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 股股票代码：000776 H 股股票代码：1776)

二〇一八年度报告

2019 年 0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公司负责人孙树明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晓燕女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莹女士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除特别说明外，本报告所列数据以人民币为单位。

根据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定数，2018 年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300,126,341.29 元，母公司净利润为 3,912,226,256.49 元。结合《公司法》《证券法》《金融企业财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分别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391,222,625.65 元，提取 10%一般风险准备金 391,222,625.65 元，提取 10%交易风险准备金 391,222,625.65 元；资产托管业务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159,291.52 元；本年剩余可供分配利润 2,738,399,088.02 元，加上以前年度结余未分配利润，本年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18,504,633,246.42 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八条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证券，存在利润分配方案、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未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或者

虽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但未实施的，应当在方案实施后发行。相关方案实施前，主承销商不得承销上市公司发行的证券”。如果公司实施 2018 年度利润分配，则在完成利润分配前，公司不能进行非公开发行股票。鉴于目前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A 股股票正在推进过程之中，从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等综合因素考虑，公司 2018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计划后续依照《公司章程》规定，另行推进利润分配相关事宜。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董事长致辞.....	28
第四节 公司业务概要.....	30
第五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7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01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02
第十节 公司治理.....	118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47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156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7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报告期	指	2018 年度（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公司、母公司、广发证券	指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集团	指	本公司及并表范围内的子公司（附属公司）
吉林敖东	指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辽宁成大	指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公用	指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结算代理人	指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广发控股香港	指	广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广发经纪（香港）	指	广发证券（香港）经纪有限公司
广发资管（香港）	指	广发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广发投资（香港）	指	广发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广发融资（香港）	指	广发融资（香港）有限公司
广发全球资本	指	广发全球资本有限公司
广发期货	指	广发期货有限公司
广发期货（香港）	指	广发期货（香港）有限公司
广发信德	指	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发乾和	指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
广发资管	指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广发基金	指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发融资租赁	指	广发融资租赁（广东）有限公司
广发合信	指	广发合信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发钧策	指	广发钧策海外投资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广发互联小贷	指	广东广发互联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股权中心	指	广东金融高新区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易方达基金	指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证通公司	指	证通股份有限公司
证金公司	指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境内、境内	指	中国大陆地区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保监会	指	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广东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
浙江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深交所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香港证监会	指	香港证券及期货监察委员会
证券及期货条例	指	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
融资融券	指	公司向客户出借资金供其买入上市证券或者出借上市证券供其卖出，并收取担保物的经营活动。
股指期货	指	以股票价格指数为标的物的金融期货合约，即以股票市场的股价指数为交易标的物，由交易双方订立的、约定在未来某一特定时间按约定价格进行股价指数交易的一种标准化合约。
股票质押式回购	指	是指符合条件的资金融入方以所持有的股票或其他证券质押，向符合条件的资金融出方融入资金，并约定在未来返还资金、解除质押的交易。
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	指	是指符合条件的客户以约定价格向托管其证券的证券公司卖出标的证券，并约定在未来某一日期由客户按照另一约定价格从证券公司购回标的证券，证券公司根据与客户签署的协议将待购回期间标的证券产生的相关孳息返还给客户的交易。
新三板、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CDR	指	中国存托凭证（Chinese Depository Receipt）
QDII	指	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ualified Domestic Institutional Investors）
QFII	指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ualified Foreign Institutional Investors）
RQFII	指	人民币合格境外投资者（RMB Qualified Foreign Institutional Investors）
ETF	指	Exchange Traded Funds，即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通常又被称为交易所交易基金，是一种在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基金份额可变的一种开放式基金。
FICC	指	固定收益证券、货币及商品期货（Fixed Income ,Currencies & Commodities）
ISDA 协议	指	国际掉期与衍生品协会（International Swaps and Derivatives Association）为国际场外衍生品交易提供的标准协议文本及其附属文件
GMRA 协议	指	全球回购主协议（Global Master Repurchase Agreement）
MSCI 指数	指	摩根士丹利资本国际公司（Morgan Stanley Capital International，又译明晟）编制的指数
VaR	指	风险价值（Value at Risk）
A 股	指	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内资股，于境内交易所上市并以人民币买卖。
H 股	指	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外资股，于香港联交所上市并以港元买卖。
年审注册会计师、核数师、安永	指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安永会计师事务所
WIND	指	万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客户提供金融数据和分析工具的金融终端

2018 年度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总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经营过程中面临较多风险，这些风险主要包括：因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及其调控措施，与证券行业相关的法律法规、监管制度及交易规则等变动，从而对证券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政策性风险；公司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所需资金的流动性风险；因各种要素市场价格（证券价格、利率、汇率或商品价格等）的不利变动而使得公司各项业务发生损失的市场风险；因发行人、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义务或由于信用评级的变动或履约能力的变化导致债务的市场价值变动，从而对公司造成损失的信用风险；因未能遵循法律法规、监管要求、规则、自律性组织制定的有关准则、以及适用于证券公司自身业务活动的行为准则，而可能遭受法律制裁或监管处罚、重大财务损失或声誉损失的合规风险；因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规定和流程、人员操作失误、系统故障以及外部事件对公司所造成直接或间接损失的操作风险；因信息系统的设计不完善和运行的不稳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的信息技术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建立并持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合规及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确保公司在风险可控、可测、可承受的范围内稳健经营。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报告第五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并特别注意上述风险因素。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广发证券	股票代码	000776（深交所）；1776（香港联交所）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交所、香港联交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广发证券		
公司的外文名称	GF Securitie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GF SECURITIE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孙树明		
公司的总经理	林治海		
注册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2号618室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555		
主要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26号广发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627		
香港营业地址	香港德辅道中189号李宝椿大厦29及30楼		
公司网址	www.gf.com.cn		
电子信箱	gfzq@gf.com.cn		
联系电话	020-66338888/020-87555888		
客户服务热线	95575/020-95575		
公司注册资本	人民币 7,621,087,664 元		
公司净资产	人民币 58,562,866,172.70 元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罗斌华	徐佑军
联系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26号广发证券大厦59楼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26号广发证券大厦59楼
电话	020-87550265/87550565	020-87550265/87550565
传真	020-87553600	020-87554163
电子信箱	lbh@gf.com.cn	xuyj@gf.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A股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cninfo.com.cn
登载年度报告的香港联交所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hkexnews.hk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26号广发证券大厦59楼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报告期内无变更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不适用

五、会员及各单项业务资格

序号	许可证类型	批准部门	获取时间
1	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1998 年 11 月
2	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准入资格（从事拆借、购买债券、债券现券交易和债券回购业务）	中国人民银行	1999 年 9 月
3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交易成员	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	1999 年 11 月
4	网上证券委托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01 年 2 月
5	受托投资管理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02 年 5 月
6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业务	中国证监会	2002 年 8 月
7	从事相关创新活动的试点证券公司	中国证券业协会	2004 年 12 月
8	权证买入合格资格结算参与者资格（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权证结算业务资格）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2005 年 8 月
9	短期融资券承销业务	中国人民银行	2005 年 9 月
10	报价转让业务资格	中国证券业协会	2006 年 1 月
1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结算参与者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	2006 年 3 月
12	上交所会员	上交所	2007 年 4 月
13	深交所会员	深交所	2007 年 4 月
14	上交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一级交易商资格	上交所	2007 年 7 月
15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甲类结算参与者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2007 年 8 月
16	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08 年 5 月
17	大宗交易系统合格投资者资格证	上交所	2008 年 6 月
18	融资融券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10 年 3 月
19	经营外汇业务许可证	国家外汇管理局	2011 年 8 月
20	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从事境外证券投资管理业务（QDII）资格	广东证监局	2011 年 11 月
21	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交易权限业务资格	上交所	2011 年 11 月
22	另类投资业务（通过广发乾和开展）	广东证监局	2012 年 1 月
23	向保险机构投资者提供交易单元资格	中国保监会	2012 年 1 月
24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承销业务试点	中国证券业协会	2012 年 6 月
25	证券自营参与利率互换投资交易资格	广东证监局	2012 年 7 月
26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转融通业务首批试点资格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 8 月
27	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权限	上交所	2012 年 9 月
28	受托管理保险资金资格	中国保监会	2012 年 10 月
29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主承销业务资质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2012 年 11 月
30	柜台交易业务资格	中国证券业协会	2012 年 12 月
31	权益类收益互换交易业务资格	中国证券业协会	2013 年 1 月

32	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权限	深交所	2013 年 1 月
33	中金所股指期货业务资格	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	2013 年 1 月
34	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权限	上交所	2013 年 2 月
35	主办券商业务资格（推荐业务、经纪业务）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2013 年 3 月
36	广州金融业协会会员	广州金融业协会	2013 年 3 月
37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资格	广东证监局	2013 年 5 月
38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会员证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2013 年 5 月
39	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交易权限	上交所	2013 年 6 月
40	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交易权限	深交所	2013 年 6 月
41	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资格	广东省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办公室	2013 年 6 月
42	浙江股权交易中心会员	中国证券业协会	2013 年 8 月
43	上海期货交易所自营业务资格	上海期货交易所	2013 年 9 月
44	ETF 流动性服务业务资格(博时标普 500ETF, 易方达沪深 300ETF, 华安上证 180ETF, 华安上证黄金 ETF)	上交所	2013 年 9 月
45	广东金融高新区股权交易中心入股	中国证券业协会	2013 年 10 月
46	广东金融高新区股权交易中心会员	中国证券业协会	2013 年 11 月
47	保险兼业代理许可证	中国保监会广东监管局	2013 年 11 月
48	客户证券资金消费支付服务	中国证监会	2013 年 12 月
49	私募基金综合托管业务试点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14 年 1 月
50	质押式报价回购交易权限业务资格	深交所	2014 年 4 月
51	收益凭证业务试点资格	中国证券业协会	2014 年 5 月
52	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14 年 5 月
53	互联网证券业务试点资格	中国证券业协会	2014 年 9 月
54	大连股权交易中心资格	中国证券业协会	2014 年 6 月
55	人民币利率互换集中清算业务资格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6 月
56	甘肃股权交易中心资格	中国证券业协会	2014 年 7 月
57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从事做市业务资格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 7 月
58	场外权益类收益互换交易业务资格	中国证券业协会	2014 年 7 月
59	港股通业务交易权限业务资格	上交所	2014 年 10 月
60	黄金等贵金属现货合约代理和黄金现货合约自营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15 年 1 月
61	股票期权做市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15 年 1 月
62	期权结算业务资格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 1 月
63	股票期权交易参与人资格	上交所	2015 年 1 月
64	上证 50ETF 期权做市业务资格	上交所	2015 年 1 月
65	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行权融资、限制性股票融资业务资格	深交所	2015 年 1 月
66	上海黄金交易所会员资格证书	上海黄金交易所	2015 年 4 月
67	中国期货业协会会员（普通会员）	中国期货业协会	2015 年 5 月
68	单向视频开户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 6 月
69	私募基金业务外包服务机构备案证明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2015 年 6 月
70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做市商资格	中国人民银行	2016 年 1 月
71	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理事单位	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	2016 年 8 月
72	银行间市场业务清算会员资格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9 月

73	开通深港通下港股业务交易权限业务资格	深交所	2016 年 11 月
74	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外币拆借会员资格	中国外汇交易中心	2017 年 3 月
75	“债券通”报价机构资格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	2017 年 7 月
76	银行间黄金询价业务资格	上海黄金交易所	2017 年 12 月
77	记账式国债承销团成员-乙类	财政部	2017 年 12 月
2018 年公司取得的单项业务资格包括:			
1	跨境业务试点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18 年 4 月
2	结售汇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18 年 7 月
3	场外期权业务一级交易商资格	中国证券业协会	2018 年 8 月
4	信用衍生品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18 年 12 月
5	商品互换业务交易商资格	大连商品交易所	2018 年 12 月

公司控股子公司取得的会员及单项业务资格包括:

序号	许可证类型	批准部门	获取时间
广发期货及其子公司获得的会员及业务资格			
1	商品期货经纪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1993 年 3 月
2	会员	伦敦洲际期货交易所	2005 年 3 月
3	第 2 类: 期货合约交易	香港证监会	2007 年 2 月
4	期交所参与者	香港期货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	2007 年 5 月
5	期货结算所参与者	香港期货结算有限公司 (香港)	2007 年 5 月
6	金融期货经纪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07 年 8 月
7	会员	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	2008 年 2 月
8	会员	上海期货交易所	2008 年 6 月
9	会员	英国洲际欧洲清算所	2008 年 9 月
10	会员	大连商品交易所	2008 年 12 月
11	会员	郑州商品交易所	2009 年 3 月
12	期货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11 年 8 月
13	交易会员	新加坡衍生品交易所	2011 年 8 月
14	期货市场交易会员	伦敦国际金融期货期权交易所 (伦敦)	2011 年 7 月
15	资产管理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12 年 11 月
16	会员	伦敦糖业协会	2013 年 6 月
17	圈内一级会员	伦敦金属交易所	2014 年 1 月
18	交易会员	迪拜黄金商品交易所	2014 年 1 月
19	会员	伦敦证券交易所	2014 年 2 月
20	基金销售业务资格	广东证监局	2015 年 2 月
21	会员	中国期货业协会	2015 年 5 月
22	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RQFII) 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16 年 4 月
23	资产管理牌照	英国金融行为监管局 (FCA)	2016 年 10 月
24	会员	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	2017 年 5 月
25	会员	广州市总部经济协会	2018 年 2 月
26	会员 (2018 年 7 月 5 日-2020 年 7 月 4 日)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2018 年 7 月
广发控股香港及其子公司获得的会员及业务资格:			
1	第 1 类: 证券交易	香港证监会	2007 年 1 月

2	第 6 类：就机构融资提供意见	香港证监会	2007 年 1 月
3	交易所参与者	香港联交所	2007 年 2 月
4	第 4 类：就证券提供意见	香港证监会	2007 年 11 月
5	第 9 类：提供资产管理	香港证监会	2007 年 11 月
6	证券投资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2011 年 12 月
7	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RQFII）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11 年 12 月
8	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RQFII）投资额度批复	国家外汇管理局（中国）	2012 年 1 月
9	开户许可证	中国人民银行深圳市中心支行（中国）	2012 年 2 月
10	放债人牌照	牌照法庭（香港）	2013 年 2 月
11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15 年 1 月
12	QFII 投资额度及开立相关账户的批复	国家外汇管理局（中国）	2015 年 3 月
13	保险经纪业务牌照(长期(包括投资相连长期寿险)及一般)	香港专业保险经纪协会（中国）	2015 年 3 月
14	加拿大投资行业监管组织持牌券商	加拿大投资行业监管组织	2015 年 5 月
15	期权买卖交易所参与者	香港联交所	2015 年 11 月
16	直接结算参与者	香港联合交易所期权结算所有限公司	2015 年 11 月
广发资管获得的会员及业务资格			
1	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证券资产管理）	中国证监会	2014 年 3 月
2	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从事境外证券投资管理业务（QDII）资格	广东证监局	2013 年 12 月
3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会员资格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2015 年 7 月
4	投资管理人受托管理保险资金资格	中国保监会	2016 年 3 月
广发乾和及其子公司获得的会员及业务资格			
1	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证明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2015 年 6 月
2	合格境内有限合伙人试点企业	上海市金融服务办公室	2015 年 11 月
3	会员	中国证券业协会	2017 年 5 月
广发融资租赁获得的会员及业务资格			
1	会员	广东省融资租赁协会	2016 年 4 月
2	会员	广州市融资租赁产业联盟	2016 年 4 月
3	会员	广州外商投资企业协会	2017 年 9 月
4	会员	中国融资租赁（西湖）论坛	2017 年 10 月
5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广州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 年 1 月
6	会员	广州工业机器人制造和应用产业联盟	2018 年 9 月
7	融资租赁等租赁相关业务备案	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广州南沙新区片区行政审批局	2018 年 10 月
8	会员	广州市南沙区金融行业协会	2018 年 11 月
9	会员	国际租赁联盟和联合租赁研发中心	2018 年 12 月
广发合信获得的会员及业务资格			
1	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证明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2015 年 10 月
广发信德及其子公司获得的会员及业务资格			
1	会员	中国证券业协会	2017 年 4 月
广发基金及其子公司获得的会员及业务资格			
1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2003 年 7 月

2	特定客户资产管理	中国证监会	2008 年 2 月
3	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 (QDII)	中国证监会	2009 年 1 月
4	社保基金境内委托投资管理人	全国社保基金理事会	2010 年 12 月
5	第 4 类: 就证券提供意见	香港证监会	2011 年 9 月
6	第 9 类: 提供资产管理	香港证监会	2011 年 9 月
7	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RQFII)	中国证监会	2012 年 8 月
8	受托管理保险资金投资管理人	中国保监会	2012 年 10 月
9	特定客户资产管理	中国证监会	2013 年 6 月
10	保险保障基金委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人	中国保险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2013 年 8 月
11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QFII)	中国证监会	2013 年 9 月
12	韩国金融委员会-投资咨询业务牌照	韩国金融委员会	2013 年 11 月
13	第 1 类: 证券交易	香港证监会	2014 年 3 月
14	投资顾问	美国证券交易监督委员会	2014 年 5 月
15	MiFID 和 UCITS 业务	英国金融行为监管局 (FCA)	2015 年 10 月
16	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RQFII)	中国证监会	2015 年 12 月
17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证券投资管理机构	全国社保基金理事会	2016 年 12 月
18	港股投资顾问机构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2018 年 10 月

六、公司历史沿革

1991 年 4 月 9 日, 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 广东发展银行 (现称广发银行) 设立证券业务部。公司于 1993 年 5 月 21 日, 经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广东发展银行证券业务部正式成立。于 1994 年 1 月 25 日, 公司改制为广东广发证券公司, 由广东发展银行以自有资金出资。

于 1996 年 12 月 26 日, 公司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并更名为广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根据中国法律对金融行业分业监管的要求, 公司于 1999 年 8 月 26 日起与广东发展银行脱钩。于 2001 年 7 月 25 日, 公司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并更名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原广发”)。

于 2010 年 2 月 12 日, 于完成反向收购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延边公路”) (一家在深交所上市的公司, 股份代号为 000776) (“反向收购”) 后, 公司成为在深交所上市的公司。该反向收购主要措施实施如下:

延边公路向其当时其中一名股东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购回 84,977,833 股股份;

延边公路向原广发股东发行 2,409,638,554 股股份以换取原广发所有当时现存股份;

由于反向收购, 原广发向延边公路转让其所有资产及雇员, 并于 2010 年 2 月 10 日完成注销登记。

作为反向收购的一部分, 延边公路更名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本增加事件

1993 年 5 月 21 日成立时,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00 元。

1994 年 1 月 25 日, 公司将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150,000,000 元。

1995 年 11 月 1 日，公司将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200,000,000 元。

1996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将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800,000,000 元。

1999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将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1,600,000,000 元。

2001 年 7 月 25 日，公司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00,000 元。

2010 年 2 月 10 日，于反向收购后，公司将注册股本增至人民币 2,507,045,732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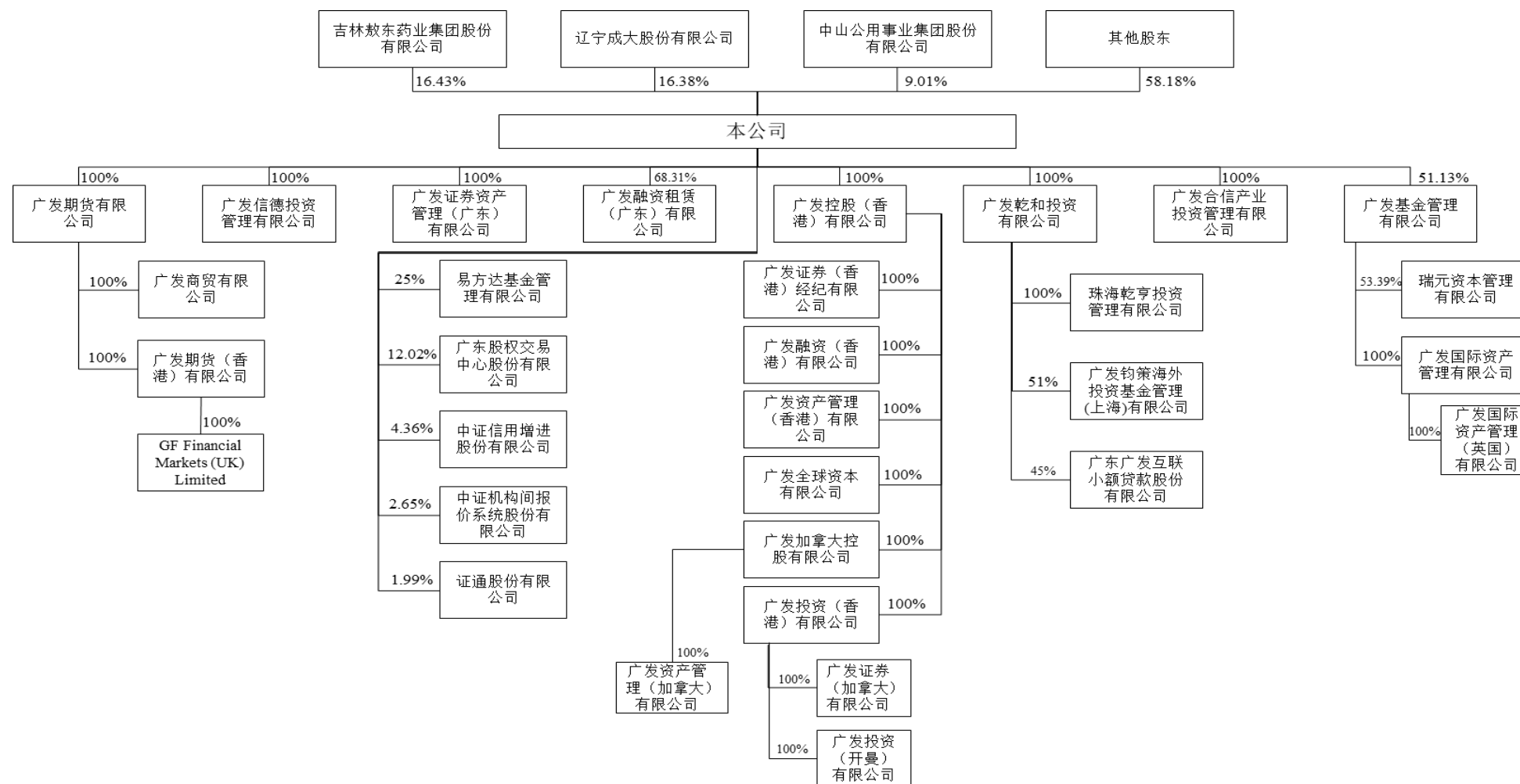
2011 年 12 月 15 日，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十位投资者发行 452,600,000 股 A 股，公司将注册股本增至人民币 2,959,645,732 元。

于 2012 年 9 月 17 日，通过将资本公积金 10 股转增 10 股方式，公司的股本由人民币 2,959,645,732 元增至人民币 5,919,291,464 元。

2015 年 4 月 10 日，公司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并开始上市交易。在超额配售权全部行使后，公司共发行 H 股 1,701,796,200 股，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7,621,087,664 元。

七、公司组织机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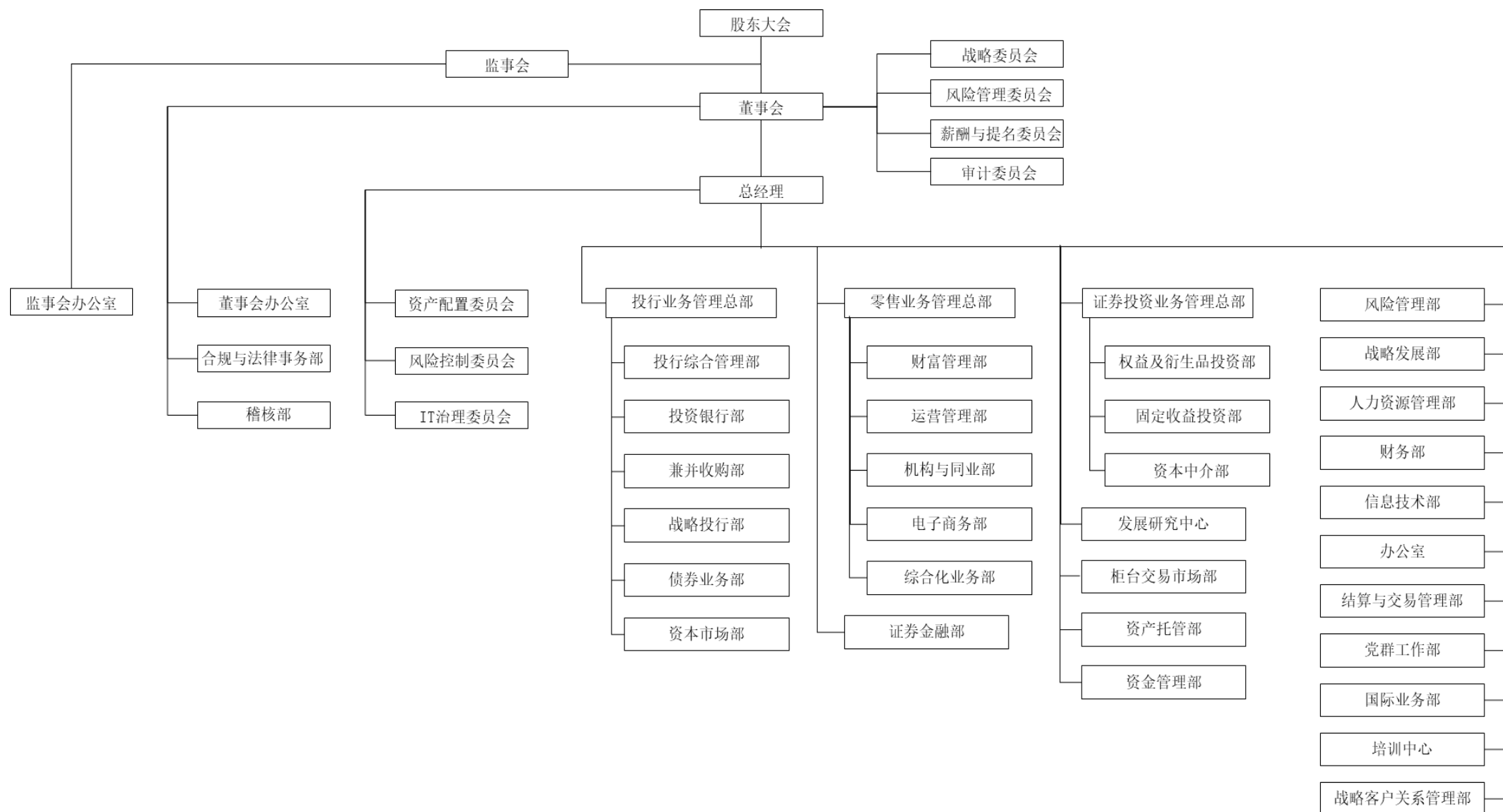
1、公司股权结构（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注 1：2018 年 10 月，应外部监管整改要求，广发融资租赁 68.3125%股权从广发乾和调整为公司直接持有；广发合信 100%股权从广发乾和调整为公司直接持有；

注 2：目前，公司和广发投资(香港)分别持有广发融资租赁 68.3125%和 31.6875%股权。

2、公司组织机构（截至本报告披露日）



3、境内分公司（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分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5 号深业中心 20 层、25 层 01 室、25 层 16 室	2009 年 7 月	靖建国	0755-82083898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公司	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中山路 478 号	2009 年 7 月	陈德明	0411-84355166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济南市历下区泺源大街 3 号综合楼十层西部、九层 905、908 室	2009 年 7 月	张玉强	0531-86993666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8 号 16F13 单元	2009 年 7 月	梅纪元	021-68818808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	石家庄市桥西区中山西路 36 号梧桐商务中心项目 14 层 1401 室	2009 年 7 月	黄斌	0311-85278887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武汉市江岸区京汉大道 1268 号汇金广场办公写字楼/栋/单元 34 层 6、7、8 室	2009 年 7 月	彭涛	027-82800767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 101 号兴业银行大厦二楼北面	2009 年 7 月	陈立铭	020-83863518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	杭州市上城区钱江路 41 号 201 甲室	2009 年 8 月	陈肖予	0571-86566651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成都市高新区益州大道中段 722 号 1 栋 1 单元 22 楼 2210 号	2009 年 8 月	刘劫舟	028-85972529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 2 号月坛大厦 18 层	2009 年 8 月	游海洋	010-59136868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曲江新区芙蓉南路 3 号中海大厦 12 层 03、05 单元	2009 年 8 月	贺小社	029-65655877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南京市鼓楼区集庆门大街 272 号	2009 年 8 月	李平	025-86899227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	珠海市横琴新区十字门中央商务区珠海横琴金融产业服务基地 17 号楼二楼 I（2）区	2011 年 2 月	钟雄鹰	0756-8286229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灯湖东路 1 号友邦金融中心二座实际楼层第 18 层（名义楼层第 20 层）A1、B、C、J、K 单元	2011 年 5 月	巫粤敏	0757-83789698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公司	长春市南关区民康路 1272 号	2011 年 8 月	李超	0431-88634077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曙光路 118 号宇洋中央金座写字楼第 34 层 03、05 单元	2012 年 4 月	卓文	0591-83055872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粤西分公司	江门市蓬江区天长路 45 号 201 之二	2014 年 6 月	林清	0750-3488001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粤东分公司	汕头市金平区海滨路 5 号	2014 年 6 月	张海鸥	0754-88280098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新科技园 1 号楼 508	2014 年 6 月	康少华	0769-28331886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海口市南海大道 266 号海口国家高新区创业孵化中心 A 楼 2 层 203 室	2015 年 9 月	李君华	0898-66288660

4、境内外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 境内主要控股、参股公司

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设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广发期货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峻弦街 12 号 1002 房	1993.03	人民币 140,000	100	罗满生	020-38456937
广发信德	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喀什西路 545 号美丽家园 3 层办公楼 45 号房间	2008.12	人民币 280,000	100	曾浩	020-66336392
广发乾和	北京市怀柔区北房镇幸福西街 3 号 206 室	2012.05	人民币 310,350	100	罗斌华	010-56571860
广发资管	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285	2014.01	人民币 100,000	100	孔维成	020-66338260
广发融资租赁	广州市南沙区金涛西街 36 号 612 房	2015.06	人民币 80,000	68.31	张威	020-38880058
广发合信	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5649	2015.08	人民币 10,000	100	张威	010-56571798
广发基金	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49848（集中办公区）	2003.08	人民币 12,688	51.135	孙树明	020-83936666
广东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九佛建设路 333 号自编 898 室	2018.07	人民币 31,098.31	12.0183	王文胜	020-82116876
易方达基金	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42891（集中办公区）	2001.04	人民币 12,000	25	刘晓艳	020-38797888
中证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	2015.05	人民币 458,598	4.36	牛冠兴	0755-84362888
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9 号（金融街 B 区 5 号地）B 幢 8 层 B808	2013.02	人民币 755,024.45	2.65	陈共炎	010-83897816
证通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新金桥路 27 号 1 幢	2015.01	人民币 251,875	1.99	王关荣	021-20538888

注：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广发投资（香港）持有广发融资租赁剩余 31.69%股权。

广发期货下设广发商贸有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设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广发商贸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业盛路 188 号 A-1088H 室	2013.04	人民币 20,000	100	张磊	021-60126373

广发乾和下设珠海乾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发钧策及参股广发互联小贷。

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设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负责人	联系电话
珠海乾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1891	2015.03	人民币 65,000	100	金波	020-87570115
广发钧策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电路 438 号 701-5 室	2015.10	美元 500	51	付竹	021-50296666
广发互联小贷	广州市越秀区果菜直街 17 号自编 D 区（仅限办公用途）	2015.08	人民币 50,000	45	杨龙	020-87550059

广发基金下设瑞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设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负责人	联系电话
瑞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49849(集中办公区)	2013.06	人民币 7,500	53.3936	段西军	020-89188990

(2) 境外主要控股、参股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设立时间	实缴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广发控股香港	香港德辅道中189号李宝椿大厦29及30楼	2006.06	港币 560,000	100	汤晓东	(852)37191111

广发控股香港下设广发融资(香港)、广发经纪(香港)、广发资管(香港)、广发全球资本、广发投资(香港)和广发加拿大控股六家全资子公司；广发投资(香港)下设广发证券(加拿大)有限公司、广发投资(开曼)有限公司和广发财富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广发加拿大控股下设广发资产管理(加拿大)有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设立时间	实缴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广发经纪(香港)	香港德辅道中189号李宝椿大厦29及30楼	2006.07	港币 280,000	100	王玥	(852)37191111
广发融资(香港)	香港德辅道中189号李宝椿大厦29及30楼	2006.07	港币 13,000	100	叶勇	(852)37191111
广发资管(香港)	香港德辅道中189号李宝椿大厦29及30楼	2006.07	港币 32,500	100	李子建	(852)37191111
广发投资(香港)	香港德辅道中189号李宝椿大厦29及30楼	2011.09	港币 500	100	沙建困	(852)37191111
广发全球资本	香港德辅道中189号李宝椿大厦29及30楼	2015.11	港币 160,000	100	陈璐	(852)37191111
广发加拿大控股有限公司	Suite 2270 - 1055 West Georgia Street, Vancouver BC V6E 3P3 Canada	2018.02	加币 300	100	温辉清	(778)2975888
广发证券(加拿大)有限公司	Suite 2270 - 1055 West Georgia Street, Vancouver BC V6E 3P3 Canada	2014.03	加币 1,640	100	温辉清	(778)2975888
广发资产管理(加拿大)有限公司	Suite 2270 - 1055 West Georgia Street, Vancouver BC V6E 3P3 Canada	2018.02	加币 300	100	温辉清	(778)2975888
广发投资(开曼)有限公司	190 Elgin Avenu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9007, Cayman Islands	2011.09	美元 60	100	沙建困	(852)37191111
广发财富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德辅道中189号李宝椿大厦29-30楼	2014.11	港币 1,500	100	王玥	(852)37191111

公司与广发控股香港及下属子公司等存在相关交易；公司将严格按照《证券公司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境外设立、收购、参股经营机构管理办法》规范落实。

广发基金下设广发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广发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下设广发国际资产管理(英国)有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实缴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广发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特别行政区中环金融街8号 国际金融中心 2 期 35 楼 3503-3505 室	2010.12	港币 50,000	100	上官鹏	(852) 36952868
广发国际资产管理 (英国)有限公司	First Floor 43 London Wall, London, EC2M 5TF, United Kingdom.	2014.11	英镑 700.01	100	胡津铭	(44) 2038289888

广发期货下设广发期货(香港); 广发期货(香港)下设 GF Financial Markets (UK) Limited。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实缴资本(万 元)	持股比例 (%)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广发期货(香港) 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中 99 号中环中 心 28 楼 08 室	2006.05	港币 77,700	100	刘博雅	(852) 38937799
广发金融交易(英 国)有限公司	1 Broadgate, London, EC2M 2QS, United Kingdom.	1976.02	英镑 5,596.9014	100	赵桂萍	(44) 2073301688

5、证券营业部数量和分布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共设立证券营业部 264 家; 证券营业部的数量及分布情况如下:

省份	营业部家数	省份	营业部家数	省份	营业部家数
广东省 (其中: 深圳)	116 (9)	陕西省	5	贵州省	1
		河南省	4	湖南省	1
上海市	21	云南省	3	宁夏	1
湖北省	16	海南省	3	甘肃省	1
辽宁省	15	重庆市	3	内蒙古	1
河北省	13	吉林省	3	青海省	1
浙江省	10	四川省	2	山西省	1
江苏省	10	广西省	2	安徽省	1
福建省	8	江西省	2	新疆	1
北京市	7	天津市	2	西藏	1
山东省	7	黑龙江	2		

八、其他有关资料

(1)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6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赵雅、何彦仪
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安永会计师事务所
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香港中环添美道 1 号中信大厦 22 楼

(2) 法律顾问

中国境内法律顾问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境外法律顾问	瑞生国际律师事务所有限法律责任合伙

(3) 股份登记处

A 股股份登记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 22-28 楼
H 股股份登记处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183 号合和中心 17 楼 1712-1716 室

(4)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分类监管规定》，公司近三年分类评价情况为：

2016 年公司被分类评价为 B 类 BBB 级证券公司；

2017 年公司被分类评价为 A 类 AA 级证券公司；

2018 年公司被分类评价为 A 类 AA 级证券公司。

(5)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不适用

(6)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不适用

九、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否

主要会计数据（合并报表）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 年
营业收入（元）	15,270,373,023.59	21,639,300,625.74	-29.43%	20,714,347,818.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300,126,341.29	8,595,399,060.76	-49.97%	8,030,106,628.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902,787,567.06	8,347,525,250.47	-53.25%	7,937,166,162.74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元）	-945,228,601.10	529,657,088.09	-	-1,028,513,808.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3,239,134,937.85	-38,642,662,704.28	-	-21,152,205,865.8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6	1.13	-50.44%	1.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6	1.13	-50.44%	1.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7%	10.55%	减少 5.48 个百分点	10.29%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资产总额（元）	389,105,946,354.41	356,904,638,176.67	9.02%	359,801,353,416.83
负债总额（元）	300,476,771,768.12	268,279,056,274.08	12.00%	278,448,017,466.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5,018,016,908.38	84,854,202,526.34	0.19%	78,530,209,492.56

主要会计数据（母公司）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 年
--	--------	--------	---------	--------

营业收入（元）	9,588,600,010.98	13,711,724,367.40	-30.07%	14,351,812,775.06
净利润（元）	3,912,226,256.49	6,065,591,170.15	-35.50%	6,178,219,362.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637,215,859.42	5,988,628,610.63	-39.26%	6,181,475,553.84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元）	-903,942,132.18	904,343,372.50	-	-739,813,977.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2,096,315,335.71	-29,907,692,137.69	-	-21,909,519,329.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1	0.80	-36.25%	0.8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1	0.80	-36.25%	0.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6%	8.24%	减少 3.08 个百分点	8.58%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资产总额（元）	311,917,311,662.10	292,707,711,840.95	6.56%	306,393,269,033.14
负债总额（元）	236,055,942,512.92	216,727,531,905.45	8.92%	234,714,404,167.10
所有者权益总额（元）	75,861,369,149.18	75,980,179,935.50	-0.16%	71,678,864,866.04

注：根据 2018 年 6 月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和 2018 年 9 月《关于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企业作为个人所得税的扣缴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收到的扣缴税款手续费，应作为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的项目在利润表的“其他收益”项目中填列。企业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因此发生变更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上表相应调整了 2017 年合并及母公司报表营业收入的金额，调整后“其他收益”包含了“代扣代缴税款手续费”项目的金额，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的调整金额分别为 63,652,159.27 元和 57,893,203.86 元，该项目金额原在营业外收入中列示。除此之外，上表各项 2017 年数据均无变化。

截至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至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7,621,087,664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1.16

是否存在公司债

是

公司是否存在最近两年连续亏损的情形

否

十、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公司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合并财务报表中所列示的 2018 年及 2017 年净利润和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无差异。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除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外，公司没有按照其他境外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不适用

十一、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合并报表）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867,140,898.58	3,752,379,660.32	3,740,171,128.46	3,910,681,336.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26,316,890.77	1,331,958,993.07	1,255,407,390.22	186,443,067.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22,187,438.87	1,011,692,806.74	1,145,288,898.29	223,618,423.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92,493,550.79	7,016,966,962.60	2,453,132,730.01	5,676,541,694.45

主要财务指标（母公司）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608,228,866.30	2,558,169,683.04	2,106,193,878.62	2,316,007,583.02
净利润	1,088,376,347.46	1,106,941,845.24	742,890,003.81	974,018,059.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84,068,899.81	797,288,400.99	746,839,785.36	1,009,018,773.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44,047,334.18	5,112,409,706.48	1,193,191,129.75	8,446,667,165.3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否

注：根据 2018 年 6 月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和 2018 年 9 月《关于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等相关规定，利润表营业收入项下“其他收益”项目包含了“代扣代缴税款手续费”项目的金额，各季度报表营业收入相应进行调整，将该项目从原来的营业外收入调整到营业收入中，除此之外，上表各项数据无差异。

十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01,603.13	4,403,888.96	2,310,267.28	主要是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78,719,566.62	377,213,406.60	188,540,833.61	主要是财政奖励款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1,337,875.1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759,310.75	55,271,286.28	-13,391,145.5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8,278,346.88	-23,707,917.27	-21,738,294.40	主要是内退人员薪酬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7,798,326.82	103,961,740.27	37,721,117.4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6,046,411.07	61,345,114.01	26,397,952.45	
合计	397,338,774.23	247,873,810.29	92,940,466.19	

注：非经常性损益的说明详见财务报告中管理层提供的补充资料之“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十三、母公司净资产及有关风险控制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核心净资产	53,592,866,172.70	53,715,152,176.89	-0.23%
附属净资产	4,970,000,000.00	9,950,000,000.00	-50.05%
净资产	58,562,866,172.70	63,665,152,176.89	-8.01%
净资产	75,861,369,149.18	75,980,179,935.50	-0.16%
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	26,290,432,486.64	25,591,085,824.40	2.73%
表内外资产总额	279,822,177,425.17	246,659,580,064.54	13.44%
风险覆盖率	222.75%	248.78%	减少 26.03 个百分点
资本杠杆率	19.51%	22.49%	减少 2.98 个百分点
流动性覆盖率	404.53%	155.59%	增加 248.94 个百分点
净稳定资金率	139.77%	134.47%	增加 5.30 个百分点
净资产/净资产	77.20%	83.79%	减少 6.59 个百分点
净资产/负债	30.36%	38.95%	减少 8.59 个百分点
净资产/负债	39.33%	46.48%	减少 7.15 个百分点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净资产	29.35%	35.07%	减少 5.72 个百分点
自营非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净资产	240.67%	155.11%	增加 85.56 个百分点

母公司年末净资产为 585.63 亿元，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为 262.90 亿元，风险覆盖率、净资产与净资产比率以及净资产与负债比率分别为 222.75%、77.20%和 30.36%，且远远大于监管标准 100%、20%和 8%。公司资产质量优良，各项风险控制指标符合《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有关规定。

十四、按《证券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准则》（2013 年修订）的要求披露的报表主要项目

1、主要会计数据（合并报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变动
货币资金	60,436,038,452.97	56,910,758,509.16	6.19%
结算备付金	17,899,886,594.26	17,652,948,318.56	1.40%
融出资金	45,355,306,230.74	61,750,191,315.06	-26.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88,285,110,841.97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63,238,922,628.55	-100.00%
衍生金融资产	17,536,655,451.25	5,450,741,845.31	221.7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6,813,068,427.57	33,667,402,360.98	9.34%
应收款项	4,283,667,847.60	3,509,676,183.22	22.05%
应收利息	-	2,934,832,055.76	-100.00%
存出保证金	6,284,998,135.55	4,700,753,337.46	33.70%
债权投资	6,900,138,789.32	-	-
其他债权投资	79,513,047,678.27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92,594,399,160.08	-100.00%
长期股权投资	5,249,003,748.05	4,336,479,926.70	21.0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794,010,292.28	-	-
固定资产	883,557,231.56	940,624,652.33	-6.07%
在建工程	1,429,391,564.14	1,072,743,226.51	33.25%
其他资产	5,745,250,679.33	7,098,611,107.17	-19.07%
短期借款	5,504,514,625.36	7,349,536,364.33	-25.10%
应付短期融资款	24,049,740,113.17	25,101,447,000.00	-4.19%
拆入资金	11,667,618,950.08	4,953,655,549.04	135.54%
交易性金融负债	1,933,862,278.30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4,853,999,224.14	-100.00%
衍生金融负债	19,879,028,074.45	5,439,112,526.83	265.4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5,993,800,443.45	55,516,408,036.08	54.90%
代理买卖证券款	58,445,148,318.66	65,026,117,190.86	-10.12%
应付款项	10,200,861,935.69	10,615,613,630.43	-3.91%
应付利息	-	1,939,204,420.19	-100.00%
长期借款	5,472,645,877.86	4,525,492,111.80	20.93%
应付债券	68,697,053,762.11	72,672,720,280.85	-5.47%
其他负债	2,411,520,298.53	1,871,042,542.97	28.89%
资本公积	31,864,816,413.52	31,864,816,413.52	0.00%
其他综合收益	682,019,604.97	2,244,539,408.89	-69.61%
少数股东权益	3,611,157,677.91	3,771,379,376.25	-4.25%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增减变动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8,618,616,734.14	11,228,226,766.83	-23.24%
利息净收入	3,688,581,428.26	469,783,802.56	685.17%
投资收益	3,357,694,063.04	9,406,190,754.95	-64.3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291,707,915.67	43,894,010.23	-
税金及附加	105,883,906.59	125,781,486.55	-15.82%
业务及管理费	7,621,473,381.98	9,461,188,721.67	-19.44%
资产减值损失	31,099.54	398,264,667.77	-99.99%
信用减值损失	303,292,472.56	-	-
营业外收入	9,510,384.83	35,695,553.35	-73.36%
所得税费用	1,372,293,191.22	2,560,654,705.82	-46.4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00,126,341.29	8,595,399,060.76	-49.97%
少数股东损益	331,918,701.63	487,971,743.62	-31.9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54,872,788.94	395,211,540.19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345,253,552.35	8,990,610,600.95	-62.79%

2、主要会计数据（母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变动
货币资金	48,534,796,681.42	45,586,357,496.66	6.47%
结算备付金	14,829,376,165.18	15,865,647,091.64	-6.53%

融出资金	42,039,625,556.13	57,505,384,096.86	-26.89%
交易性金融资产	53,031,503,546.10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37,748,240,969.55	-100.00%
衍生金融资产	31,723,924.43	240,715,245.90	-86.8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4,991,321,585.37	33,381,102,336.98	4.82%
应收款项	628,808,733.38	688,725,510.44	-8.70%
应收利息	-	2,360,073,034.64	-100.00%
存出保证金	1,092,939,332.26	859,907,298.50	27.10%
债权投资	6,214,798,872.31	-	-
其他债权投资	75,482,481,899.66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76,094,758,602.98	-1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8,487,024,205.71	17,280,638,246.44	6.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745,728,080.17	-	-
固定资产	631,855,633.40	692,824,536.66	-8.80%
在建工程	1,429,391,564.14	1,072,743,226.51	33.25%
其他资产	2,528,758,023.61	2,491,333,972.16	1.50%
应付短期融资款	24,049,740,113.17	25,101,447,000.00	-4.19%
拆入资金	11,554,256,388.87	1,300,000,000.00	788.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659,501,990.00	-100.00%
衍生金融负债	191,304,274.76	291,812,371.26	-34.4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1,311,807,384.36	52,620,370,401.73	54.53%
代理买卖证券款	43,178,135,770.89	53,211,363,487.50	-18.86%
应付款项	1,905,883,312.91	1,021,992,322.17	86.49%
应付利息	-	1,909,091,985.40	-100.00%
应付债券	68,697,053,762.11	72,672,720,280.85	-5.47%
其他负债	1,051,356,575.41	985,452,360.89	6.69%
资本公积	31,677,902,101.69	31,677,902,101.69	0.00%
其他综合收益	601,316,955.12	1,463,742,127.09	-58.92%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增减变动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310,280,987.12	6,706,599,303.32	-35.73%
利息净收入	3,351,988,407.14	616,697,076.98	443.54%
投资收益	2,739,428,417.49	6,572,235,009.01	-58.3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275,464,807.83	-304,482,197.21	-
税金及附加	73,886,711.18	97,218,033.24	-24.00%

业务及管理费	4,579,725,907.39	5,910,935,875.04	-22.52%
资产减值损失	50,000.00	110,144,248.63	-99.95%
信用减值损失	228,516,340.45	-	-
营业外收入	2,517,911.05	35,522,519.19	-92.91%
所得税费用	764,576,814.07	1,542,114,489.33	-50.42%
净利润	3,912,226,256.49	6,065,591,170.15	-35.50%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03,942,132.18	904,343,372.50	-
综合收益总额	3,008,284,124.31	6,969,934,542.65	-56.84%

第三节 董事长致辞

2018 年是改革开放 40 周年，是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也是公司新的五年战略规划全面实施的重要一年。

2018 年，国内外形势复杂严峻，在多重因素影响下，国内股票市场大幅下跌，股票市场成交额、IPO 融资额跌入近三年的低谷，股票质押爆仓、信用债违约和流动性等风险事件频发，导致证券行业营业收入和净利润都有较大幅度下降。面对复杂的经营环境，在董事会的正确指导下，公司经营管理层带领全体员工，上下一心，砥砺前行，2018 年各项主要经营指标依然保持了行业第一梯队的地位，并在 2018 年证券公司分类评级中获得 A 类 AA 级。

2018 年，在提升上市公司质量、优化交易监管、培育中长期价值投资者、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以及扩大开放等一系列监管政策的推动下，证券行业迎难而上，加快了转型步伐，整个行业朝着市场化、法治化和国际化方向继续前进。公司经营管理层带领全体员工以新的五年战略规划为指引，在巩固传统业务优势的基础上，加快业务转型步伐，大力培育中高端客户群，取得了阶段性成果；积极备战科创板，储备了一批优质企业；系统布局买方业务，获得了多个新的业务资格；推进境内外研究团队连通机制和研究品牌建设，继续保持了行业领先水平；自上而下搭建财富管理架构，推动了财富管理转型；持续加大科技金融投入，助力传统业务转型，继续保持了科技金融领先优势。

2019 年，资本市场发展进入了新的历史阶段。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指出：“资本市场在金融运行中具有牵一发而动全身的作用，要通过深化改革，打造一个规范、透明、开放、有活力、有韧性的资本市场，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完善交易制度，引导更多中长期资金进入，推动在上交所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尽快落地”。党中央前所未有地重视资本市场的改革与发展，资本市场进入了长期平稳健康发展的新时代。作为资本市场重要的参与主体，证券公司将迎来历史性的发展机遇。

2019 年，也是公司转型变革的关键一年。公司将加大转型的力度，强化自上而下的战略牵引和执行力建设，继续全面推进投资银行、财富管理、交易及机构、投资管理业务转型和竞争优势的培养，提升高净值个人客户、中大型优质企业和机构客户的专业服务能力，稳步提高公司在证券行业和粤港澳大湾区的地位。同时，公司将更加坚定地秉承“稳健经营、规范管理”的理念，坚守合规底线和风险管理生命线，将合规风控打造成为公司经营发展的“铺路石”、“稳定器”和“安全阀”。

我们在前进道路上所取得的每一份成绩，所跨过的每一道难关都离不开每一位客户、股东、合作伙伴和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也是公司全体员工众志成城、齐心协力、共同奋斗的结果。在此，我谨代表董事

会和经营管理层向大家表示衷心的感谢！

“事者，生于虑，成于务，失于傲。”在前进的道路上，公司将始终保持危机意识，以新的五年战略规划为指引，以客户中心导向为纲领，与客户彼此成就，共同成长。公司将充分利用自身的地缘优势、文化优势和专业优势，积极参与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为打造国际一流湾区和世界级城市群贡献“广发智慧”、“广发方案”和“广发力量”。公司将以“四个一流”为目标，努力建设一流的资源配置型投行、一流的财富管理机构、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一流投行和具备全面风险管理能力的一流投行，为建设资本市场强国贡献力量，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做出更大的贡献！

第四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本集团从事的主要业务类型

本集团是定位于专注中国优质企业及富裕人群, 拥有行业领先创新能力的资本市场综合服务商。本集团提供多元化业务以满足企业、个人（尤其是富裕人群）及机构投资者、金融机构及政府客户的多样化需求。本集团的主要业务分为四个板块：投资银行业务、财富管理业务、交易及机构业务和投资管理业务，各项主要经营指标位居行业前列。

四个业务板块具体包括下表所列的各类产品和服务：

投资银行	财富管理	交易及机构	投资管理
◆ 股权融资	◆ 零售经纪及财富管理	◆ 权益及衍生品交易	◆ 资产管理
◆ 债务融资	◆ 融资融券	◆ 固定收益销售及交易	◆ 公募基金管理
◆ 财务顾问	◆ 回购交易	◆ 柜台市场销售及交易	◆ 私募基金管理
	◆ 融资租赁	◆ 另类投资	
		◆ 投资研究	
		◆ 资产托管	

投资银行业务即本集团通过承销股票及债券和提供保荐及财务顾问服务赚取承销佣金、保荐费及顾问费；

财富管理业务即本集团通过提供经纪和投资顾问服务赚取手续费、顾问费及佣金，从融资融券、回购交易、融资租赁及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管理等赚取利息收入，并代销本集团及其他金融机构开发的金融产品赚取手续费；

交易及机构业务即本集团通过从权益、固定收益及衍生品的投资交易、另类投资及做市服务赚取投资收入及利息收入，向机构客户提供交易咨询及执行、投资研究服务和主经纪商服务赚取手续费及佣金；

投资管理业务即本集团通过提供资产管理、公募基金管理 and 私募基金管理服务赚取管理费、顾问费以及业绩报酬。

报告期，本集团坚持以证券业务为核心，不断完善战略客户服务体系，整合资源更好地为客户服务，以打造创新型综合金融服务平台。

本集团的主要业务和经营模式在报告期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二）本集团所属行业的发展特征

本集团的主要业务在多个驱动因素下稳步发展，主要包括下列几方面：（1）证券行业重要性提升，呈现稳中有进的发展趋势；十九大报告明确提出了要增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提高直接融资比重，促进多层次资本市场的健康发展，体现了最高决策层对于资本市场发展的重视，行业发展具有广阔的空间。

（2）资本市场是市场化配置资源的重要平台，对振兴实体经济具有重要意义；企业直接融资需求巨大，并购市场方兴未艾；受益于政府大力鼓励和支持发展实体经济及鼓励直接融资的政策，以及国家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重大改革举措的推出，中国资本市场具有强劲的增长潜力；另外，资产重组和收购兼并将为中国经济转型发挥重要的作用。（3）居民财富积累和配置结构改变，财富管理业务发展空间巨大；伴随着中国经济和居民财富的持续增长，国内资产管理行业获得了高速发展，成为金融子领域里面最具活力和增长潜力的板块之一。中国家庭资产配置中，金融资产的比例会不断上升，针对居民的财富管理业务具有巨大的发展空间。（4）投资者结构转变，个人投资者机构化趋势明显，机构投资者的比重将不断提升，机构投资者将成为市场主流；伴随私募基金的蓬勃发展，保险资金、养老金、境外资金等专业机构投资者的参与度提升，给证券行业带来了新的收入来源和多元化的业务机会。（5）资本市场国际化加速，2018 年监管部门再次新增 QDII、QFII 及 RQFII 投资额度；在 A 股 2017 年被宣布纳入 MSCI 指数范围后，2018 年全球第二大指数公司富时罗素宣布将 A 股纳入其全球股票指数体系，为此大规模的国际资金将要配置到 A 股；外资评级机构已获准进入中国市场；国家“一带一路”倡议稳步推进，资本市场的国际化进程正在加速推进。（6）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已正式发布，其明确将建设国际金融枢纽、大力发展特色金融产业、有序推进金融市场互联互通等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的举措，以构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现代产业体系。将巩固和提升香港国际金融中心地位，支持广州完善现代金融服务体系，支持深圳依规发展以深交所为核心的资本市场，支持澳门打造中国—葡语国家金融服务平台，研究探索建设澳门—珠海跨境金融合作示范区。这有利于本集团利用区域优势通过前瞻性战略部署实现在粤港澳大湾区的区域领先。

本集团的证券主营业务依赖于中国的经济增长、居民财富积累及中国资本市场的发展及表现，具体包括股票、债券和理财产品在内的金融产品的发行、投资及交易等重要因素，这些重要因素受经济环境、监管环境、投资者情绪以及国际市场等多方面影响，整体趋势呈现出螺旋式上升态势。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融出资金	金额为 453.55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1.66%，比年初减少 171.64 亿元，减幅 27.45%，主要是融资融券业务规模减少。
交易性金融资产	金额为 882.85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22.69%，比年初增加 83.12 亿元，增幅 10.39%，未发生重大变化。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金额为 368.13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9.46%，比年初增加 31.00 亿元，增幅 9.19%，未发生重大变化。
其他债权投资	金额为 795.13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20.43%，比年初增加 260.86 亿元，增幅 48.83%，主要是期末债券规模增加。

注：2018 年初金额是指 2018 年 1 月 1 日新准则实施后的金额。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所在地	运营模式	收益状况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对广发控股香港的股权投资	投资	465,562.70 万元	香港	全资子公司	-83,524.94 万元	5.48%	否
对广发期货（香港）的股权投资	投资	65,014.42 万元	香港	全资子公司	3,996.97 万元	0.76%	否
对广发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	投资	42,036.30 万元	香港	控股子公司	-2,644.20 万元	0.49%	否

注 1：收益状况为该境外子公司合并利润表上本报告期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项。

注 2：资产规模为对该境外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规模，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为对该境外子公司的股权投资占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比例。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具有市场化的机制，均衡、多元化的股权结构和完善的公司治理

公司没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公司股东吉林敖东、辽宁成大和中山公用（均为上市公司）19 年来均一直在公司前三大股东之列（不包括香港结算代理人，香港结算代理人所持股份为 H 股非登记股东所有）。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吉林敖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辽宁成大及其一致行动人和中山公用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分别为 17.45%、16.40%、10.34%，形成了较为稳定的股权结构。持续均衡、多元化的股权结构为公司形成良好的治理结构提供了坚实保障，确保公司长期保持市场化的运行机制，有利于实现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

2、优良的企业文化和稳定的经营管理团队

公司始终秉持“知识图强、求实奉献；客户至上、合作共赢”的核心价值观，贯彻执行“稳健经营、持续创新；绩效导向，协同高效”的经营管理理念，谋求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良好的企业文化提高了公司的凝聚力和向心力。公司的经营管理团队和业务骨干队伍高度稳定，流失率低，公司经营管理团队的证券和金融相关领域的管理经验平均超过 23 年，在公司的平均任职期限超过 16 年；过去 3 年公司中高层管理团队和员工的主动离职率分别不超过 2%和 3%，大大增强了客户的信心和各项业务经营的连续性、稳定性。

3、稳健的经营理念和持续完善的合规及风控体系

公司是中国证监会选定的首批试点合规管理券商之一，也是行业最早推行全面风险管理战略的券商之一，还是 80 年代末至 90 年代初成立的第一批券商中仅有的四家未经历过因经营亏损而接受注资和重组的主要券商之一。公司秉持“稳健经营”理念，坚守合规底线，持续夯实风控生命线。公司建立并持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立了一套有效的涵盖合规风险文化、治理架构、机制与实践、基础设施等在内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覆盖公司面临的各类风险、各类业务、分支机构及控股子公司。多年以来，公司资产质量优良，各项主要风控指标均持续符合监管指标，杠杆监管指标安全边际较大，拥有较强的风险抵御能力。

4、主要经营指标多年来名列行业前列，品牌价值持续提升

公司总资产、净资产、净资本、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等多项主要经营指标连续多年位居行业前列。具体经营业绩指标如下：

公司 2016 年-2018 年主要经营指标排名情况

项目	2018 年/年底	2017 年/年底	2016 年/年底
总资产	2	5	5
净资产	5	4	5
净资本	7	4	4
营业收入	7	4	4
净利润	6	5	4

注 1：数据来源：WIND 资讯，中国证券业协会，2019；

注 2：净资本指标数据均指母公司数据；2018 年度指标是根据未经审计母公司数据进行统计；2017 及 2016 年度是根据经审计合并报表数据进行统计。

在谋求经济利益和市场地位的同时，公司声誉和品牌持续提升。2015 至 2018 年，公司连续四年稳居“胡润品牌榜”中国券商前列。公司依托“广东省广发证券社会公益基金会”积极履行社会责任，聚焦扶贫济困、助学兴教两大领域，主动践行社会责任，公司美誉度和品牌影响力持续提升。

5、业务牌照齐全，业务结构均衡，综合金融服务能力行业领先

本集团拥有投资银行、财富管理、交易及机构和投资管理等全业务牌照，各项主要业务结构均衡发展，各项主要经营指标多年名列行业前列。目前，公司已形成了金融集团化架构，使得公司服务客户能力持续提升。

6、业内领先的科技金融模式

本集团注重创新对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性，一直致力于各项管理、业务、服务及技术创新，并取得了良好的效果。2018 年，公司自主研发的机器人投顾贝塔牛继续进行三期功能优化迭代，满足线上客户财富管理需求；公司创新推出资讯分布式生产方式，以满足客户多元化的服务需求；公司加大在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平台化、客户终端等方向的自主研发和技术创新的力度，目前已经上线了自主研发的云服务、微服务、机器人投顾等科技金融平台，上线了合作研发的行业首家基于大数据的全

链路量化投研云平台以及综合性智能化服务平台（GF-SMART），为公司科技金融后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申请发明专利 17 项、实用新型专利 3 项、软件著作权 8 项；其中，已获得 1 项实用新型专利、8 项软件著作权。

第五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报告期,上证综指下跌 24.59%,深证成指下跌 34.42%,创业板指下跌 28.65%,中证全债指数上涨 8.85%。面对境内外复杂严峻的资本市场环境,在董事会指导下,经营管理层带领全体员工努力拼搏,认真落实公司战略规划要求,沉稳应对各种风险。公司加快了传统业务转型步伐,优化了客户结构,公司总体经营情况和证券行业整体趋势相似,报告期公司各项主要经营指标持续保持行业前列。

二、主营业务分析

(一) 总体情况概述

2018 年,在错综复杂的国际国内环境下,经济运行实现了总体平稳、经济结构进一步优化,经济运行稳中有变、变中有忧;2018 年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较好实现,国内生产总值比上年增长 6.6%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2019)。

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公布的数据(未经审计财务报表),截至 2018 年底,131 家证券公司总资产为 6.26 万亿元,较 2017 年末增长 1.95%;净资产为 1.89 万亿元,较 2017 年底增长 2.16%;净资本为 1.57 万亿元,较 2017 年底下降 0.63%;全行业客户交易结算资金余额 0.94 万亿元,较 2017 年底下降 11.32%;托管证券市值 32.62 万亿元,较 2017 年底下降 19.12%;受托管理资金本金总额 14.11 万亿元,较 2017 年底下降 18.25%。2018 年,全行业 131 家证券公司中 106 家实现盈利,共实现营业收入 2,662.87 亿元,同比下降 14.47%,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 623.42 亿元,同比下降 24.06%;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净收入 258.46 亿元,同比下降 32.73%;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111.50 亿元,同比下降 11.06%;投资咨询业务净收入 31.52 亿元,同比下降 7.18%;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275.00 亿元,同比下降 11.35%;证券投资收益(含公允价值变动) 800.27 亿元,同比下降 7.05%;利息净收入 214.85 亿元,同比下降 38.28%;全年实现净利润 666.20 亿元,同比下降 41.04% (数据来源:中国证券业协会,2019)。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广发证券母公司总资产 3,119.17 亿元,较 2017 年末增加 6.56%;所有者权益为 758.61 亿元,较 2017 年末减少 0.16%;报告期母公司营业收入为 95.89 亿元,同比减少 30.07%;营业支出 48.84 亿元,同比减少 20.20%;业务及管理费为 45.80 亿元,同比减少 22.52%;营业利润为 47.05 亿元,同比减少 38.03%;净利润为 39.12 亿元,同比减少 35.5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36.37

亿元，同比减少 39.26%。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总资产 3,891.06 亿元，较 2017 年末增加 9.0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850.18 亿元，较 2017 年末增加 0.19%；报告期本集团营业收入为 152.70 亿元，同比减少 29.43%；营业支出 92.18 亿元，同比减少 7.70%；业务及管理费为 76.21 亿元，同比减少 19.44%；营业利润为 60.52 亿元，同比减少 48.0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3.00 亿元，同比减少 49.97%；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39.03 亿元，同比减少 53.25%。

（二）主营业务情况分析

本集团的主要业务分为四个板块：投资银行业务、财富管理业务、交易及机构业务和投资管理业务。报告期，投资银行业务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12.04 亿元，同比减少 55.71%；财富管理业务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82.99 亿元，同比增加 3.34%；交易及机构业务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8.61 亿元，同比减少 72.53%；投资管理业务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42.44 亿元，同比减少 39.73%。

1、投资银行业务板块

本集团的投资银行业务板块主要包括股权融资业务、债务融资业务及财务顾问业务。报告期，投资银行业务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12.04 亿元，同比减少 55.71%。

（1）股权融资业务

2018 年 A 股市场股权融资项目（包括 IPO、增发、配股、优先股、可转债，其中增发含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融资金额分别为 471 个和 11,550.85 亿元，同比分别下降 53.32%和 27.68%。其中，2018 年 IPO 家数和融资规模分别为 105 家和 1,378.15 亿元，分别下降 76.03%和 40.11%；2018 年再融资家数和融资规模分别为 366 家和 10,172.70 亿元，分别下降 35.90%和 25.59%（数据来源：Wind，2019）。

2018 年股权融资业务进一步向新经济、先进制造、人工智能、生物医药等具有自主核心技术的行业集中，客户结构逐渐向大型国有企业、头部民营企业或领先新经济企业集中，中国存托凭证（CDR）、科创板等新政策的陆续出台也引导优质客户不断流向头部券商或特色券商，证券行业尤其是头部券商的格局面临深刻的重塑，受经济格局的变化、监管政策的调整及由此引起的客户选择变化的影响，公司过去以中小企业为主的业务模式受到较大冲击，公司 2018 年股权融资业务出现较大幅度下滑。报告期，公司通过调整组织架构、优化绩效考核分配机制、加大公司经营管理层牵头服务战略客户等方式积极提升公司服务的结构和质量，客户结构有了优化。报告期内，公司完成股权融资主承销家数 20 家，行业排名第 5；股权融资主承销金额 128.36 亿元，行业排名第 11；其中，IPO 主承销家数 7 家，行业排名第 6；IPO 主承销金额 37.95 亿元，行业排名第 7（数据来源：WIND，公司统计，2019）。公司报告期内实现股票承销及保荐净收入 4.33

亿元，同比减少 70.20%。

公司 2018 年股权承销保荐业务详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主承销金额（亿元）	主承销家数	主承销金额（亿元）	主承销家数
首次公开发行	37.95	7	169.65	33
再融资发行	90.41	13	201.07	28
合计	128.36	20	370.72	61

数据来源：公司统计，2019。

（2）债务融资业务

2018 年以来，为对冲金融去杠杆带来的流动性压力和经济下行风险，央行货币政策向中性偏松方向调整，市场利率持续下行，在此背景下，2018 年信用债发行整体回暖，发行利率走低，发行规模同比上升。2018 年全市场公司债券发行总额 16,575.65 亿元，同比上升 50.35%；企业债券发行总额 2,418.38 亿元，同比下降 35.18%（数据来源：WIND，2019）。

报告期，公司继续加快客户结构战略转型，持续拓展和储备优质大型客户；，同时，将风险防范放在更加重要的位置，着力提升质量控制和后续督导管理水平。报告期，公司主承销发行债券 161 期，主承销金额 963.16 亿元，主承销金额同比下降 17.20%。报告期，公司实现债券承销及保荐业务净收入 4.18 亿元，同比减少 29.12%。

公司 2018 年为客户承销债券业务详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主承销金额（亿元）	发行数量	主承销金额（亿元）	发行数量
企业债	48.00	7	109.00	10
公司债	638.48	103	644.67	85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132.90	34	69.78	11
金融债	142.80	16	256.80	9
可交债	0.98	1	83.00	6
合计	963.16	161	1,163.24	121

数据来源：公司统计，2019。

（3）财务顾问业务

公司财务顾问业务主要包括上市公司并购重组、新三板挂牌等。报告期，财务顾问业务实现净收入 2.24 亿元，同比减少 55.74%。

2018 年，并购重组市场并购家数上升，交易规模同比下降。2018 年并购市场公告的交易数量为 12,186 笔，同比上升 12.78%；交易金额为 33,563.52 亿元，同比上下降 33.54%（数据来源：WIND，2019）。报告期内，公司担任财务顾问的重大资产重组项目 10 家（包括通过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审核项目和非行政许可类重大资产重组项目），行业排名第 5，完成交易金额 258.52 亿元，行业排名第 10（数据来源：公司统计，2019）。公司连续 3 年取得中国证券业协会并购重组财务顾问执业能力 A 类评价。公司报告期内实现并购重组财务顾问净收入 0.99 亿元，同比减少 68.63%。

2018 年，受经济下行、监管趋严、股票市场下跌、流动性差等因素影响，新三板挂牌数量大幅减少。截至 2018 年末，新三板市场共有 10,691 家挂牌公司，较年初减少 939 家。公司坚持以价值发现为核心，发挥公司研究能力突出的优势，强化业务协同，为客户提供高质量的新三板全产业链综合服务。截至 2018 年末，公司作为主办券商持续督导挂牌公司共计 233 家，其中创新层企业 32 家，行业排名第 6（数据来源：股转系统、公司统计，2019）。

此外，在境外投资银行业务领域，公司主要通过间接全资持股的子公司广发融资（香港）开展相关业务。报告期，广发控股香港完成主承销（含 IPO、再融资及债券发行）、财务顾问和并购等项目 19 个。报告期营业收入 0.56 亿元，同比减少 45.02%。

2、财富管理业务板块

本集团的财富管理业务板块主要包括零售经纪及财富管理业务、融资融券业务、回购交易业务、融资租赁及互联小贷业务。报告期，财富管理业务板块实现营业收入¹82.99 亿元，同比增加 3.34%。

（1）零售经纪及财富管理业务

本集团为客户买卖股票、债券、基金、权证、期货及其他可交易证券提供经纪服务。

2018 年末，上证综指比上年末下跌 24.59%，深证成指比上年末下跌 34.42%，创业板指比上年末下跌 28.65%，A 股市场成交额 89.65 万亿元，同比下降 19.78%（数据来源：WIND，2019）。在交易额和佣金率双降的同时，行业监管力度加大，券商在佣金水平、客户引流、客户适当性、产品结构、服务模式及优秀人才上的竞争日趋激烈。2018 年，公司以财富管理、机构经纪、科技金融和综合化为四轮驱动，以合规风控和体制改革为有力支撑，建立以客户需求驱动的财富管理产品体系、构建私人银行客户服务体系、优化

¹营业收入为收入减手续费支出、佣金支出和利息支出后的净额，下述各细分业务为了可比分析，除特别说明为净收入外，通常为未减前述支出的收入口径。

网点布局等措施，不断推进业务发展和转型。

2018 年，公司继续深化科技金融模式，不断提升科技金融水平，取得了良好成绩。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手机证券用户数超过 2,202 万，同比增长约 40%；微信平台的关注用户数超过 300 万；报告期内易淘金电商平台的金融产品销售和转让金额达 2,417 亿元（含广发金管家现金增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机器人投顾贝塔牛累计服务客户数超过 70 万，同时实现金融产品销售额达 186 亿元。

2018 年公司股票基金成交量 8.3 万亿（双边统计），同比下降 19.18%。公司全年实现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 24.44 亿元，同比减少 26.16%。

公司代理买卖证券业务的交易额及市场份额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代理交易金额(亿元)	市场份额%	代理交易金额(亿元)	市场份额%
股票	78,723.64	4.37	100,954.40	4.49
基金	4,284.26	2.09	1,732.57	0.88
债券	229,423.42	4.84	335,692.51	6.49
合计	312,431.32	4.63	438,379.48	5.76

注 1：数据来自公司统计、上交所、深交所，2018；

注 2：上表数据为母公司数据；

注 3：市场份额是指该类证券交易额占沪深两市该类证券同一时期交易总额的比例。

在代销金融产品业务领域，报告期公司实现代销金融产品业务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为 1.51 亿元，同比增加 22.58%。

公司 2018 年度代理销售金融产品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元

类别	本期销售总金额	本期赎回总金额	代销收入
基金产品	301.21	309.41	1.24
信托产品	132.52	56.16	0.07
其他金融产品	5,401.79	5,381.67	0.20
合计	5,835.52	5,747.24	1.51

注：本表销售、赎回总金额包括场外、场内产品的认购、申购、赎回、定投等，亦包括销售广发资管发行的

资产管理产品。

在期货经纪业务领域，本集团通过全资子公司广发期货开展期货经纪业务，且通过广发期货的全资子公司广发期货（香港）以及广发期货（香港）的全资子公司 GF Financial Markets(UK) Limited 在国际主要商品市场为客户提供交易及清算服务。报告期，广发期货实现期货经纪业务佣金及手续费净收入为 3.36 亿元，同比减少 0.25%。

在境外，本集团主要通过间接全资持股的子公司广发经纪（香港）向高净值人群及零售客户提供经纪服务，涵盖在香港联交所及其他国外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债券等金融产品，利用自主开发的易淘金国际版交易系统，着力拓展海外财富管理业务。报告期，广发控股香港实现证券经纪业务净收入为 3.54 亿元，同比增加 21.29%。

（2）融资融券业务

2018 年，市场融资融券余额呈现回落的走势。截至 2018 年末，沪深两市融资融券余额 7,557.04 亿元，同比下降 26.36%（数据来源：WIND，2019）。

截至 2018 年末，公司融资融券业务期末余额为 398.77 亿元，同比下降 28.8%；市场占有率 5.28%。报告期公司实现融资融券利息收入 38.05 亿元，同比减少 7.35%。

（3）回购交易业务

2018 年以来，在持续强化股票质押业务的风控准入及优化项目结构的前提下，公司股票质押业务稳中有降。截至 2018 年末，公司通过自有资金开展场内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余额为 223.11 亿元，同比下降 16.06%。

报告期，公司实现回购交易业务利息收入 15.99 亿元，同比增加 35.73%。

（4）融资租赁

为提高集团客户粘性，增强综合金融服务能力，公司通过子公司广发融资租赁和联营企业广发互联小贷分别开展融资租赁和互联网小额贷款业务。截至 2018 年末，广发融资租赁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净额为 48.42 亿元。报告期，广发融资租赁实现营业收入 1.67 亿元，同比增加 26.94%；实现净利润 0.79 亿元，同比增加 22.80%。

3、交易及机构业务板块

本集团的交易及机构业务板块主要包括权益及衍生品交易业务、固定收益销售及交易业务、柜台市场销售及交易业务、另类投资业务、投资研究业务及资产托管业务。报告期，交易及机构业务板块实现营业

收入²8.61 亿元，同比减少 72.53%。

（1）权益及衍生品交易业务

公司权益及衍生品交易业务主要从事股票及股票挂钩金融产品及股票衍生产品的做市及交易。

2018 年 A 股市场持续调整，截至 2018 年底，上证综指、深证成指、中小板指和创业板指较上年末全线下跌，跌幅分别为 24.59%、34.42%、37.75%、28.65%，绝大多数行业板块出现下跌，投资机会匮乏。公司坚持价值投资思路，以业绩增长稳定的大盘蓝筹投资为主，收益率跑赢指数。同时，公司于 2018 年 2 月份获得上交所“优秀期权做市商”荣誉。

报告期，公司权益及衍生品交易业务实现投资收益净额³-2.19 亿元。

（2）固定收益销售及交易业务

公司固定收益销售及交易主要面向机构客户销售公司承销的债券，亦从事固定收益金融产品及利率衍生品的做市及交易。公司的机构客户主要包括商业银行、保险公司、基金公司、财务公司、信托公司及被中国证监会批准可投资于中国资本市场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

公司在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及交易所交易多类固定收益及相关衍生产品，并提供做市服务，如国债、政策性金融债、中央银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国库券期货及利率互换。公司通过订立固定收益衍生工具（如利率互换及国债期货）以对冲因交易及做市活动产生的风险。此外，公司境外 FICC 业务主要通过间接全资持股的子公司广发全球资本开展。2018 年，公司获得试点开展跨境业务和信用衍生品业务等资格。报告期，公司中债交易量在券商中排名第 2（数据来源：中国债券信息网，2019）。

报告期，公司较好的控制了债券投资组合的久期、杠杆和投资规模，抓住了阶段性的市场机会，取得了较好的投资业绩。2018 年公司实现固定收益销售及交易业务投资收益净额⁴45.51 亿元，同比增加 21.70%。

（3）柜台市场销售及交易业务

公司设计及销售多种柜台市场产品，包括非标准化产品、收益凭证以及场外衍生品等；同时，通过柜台市场为非标准化产品以及收益凭证产品提供流动性支持。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柜台市场累计发行产品数量 10,336 只，累计发行产品规模约 6,240 亿元，期末产品市值约 758.83 亿元。其中，2018 年全年新发产品数量 4,228 只，新发产品规模约 1,592.41 亿元（数

²营业收入为收入减手续费支出、佣金支出和利息支出后的净额，下述各细分业务为了可比分析，除特别说明为净收入外，通常为未减前述支出的收入口径。

³投资收益净额为投资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⁴投资收益净额为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据来源：公司统计，2019）。

截至 2018 年底，公司为 138 家新三板企业提供做市服务。

（4）另类投资业务

本集团通过全资子公司广发乾和以自有资金积极开展另类投资业务，目前以股权投资业务为主。报告期，广发乾和共完成 24 个股权投资项目，投资金额 8.21 亿元；截至 2018 年底，广发乾和及其子公司已完成股权投资项目 98 个，其中有 4 个项目已通过 IPO 上市，有 12 个股权项目通过上市公司并购等其他方式实现退出。

（5）投资研究业务

本集团的投资研究业务主要为机构客户提供包括宏观经济与策略、行业与上市公司、金融工程等多领域的投资研究服务，获得机构客户的分仓交易佣金收入。具体包括在中国及香港为全国社保基金、保险公司、基金公司、私募基金、财务公司、证券公司及其他机构投资者提供研究报告及定制化的投资研究服务。公司的股票研究涵盖中国 29 个行业和逾 669 家在中国上市公司，以及逾 57 家香港联交所的上市公司。公司卓越的研究能力在业界享有盛誉，2015 年至 2017 年在《新财富》“本土最佳研究团队”排名分别为第 4、第 2、第 1。2018 年，在《IAMAC 中国保险资管》、《水晶球》、《金牛奖》评选中均获团队第 1。目前，公司正积极推进在合法合规前提下实施公司研究品牌的国际化。

报告期，公司实现投资研究业务营业收入 3.37 亿元（主要为席位佣金收入），同比减少 1.53%。

（6）资产托管业务

公司立足于为各类资产管理产品提供优质的资产托管和基金服务业务，所提供服务的对象涵盖基金公司及其子公司、证券公司及其资管子公司、期货公司及其子公司、私募基金管理人等各类资产管理机构。

截至 2018 年底，公司提供资产托管及基金服务的总资产规模为 1,866.71 亿元，同比增长 23.75%；其中托管产品规模为 776.73 亿元，提供基金服务产品规模为 1,089.97 亿元。

4、投资管理业务板块

本集团的投资管理业务板块主要包括资产管理业务、公募基金管理业务及私募基金管理业务。报告期，投资管理业务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42.44 亿元，同比减少 39.73%。

（1）资产管理业务

本集团提供资产管理服务以帮助客户实现金融资产的保值增值。本集团的资产管理客户包括个人及机构投资者。本集团通过广发资管、广发期货及广发资管（香港）开展资产管理业务。报告期，本集团实现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1.63 亿元。

广发资管管理投资于多种资产类别及各种投资策略的客户资产，包括固定收益类、权益类、量化投资类及跨境类产品。广发资管的客户主要包括商业银行、信托公司、其他机构投资者和包括高净值人士在内的富裕人群。广发资管在资管新规指引下，2018 年稳步推进主动管理等更有质量的内涵式增长转型工作。截至 2018 年底，广发资管管理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和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的规模较 2017 年底同比分别下降 25.88%、下降 31.52%和上升 12.73%，合计规模同比下降 27.13%。

报告期，广发资管资产管理业务规模和收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2018 年资产管理业务规模和净收入情况

	资产管理净值规模（亿元）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亿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2017 年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1,807.25	2,438.24	11.13	15.38
定向资产管理业务	1,771.48	2,586.79	2.00	2.08
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235.38	208.80	0.07	0.09
合计	3,814.11	5,233.83	13.20	17.55

数据来源：公司统计，2019。

截至 2018 年底，广发资管的合规受托资金规模在证券行业排名第八（数据来源：中国证券业协会，2019），主动管理资产月均规模排名第三（数据来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2019）。2018 年，广发资管实现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3.20 亿元，同比减少 24.80%。

本集团主要通过广发期货开展期货资产管理业务。截至 2018 年底，广发期货资产管理规模为 10.73 亿元。

在境外资产管理业务领域，本集团主要通过间接全资持股的子公司广发资管（香港）就多类投资工具提供咨询服务及进行管理。广发控股香港是香港首批获 RQFII 资格的中资金融机构之一。

广发资管（香港）通过公募基金、私募基金和委托管理账户等多种模式进行资产管理和投资运作。截至 2018 年底，广发资管（香港）管理资产规模为 30.39 亿港元。

（2）公募基金管理业务

本集团主要通过控股子公司广发基金和参股公司易方达基金开展公募基金管理业务。

截至 2018 年底，公司持有广发基金 51.135%的股权。广发基金是全国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国内投资管理人之一，亦向保险公司、财务公司、其他机构投资者及高净值人群提供资产管理服务。此外，广发基金可在中国境内募集资金通过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计划（QDII）投资于境外资本市场，并可通过其

全资子公司广发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 RQFII 方式将在境外募集资金投资于中国境内资本市场。截至 2018 年 12 月底，广发基金管理的公募基金规模合计 4,684.45 亿元，较 2017 年末增长 67.34%；剔除货币市场型基金和短期理财债券基金后的规模合计 1,989.20 亿元，行业排名第 6（数据来源：银河证券基金研究中心，2019）。

报告期，广发基金实现营业收入 22.68 亿元，同比减少 23.29%；净利润 4.54 亿元，同比减少 52.12%。

截至 2018 年底，公司持有易方达基金 25%的股权，是其三个并列第一大股东之一。易方达基金是全国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投资管理人之一，亦为保险公司、财务公司、企业年金、其他机构投资者及高净值人群提供资产管理服务。此外，易方达基金可在中国境内募集资金通过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计划（QDII）投资于境外资本市场，并可将在境外募集资金通过 RQFII 方式投资于中国境内资本市场。截至 2018 年底，易方达基金管理的公募基金规模合计 6,540.28 亿元，较 2017 年末增长 7.63%，剔除货币市场型基金和短期理财债券基金后的规模合计 2,553.23 亿元，行业排名第 1（数据来源：银河证券基金研究中心，2019）。

报告期，易方达基金实现营业收入 53.04 亿元，同比增长 14.26%；净利润 13.65 亿元，同比减少 2.66%。

（3）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本集团主要通过全资子公司广发信德从事私募基金管理业务。报告期，广发信德及其管理的基金共完成 46 个股权投资项目，投资金额近 30 亿元；截至 2018 年底，广发信德及其管理的基金已完成 243 个股权投资项目投资，其中有 20 个项目已通过 IPO 上市，有 60 个项目通过上市公司并购等其他方式实现退出。截至 2018 年底，广发信德设立并管理了 34 支私募基金，管理客户资金总规模近百亿元。

报告期，广发信德实现营业收入 5.18 亿元，同比减少 63.92%；净利润 3.49 亿元，同比减少 62.53%。

在境外市场，本集团主要通过间接全资持股的子公司广发投资（香港）及其下属子公司从事投资及私募股权管理业务，已完成的投资主要覆盖新能源、TMT、健康科学等领域，部分投资项目已通过并购退出或在香港、美国等证券交易所上市。

（三）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8,618,616,734.14	56.44%	11,228,226,766.83	51.89%	-23.24%
利息净收入	3,688,581,428.26	24.16%	469,783,802.56	2.17%	685.17%

投资收益	3,357,694,063.04	21.99%	9,406,190,754.95	43.47%	-64.3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291,707,915.67	-15.01%	43,894,010.23	0.20%	-
汇兑收益	-20,987,690.02	-0.14%	2,366,420.28	0.01%	-
资产处置收益	1,453,326.70	0.01%	2,136,191.13	0.01%	-31.97%
其他收益	706,099,546.56	4.62%	440,865,565.87	2.04%	60.16%
其他业务收入	1,210,623,530.58	7.93%	45,837,113.89	0.21%	2,541.14%
营业收入合计	15,270,373,023.59	100.00%	21,639,300,625.74	100.00%	-29.43%

2018 年，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152.70 亿元，同比减少 29.43%。其中：（1）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018 年比 2017 年减少 26.10 亿元，减幅 23.24%，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减少 8.83 亿元，主要是由于市场股票基金交易量减少和佣金下滑；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减少 15.38 亿元，主要由于承销保荐及财务顾问费收入减少；资产管理及基金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减少 2.39 亿元，主要由于资产管理规模减少。

（2）利息净收入 2018 年比 2017 年增加 32.19 亿元，增幅 685.17%，主要是按财政部通知列报方式变化，2018 年包含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3）投资收益 2018 年比 2017 年减少 60.48 亿元，减幅 64.30%，主要是处置金融工具投资收益减少和上述列报方式变化。（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少主要是由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和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减少。（5）汇兑收益 2018 年比 2017 年减少 0.23 亿元，主要是本期汇率变动的影响。（6）其他收益 2018 年比 2017 年增加 2.65 亿元，增幅 60.16%，主要是本期政府补助增加。

（7）本年其他业务收入增加主要是贸易业务收入增加，在其他业务成本中的贸易业务成本同时增加。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详见第五节“五、资产及负债状况”中的“4、比较式财务报表中变动幅度超过 30% 以上项目的情况”。

2、公司已签订的重大业务合同情况

不适用。

3、营业支出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支出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支出比重	
税金及附加	105,883,906.59	1.15%	125,781,486.55	1.26%	-15.82%
业务及管理费	7,621,473,381.98	82.68%	9,461,188,721.67	94.73%	-19.44%
资产减值损失	31,099.54	0.00%	398,264,667.77	3.99%	-99.99%
信用减值损失	303,292,472.56	3.29%	-	-	-
其他业务成本	1,187,262,914.52	12.88%	1,736,255.24	0.02%	68,280.67%
营业支出合计	9,217,943,775.19	100.00%	9,986,971,131.23	100.00%	-7.70%

4、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详见第六节“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四）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业务及管理费	7,621,473,381.98	9,461,188,721.67	-19.44%
所得税费用	1,372,293,191.22	2,560,654,705.82	-46.4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驱动因素说明

详见第五节“五、资产及负债状况”中的“4、比较式财务报表中变动幅度超过 30%以上项目的情况”。

（五）研发投入

	2018 年	2017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772,786,209.53	522,796,186.60	47.8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5.06%	2.42%	增加 2.64 个百分点

情况说明：报告期，公司从“支撑业务发展、助力业务创新、着力提升 IT 效能”三个方面开展工作。搭建三大核心系统全面支撑财富管理业务发展，建设投资管理业务专属量化平台、集团公司全球研报发布系统、新一代投行业务管理系统、广发资管智能投研系统等。报告期，公司通过自行开发、合作开发、委托开发等方式建设信息系统管理平台、购买软硬件设施并对其进行维护等研发总投入金额为 772,786,209.53 元⁵。

（六）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806,593,565.62	21,867,931,826.41	232.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567,458,627.77	60,510,594,530.69	-34.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39,134,937.85	-38,642,662,704.28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03,901,717.60	7,840,634,187.39	44.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616,603,200.80	2,830,779,603.46	840.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12,701,483.20	5,009,854,583.93	-

⁵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研发投入中的信息技术人员薪酬口径调整为公司信息技术部门、分支机构及业务部门的 IT 人员于当年实发的薪酬，2018 年度和 2017 年度研发投入金额均已按此口径进行调整。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307,430,038.70	77,836,492,731.51	-40.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362,479,522.37	71,528,486,243.98	-12.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55,049,483.67	6,308,006,487.53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93,714,527.24	-27,640,954,133.26	-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详见第五节“五、资产及负债状况”中的“4、比较式财务报表中变动幅度超过 30%以上项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2018 年本集团实现净利润 46.32 亿元，与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有差异，主要是因为后者受拆入资金、回购业务及融出资金净流入及经纪客户保证金净流出等因素的影响。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1、主营业务分业务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营业收入	营业支出	营业利润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支出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投资银行业务	1,203,910,629.38	432,882,906.51	64.04%	-55.71%	-60.82%	增加 4.69 个百分点
财富管理业务	8,298,937,997.96	4,268,663,643.95	48.56%	3.34%	34.14%	减少 11.81 个百分点
交易及机构业务	860,906,850.38	805,968,205.93	6.38%	-72.53%	-9.65%	减少 65.15 个百分点
投资管理业务	4,244,257,427.25	2,379,708,971.78	43.93%	-39.73%	-18.12%	减少 14.80 个百分点
其他	662,360,118.62	1,330,720,047.02	-100.91%	-7.27%	-30.02%	增加 65.30 个百分点
合计	15,270,373,023.59	9,217,943,775.19	39.64%	-29.43%	-7.70%	减少 14.21 个百分点

各业务营业收入变化的分析详见“二、主营业务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不适用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营业收入地区分部情况

单位：元

地区	2018 年		2017 年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部数量	营业收入	营业部数量	营业收入	
广东	116	1,632,312,560.72	116	2,151,818,889.02	-24.14%
其中：深圳	9	146,547,193.14	9	187,984,826.93	-22.04%
上海	21	288,299,083.62	21	341,527,066.96	-15.59%
湖北	16	197,677,296.43	16	260,430,528.89	-24.10%
辽宁	15	123,497,298.47	15	172,290,625.05	-28.32%

河北	13	169,844,624.52	13	222,650,670.91	-23.72%
浙江	10	102,228,943.81	10	139,596,937.94	-26.77%
江苏	10	84,628,246.12	10	109,771,766.54	-22.91%
福建	8	91,398,823.32	8	101,642,032.06	-10.08%
北京	7	161,401,086.21	7	203,214,204.04	-20.58%
山东	7	55,373,226.18	7	82,710,066.09	-33.05%
陕西	5	74,218,626.68	5	95,069,085.60	-21.93%
河南	4	35,119,100.69	4	45,306,542.64	-22.49%
海南	3	27,123,549.29	3	35,171,158.61	-22.88%
吉林	3	30,258,201.59	3	41,642,556.71	-27.34%
云南	3	34,069,512.46	3	43,842,065.38	-22.29%
重庆	3	42,112,415.56	3	56,108,163.24	-24.94%
广西	2	20,356,443.49	2	24,385,743.80	-16.52%
黑龙江	2	18,631,277.42	2	23,831,041.64	-21.82%
江西	2	11,343,113.70	2	12,841,540.66	-11.67%
四川	2	37,920,815.01	2	49,760,698.58	-23.79%
天津	2	24,991,544.86	2	36,126,733.27	-30.82%
安徽	1	15,150,793.09	1	18,828,632.42	-19.53%
甘肃	1	15,480,035.50	1	21,832,846.28	-29.10%
贵州	1	7,626,530.16	1	7,981,191.63	-4.44%
湖南	1	11,076,912.58	1	13,114,773.54	-15.54%
内蒙古	1	5,358,141.39	1	4,998,210.54	7.20%
宁夏	1	1,298,050.93	1	1,550,004.07	-16.25%
青海	1	1,114,994.18	1	935,471.35	19.19%
山西	1	10,847,811.85	1	13,214,638.50	-17.91%
西藏	1	702,804.05	1	341,142.84	106.01%
新疆	1	14,494,842.00	1	19,620,122.49	-26.12%
总部	0	6,242,643,305.10		9,359,569,216.11	-33.30%
母公司合计		9,588,600,010.98		13,711,724,367.40	-30.07%
境内子公司		6,311,581,053.99		8,208,280,085.45	-23.11%
抵销		-428,526,597.68		-1,448,436,031.26	-
境内合计	264	15,471,654,467.29	264	20,471,568,421.59	-24.42%
境外子公司（含港澳）		-201,281,443.70		1,167,732,204.15	-
合计	264	15,270,373,023.59	264	21,639,300,625.74	-29.43%

营业利润地区分部情况

单位：元

地区	2018 年		2017 年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部数量	营业利润	营业部数量	营业利润	
广东	116	720,769,819.30	116	1,128,821,139.80	-36.15%
其中：深圳	9	37,570,519.88	9	61,628,399.95	-39.04%
上海	21	114,106,770.31	21	167,056,026.53	-31.70%

湖北	16	81,533,418.71	16	135,672,398.68	-39.90%
辽宁	15	30,033,624.45	15	70,129,891.49	-57.17%
河北	13	32,188,258.61	13	81,383,748.73	-60.45%
浙江	10	27,858,512.09	10	58,121,853.99	-52.07%
江苏	10	16,024,737.02	10	31,484,796.28	-49.10%
福建	8	33,598,968.96	8	44,670,061.93	-24.78%
北京	7	78,199,727.07	7	110,070,141.51	-28.95%
山东	7	3,315,313.16	7	16,620,158.38	-80.05%
陕西	5	18,084,488.05	5	36,396,111.49	-50.31%
河南	4	6,395,489.37	4	18,196,191.20	-64.85%
海南	3	3,922,462.39	3	8,243,219.11	-52.42%
吉林	3	1,767,280.29	3	10,038,988.33	-82.40%
云南	3	14,389,878.46	3	24,278,180.12	-40.73%
重庆	3	11,860,532.93	3	25,499,677.63	-53.49%
广西	2	7,348,395.80	2	10,574,714.51	-30.51%
黑龙江	2	4,598,655.92	2	11,029,750.42	-58.31%
江西	2	737,500.28	2	2,237,651.64	-67.04%
四川	2	7,570,570.94	2	14,541,421.55	-47.94%
天津	2	8,526,296.80	2	17,844,125.95	-52.22%
安徽	1	4,532,926.90	1	7,802,976.38	-41.91%
甘肃	1	4,181,923.19	1	10,222,637.21	-59.09%
贵州	1	781,313.81	1	1,585,330.90	-50.72%
湖南	1	1,801,859.17	1	4,910,893.51	-63.31%
内蒙古	1	-160,854.97	1	-462,690.68	-
宁夏	1	-1,012,913.71	1	-797,482.05	-
青海	1	-2,389,098.78	1	-2,767,679.00	-
山西	1	1,814,326.92	1	5,446,970.18	-66.69%
西藏	1	-478,565.74	1	-636,218.36	-
新疆	1	3,954,386.27	1	9,742,964.30	-59.41%
总部		3,468,828,792.75		5,533,732,003.59	-37.31%
母公司合计		4,704,684,796.72		7,591,689,955.25	-38.03%
境内子公司		2,526,660,911.29		4,963,833,439.85	-49.10%
抵销		-412,611,451.21		-1,343,613,986.30	-
境内合计	264	6,818,734,256.80	264	11,211,909,408.80	-39.18%
境外子公司（含港澳）		-766,305,008.40		440,420,085.71	-
合计	264	6,052,429,248.40	264	11,652,329,494.51	-48.06%

注：截至 2018 年末，公司设有分公司 20 家，其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已反映在上述分地区数据中。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不适用

五、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末		2018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60,436,038,452.97	15.53%	56,992,732,647.32	15.98%	-0.45%	不适用。
结算备付金	17,899,886,594.26	4.60%	17,661,829,234.22	4.95%	-0.35%	不适用。
融出资金	45,355,306,230.74	11.66%	62,518,852,277.73	17.52%	-5.86%	不适用。
交易性金融资产	88,285,110,841.97	22.69%	79,973,057,939.69	22.42%	0.27%	不适用。
衍生金融资产	17,536,655,451.25	4.51%	5,449,947,677.57	1.53%	2.98%	期末货币衍生工具规模扩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6,813,068,427.57	9.46%	33,713,495,347.90	9.45%	0.01%	不适用。
应收款项	4,283,667,847.60	1.10%	3,501,192,474.47	0.98%	0.12%	不适用。
存出保证金	6,284,998,135.55	1.62%	4,700,913,395.10	1.32%	0.30%	期末交易保证金的增加。
合同资产	28,684,137.60	0.01%	-	-	0.01%	新准则实施的影响。
债权投资	6,900,138,789.32	1.77%	14,303,440,875.58	4.01%	-2.24%	期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理财产品等投资规模减少。
其他债权投资	79,513,047,678.27	20.43%	53,427,155,791.36	14.98%	5.45%	期末债券投资规模增加。
长期股权投资	5,249,003,748.05	1.35%	4,336,479,926.70	1.22%	0.13%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794,010,292.28	2.77%	12,516,278,341.47	3.51%	-0.74%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	20,065,908.96	0.01%	21,802,164.20	0.01%	0.00%	不适用。
固定资产	883,557,231.56	0.23%	940,624,652.33	0.26%	-0.03%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429,391,564.14	0.37%	1,072,743,226.51	0.30%	0.07%	本期广发证券大厦项目投入增加。
无形资产	560,264,917.60	0.14%	593,086,353.96	0.17%	-0.03%	不适用。
商誉	2,273,754.98	0.00%	2,169,175.75	0.00%	0.00%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85,525,670.41	0.28%	457,890,686.54	0.13%	0.15%	期末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
其他资产	5,745,250,679.33	1.48%	4,558,359,590.23	1.28%	0.20%	不适用。
短期借款	5,504,514,625.36	1.41%	7,357,935,057.53	2.06%	-0.65%	不适用。
应付短期融资款	24,049,740,113.17	6.18%	25,528,093,970.92	7.16%	-0.98%	不适用。
拆入资金	11,667,618,950.08	3.00%	4,961,591,955.16	1.39%	1.61%	期末银行间拆入资金增加。
交易性金融负债	1,933,862,278.30	0.50%	4,847,916,245.34	1.36%	-0.86%	期末结构化主体享有的权益减少和债券借贷规模减少。
衍生金融负债	19,879,028,074.45	5.11%	5,439,913,172.07	1.52%	3.59%	期末货币衍生工具规模扩大。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5,993,800,443.45	22.10%	55,569,318,534.81	15.58%	6.52%	期末质押式卖出回购增加。
代理买卖证券款	58,445,148,318.66	15.02%	65,033,349,851.09	18.23%	-3.21%	不适用。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53,999,996.80	0.02%	-0.02%	期末代理承销股票款减

						少。
应付职工薪酬	5,093,451,427.43	1.31%	7,050,313,008.23	1.98%	-0.67%	不适用。
应交税费	916,062,464.45	0.24%	1,188,593,136.25	0.33%	-0.09%	不适用。
应付款项	10,200,861,935.69	2.62%	10,615,613,630.43	2.98%	-0.36%	不适用。
合同负债	39,635,974.08	0.01%	-	-	0.01%	新准则实施的影响。
预计负债	33,360,000.00	0.01%	33,360,000.00	0.01%	0.00%	不适用。
长期借款	5,472,645,877.86	1.41%	4,532,817,474.99	1.27%	0.14%	不适用。
应付债券	68,697,053,762.11	17.66%	73,929,288,910.99	20.72%	-3.06%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8,467,224.50	0.04%	90,884,365.56	0.03%	0.01%	期末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增加。
其他负债	2,411,520,298.53	0.62%	2,042,427,095.39	0.57%	0.05%	不适用。

注：2018 年初金额是指 2018 年 1 月 1 日新准则实施后的金额。

情况说明：2018 年 12 月 31 日集团资产总额 3,891.06 亿元，比年初增加 9.07%，金额占比较大的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及结算备付金、融出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货币资金和结算备付金比年初合计增加 36.81 亿元，增幅 4.93%，主要是自有银行存款增加；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比年初增加 31.00 亿元，增幅 9.19%，主要是债券质押式回购业务规模增加；融出资金比年初减少 171.64 亿元，减幅 27.45%，主要是融资融券业务规模减少；交易性金融资产比年初增加 83.12 亿元，增幅 10.39%，主要是基金投资规模增加；其他债权投资比年初增加 260.86 亿元，增幅 48.83%，主要是债券投资规模增加。公司资产结构维持稳定，各项资产变现能力较强，流动性充裕。

2018 年 12 月 31 日集团负债总额 3,004.77 亿元，比年初增加 12.00%，金额占比较大的负债包括应付短期融资款、卖出回购资产款、代理买卖证券款和应付债券。其中，应付短期融资款比年初减少 14.78 亿元，减幅 5.79%，主要是期末短期收益凭证减少；代理买卖证券款比年初减少 65.88 亿元，减幅 10.13%，主要是客户保证金减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比年初增加 304.24 亿元，增幅 54.75%，主要是期末质押式卖出回购增加；应付债券比年初减少 52.32 亿元，减幅 7.08%，主要是期末次级债到期偿还。扣除代理买卖证券款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73.20%。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成本变动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79,973,057,939.69	-1,990,477,230.94			10,375,832,696.48	88,285,110,841.97

2.衍生金融资产	5,449,947,677.57	-379,039,591.38			5,117,555,508.42	17,536,655,451.25
3.其他债权投资	53,427,155,791.36		48,839,891.01	137,151,042.88	28,301,381,477.65	79,513,047,678.27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516,278,341.47		318,723,750.07			10,794,010,292.28
金融资产小计	151,366,439,750.09	-2,369,516,822.32	367,563,641.08	137,151,042.88	43,794,769,682.55	196,128,824,263.77
金融负债	10,287,829,417.41	77,808,906.65			4,248,085,593.30	21,812,890,352.75

备注:上表中的期初数为 2018 年 1 月 1 日新准则实施后的金额。

本集团自 2018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报告期内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未发生重大变化。因证券自营业务为证券公司的主营业务，交易频繁；因此，以本期成本变动来反映公司购买、出售金融资产以及因并表范围变化产生的金融资产成本变动的情况。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具体参见第十二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22、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的相关内容。

4、比较式财务报表中变动幅度超过 30%以上项目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末	2018 年初	增减	变动原因
衍生金融资产	17,536,655,451.25	5,449,947,677.57	221.78%	期末货币衍生工具规模扩大。
存出保证金	6,284,998,135.55	4,700,913,395.10	33.70%	期末交易保证金的增加。
合同资产	28,684,137.60	-	-	新准则实施的影响。
债权投资	6,900,138,789.32	14,303,440,875.58	-51.76%	期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理财产品等投资规模减少。
其他债权投资	79,513,047,678.27	53,427,155,791.36	48.83%	期末债券投资规模增加。
在建工程	1,429,391,564.14	1,072,743,226.51	33.25%	本期广发证券大厦项目投入增加。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85,525,670.41	457,890,686.54	137.07%	期末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
拆入资金	11,667,618,950.08	4,961,591,955.16	135.16%	期末银行间拆入资金增加。
交易性金融负债	1,933,862,278.30	4,847,916,245.34	-60.11%	期末结构化主体享有的权益减少和债券借贷规模减少。
衍生金融负债	19,879,028,074.45	5,439,913,172.07	265.43%	期末货币衍生工具规模扩大。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5,993,800,443.45	55,569,318,534.81	54.75%	期末质押式卖出回购增加。
代理承销证券款	-	53,999,996.80	-100.00%	期末代理承销股票款减少。
合同负债	39,635,974.08	-	-	新准则实施的影响。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8,467,224.50	90,884,365.56	52.36%	期末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增加。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增减	主要变动原因
利息净收入	3,688,581,428.26	469,783,802.56	685.17%	按财政部通知列报方式变化。
投资收益	3,357,694,063.04	9,406,190,754.95	-64.30%	本期处置金融工具投资收益减少及本年列报格式变化。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291,707,915.67	43,894,010.23	-	本期交易性金融资产和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少。
汇兑收益	-20,987,690.02	2,366,420.28	-	本期汇率变动的影响。
资产处置收益	1,453,326.70	2,136,191.13	-31.97%	本期资产处置收益减少。
其他收益	706,099,546.56	440,865,565.87	60.16%	本期政府补助增加。
其他业务收入	1,210,623,530.58	45,837,113.89	2541.14%	本期贸易业务收入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31,099.54	398,264,667.77	-99.99%	列报格式变化后不含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减值损失	303,292,472.56	-	-	按新准则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业务成本	1,187,262,914.52	1,736,255.24	68,280.67%	本期贸易业务成本增加。
营业外收入	9,510,384.83	35,695,553.35	-73.36%	上期诉讼案件转回营业外收入增加。
营业外支出	57,601,399.09	43,999,537.66	30.91%	本期捐赠支出增加。
所得税费用	1,372,293,191.22	2,560,654,705.82	-46.41%	本期应纳税所得额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45,228,601.10	529,657,088.09	-	本期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39,134,937.85	-38,642,662,704.28	-	本期回购业务及融出资金现金流入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12,701,483.20	5,009,854,583.93	-	本期投资支付的现金流出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55,049,483.67	6,308,006,487.53	-	本期发行债券产生的现金流入减少。

注：2018 年初金额是指 2018 年 1 月 1 日新准则实施后的金额。

5、融资工具、长短期负债结构分析

（1）公司融资工具

公司融资工具包括股权融资工具和债权融资工具；其中，债权融资工具可分为短期工具和中长期工具。短期债权工具包括：银行间市场信用拆借、银行间和交易所市场债券回购，短期融资券、短期公司债和收益凭证等；中长期债权工具包括公司债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次级债券和资产证券化产品等。

2018 年，公司综合运用各类融资工具筹措资金，包括但不限于开展信用拆借，实施债券回购，发行 5 期短期公司债券、2 期公司债券和 1 期次级债券等。

（2）公司负债结构

报告期末的借款及债务融资总额为人民币 1,037.24 亿元，具体明细表列示如下：

单位：元

	2018 年末
短期借款	5,504,514,625.36

应付短期融资款	24,049,740,113.17
长期借款	5,472,645,877.86
应付债券	68,697,053,762.11
合计	103,723,954,378.50

除借款和债务融资工具外，公司还通过银行间拆借、经纪商拆借、场内和场外回购融入资金。报告期末拆入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16.68 亿元，卖出回购金融资产余额为人民币 859.94 亿元。

上述债务合计 2,013.85 亿元。其中，融资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债务为人民币 1,271.74 亿元，融资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债务为人民币 742.11 亿元，分别占上述债务总额的比例为 63.15%和 36.85%。

公司无到期未偿还的债务，经营情况良好，盈利能力强，现金流充裕，面临的财务风险较低。

（3）流动性管理措施与政策

公司一贯重视流动性安全，以流动性、安全性、收益性为原则实施资金管理，通过前瞻性的灵活融资安排，实现资金来源与资金运用之结构和期限的合理匹配。公司各项业务发展良好，资产质量优良，从根本上保障了资产的流动性。实际工作中，公司对各业务条线确定了规模限额和风险限额，对净资本和风险控制指标实施动态监控，确保包括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在内的各项指标持续满足监管要求。

（4）融资能力分析

公司遵纪守法，诚信经营，信用良好，近年来融资渠道和交易对手不断扩充，可用流动性资源充足。与多家金融机构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融资交易对手授信规模较大，具备较强的融资能力。公司系 A 股、H 股上市券商，境内外股权、债务融资渠道畅通，具备面向国际市场筹措资金的能力。

（5）或有事项及其影响

报告期，公司继续为全资子公司广发资管提供净资本担保的承诺、并为间接全资持有的广发金融交易（英国）有限公司境外贷款提供担保；详情请见本报告第六节之“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2（1）、担保情况”。除上述担保承诺事项外，公司没有为关联方或第三方进行资产担保、抵押、质押等或有事项，也没有财务承诺。

六、投资状况

1、总体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990,000,000.00	100,000,000.00	890.00%

注：本报告期投资额为本公司对广东新动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投资额，具体详见财务报告附注九、1。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广发证券大厦	其他	是	--	356,648,337.63	1,814,500,219.14	自有	在建	--	--	--
合计	--	--	--	356,648,337.63	1,814,500,219.14	--	--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879998	广发金管家多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44,901.78	公允价值计量	35,660.82	149.60	-	831,604.78	22,363.81	5,438.68	845,069.78	交易性	自有
其他	GFYFD0727	易方达-交行-广发证券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250,000.00	同上	247,372.30	4,307.27	-	-	-	15,122.47	251,679.56	交易性	自有
基金	002183	广发天天红 B	221,517.79	同上	78,268.55	-	-	180,327.43	37,202.47	5,084.22	221,533.61	交易性	自有
债券	180210	18 国开 10	147,718.34	同上	-	707.13	81.01	883,674.95	736,282.44	2,230.73	151,343.56	交易性/其他 债权投资	自有
债券	180406	18 农发 06	123,215.65	同上	-	406.81	420.75	551,023.88	431,755.77	3,072.82	127,501.28	交易性/其他 债权投资	自有
基金	000662	银华活钱宝 F	119,980.47	同上	66,643.53	55.41	-	203,286.39	150,002.46	3,187.40	120,023.78	交易性	自有
基金	000010	易方达天天 B	117,217.29	同上	5,080.88	-	-	116,717.06	5,000.00	1,844.75	117,239.43	交易性	自有
债券	180204	18 国开 04	111,339.80	同上	-	524.59	185.90	1,761,206.08	1,650,482.76	4,734.12	115,941.19	交易性/其他 债权投资	自有
基金	000539	中银活期宝	103,272.96	同上	100,034.69	-	-	33,241.71	30,003.44	3,241.24	103,306.26	交易性	自有
基金	002758	建信现金增利货	101,329.54	同上	20,020.83	-	-	81,308.71	-	1,337.04	101,365.38	交易性	自有

		币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16,281,018.50	--	16,013,906.46	-243,102.49	36,068.70	不适用	不适用	352,858.10	18,147,892.48	--	--
合计			18,421,512.12	--	16,566,988.06	-236,951.68	36,756.36	不适用	不适用	398,151.57	20,302,896.31	--	--

注：1、对报告期内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境内外股票、基金、债券、信托产品等金融资产的初始投资成本、资金来源、报告期内购入或售出及投资收益情况、公允价值变动情况等进行披露。

2、对于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投资，公允价值相关项目可填不适用。

3、本表要求按期末账面价值占公司期末证券投资总额的比例排序，填列公司期末所持前十只证券情况。

4、其他证券投资指：除前十只证券以外的其他证券投资。

5、其他证券投资中包含本公司对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证金公司”)专户的投资。根据本公司与证金公司签订的相关合同，该专户由证金公司进行统一运作，由本公司按投资比例分担投资风险、分享投资收益。报告期末，本公司对该专户的出资额为人民币 103.10 亿元，本公司根据证金公司提供的资产报告确认该专户投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00.71 亿元。

6、上表中的期初数为 2018 年 1 月 1 日新准则实施后的金额。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报告期无 A 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H 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经中国证监会于 2015 年 3 月 5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5]347 号文《关于核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核准，并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和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0 日发行 H 股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公开发售及国际配售合计发行 H 股 1,479,822,800 股，每股发行价格 18.85 港元。其后，本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3 日超额配售发行 H 股 221,973,400 股，每股发行价格 18.85 港元。本公司本次发行 H 股合计 1,701,796,200 股，募集资金总额 320.79 亿港元，结汇并扣除发行费用后净额约为人民币 250.59 亿元⁶。

根据公司 H 股招股说明书，本次发行 H 股所募集资金净额约 50%用于发展财富管理业务，约 20%用于发展投资管理业务、投资银行业务和交易及机构业务，约 30%用于国际业务。在前述募集资金净额暂不需要用于上述用途时，将短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投资于流动性好的资产类别，以保值增值。

⁶该数额与以往年度披露数额（250.77 亿元）有差异，主要由于：以往年度披露数额按募集资金已结汇人民币金额扣除“德师报(验)字(15)第 0481 号”《验资报告》所披露的发行费用计算；本年度披露数据按已结汇人民币金额与未结汇港币金额的折合人民币总额，再扣除实际发行费用计算。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发行 H 股所募集资金中，125.04 亿元人民币用于财富管理业务，主要用于发展融资融券业务、建设战略性互联网金融平台及财富管理平台等；49.86 亿元人民币用于投资管理业务、投资银行业务和交易及机构业务，主要用于扩大投资管理的资产规模、加大种子基金投入、创新和发展投资管理产品、参与各类金融产品市场的做市商并提供流动性支持等；34.43 亿元人民币用于国际业务⁷，主要用于加大香港地区投资管理、交易及机构等业务的投入。其余的 41.26 亿元人民币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开展短期投资业务；在经过相关监管部门同意后，公司将依照 H 股招股书的相关要求，将余下的 H 股募集资金有计划地投入到国际业务等项目中。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不适用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不适用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主要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广发期货	子公司	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基金销售。	人民币 1,400,000,000	14,694,159,125.83	2,134,345,789.75	1,707,429,573.28	183,960,832.30	132,537,660.18
广发信德	子公司	设立私募投资基金，对企业进行股权投资或债权投资，或投资于与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相关的其它投资基金；为客户提供与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相关的财务顾问服务；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业务。	人民币 2,800,000,000	7,835,800,118.87	5,649,927,219.07	518,172,382.27	403,577,668.43	349,223,676.42
广发控股香港	子公司	投资控股，通过下属专业公司从事投行、销售及交易、资产管理、股权投资以及香港证监会批准从事的其他业务。	港币 5,600,000,000	39,459,921,737.02	4,664,404,831.81	-358,922,930.28	-780,320,016.68	-834,930,185.78
广发乾和	子公司	自有资金股权投资、金融产品投资以及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业务。	人民币 3,103,500,000	3,922,972,758.29	3,868,100,811.59	131,734,010.68	31,300,704.30	33,084,489.92
广发资管	子公司	证券资产管理。	人民币 1,000,000,000	16,993,927,941.20	4,738,161,097.72	1,734,997,627.70	1,228,586,660.05	928,231,611.87
广发融资租赁	子公司	医疗设备租赁服务；兼营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仅限融资租赁企业经营）；融资租赁服务（限外商投资企业经营）；租赁业务（外商投资企业需持批文、批准证书经营）；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外商投资企业需持批文、批准证书经营）；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外商投资企业需持批文、批准证书经营）；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外商投资企业需持批文、批准	人民币 800,000,000	5,363,235,010.90	991,384,380.86	167,061,787.14	104,128,436.58	78,521,590.77

⁷此处披露数据核算口径与以往年度有差异。以往年度披露数据的人民币金额系以该笔业务公告日银行的外汇牌价计算；本年度披露数据按该笔业务拨付资金时的实际汇率计算。

		证书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的融资租赁(限外商投资企业经营)。						
广发合信	子公司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基金管理、股权投资，投资咨询。	人民币 100,000,000	115,339,002.74	102,901,493.52	14,553,368.32	8,608,035.56	6,541,553.79
广发基金	子公司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人民币 126,880,000	7,778,487,263.33	5,871,520,407.56	2,268,088,134.38	606,573,868.54	454,086,191.90
易方达基金	参股公司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	人民币 120,000,000	11,698,423,562.97	7,967,529,102.75	5,304,208,747.98	1,832,056,083.14	1,364,579,786.05

1、广发信德净利润 3.49 亿元，同比减少 62.53%，主要是由于处置金融工具投资收益减少和新金融工具准则实施影响。广发香港发生亏损，原因详见第六节“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第 4 点”。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详情请见本报告第六节“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九、公司破产重整，兼并、分立以及子公司、分公司、营业部新设和处置等重大情况

1、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不适用

2、公司兼并或分立情况

不适用

3、子公司、分公司、营业部新设和处置情况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新设和处置分公司和营业部的情况。子公司变化情况请见本报告第六节“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4、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合并了 19 家结构化主体，主要为资产管理计划及基金等。本集团评估对结构化主体的权力，从结构化主体中获取的可变回报，以及权力与可变回报的联系，以判断本集团对结构化主体是否拥有控制权。若本集团对结构化主体拥有控制权，则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13,075,779,635.25 元(期初数：人民币 15,949,407,862.16 元)，本集团享有的权益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4,455,414,445.72 元(期初数：人民币 4,328,956,378.95 元)，本集团以外各方所持上述结构化主体的权益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8,620,365,189.53 元(期初数：人民币 11,620,451,483.21 元)。对于本集团以外各方所持上述结构化主体的权益，本集团确认为应付款项或交易性金融负债。

5、重大的资产处置、收购、置换、剥离情况

2019 年 1 月 29 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广发乾和分别与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和普宁市信宏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相关协议，公司与广发乾和拟以合计不超过 15 亿元的价格分别受让康美药业持有的广发基金 9.458%股权以及普宁信宏持有的广发互联小贷 22%股权。详情请见本报告第六节“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6、重组其他公司情况

不适用

十、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证券行业的发展趋势和竞争格局

1、服务实体经济、发展直接融资市场将为证券行业带来有利的战略发展期

伴随中国经济发展进入高质量增长的新时代，实体经济对金融服务的需求在发生实质性变化，发展与壮大直接融资市场将成为金融供给侧改革的重要内容。十九大报告强调，要深化金融体制改革，提高直接融资比重，促进多层次资本市场健康发展。2018 年底中国经济工作会议指出，资本市场在金融运行中具有牵一发而动全身的作用，要通过深化改革，打造一个规范、透明、开放、有活力、有韧性的资本市场。中央政治局第十三次集体学习中，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要以金融体系结构调整优化为重点，优化融资结构和金融机构体系、市场体系、产品体系，为实体经济发展提供更高质量、更有效率的金融服务。随着上交所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重大改革举措的推出、深交所创业板改革的进一步审核、机构投资者的不断发展壮大以及海外资金流入的逐步增加，都体现中国资本市场具有强劲的增长潜力。因此，在服务实体经济、发展直接融资市场的政策背景下，证券行业将肩负更大的责任和使命，也将迎来有利的战略发展期。

2、国际化将为资本市场和证券行业发展提供新契机

2019 年 2 月，习近平在中央政治局第十三次集体学习中强调，要提高金融业全球竞争能力，扩大金融高水平双向开放，提高开放条件下经济金融管理能力和防控风险能力，提高参与国际金融治理能力。近年来，我国资本市场的国际化进程加速：2018 年监管部门再次新增 QDII、QFII 及 RQFII 投资额度；A 股被纳入 MSCI 指数并权重提升至 20%后，未来还有望纳入富时罗素全球股票指数体系；中国债券被纳入彭博巴克莱全球综合指数；外资评级机构已获准进入中国市场；国家“一带一路”倡议稳步推进，资本市场的国际化进程正在加速推进；中国企业走出去的步伐日益加快，居民资产全球配置的需求不断增强。因此，在资本市场双向开放的趋势下，证券行业的国际化水平将不断提升，业务能力的提升和海外市场的开拓，将

为证券行业发展提供新契机。

3、监管引导行业长期稳定健康发展

伴随资本市场的重要性提升，2018 年年以来，各项政策陆续出台。针对再融资、资管、回购、CDR、股票质押纾困等领域，监管部门相继出台相关政策，金融机构有望在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的前提下稳健发展；在上交所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是资本市场的头等大事，在发行、上市、交易、信息披露、退市等环节全面创新，这将改变证券行业的经营方式，更好地服务实体经济。

4、业务机构化和格局头部化趋势愈发明显

2018 年监管部门再次新增 QDII、QFII 及 RQFII 投资额度，鼓励保险资金增持上市公司股票，维护资本市场长期稳健发展。随着机构投资者数量和规模的快速增长，其投资需求也更加复杂和多元，为证券公司的交易、托管、运营外包、投研、财富管理、资本中介等业务发展提供了广阔空间，业务机构化趋势将更加明显。同时，在分类监管评级体系下，以及重资产业务占比不断提升态势下，行业竞争越来越呈现头部化特征。

（二）证券行业发展面临的挑战

1、券商业务同质化严重，各项业务收费水平面临下滑趋势

券商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投资银行业务以及资产管理业务等的同质化程度非常高，面向客户的创新服务能力不足，提供该项服务的边际成本低，券商收费水平呈现下降趋势。特别是在互联网开户和一人多户政策冲击下，行业的交易佣金率依然处于缓慢下降的趋势中。在承销领域尤其是债券承销业务，诸多券商采取低价竞争策略，承销佣金率水平承压。

2、行业的盈利依然主要依赖国内市场，国际化程度较低

虽然经过多年的国际化发展和布局，但国内证券公司的收入来源大多依赖于本土，收入变化与国内二级市场的活跃程度高度相关，国际化程度较低；一旦国内市场遭遇大幅调整，对业绩的冲击将较为明显，无法通过国际市场的收入来平滑业绩波动。

随着资本市场双向开放程度进一步提高，国内市场加速融入全球市场，境外大型投资银行和资产管理机构逐步渗透，国内业务竞争加剧；受境外监管环境、资本市场规则、文化差异等的影响，证券公司进入境外成熟市场同样也面临着挑战。

3、外资控股券商落地将带来新一轮竞争

中国的资本市场和客户需求正在逐渐走向成熟、走向国际化，业内大部分券商在风险管理、IT 系统建设、服务机构客户的管理架构、国际化业务能力上，尚未做好充分准备，而外资券商进入国内展业的突破口正是在财富管理业务、针对机构客户的一站式服务以及针对企业客户的国际化服务，这将对本土券商在

高净值人士的财富管理服务、机构客户服务、企业客户跨境业务等领域产生巨大的压力。在传统业务逐渐萎缩，国内券商纷纷谋求转型升级的发展阶段，外资控股券商的进入将给行业带来更大的竞争压力。

（三）公司发展战略

随着中国经济进入新时代，在服务实体经济、防控金融风险、深化金融改革的行业发展主基调下，公司制定了 2017-2021 年五年战略规划，概要如下：秉承“知识图强，求实奉献；客户至上，合作共赢”的核心价值观，在打造“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品牌影响力和系统重要性的现代投资银行”的愿景下，公司确立通过五年的奋斗，力争“实现公司行业地位整体提升”的战略目标。公司将坚持以“客户中心导向”为贯穿始终的战略纲领，本着协同原则和创新精神，洞悉客户需求；从领先战略、科技金融战略、国际化战略、集团化战略和平台化战略等五大重点方向，全面推进投资银行业务、财富管理业务、交易及机构业务、投资管理业务等四大业务战略的转型和升级；构建战略管理、研究平台、全面风险管理、财务资源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和信息技术建设等六大支撑战略，为四大业务战略的实现提供强有力的支持；通过未来五年的战略执行，以达成新战略规划的整体目标。

（四）2019 年度经营计划

2019 年，公司将发挥市场化机制的优势，加快传统业务转型步伐，积极培育中高端客户群，抓住资本市场创新发展的新机遇。工作重点是：聚力转型，改革增效，优化客户结构，切实提升行业地位。

（五）公司发展的资金需求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净资产、净资本等指标居于行业前列。未来公司将从前瞻性的战略考虑，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密切把握市场时机，择机采取多种方式募集各种权益资金或负债资金，优化公司资本结构，持续增强资本实力，确保公司的资本实力与行业地位相匹配。

（六）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及对策

报告期，影响公司业务经营活动的风险主要有：政策性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合规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风险等，主要表现在以下几方面：

（1）政策性风险

政策性风险是指因国家宏观调控措施、与证券行业相关的法律法规、监管政策及交易规则等的变动，对证券公司经营产生的不利影响。一方面，国家宏观调控措施对证券市场影响较大，宏观政策、利率、汇率的变动及调整力度与金融市场的走势密切相关，直接影响了证券公司的经营状况；另一方面，证券行业是高度受监管的行业，监管部门出台的监管政策直接关系到证券公司的经营情况变动，若公司在日常经营中未能及时适应政策法规的变化而违规，可能会受到监管机构罚款、暂停或取消业务资格等行政处罚，导致公司遭受经济损失或声誉损失，甚至面临被托管、倒闭的风险。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因素及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资产负债结构不匹配、资产变现困难、经营损失、交易对手延期支付或违约，以及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声誉风险等类别风险向流动性风险的转化等。随着公司资本实力的增强、业务品种日益丰富，产品呈现多元化、复杂化、国际化的发展趋势，资产端面临的风险类型与期限结构变得更加复杂，公司需要积极扩展融资渠道以满足内部流动性需求，同时需要通过合理的负债安排，以确保公司资产负债期限结构合理匹配。此外，证券公司流动性管理还需以满足外部流动性风险监管要求为底线，并防范各类风险事件所引发的流动性危机。

（3）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权益类证券价格、利率、汇率、商品或衍生品价格等）的不利变动而使得公司各项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市场风险可分为权益类价格风险、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商品价格风险和衍生品价格风险等，分别指由于权益类价格、利率、汇率、商品和衍生品价格等变动而给公司带来的风险。公司目前面临的市场风险主要集中在权益类价格风险、利率风险及衍生品价格风险领域，主要体现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的权益类证券自营投资、固定收益类证券自营投资、场内外衍生品交易及新三板做市等境内外业务。随着公司直接和间接全资控股子公司业务范围的快速扩展，以及公司国际化进程的推进，公司所承受的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商品价格风险和衍生品风险等其他类型价格风险正在不断增大。此外，境内市场的场内外衍生品市场尚处在起步阶段，相应的市场机制还不完善，风险对冲工具匮乏，公司作为衍生品市场的主要做市商和风险对冲者，衍生品市场的高速发展不仅增加了公司所承担的市场风险敞口；境外市场的场内外衍生品市场非常复杂，波动较大，甚至流动性受限，增加了公司所面临市场风险。最后，因国内外金融市场面临的外部环境不确定因素增多，全球金融市场波动性加大，导致未来公司管理所承担的市场风险的难度将进一步增大。

（4）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发行人、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义务或由于信用评级的变动或履约能力的变化导致债务的市场价值变动，从而对公司造成损失的风险。公司目前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集中在信用债投资业务、场外衍生品交易业务、融资融券业务、约定式购回业务、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其他创新类融资业务、信用产品投资以及涉及公司承担或有付款承诺的其他业务。随着证券公司杠杆的提升、创新业务的不断发展，公司承担的各类信用风险日趋复杂，信用风险暴露日益增大。此外，信用市场违约率显著提升、特定行业景气度下降导致风险事件频发等，都对公司未来信用风险管理提出了更大的挑战。

（5）合规风险

合规风险是指因未能遵循法律法规、监管规则、自律性组织制定的有关规则、以及适用于证券公司自身业务活动的行为准则，而可能遭受法律制裁或监管处罚、重大财务损失或声誉损失的风险。

（6）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因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人员、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证券公司的操作风险贯穿于公司各部门及业务条线（包括前台业务部门和中后台支持部门），具有覆盖面广、种类多样的特点，既包括发生频率高、但损失相对较低的日常业务流程处理的纰漏，也包括发生频率低但会引发重大影响的突发事件，使得操作风险管理成为证券公司贯彻落实全面风险管理目标的重要一环。随着公司创新业务的不断增加、业务流程的日趋复杂，如未能及时识别各业务条线和日常经营的操作隐患并有效采取缓释措施，可能会导致公司相关业务流程设置不清晰、未得到有效执行，或因工作人员故意或过失导致公司内控机制受到限制或失去效用，从而引发操作风险，产生财务与声誉的损失。

（7）信息技术风险

证券公司依靠以信息技术为代表的高新技术，大大提升了企业的运营效率与核心竞争力。公司的投资业务、资产管理业务和经纪业务等多项业务以及中后台管理均高度依赖于信息系统的支撑，信息技术发挥了对公司业务关键的推动作用。在促进证券业发展的同时，信息技术也带来了相当大的风险。电子设备及系统软件质量、系统运维能力、应用软件业务处理性能、行业服务商水平、病毒和黑客攻击、数据丢失与泄露、操作权限非正常获取、基础保障、自然灾害等都会对系统建设和运行产生重大影响。

2、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已（拟）采取的风险防范对策和措施

（1）建立广发证券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为保障公司业务战略的实施，公司逐渐完善和优化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框架，包括但不限于风险文化、风险管理治理架构、风险管理机制与实践及风险管理基础设施。近年来，公司在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框架下，持续推进公司风险文化建设，完善风险管理制度、优化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建设风险管理信息系统、提高风险管理专业水平，引进专业风险管理人才等。在公司整体发展战略规划指导下，持续建设实施强大、独立、严谨的管控体系，构建有效的全面风险管理战略、组织、制度、技术和人员体系，推动公司风险资源的有效利用，将风险控制在与公司风险偏好相匹配的范围内，支持公司业务的稳步发展及创新业务、产品的开展。

（2）对各类风险的具体管理

①政策性风险管理

公司密切关注各类政策变化，根据最新政策及时做出反应并进行相应调整，将政策性风险对公司各项业务经营活动影响降至最低范围内。公司管理政策性风险的措施包括：1）公司实行对各类外部政策的定

期监控，并形成相应报告在全公司范围发布，使政策变动的信息能够获得及时传递；2）公司各类业务开展始终以政策为导向，公司前、中、后台部门持续保持对政策变化的高度敏感性；针对重大的政策变动，公司各部门均会在细致分析和专题研究基础上，为公司各级管理人员进行经营决策提供依据；3）公司定期对宏观以及监管政策变化进行前瞻性讨论，并制订具体的应对措施；4）公司将宏观政策因素纳入压力测试情景库，借助压力测试工具分析公司在各种极端宏观情景下的承压能力。

②流动性风险管理

公司实施稳健的流动性风险偏好管理策略，通过科学的资产负债管理和资金管理、多层次的流动性储备、有效的流动性应急处置和流动性风险指标监控预警等措施及手段，确保公司在正常及压力状态下均具备充足的流动性储备及筹资能力，以谨慎防范流动性风险。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具体措施包括：1）根据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及业务发展规划，制定并实施完善融资策略，实行融资负债统一归口管理；2）合理实施日间流动性管理，确保公司具备充足的日间流动性头寸；3）实施多层次的流动性储备管理，对公司流动性储备设置相应风险限额并进行日常监控；4）基于流动性风险监管及内部流动性风险管理要求，建立流动性风险限额体系，并每日计算、监控相关监测性指标；5）定期或不定期评估公司在内外部流动性压力情景下现金缺口、流动性风险指标等情况，并对应制定有针对性的流动性管理策略；6）定期与不定期开展流动性风险应急演练，并根据应急演练情况，对公司流动性风险应急处置流程及机制进行优化与完善。

2018 年，在宽松的货币环境下，本集团加强了流动性风险的日常管理。通过提前测算与规划，确保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持续满足监管要求；每日对未来一段时间内的资产端与负债端的现金流进行测算，评估最短生存期；每日对金融资产流动性风险计量进行计算；通过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评估极端情况下的承压能力，制定应急方案，确保公司流动性安全。

③市场风险管理

公司遵循主动管理和量化导向的原则，根据公司风险偏好设定公司市场风险容忍度，并通过识别、评估、计量、监督及管理等措施，确保公司所承受的市场风险在公司设定的风险容忍度以内。随着公司 FICC 业务、衍生品业务和境外业务的发展，为了应对更加复杂的市场风险，公司通过如下措施提升风险管理的效力和效率：1）依据市场风险偏好及风险容忍度，细化各业务风险限额，对于重点投资业务建立多维度的敏感性指标限额及压力测试指标限额，持续完善市场风险限额体系；2）积极研究先进成熟的市场风险计量模型，建立多层次风险量化指标体系；3）持续自主研发行业领先的风险管理系统，实现包括公司各类投资业务、各类投资品种全头寸的市场风险管理；4）持续完善定价模型风险管理框架，覆盖模型的评级、开发、验证、实现、评审、使用、监测等多个方面，有效管理各种复杂金融工具的定价模型风险。

④信用风险管理

公司通过有效风险识别、审慎风险评估和决策、动态风险计量和监控、风险及时报告和应对等方式，对信用风险实施全流程管理，以期能有效防范或避免风险事件的发生、降低风险事件对公司造成的损失并在信用风险可以接受的范围内实现风险调整后的收益最大化。公司在信用风险管理中坚持以下基本原则：1) 识别和管理所有产品和业务中包含的信用风险，包括新产品与新业务；2) 通过制定信用业务的风险政策（包括客户尽职调查要求、业务准入要求等），在前端控制风险；3) 持续优化内部评级体系，完善对于交易对手的授信管理；4) 建立针对单一客户及其可识别的关联方、行业等维度的限额，严格控制集中度风险；5) 通过各类风险缓释措施，降低公司承担的风险净敞口和预期损失；6) 建立一套信息系统和分析工具来衡量信用风险敞口并对风险资产组合进行划分评估。

⑤操作风险管理

公司目前的操作风险主要通过健全的授权机制和岗位职责、合理的制度流程、前中后台的有效牵制、完善的 IT 系统建设、严明的操作纪律和严格的事后监督检查等手段来综合管理。为适应日趋复杂的内外环境，应对操作风险点多、面广的特点，公司通过如下措施提升对操作风险的管控水平与效果：1) 完善操作风险管理的制度体系与运作机制，加强操作风险管理三道防线之间的联动协调，加强对操作风险相关问题的深入分析与整改追踪；2) 完善操作风险管理工具体系，通过持续完善并逐步推广风险与控制自我评估、关键风险指标、损失数据收集等三大工具，搭建并完善公司操作风险识别、评估、监测、控制与报告等机制；3) 建立并完善操作风险管理系统，逐步实现操作风险管理的系统化、规范化；4) 探索操作风险集团化管理体系架构；5) 结合操作风险管理体系建设，不断完善新产品、新业务的准入评估和上线后的动态跟踪管理机制建设。

⑥合规风险管理

公司严格遵守外部法律规定和监管要求，不断强化制度建设、适当性管理、员工执业行为、反洗钱管理和隔离墙管理等各项合规管理工作。公司采取如下措施提升合规管理工作质量：1) 根据《证券公司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合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合规管理新规”）规定，切实落实其各项要求，优化合规管理组织架构，组织合规管理人员到位，加强一线的合规管理，建设三道防线各司其职的合规管理体系，满足业务事前、事中合规风险管控的需要；2) 根据合规管理、适当性管理、反洗钱等各项新规的要求，组织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同时对内部各级规章制度进行“立、改、废”的梳理，督导业务规范发展，加强员工执业行为管理；3) 逐步完善合规管理信息系统建设，支持隔离墙、反洗钱、合规监测、合规检查、合规咨询、合规审核等合规管理工作。

⑦信息技术风险管理

报告期，公司根据国家及行业监管要求，持续完善 IT 治理指导下信息技术风险管控体系，成立信息

技术风险管理委员会、变更咨询委员会、事件评审委员会。通过对信息系统的持续评估，审计与完善，实现信息技术风险事前、事中、事后闭环有效管理。此外，公司加大信息技术投入，持续规范操作流程，加强合规风控管理，加大问责力度，进一步提高了信息系统建设与运维的安全管理水平，保障了公司信息系统安全可靠稳定运行，从而保障了公司业务的规范发展。

十一、动态风险控制指标监控和补足机制建立情况

1、报告期公司动态的风险控制指标监控机制建立情况

公司建立并执行风险控制指标的动态监控机制，根据监管标准的调整及创新业务开展情况，持续升级与优化风险控制指标监控系统。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系统能够覆盖影响净资本及其他风险控制指标的业务活动环节，按照监管规则每日计算各项风险控制指标，生成全套风险控制指标监管报表，按照预先设定的阈值和监控标准对风险控制指标进行自动预警。公司风险管理部负责监测与报告公司各项风控指标每日运行情况，及时提示风险。公司根据监管要求，定期向监管部门书面报告风险控制指标数据和达标情况；针对风控指标不利变动及超预警、超限情况，根据《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的要求，及时向当地证监局报告基本情况、问题成因、解决措施等。

2、报告期敏感性分析和压力测试机制建立情况

公司根据《证券公司压力测试指引》的要求，结合业务开展情况及风险管理需要，将压力测试工具作为极端风险评估与管理的重要手段，定期与不定期的开展综合及专项压力测试评估，为业务决策和经营管理提供支持。2018 年，公司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的相关要求，开展综合压力测试，并按时提交报告；针对创新业务开展、市场大幅波动、业务规模重大调整及相关重要公司决策开展专项压力测试分析，并持续完善风险因子与情景设计、优化参数设定模型与方法，提升压力测试结果的有效性。

3、报告期净资本补足机制建立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布的《证券公司资本补充指引》，公司建立了动态的净资本补足机制，持续拓展资本补充渠道，提高资本质量，强化资本约束。公司制定了集团资本管理规划方案，明确了资本管理的五大核心要素、资本补充触发条件、资本充足性评估机制、资本规划执行与推进机制等。公司持续对净资本及相关风控指标进行监控，当净资本相关的资本补充预警指标触及域值时，公司将综合评估补充资本的必要性、可行性及具体方案，以确保公司净资本与业务发展需要相匹配。

4、报告期风险控制指标达标情况

2018 年全年，公司核心风险控制指标运行良好，符合监管标准。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净资产 758.61 亿元，净资本 585.63 亿元，其中附属净资本为 49.70 亿元，核心净资本为 535.93 亿元。截

至 2018 年末，公司各项风控指标均保有较高的安全边际，为业务发展预留了充足的空间。

十二、风险管理情况

（一）公司落实全面风险管理的情况说明

公司历来重视风险管理，视风险管理为公司生命线，以集团整体发展战略规划为指导，将全面风险管理作为支撑体系战略，秉持审慎经营风险、三道防线各司其职及以人为核心的基本管理理念，遵循全面管理、客观公正、独立制衡、权责分明、公开透明五项基本原则，通过持续建设实施强大、独立、严谨的管控体系，构建有效的全面风险管理战略、组织、制度、技术和人员体系，推动集团风险资源的有效利用，将风险控制在集团风险偏好及容忍度范围内，支持全集团各项业务的稳步发展。

2018 年，公司结合“集团化”、“国际化”发展战略，持续推进与落实全面风险管理工作，在风险全覆盖、风险计量、集团风险统一监控与管理、同一客户及同一业务风险信息集中管理、风险管理系统建设等领域取得了重大进展，并进一步夯实了公司风险文化建设、风险管理制度、合规风控及信息系统投入、风险管理系统及人才队伍建设等，集团风险管控水平稳步提升。

（二）报告期公司合规风控、信息技术投入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在合规风控和信息技术方面的投入，2018 年公司在合规风控和信息技术方面的具体投入情况如下：2018 年公司合规风控投入为 4.14 亿元，占 2017 年度营业收入的 3.02%；2018 年公司信息技术投入为 8.48 亿元，占 2017 年度营业收入的 6.18%⁸。

十三、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公司董事会、经营管理层非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和信息披露工作。注重信息披露工作的真实性、及时性和公平性，积极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在日常工作中认真听取和回复中小投资者的建议和咨询。公司通过电话、邮件、公司或深交所网站、定期或不定期的推介会或路演、采访、调研等方式和机构投资者、个人投资者保持通畅的互动沟通。详细情况如下：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 年 1 月 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公众投资者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⁸合规风控投入包括合规风控人员薪酬投入、合规风控相关系统建设投入、合规风控工作日常运营费用；信息技术投入包含信息技术人员薪酬投入、资本性支出和信息技术费用。上述已剔除合规风控投入与信息技术投入重叠部分。统计口径为母公司数据。

2018 年 1 月 10 日	业绩路演	机构	德意志银行 2018 北京中国概念大会所邀请的投资者	公司战略及业务发展情况
2018 年 1 月 16 日	电话沟通	机构	汇丰资管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2018 年 1 月 24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广发证券、国泰君安证券、上海涌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2018 年 1 月 24 日	电话沟通	机构	Maple-brownabbott Investment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2018 年 3 月 26 日	业绩路演	机构	广发证券 2017 年度业绩发布会所邀请的分析师和投资者	公司战略及业务发展情况
2018 年 4 月 25 日	业绩路演	机构	广发证券 2018 年一季度业绩发布会所邀请的分析师和投资者	公司战略及业务发展情况
2018 年 5 月 10 日	业绩路演	机构	美银美林“创新中国”论坛所邀请的投资者	公司战略及业务发展情况
2018 年 5 月 17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方正证券 非银行金融分析师 左欣然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2018 年 5 月 17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Matthews Asia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2018 年 5 月 18 日	业绩路演	机构	中信证券 2018 年中期策略会议所邀请的投资者	公司战略及业务发展情况
2018 年 6 月 1 日	业绩路演	机构	摩根士丹利 2017 年中国投资者峰会所邀请的投资者	公司战略及业务发展情况
2018 年 6 月 4 日-5 日	业绩路演	机构	野村证券投资者峰会所邀请的投资者	公司战略及业务发展情况
2018 年 6 月 6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长江证券、民生证券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2018 年 6 月 20 日	电话沟通	机构	Port Meadow、摩根大通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2018 年 7 月 3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腾跃基金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2018 年 7 月 3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天风证券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2018 年 7 月 5 日	业绩路演	机构	花旗 2018 年策略会议所邀请的投资者	公司战略及业务发展情况
2018 年 7 月 12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东兴证券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2018 年 8 月 30 日	业绩路演	机构	广发证券 2018 年半年度业绩发布会所邀请的分析师和投资者	公司战略及业务发展情况
2018 年 9 月 4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汇丰银行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2018 年 9 月 4 日	业绩路演	机构	瑞银 2018 中国 A 股研讨会所邀请的投资者	公司战略及业务发展情况
2018 年 10 月 11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天风证券、华夏久盈、中国银河证券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2018 年 10 月 29 日	业绩路演	机构	广发证券 2018 年三季度业绩发布会所邀请的分析师和投资者	公司战略及业务发展情况
2018 年 11 月 7 日	业绩路演	机构	高盛中国投资论坛会所邀请的投资者	公司战略及业务发展情
2018 年 11 月 9 日	业绩路演	机构	美银美林 2018 年中国投资峰会所邀请的投资者	公司战略及业务发展情
2018 年 11 月 15 日	业绩路演	机构	花旗中国投资峰会所邀请的投资者	公司战略及业务发展情
2018 年 11 月 16 日	非交易路演	机构	信达汉石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2018 年 11 月 16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阿布扎比投资局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2018 年 11 月 16 日	业绩路演	机构	大和证券中国投资峰会所邀请的投资者	公司战略及业务发展情
2018 年 11 月 21 日	业绩路演	机构	瑞士信贷中国投资峰会所邀请的投资者	公司战略及业务发展情
2018 年 12 月 4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方正证券、东方证券、金鹰基金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2018 年 12 月 6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UBS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注：公司接待上述机构投资者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在深交所网站（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接待次数	32 次
接待机构数量	200 余家
接待个人数量	无个人投资者现场调研

接待其他对象数量	无
是否披露、透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	否

2018 年，公司组织境内外业绩推介会 4 场，通过深交所互动易回复投资者提问 88 条。

十四、董事、监事服务合同

公司与现任第九届董事会 11 位董事、第九届监事会 5 位监事均签署了《董事服务合同》和《监事服务合同》。董事、监事的任期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起至第九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届满日止。《董事服务合同》和《监事服务合同》对董事、监事在任期内的职责、任期、报酬等进行了约定。

十五、董事、监事在重要合约中的权益

除服务合同外，公司或公司的子公司均未订立任何令公司董事或监事于报告期直接或间接享有重大权益的重要合约。

十六、董事与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中所占的权益

公司董事在与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中不持有任何权益。

十七、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请见本报告第六节之“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十八、税项减免

（一）A 股股东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对于个人投资者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自个人投资者取得公司股票之日起至股权登记日止，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持股期限未超过 1 年（含 1 年）的，上市公司暂不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在个人投资者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

对于居民企业股东，现金红利所得税由其自行缴纳。

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 QFII 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 2009[47]号）的规定，上市公司按 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如 QFII 股东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自行或委托代扣代缴义务人，向上市公司主管税务机关提出享受税收协定待遇的申请。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27号），对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深交所上市 A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在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不具备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提供投资者的身份及持股时间等明细数据的条件之前，暂不执行按持股时间实行差别化征税政策，由上市公司按照 10% 的税率代扣所得税，并向其主管税务机关办理扣缴申报。对于香港投资者中属于其他国家税收居民且其所在国与中国签订的税收协定规定股息红利所得税率低于 10% 的，企业或个人可以自行或委托代扣代缴义务人，向上市公司主管税务机关提出享受税收协定待遇的申请。

（二）H 股股东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国税发[1993]045 号文件废止后有关个人所得税征管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11]348 号）的规定，境外居民个人股东从境内非外商投资企业在香港发行股票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应按照“利息、股息、红利所得”项目，由扣缴义务人依法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境内非外商投资企业在香港发行股票，其境外居民个人股东根据其居民身份所属国家与中国签署的税收协定及内地和香港（澳门）间税收安排的规定，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根据相关税收协定及税收安排规定的相关股息税率一般为 10%，为简化税收征管，在香港发行股票的境内非外商投资企业派发股息红利时，一般可按 10% 税率扣缴个人所得税，无需办理申请事宜。对股息税率不属 10% 的情况，按以下规定办理：（1）低于 10% 税率的协定国家居民，扣缴义务人可代为办理享受有关协定待遇申请，经主管税务机关审核批准后，对多扣缴税款予以退还；（2）高于 10% 低于 20% 税率的协定国家居民，扣缴义务人派发股息红利时应按协定实际税率扣缴个人所得税，无需办理申请审批事宜；（3）没有税收协定国家居民及其他情况，扣缴义务人派发股息红利时应按 20% 扣缴个人所得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境外 H 股非居民企业股东派发股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8]897 号）的规定，中国居民企业向境外 H 股非居民企业股东派发 2008 年及以后年度股息时，统一按 10% 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27 号）的规定，对内地个人投资者通过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H 股公司按照 20% 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对内地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按照上述规定计征个人所得税。对内地企业投资者通过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H 股公司不代扣股息红利所得税款，由企业自行申报缴纳。其中，内地居民企业连续持有 H 股满 12 个月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依法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现行香港税务局惯例，在香港无须就本公司派付的股息缴税。

本公司股东依据上述规定缴纳相关税项和/或享受税项减免。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1、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公司一贯注重对股东合理的投资回报，在《公司章程》和《广发证券分红管理制度》中明确利润分配政策。政策的制订、调整合规、透明，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在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时，公司在任何三个连续年度内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充分保护了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广发证券分红管理制度》制订利润分配方案，结合发展战略规划、行业发展趋势、社会资金成本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科学制订分红方案、回馈股东。报告期，公司严格执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未新制定利润分配政策，也未对公司已有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注：2018年6月，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2012年5月4日颁布的《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2013年11月30日颁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经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对《公司章程》利润分配条款进行了相应修订。经修订后的利润分配政策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由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有明确的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利润分配政策修订的条件和程序合规、透明。

2、公司近3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8年	-	4,300,126,341.29	-	-	-
2017年	3,048,435,065.60	8,595,399,060.76	35.47%	-	-
2016年	2,667,380,682.40	8,030,106,628.93	33.22%	-	-

3、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原因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原因	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八条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证券，存在利润分配方案、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未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或者虽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但未实施的，应当在方案实施后发行。相关方案实施前，主承销商不得承销上市公司发行的证券”。如果公司实施 2018 年度利润分配，则在完成利润分配前，公司不能进行非公开发行股票。鉴于目前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正在推进过程之中，从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等综合因素考虑，公司 2018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计划后续依照《公司章程》规定，另行推进利润分配相关事宜。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公司及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承诺	1、广发证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广发证券作为公众公司将严格履行信息披露和投资者教育方面的义务。上市后的广发证券除需满足一般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要求外，将针对广发证券自身特点，在定期报告中充分披露客户资产保护、风险控制、合规检查、创新业务开展与风险管理等信息，强化对投资者的风险揭示。2、广发证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将严格按照《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的规定，完善风险管理制度，健全风险监控机制，建立对风险的实时监控系统，加强对风险的动态监控，增强识别、度量、控制风险的能力，提高风险管理水平。3、为避免与换股吸收合并后存续公司发生同业竞争并为规范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辽宁成大和吉林敖东作出如下承诺：①作为换股吸收合并后存续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和第二大股东，保证现在和将来不经营与存续公司业务相同的业务；亦不间接经营、参与投资与存续公司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的企业。同时保证不利用其股东的地位损害存续公司及其它股东的正当权益。并且将促使其全资拥有或其拥有50%股权以上或相对控股的下属子公司遵守上述承诺。②对于辽宁成大和吉林敖东及其关联方将来与存续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严格履行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遵循市场定价原则，确保公平、公正、公允，不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4、辽宁成大、吉林敖东已分别出具《关于保持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性的承诺》，承诺保证与本公司做到人员独立、资产独立、业务独立、	2010. 2. 6	无	各承诺方均严格履行了承诺。

			财务独立、机构独立。			
为广发资管提供净资本担保承诺	广发证券	其他承诺	为支持广发资管业务做大做强，满足其业务持续发展要求，同时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对广发资管提供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含 10 亿元人民币,下同)的净资本担保承诺。承诺期限自董事会决议公告日(2015 年 9 月 29 日)起至其净资本能够持续满足监管部门要求止。	2015.9.29	承诺期限自董事会决议公告日(2015 年 9 月 29 日)起至其净资本能够持续满足监管部门要求止。	广发证券严格履行了承诺。根据广发资管净资本实际情况，广发证券已于 2018 年 11 月 15 日和 12 月 1 日分别调减了对广发资管的 5 亿元净资本担保承诺；至此，本次 10 亿元净资本担保承诺已期满结束。
为广发资管提供净资本担保承诺	广发证券	其他承诺	为支持广发资管持续满足风险控制指标的监管要求，对广发资管提供新增不超过 30 亿元人民币(含 30 亿元人民币)的净资本担保承诺，其中：25 亿元人民币的净资本担保承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5 亿元人民币的净资本担保承诺期直至其净资本能够持续满足监管部门要求止。	2016.7.18	25 亿元人民币的净资本担保承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5 亿元人民币的净资本担保承诺期直至其净资本能够持续满足监管部门要求止。	广发证券严格履行了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公司不存在关联方对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集团于 2018 年 1 月 1 日开始采用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详见财务报告。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1、 报告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广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本年设立子公司GF Canad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故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广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通过GF Canad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设立子公司GF Asset Management (Canada) Company Limited，故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广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通过广发信德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设立子公司Ever Glory Limited，故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广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通过Ever Glory Limited设立 Ever Alpha Fund L.P.，因对其控制，故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年发起设立广东新动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截至2018年12月31日第三方合伙人尚未参与，故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 报告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下设子公司珠海乾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本年内注销，故2018年末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下设子公司新疆广发信德稳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本年内注销，故2018年末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下设子公司宁波广发信德奥园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本年内清算，故2018年末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3、 本期新增 15 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33 个结构化主体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1、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人民币 16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赵雅、何彦仪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安永会计师事务所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人民币 85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秉贤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年

注：以上为对本公司年度报告的审计费用，未包括并表子公司的审计费用。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 是 ☐ 否

2、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2018 年，公司聘请安永华明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30 万元。

报告期，公司因非公开发行 A 股事项，聘请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保荐人，保荐费用为人民币 800 万元；聘请香港嘉林资本有限公司担任独立财务顾问，顾问费用为港币 22 万元。

3、会计师事务所更换情况

公司 2017 年的外部审计机构为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德勤华永”）及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德勤华永为公司服务的年限已达 10 年。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金融企业选聘会计师事务所招标管理办法（试行）》关于金融企业连续聘用同一会计师事务所（包括该事务所的相关成员单位）的年限规定，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9 日通过股东大会决议，批准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境内外部审计机构，及聘请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8 年度境外外部审计机构。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及 2018 年 6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披露的相关公告。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不适用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及截至本报告期末，本集团均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取得终审判决或裁决以及未执行完毕的诉讼、仲裁案件共计 74 起（含被诉与主动起诉），涉及标的金额合计约为 10.17 亿元。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1、2018 年 2 月 26 日，因分支机构监管报表报送工作出现数据漏报、错报等问题，广东证监局向公司下发了《监管关注函》（广东证监函[2018]246 号），对公司汕头潮南峡山营业部、汕头珠池路营业部、广州花城大道营业部提出监管关注。

对此，公司高度重视，立即责令相关分支机构进行自查整改，组织对监管规定进行再学习，并及时向广东证监局报送了整改报告。

2、2018 年 3 月 19 日，因监管部门对发行人浙江大东南集团有限公司“16 东南 01”公司债募集资金使用不规范等问题高度关注，浙江证监局向公司（主承销商）下发了《监管关注函》（浙证监债券字[2018]9 号），要求公司进行自查并提供本项目底稿和自查报告。

对此，公司高度重视，立即安排专职工作小组对本项目发行承销环节的履职情况及工作底稿进行了全面梳理与自查，并向浙江证监局进行了报告。

3、2018 年 9 月 4 日，因公司个别投行员工在担任广州市明道灯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华科聚合物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保荐代表人过程中，未勤勉尽责，对相关事项的核查不充分，中国证监会对上述员工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对此，公司进行了全面总结和反思，对相关责任人员进行了内部问责处理，进一步完善执业规范和指引，明确和细化尽职调查的手段、标准和要求，提高员工执业水平和责任意识。

4、2018 年 9 月 5 日，因广发信德全资子公司广发信德智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部分基金产品在募集说明书或基金合同中约定预期收益率或业绩基准收益率并按照约定的收益率向投资者支付收益，未采取问卷调查等方式对个别基金投资者的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担能力进行评估，未对个别基金进行托管，且未在基金合同中明确保障私募财产安全的制度措施和纠纷解决机制等问题，广东证监局向广发信德智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下发了《关于对广发信德智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广东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8]54 号），要求对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并报送整改报告。

对此，广发信德智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高度重视，制定了切实有效的整改方案，对上述问题进行了整改，并按要求向广东证监局报送了整改报告。

5、2018 年 9 月 5 日，因广发合信管理的部分基金产品在募集说明书或基金合同中约定预期收益率或业绩基准收益率并按照约定的收益率向投资者支付收益、未采取问卷调查等方式对个别基金投资者的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担能力进行评估、合规风控负责人变更未及时向基金业协会报告等问题，广东证监局向广发合信下发了《关于对广发合信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广东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8]53 号），要求广发合信对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并报送整改报告。

对此，广发合信高度重视，由公司高管牵头，组织全体员工对函件所反映的问题进行积极整改，并按要求向广东证监局报送了整改报告。

6、2018 年 9 月 20 日，因广发基金子公司瑞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未编制并向部分产品的资产委托人报送委托财产的投资报告、某一客户的风险等级与产品风险等级不匹配等问题，广东证监局向瑞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下发了《关于对瑞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广东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8]67 号），要求瑞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采取切实有效的整改措施并报送整改报告。

对此，瑞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高度重视，立即进行全方面的自查、整改，进一步完善业务合规管理，并按要求向广东证监局报送了整改报告。

7、2018 年 10 月 17 日，广发期货因资产管理业务存在第三方投顾或投资经理直接执行投资指令、未经交易员确认的问题，违反了《期货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四十六条的规定，广东证监局向广发期货下发了《关于对广发期货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广东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8]77 号），要求广发期货切实采取整改措施并报送整改报告。

对此，广发期货高度重视，切实采取整改措施，加强资产管理业务管理，依法合规开展业务，并按要求向广东证监局报送了整改报告。

8、2018 年 12 月 3 日，中国证券业协会向公司出具《关于加强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履职的提醒函》（中证协函[2018]622 号），指出公司受托管理的某公司债券项目发行人在募集资金使用等方面存在问题，要求公司加强受托管理履职。

对此，公司持续督促发行人对相关问题进行整改，认真总结原因，进一步规范受托管理执业行为，提高受托管理履职能力，切实防范违规情形发生。

9、2018 年 12 月 4 日，因公司台州白云山西路证券营业部在 2017 年 9 月 30 日之前存在从业人员替客户办理证券交易操作、私自违规为客户的融资活动提供便利、营业部现场使用和管理电脑等设备不符合公司内部管理规定等问题，浙江证监局向该营业部下发《关于对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台州白云山西路证券营业部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浙江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8]85 号）和《关于对包杨兵采取出具警示函的措施的决定》（浙江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8]83 号）。

对此，公司高度重视，对相关责任人员进行了内部问责处理，营业部对相关问题进行了自查整改，并向浙江证监局提交了整改工作报告。

10、2018 年 8 月，公司某证券分析师团队在四家上市公司发布半年报公告的当晚撰写了四篇点评文章，上传至团队共用的有道云账户。随后，该团队某证券分析师私自将四篇点评文章以有道云链接形式发送至其自行维护的数个微信群。2019 年 1 月 4 日，公司收到广东证监局《关于责成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证

券分析师旷实等人利用网络工具分享评论文章事件进行自查整改和内部问责的通知》（广东证监函[2019]7号）。

对此，公司高度重视，立即就证券研究报告发布相关业务开展全面自查，并进一步完善自媒体管理工作机制，对相关责任人员进行了内部问责处理，按期向广东证监局提交了整改报告。

11、2019 年 1 月 11 日，公司收到广东证监局《关于责成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东莞虎门证券营业部进行内部问责的通知》（广东证监函[2019]59 号），指出公司东莞虎门营业部原客户经理叶潮龙存在以不正当竞争方式吸引投资者开户的行为，责成公司对上述违规行为进行自查整改和内部问责。

对此，公司高度重视，由总部相关部门成立联合工作小组，向营业部下发风险警示函并进行合规考核扣分，对相关责任人员进行了问责处理；同时对营业部内部控制、营销人员及经纪人管理、合规管理等情况进行自查整改，并从总部和分支机构层面加强合规培训、严格落实合规检查，强化执业规范，全面防范风险。

12、2019 年 3 月 25 日，公司收到广东证监局《关于对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广东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9]20 号），指出公司存在对境外子公司管控不到位，未有效督促境外子公司强化合规风险管理及审慎开展业务等问题，违反了《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第二十七条、《证券公司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境外设立、收购、参股经营机构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的规定；广东证监局依照《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第七十条的规定，决定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

对此，公司高度重视，将切实进行整改，采取措施建立并持续完善覆盖境外机构的合规管理、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

十三、报告期内各单项业务资格的变化情况

详见本报告第二节之“五、各单项业务资格”。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第一大股东吉林敖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不适用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本集团严格按照《深交所上市规则》、《香港上市规则》、《广发证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和《广发证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开展关联/连交易，本集团的关联/连交易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关联/连交易协议的签订应当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

本集团与日常经营有关的持续关联/连交易，是由于本集团向关联/连方提供投资银行、财富管理、交易与机构及投资管理服务而发生的交易。

本集团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根据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预计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连交易的议案》执行。

本集团提供予关联/连人士的与日常经营有关的投资银行、财富管理、交易与机构及投资管理服务，均在一般及日常业务过程中按一般商业条款进行；根据《香港上市规则》，均为获豁免持续关连交易，即符合最低标准的交易，该等交易获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的所有申报、公告及独立股东批准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与某一关联方累计关联交易总额高于 3,0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 5%以上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发生的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连交易进展如下：

2019 年 1 月 29 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广发乾和分别与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美药业”）和普宁市信宏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宁信宏”）签署相关协议，公司与广发乾和拟以合计不超过 15 亿元的价格分别受让康美药业持有的广发基金 9.458% 股权以及普宁信宏持有的广发互联小贷 22% 股权，其中：康美药业持有的广发基金 9.458% 股权预估值 13.9 亿元，普宁信宏持有的广发互联小贷 22% 股权预估值 1.1 亿元。

依据《香港上市规则》，广发基金为公司重要附属公司；公司重要附属公司的董事及其联系人，以及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 30% 受控公司，或该公司旗下任何附属公司均为公司关连人士。许冬瑾女士为广发基金董事，马兴田和许冬瑾夫妇控制的康美药业、普宁信宏均为公司关连人士。因此，本次交易构成本公司在《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项下的关连交易。

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

(www.hkexnews.hk)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及广发乾和分别就受让康美药业持有的广发基金 9.458%股权及普宁信宏持有的广发互联小贷 22%股权事宜签署了相关协议。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尚需相关主管部门审批。目前,相关事项正在推进中。

根据《证券公司另类投资子公司管理规范》等相关监管要求,公司正对广发乾和持有广发互联小贷的股权整改工作按监管机构意见,结合实际情况推进办理。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发生的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进展如下:

珠海广发信德敖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敖东基金管理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21 日设立,广发信德持有其 60%股权,吉林敖东持有其 40%股权。敖东基金管理公司管理两支基金,分别为:(1)吉林敖东创新产业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敖东创新基金”),于 2015 年 8 月 7 日成立,敖东基金管理公司出资比例为 3.33%,吉林敖东出资比例 66.67%,敦化市财政投资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 30.00%;(2)珠海广发信德敖东医药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敖东医药基金”),于 2015 年 10 月 28 日成立,敖东基金管理公司出资比例为 2.00%,广发信德出资比例为 58.80%,吉林敖东出资比例为 39.20%。

吉林敖东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董事李秀林先生同时担任吉林敖东董事长。根据《深交所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吉林敖东为公司的关联方,同时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的规定,吉林敖东为公司的关连方。因此,上述共同对外投资设立敖东基金管理公司及两支基金的交易构成《深交所上市规则》及《香港上市规则》项下的关联/连交易。

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公司上报并获得监管机构认可的子公司整改方案,需分别就广发信德及敖东基金管理公司在敖东创新基金及敖东医药基金中所持的基金份额进行调整。截至 2018 年 11 月末,前述基金份额已完成调整,该两支基金由广发信德作为基金管理人,其中,敖东创新基金的出资人变更为广发信德、吉林敖东和敦化市财政投资有限公司,出资比例分别为 2.00%、68.00%和 30.00%;敖东医药基金的出资人变更为广发信德和吉林敖东,出资比例分别为 60.00%和 40.00%。敖东基金管理公司不再持有敖东创新基金及敖东医药基金的份额。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深交所上市规则》项下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应收席位佣金及尾随佣金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688,195.81	8,658,509.59
应收席位佣金及尾随佣金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233,472.66	2,446,080.93

报告期，上述关联债权债务往来均有利于公司在日常经营范围内拓展业务、增加盈利机会，并以公允价格实施，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公司拟向包括吉林敖东在内的不超过 10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18,000 万股(含 118,000 万股)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 亿元。吉林敖东拟认购的金额(按照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百万位)为监管机构核准的募集资金总额上限乘以 22.23%，按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上限为人民币 150 亿元计算，吉林敖东拟认购的金额为人民币 333,500 万元。公司已于 2018 年 5 月 8 日与吉林敖东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

吉林敖东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董事李秀林先生同时担任吉林敖东董事长。根据《深交所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吉林敖东为公司的关联方，同时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的规定，吉林敖东为公司的关连方。因此，吉林敖东拟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的交易构成《深交所上市规则》及《香港上市规则》项下的关联/连交易。

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9 日和 6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披露的相关公告。

目前，公司已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公司董事会将按相关要求推进本次发行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根据相关法规及广东证监局《关于进一步加强辖区证券公司关联交易监管有关事项的通知》(广东证监发[2018]77 号)的要求，公司对 2018 年度关联交易进行了专项审计。本次审计未发现公司在关联交易制度建设、决策程序和披露行为方面存在不符合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要求的情况。

6、独立非执行董事意见

关于公司与康美药业和普宁信宏的关连交易，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杨雄先生认为：因康美药业涉嫌信

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本人无法获得相关信息来判断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交易实质。因此，杨雄董事在董事会审议该关联交易时投反对票。

除此之外，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确认上述关联/连交易在本集团的日常业务中订立，按照市场价格和一般商务条款进行，并根据有关交易的协议进行，条款及定价原则合理、公平，并且符合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非关联/连方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连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良影响。相关业务的开展有利于促进公司的业务增长，符合公司实际业务需要，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报告期，公司未发生也不存在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重大托管事项情况。

(2) 承包情况

2013 年 5 月至今，公司先后与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广发证券大厦施工总承包合同》及相关补充协议。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为广发证券大厦施工总承包人，该合同及补充协议约定的暂定总价款为 10.66 亿元。

2018 年 12 月，广发证券大厦已通过竣工验收。2019 年 3 月，公司总部主要办公地址已变更为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 26 号广发证券大厦。

(3) 租赁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 履行 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无	-	-	-	-	-	-	-	-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 履行 完毕	是否 为 关联 方 担保
广发金融交易（英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第一支行出具融资性保函或备用信用证，公司将根据最终实际开立保函的金额为限承担担保责任）。	2017-08-26	7,000 万美 元 及 相 关 利息、费用 （如有）	2017-09-04	4,000 万美元	连带责任担 保	至 2019-09-03	否	否
			2018-02-02	3,000 万美元		至 2020-01-28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48,042.40 万元人民币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48,042.40 万元人民币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48,042.40 万元人民币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 履行 完毕	是否 为 关联 方 担保
广发经纪（香港）（广发控股香港为其提供担保）	2013-12-19	5,000 万港 币 及 相 关 利息、费用 （如有）	2013-12-16	5,000 万港币	连带责任担 保	自协议签署之日起至银行收到担保人或担保人的清盘人、接管人等的书面通知终止本担保书后一个月为止。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4,381.00 万元人民币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4,381.00 万元人民币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4,381.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52,423.40 万元人民币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52,423.40 万元人民币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52,423.40 万元人民币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6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决议日）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0				
对未到期担保，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其他情况说明				2018 年 2 月，广发控股香港董事会决议，同意为其全资子公司广发全球资本有限公司在 ISDA、GMRA 等协议项下向交易对手方提供担保。				

注: 汇率按 2018 年 12 月 28 日人民银行公布的港币兑人民币汇率中间价 1:0.8762、美元兑人民币 1:6.8632 计算。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单位：万元

委托贷款发生总额	委托贷款的资金来源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8,800.00	自有资金	6,005.05	3,116.55

委托贷款具体情况：

单位：万元

贷款对象	贷款对象类型	贷款利率	贷款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期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贷款计划
平顶山市顺义养殖有限公司	农、林、牧、渔业	8.80%	3,000.00	自有资金	2016年9月19日	2019年9月5日	536.36	172.38	172.38	27.36	是	暂无
平顶山市顺义养殖有限公司	农、林、牧、渔业	8.00%	1,800.00	自有资金	2017年10月13日	2020年10月13日	292.21	134.45	134.45	60.08	是	暂无
北京首赫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批发和零售业	7.48%	4,000.00	自有资金	2018年3月14日	2018年9月2日	-	379.31	379.31	42.29	是	暂无
合计			8,800.00	--	--	--	828.57	686.14	--	129.73	--	--

注：上表中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为截至本报告期末委托贷款减值准备的余额。

委托贷款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逾期未收回金额已收回 2,025.18 万元，剩余 1,091.37 万元预计于 4 月底前全部收回。

4、其他重大合同

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8 日与吉林敖东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公司拟向包括吉林敖东在内的不超过 10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18,000 万股（含 118,000 万股）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 亿元。吉林敖东拟认购的金额（按照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百万位）为监管机构核准的募集资金总额上限乘以 22.23%，按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上限为人民币 150 亿元计算，吉林敖东拟认购的金额为人民币 333,500 万元。

有关详情请见本报告第六节之“十六、重大关联交易”以及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9 日和 6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披露的相关公告。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的情况

报告期，本集团在谋求经济利益的同时，坚持服务客户、成就员工和回报股东，并积极回报社会与公众，践行企业公民的社会责任。

报告期内本集团公益支出共计 3,776.49 万元。本集团设立的“广东省广发证券社会公益基金会”积极开展扶贫济困、助教兴学等活动，全年公益支出 3,011.94 万元；持续关心环境和生态发展，倡导低碳环保，持续提倡绿色经营、绿色办公理念，升级优化了视频会议系统、无纸化会议系统、电话会议系统、会议室预定系统等，持续开展文印外包，节省能源消耗，优化资源配置，为社会的可持续发展积极贡献力量。详细情况请参见随本报告同时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上披露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精准扶贫规划

本集团一贯支持和响应国家扶贫战略，通过多种途径积极帮扶贫困地区和贫困群众。为响应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中国期货业协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倡议，结合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三年攻坚的实施意见，本集团积极推动落实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

（2）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报告期，本公司共投入扶贫资金超过 1,400 万元，帮扶海南省五指山市、白沙县、临高县和乐昌市天井岗村开展精准扶贫工作，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打造优秀企业品牌，得到了社会各界的广泛认可。

2018 年，公司与联合国粮农组织、中华农业科教基金会战略合作，计划未来三年（2019—2021 年）在中国开展全国乡村振兴示范试点项目，助力国家脱贫攻坚战略，推进实现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公司成为参与该项目的第一家中国企业。公司新增结对帮扶海南省白沙县和临高县，实现对海南省国家级贫困县结对帮扶的全覆盖；在海南开设“广发励志班”，资助五指山市、白沙县和临高县的贫困子女完成学业并提供就业机会；积极推进贫困户家居环境改造项目，成效显著。公司在天井岗村推动股权投资扶贫，支持帮扶村成立广耘天产业化公司，为贫困户提供就业机会；发展光伏扶贫，建立 60kw 分布式光伏电站；持续开展公益扶贫项目，对 2016 年、2017 年已帮扶脱贫的 31 户贫困户进行脱贫加固，对 2018 年的脱贫对象加大扶持力度，确保脱贫。

本集团子公司积极投入到扶贫工作当中，形成精准扶贫合力。2018 年，广发期货再度对云南省江城县进行教育帮扶，为江城县骨干教师到教育发达地区学校跟岗研修提供对接和培训资金；投入 266 万元为云南省普洱市江城县、陕西省铜川市宜君县及沈阳新民市东蛇山子镇的共 5,079 户农民购买农业保险，并向陕西省延安市延长县罗子山镇农户捐赠 30 万元，以发展特色产业致富脱贫。

（3）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其中： 1.资金	万元	1439.33
2.物资折款	万元	0
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387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其中： 1.1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类型	——	农林产业扶贫，资产收益扶贫
1.2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个数	个	5
1.3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投入金额	万元	282.66
1.4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387
2.转移就业脱贫	——	——
其中： 2.1 职业技能培训投入金额	万元	0.6
2.2 职业技能培训人数	人次	100
2.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实现就业人数	人	0
3.易地搬迁脱贫	——	——
其中： 3.1 帮助搬迁户就业人数	人	0
4.教育脱贫	——	——
其中： 4.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万元	3.36
4.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	人	12
4.3 改善贫困地区教育资源投入金额	万元	0
5.健康扶贫	——	——
其中： 5.1 贫困地区医疗卫生资源投入金额	万元	0
6.生态保护扶贫	——	——
其中： 6.1 项目类型	——	安全饮水、农田水利设施修缮

6.2 投入金额	万元	20.96
7.兜底保障	——	——
其中： 7.1“三留守”人员投入金额	万元	2.16
7.2 帮助“三留守”人员数	人	27
7.3 贫困残疾人投入金额	万元	0.88
7.4 帮助贫困残疾人数	人	11
8.社会扶贫	——	——
其中： 8.1 东西部扶贫协作投入金额	万元	0
8.2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万元	1439.33
8.3 扶贫公益基金投入金额	万元	0
9.其他项目	——	——
其中： 9.1.项目个数	个	10
9.2.投入金额	万元	1128.72
9.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0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颁发部门
广东扶贫济困红棉杯银杯		广东省扶贫开发领导小组
2018 年度特别致敬大奖		第八届中国公益节
2018 年度扶贫先锋企业 2018 年度产业扶贫先锋企业 2018 年度创新扶贫先锋企业		《国际金融报》
优秀扶贫先锋榜“扶贫先锋企业”		中国网
2018 年度金融行业风云榜年度最佳精准扶贫券商奖项		第七届《信息时报》金狮奖
“广发励志班”获得“2018 中国证券期货业最佳教育扶贫项目奖”		《证券时报》
南方公益传播奖——扶贫助学奖		南方报业传媒集团
2018 企业社会责任典范奖		第七届中国财经峰会
“广耘天公司”案例获得“中国上市公司精准扶贫优秀机构案例”		金融界网站
五星慈善单位 最具影响力慈善单位		广州市慈善会、广州市公益慈善联合会
2018 年度影响力企业		2018 中国财经峰会（冬季）时代创变榜

注：本公司 2018 年度精准扶贫投入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439.33 万元，全部用于 8.2 项所述定点扶贫工作。

（4）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1、海南区域扶贫工作计划。以白沙县为重点扶贫区域打造产业扶贫样板工程，在白沙县开展产业扶贫项目，引入海南正生堂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在白沙建设南药示范种植基地。巩固五指山市扶贫工作成

果，扶持五指山市百香果产业和光伏产业。在临高县开展公益扶贫，提高当地贫困户的生产生活水平。以“广发励志班”为重点，打造教育扶贫“明星产品”。

2、天井岗村扶贫工作计划。压实责任，强化组织保障。做大产业扶贫体系，以广耘天公司为载体，建设扶贫生产车间，整合天井岗村产业资源，提升广耘天公司产销能力，深化产业链条。巩固扶贫成果，建立健全机制，对已投入帮扶村集体经济的造血项目进行跟踪管理，做好定期评估。实施乡村振兴，打造干净整洁村庄，做好天井岗村新农村建设的总体规划和布局。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本集团为金融类企业，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本集团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等法律法规，始终将绿色经营贯穿于经营管理全过程中，在经营的各个方面注重绿色环保的经营理念，以实现可持续增长，达到社会、环境、经济效益的有机结合。本集团长期以来积极践行绿色经营理念，大力推广无纸化办公，采取多种手段减少公司运行对环境和天然资源产生的不利影响。详细情况请参见随本报告同时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上披露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1、营业网点变更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分公司 20 家、证券营业部 264 家，分布于全国 31 个省、直辖市、自治区。报告期，公司共有 33 家营业部已完成同城或异地搬迁。

2、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6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094 号），批复主要内容为：（1）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18,000 万股新股；（2）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公司报送中国证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3）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 6 个月内有效；（4）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批复文件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披露的相关公告。

3、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投资银行业务的品牌形象和综合竞争力，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公司设立一级部门战略投行部。根据公司零售业务发展需要，为更好地诠释和推动相关业务的发展，公司将同业与产

品部更名为机构与同业部，将企业融资发展部更名为综合化业务部。

4、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行业务管理总部组织架构调整的议案》，同意将债券业务部划至投行业务管理总部统筹管理，作为一级部门。上述调整完成后，投行业务管理总部下设六个一级部门，分别是：投行综合管理部、投资银行部、兼并收购部、战略投行部、债券业务部、资本市场部。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披露的相关公告。

5、2018 年 6 月 29 日，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同意董事会授权获授权人士（由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和财务总监组成的获授权小组）决策，根据获授权事项的重要性程度，获授权人士可以共同或分别签署相关文件。具体同意：

（1）一次或多次或多期发行公司债券（包括境内公开及非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境外发行的美元、欧元等外币及离岸人民币公司债券、中期票据计划、外币票据、商业票据等境外债务融资工具）、次级债券（含永续次级债券）、资产证券化等债务融资工具（以上品种合称“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

（2）后续上述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及授权依据本议案执行；

（3）银行贷款(包括信用拆借)、债券回购、短期融资券、短期公司债券、收益凭证等不须专门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融资品种的发行及授权依据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负债融资授权的议案》执行。

本次决议的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发行余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亿元，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60 个月。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1、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0 日披露了《关于参与发起设立广东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告》。2013 年 10 月，公司出资 3,250 万元，参与发起设立广东金融高新区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股交”），持股比例为 32.50%。为落实《关于规范发展区域性股权市场的通知（国办发[2017]11 号）》及《区域性股权市场监督管理试行办法（证监会令第 132 号）》相关规定，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的批复意见，粤股交和广州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股交”）采用新设合并的方式共同发起设立广东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1,098.31 万元。粤股交及广股交相应予以注销。公司以持有的粤股交股权作价出资参与发起设立广东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并持有该公司 37,374,805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12.0183%。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香港联交所披露

易网站（www.hkexnews.hk）披露的相关公告。目前，广东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已完成设立。

2、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向广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增资方式的议案》，同意向全资子公司广发控股香港增资 52.37 亿港元，该 52.37 亿港元根据实际情况可一次性增资或分批增资完成，资金来源为公司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的募集资金；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全权办理与增资广发香港公司相关的具体事项。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披露的相关公告。

3、中国证券业协会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颁布了《证券公司私募投资基金子公司管理规范》和《证券公司另类投资子公司管理规范》，对证券公司的私募基金子公司和另类投资子公司提出了新的规范和要求。公司高度重视子公司整改工作，根据要求向相关监管机构报送了《关于按照两部规范及最新规范要求调整后的相关子公司整改方案报告等申报材料》（以下简称“整改方案”）。2018 年，公司根据整改方案及相关监管要求，有序推进整改工作。截至报告期末，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广发乾和持有的广发租赁 68.3125% 股权和广发合信 100% 股权已调整为公司直接持有。

4、广发控股香港 2018 年发生亏损的主要原因为其全资子公司广发投资（香港）以自有资金投资 GTEC Pandion Multi-Strategy Fund SP（简称“该基金”）亏损所致；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广发投资（香港）以自有资金累计投入 9,006.77 万美元，占该基金权益 99.90%。该基金为广发投资（香港）于开曼群岛注册设立，并由广发控股香港旗下两家全资子公司（简称“集团有关子公司”）分别担任该基金管理人及投资顾问；该基金是一只以衍生品对冲策略为主的多元策略基金。

2018 年度，由于外汇剧烈波动和相关市场流动性缺乏等原因，该基金遭受了投资亏损。该基金收到主经纪商追加保证金的通知，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金额为 1.29 亿美元（含初始保证金 0.30 亿美元）。根据开曼律师事务所 Campbells 的法律意见，该基金的投资人以其在该基金的投资金额为限承担有限责任。由于上述事宜，集团有关子公司后续存在潜在诉讼或潜在被诉讼的可能性。目前，公司正在积极稳妥处理该基金的后续相关事宜。

二十一、2018 年信息披露索引

报告期内，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刊登并同时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 A 股信息如下（不含《H 股公告》）：

序号	公告事项	刊登日期
1	关于广东证监局核准变更公司章程重要条款的公告	2018 年 1 月 3 日
2	2017 年 12 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2018 年 1 月 10 日

3	2017 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2018 年 1 月 16 日
4	2018 年 1 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2018 年 2 月 7 日
5	2018 年 2 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2018 年 3 月 7 日
6	关于 2018 年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的公告	2018 年 3 月 15 日
7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8 年 3 月 17 日
8	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8 年 3 月 24 日
9	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8 年 3 月 24 日
10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8 年 3 月 24 日
11	关于 2018 年度日常关联/连交易预计的公告	2018 年 3 月 24 日
12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2018 年 3 月 24 日
13	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的公告	2018 年 4 月 10 日
14	2018 年 3 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2018 年 4 月 11 日
15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更名公告	2018 年 4 月 23 日
16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	2018 年 4 月 23 日
17	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8 年 4 月 25 日
18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2018 年 4 月 25 日
19	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018 年 4 月 25 日
20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	2018 年 4 月 25 日
21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	2018 年 5 月 2 日
22	关于公司试点开展跨境业务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无异议复函的公告	2018 年 5 月 3 日
23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18 年付息公告	2018 年 5 月 4 日
24	2018 年 4 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2018 年 5 月 8 日
25	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8 年 5 月 9 日
26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连交易的公告	2018 年 5 月 9 日
27	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的公告	2018 年 5 月 9 日
28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公告	2018 年 5 月 9 日
29	关于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8 年 5 月 9 日
30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上市公告书	2018 年 5 月 24 日
31	关于 2018 年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结果的公告	2018 年 5 月 25 日
32	关于 2018 年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发行结果的公告	2018 年 6 月 1 日
33	2018 年 5 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2018 年 6 月 7 日
34	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的公告	2018 年 6 月 7 日
35	关于“13 广发 01”、“13 广发 02”公司债券付息兑付及摘牌、“13 广发 03”公司债券付息的公告	2018 年 6 月 12 日
36	关于行使“16 广发 02”次级债券赎回结果及摘牌公告	2018 年 6 月 14 日
37	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8 年 6 月 26 日
38	关于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2018 年 6 月 27 日

39	2017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2018 年 6 月 30 日
40	2018 年 6 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2018 年 7 月 10 日
41	关于参与发起设立广东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告	2018 年 7 月 10 日
42	关于 2018 年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第五期）发行结果的公告	2018 年 7 月 12 日
43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2018 年付息公告	2018 年 7 月 20 日
44	关于行使“16 广发 04”次级债券赎回结果及摘牌公告	2018 年 7 月 20 日
45	关于汤晓东副总经理任职资格获得核准的公告	2018 年 7 月 31 日
46	关于获得场外期权一级交易商资质无异议函的公告	2018 年 8 月 3 日
47	2018 年 7 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2018 年 8 月 7 日
48	2017 年度 A 股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2018 年 8 月 9 日
49	关于广东证监局核准变更公司章程重要条款的公告	2018 年 8 月 16 日
50	关于“16 广发 05”次级债券兑付兑息及摘牌公告	2018 年 8 月 18 日
51	监事詹灵芝女士辞职公告	2018 年 8 月 18 日
52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更名公告	2018 年 8 月 20 日
53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公告	2018 年 8 月 20 日
54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票面利率公告	2018 年 8 月 22 日
55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8 年 8 月 30 日
56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8 年 8 月 30 日
57	关于调整公司向广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增资方式的公告	2018 年 8 月 30 日
58	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8 年 8 月 30 日
59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受理的公告	2018 年 9 月 6 日
60	2018 年 8 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2018 年 9 月 7 日
61	独立董事李延喜先生辞职公告	2018 年 9 月 15 日
62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8 年 9 月 19 日
63	独立董事提名人及候选人声明（范立夫）	2018 年 9 月 19 日
64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已取消）	2018 年 9 月 20 日
65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更正公告	2018 年 9 月 21 日
66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新后）	2018 年 9 月 21 日
67	2018 年 9 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2018 年 10 月 16 日
68	关于公司股东联合提名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临时提案的公告	2018 年 10 月 19 日
69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	2018 年 10 月 19 日
70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8 年 10 月 27 日
71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2018 年 10 月 27 日
72	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8 年 10 月 27 日
73	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之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2018 年 10 月 27 日
74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2018 年 11 月 2 日
75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2018 年 11 月 6 日

76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8 年 11 月 6 日
77	2018 年 10 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2018 年 11 月 7 日
78	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之反馈意见回复（修订稿）的公告	2018 年 11 月 9 日
79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告知函回复的公告	2018 年 11 月 12 日
80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2018 年 11 月 13 日
81	关于非公开发行次级债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2018 年 11 月 14 日
82	关于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批复的公告	2018 年 11 月 16 日
83	2018 年 11 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2018 年 12 月 7 日
84	关于申请信用衍生品业务获得中国证监会监管意见书的公告	2018 年 12 月 15 日
85	关于广东证监局核准变更公司章程重要条款的公告	2018 年 12 月 22 日
86	关于监事蓝海林先生任职资格获得核准的公告	2018 年 12 月 22 日
87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8 年 12 月 27 日
88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准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批复的公告	2018 年 12 月 27 日

报告期内，公司在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披露的 H 股信息如下(不含《海外监管公告》):

序号	公告事项	刊登日期
1	章程	2018 年 1 月 2 日
2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018 年 1 月 5 日
3	2017 年 12 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2018 年 1 月 9 日
4	2017 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2018 年 1 月 15 日
5	2018 年 1 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2018 年 2 月 6 日
6	截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018 年 2 月 6 日
7	2018 年 2 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2018 年 3 月 6 日
8	截至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止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018 年 3 月 6 日
9	董事会会议召开日期	2018 年 3 月 8 日
10	2017 社会责任报告	2018 年 3 月 23 日
11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2018 年 3 月 23 日
12	公告(1)关于授权公司发行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及 (2)建议修订公司章程	2018 年 3 月 23 日
13	2017 年年度业绩公告	2018 年 3 月 23 日
14	董事会会议召开日期	2018 年 4 月 9 日
15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018 年 4 月 9 日
16	2018 年 3 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2018 年 4 月 10 日
17	年报 2017	2018 年 4 月 18 日
18	登记股东之通知信函及变更申请表格	2018 年 4 月 18 日

19	非登记股东之通知信函及申请表格	2018 年 4 月 18 日
20	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8 年 4 月 24 日
21	聘请外部审计机构	2018 年 4 月 24 日
22	2018 年 4 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2018 年 5 月 7 日
23	截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止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018 年 5 月 7 日
24	(1)建议发行股份一般性授权 (2)建议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3)关连人士拟认购 A 股股票 (4)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 及 (5)建议修订《公司章程》利润分配条款	2018 年 5 月 8 日
25	股东周年大会通告	2018 年 5 月 8 日
26	2017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回条	2018 年 5 月 8 日
27	2017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代表委任表格	2018 年 5 月 8 日
28	登记股东之通知信函及变更申请表格	2018 年 5 月 8 日
29	非登记股东之通知信函及申请表格	2018 年 5 月 8 日
30	2018 年 5 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2018 年 6 月 6 日
31	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018 年 6 月 6 日
32	2017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通函	2018 年 6 月 7 日
33	登记股东之通知信函及变更申请表格	2018 年 6 月 7 日
34	非登记股东之通知信函及申请表格	2018 年 6 月 7 日
35	2017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投票表决结果及 2017 年度末期股息	2018 年 6 月 29 日
36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018 年 7 月 6 日
37	2018 年 6 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2018 年 7 月 9 日
38	2018 年 7 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2018 年 8 月 6 日
39	截至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止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018 年 8 月 6 日
40	董事会会议召开日期	2018 年 8 月 14 日
41	章程	2018 年 8 月 15 日
42	监事辞任	2018 年 8 月 17 日
43	建议修订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	2018 年 8 月 29 日
44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之中期业绩公告	2018 年 8 月 29 日
45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受理的公告	2018 年 9 月 5 日
46	2018 年 8 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2018 年 9 月 6 日
47	截至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止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018 年 9 月 6 日
48	2018 中期报告	2018 年 9 月 7 日
49	登记股东之通知信函及变更申请表格	2018 年 9 月 9 日
50	非登记股东之通知信函及申请表格	2018 年 9 月 9 日
51	独立非执行董事之辞任	2018 年 9 月 14 日

52	建议委任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8 年 9 月 18 日
53	(1)建议修订公司章程 (2)建议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 (3)建议选举范立夫先生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及 (4)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告	2018 年 9 月 19 日
54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告	2018 年 9 月 19 日
55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条	2018 年 9 月 19 日
56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代表委任表格	2018 年 9 月 19 日
57	登记股东之通知信函及变更申请表格	2018 年 9 月 19 日
58	非登记股东之通知信函及申请表格	2018 年 9 月 19 日
59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018 年 10 月 5 日
60	董事会会议召开日期	2018 年 10 月 11 日
61	2018 年 9 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2018 年 10 月 15 日
62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告	2018 年 10 月 18 日
63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	2018 年 10 月 18 日
64	登记股东之通知信函及变更申请表格	2018 年 10 月 18 日
65	非登记股东之通知信函及申请表格	2018 年 10 月 18 日
66	二零一八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8 年 11 月 5 日
67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表决结果公告	2018 年 11 月 5 日
68	调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薪酬与提名委员会成员	2018 年 11 月 5 日
69	董事名单与董事角色和职能	2018 年 11 月 5 日
70	2018 年 10 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2018 年 11 月 6 日
71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止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018 年 11 月 6 日
72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	2018 年 11 月 12 日
73	2018 年 11 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2018 年 12 月 6 日
74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三十日止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018 年 12 月 6 日
75	关于监事蓝海林先生任职资格获得核准的公告	2018 年 12 月 21 日
76	章程	2018 年 12 月 21 日
77	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批复的公告	2018 年 12 月 26 日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公司股本情况如下：

单位：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621,087,664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5,919,291,464	77.6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1,701,796,200	22.33%
4、其他	0	0
三、股份总数	7,621,087,664	100.00%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公司发行公司债券、次级债券、短期公司债券、短期融资券的情况详细请见本报告“第十一节、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不适用。

2017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69.64%；2018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73.20%。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153,051 （其中，A 股股东 151,285 户，H 股登 记股东 1,766 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162,586 （其中，A 股股东 160,826 户，H 股登 记股东 1,760 户）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	无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	无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 比例 (%)	报告期末持 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 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 状态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2.31	1,700,122,260	55,780	0	1,700,122,260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16.43	1,252,297,867	0	0	1,252,297,867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38	1,248,107,588	-2,046,500	0	1,248,107,588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9.01	686,754,216	0	0	686,754,216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 保险产品	基金、理财产 品等	2.99	228,131,005	0	0	228,131,005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2.99	227,870,638	2,288,679	0	227,870,638		
普宁市信宏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1.91	145,936,358	0	0	145,936,358	质押	144,000,000
香江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1.57	119,286,246	0	0	119,286,246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29	98,149,700	0	0	98,149,700		
九泰基金－浦发银行－九泰基金－ 恒胜新动力分级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基金、理财产 品等	0.62	47,065,765	-	0	47,065,765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700,122,260	境外上市外资股		1,700,122,260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52,297,867	人民币普通股		1,252,297,867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1,248,107,588	人民币普通股		1,248,107,588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86,754,216	人民币普通股		686,754,216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228,131,005	人民币普通股		228,131,005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27,870,638	人民币普通股		227,870,638		
普宁市信宏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45,936,358	人民币普通股		145,936,358		
香江集团有限公司			119,286,246	人民币普通股		119,286,246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98,149,700	人民币普通股		98,149,700		
九泰基金－浦发银行－九泰基金－恒胜新动力分级 1 号资产 管理计划			47,065,765	人民币普通股		47,065,765		

注 1: 公司 H 股股东中, 非登记股东的股份由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代为持有;

注 2：上表中，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种类为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其他股东所持股份种类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注 3：根据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敖东”）、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成大”）和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公用”）分别于 2019 年 1 月 10 日公开披露的信息，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吉林敖东持有公司 H 股 41,026,000 股，并通过其全资子公司敖东国际（香港）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H 股 36,868,800 股，合计 H 股 77,894,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2%；辽宁成大通过其全资子公司辽宁成大钢铁贸易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成大钢铁香港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H 股 1,473,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19%；中山公用通过其全资子公司公用国际（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H 股 100,904,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2%。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吉林敖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辽宁成大及其一致行动人、中山公用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 A 股和 H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分别为 17.45%、16.40%、10.34%；

注 4：辽宁成大报告期末的持股数量对比 2017 年 12 月底减少 2,046,500 股，主要原因系辽宁成大参与转融通业务；

注 5：根据香港联交所披露易公开披露信息，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持有公司 H 股类别股份比例在 5%及以上的股东（除注 3 中“公用国际（香港）投资有限公司”外）情况如下：2018 年 11 月 30 日，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持有公司 H 股好仓共 174,547,400 股，占公司 H 股股本的 10.26%；2018 年 10 月 19 日，BlackRock Inc. 持有公司 H 股好仓共 86,559,609 股，占公司 H 股股本的 5.09%；持有公司 H 股淡仓共 88,400 股，占公司 H 股股本的 0.01%。上述股份均由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代为持有；

注 6：报告期末，以上 A 股股东不存在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

注 7：报告期末，以上 A 股股东不存在进行约定购回交易的情形。

2、持股 10%（含 10%）以上的前 5 名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总经理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元）	主营业务
吉林敖东	李秀林	郭淑芹	1993-3-2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2400243805786K	1,162,769,962	种植养殖、商业（国家专项控制、专营除外）；机械修理、仓储；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 12 种进口商品除外）进口；医药工业、医药商业、医药科研与开发；汽车租赁服务；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辽宁成大	尚书志	葛郁	1993-9-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000117590366A	1,529,709,816	自营和代理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的不得经营，限制的品种办理许可证后方可经营），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开展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承包本行业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本行业工程、生产及服务行业的劳务人员，农副产品收购（粮食除外），化肥连锁经营，中草药种植，房屋租赁，仓储服务，煤炭批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山公用	苏斌（代）	刘雪涛	1992-12-2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1935372689	1,475,111,351	公用事业的投资及管理，市场的经营及管理，投资及投资策划、咨询和管理等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没有控股股东。

4、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公司没有实际控制人。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不适用。

7、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于本公司及相联法团的股份、相关股份或债券之权益及淡仓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董事、监事或主要行政人员概无拥有或被视作拥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联法团（按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之涵义）之股份、相关股份或债权证之权益或淡仓权益，而须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加载本公司置存之登记册；或根据标准守则知会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其控股公司、其附属公司或其同集团附属公司概无于年内任何时间作出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包括彼等配偶及未满十八岁子女）透过收购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团体之股份或债券而获取利益。

四、足够的公众持股数量

据本公司从公开途径所得数据及据董事于本年报刊发前的最后实际可行日期(2019 年 3 月 26 日)所知，本公司一直维持《香港上市规则》所规定的公众持股量。

五、购回、出售或赎回本公司及附属公司的上市证券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附属公司未购回、出售或赎回本公司及附属公司的任何上市证券。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报告期，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直接持有公司股份、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的情况。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汤晓东	副总经理	聘任	2018 年 6 月 25 日	董事会聘任
辛治运	首席风险官	聘任	2018 年 6 月 25 日	董事会聘任
詹灵芝	监事	辞职	2018 年 8 月 17 日	个人原因
李延喜	独立董事	辞职	2018 年 9 月 14 日	个人原因
范立夫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18 年 11 月 5 日	股东大会选举
蓝海林	监事	被选举	2018 年 11 月 5 日	股东大会选举

1、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5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聘任汤晓东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辛治运先生为公司首席风险官。汤晓东先生和辛治运先生均已取得证券公司经理层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汤晓东先生和辛治运先生的简历以及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6 日和 7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披露的相关公告。

2、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7 日收到公司监事詹灵芝女士的书面辞职函，詹灵芝女士因合理安排退休生活的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詹灵芝女士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因此监事詹灵芝女士的辞职函送达公司时生效。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披露的相关公告。

3、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4 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李延喜先生的书面辞职函，李延喜先生因希望投放更多时间于其他事务的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及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规定，李延喜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但将导致独立董事成员低于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因此，李延喜先生的辞职申请自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并取得证券公司董事任职资格及正式履职之日起生效。在此之前，李延喜先生仍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及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职责。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披露的相关公告。

4、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5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范立夫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选举蓝海林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范立夫先生已取得证券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蓝海林先生已取得证券公司监事任职资格。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历如下：

1、董事

执行董事

孙树明先生自 2012 年 5 月起获委任为我们的董事长兼执行董事。其主要工作经历包括：1984 年 8 月至 1990 年 8 月历任中国财政部条法司科员、副主任科员及主任科员，1990 年 8 月至 1994 年 9 月任中国财政部条法司副处长，1994 年 9 月至 1996 年 3 月任中国财政部条法司处长，1994 年 7 月至 1995 年 7 月任河北涿州市人民政府副市长（挂职），1996 年 3 月至 2000 年 6 月任中国经济开发信托投资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2000 年 6 月至 2003 年 3 月任中共中央金融工作委员会监事会工作部副部长，2003 年 9 月至 2006 年 1 月任中国银河证券有限公司监事会监事，2006 年 1 月至 2007 年 4 月任中国证监会会计部副主任，2007 年 4 月至 2011 年 3 月任中国证监会会计部主任。自 2015 年 3 月起兼任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自 2016 年 4 月起兼任广发基金董事长。孙先生于 1984 年 7 月取得位于武汉的湖北财经学院（现名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并于 1997 年 8 月取得位于北京的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经济学博士学位。

林治海先生自 2008 年 3 月起获委任为我们的执行董事，2011 年 4 月起获委任为我们的总经理。其主要工作经历包括：1986 年 7 月至 1991 年 12 月任东北财经大学金融系助教，1992 年 1 月至 1993 年 5 月任中国人民银行大连分行助理经济师，1993 年 5 月至 1995 年 1 月及 1995 年 1 月至 1996 年 8 月分别任辽宁信托投资公司经济师及投资银行部副经理；1996 年 9 月加入本公司，1997 年 2 月至 2001 年 10 月任本公司大连营业部总经理，2001 年 10 月至 2006 年 3 月任广发北方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6 年 3 月至 2011 年 4 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2014 年 1 月起至 2014 年 8 月任广发资管董事长。2011 年 7 月起任广发控股香港董事长。林先生于 1986 年 7 月取得位于大连的东北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及后于 1991 年 10 月及 2005 年 1 月取得该校经济学硕士学位及经济学博士学位。此外，林先生亦于 2011 年 11 月取得香港科技大学高层管理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林先生于 1993 年 6 月自辽宁省人事厅（现名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取得经济师资格。

秦力先生自 2011 年 4 月起获委任为我们的执行董事兼常务副总经理。其主要工作经历包括：自 1997 年 3 月起历任本公司投行业务管理总部常务副总经理、投资理财部总经理、资金营运部总经理、规划管理

部总经理、投资部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10 年 5 月至 2013 年 8 月任广发信德董事长，2013 年 9 月至 2017 年 4 月任广东股权中心董事长。2006 年 9 月起任广发控股香港董事，2012 年 5 月起任易方达基金董事，2018 年 6 月起任广发资管董事长。秦先生于 1992 年 7 月取得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于 1995 年 6 月取得位于广州的暨南大学商业经济学硕士学位，于 2003 年 7 月取得位于北京的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博士学位及于 2013 年 9 月在北京完成长江商学院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课程。

孙晓燕女士自 2014 年 12 月获委任为我们的执行董事。其主要工作经历包括：自 1993 年 7 月加入本公司起分别任职于资金营运部、财务部及投资银行部，1998 年 9 月至 2000 年 1 月任财会部副总经理，2000 年 1 月至 2002 年 10 月任投资自营部副总经理，2002 年 10 月至 2003 年 8 月任其时筹建中的广发基金财务总监，2003 年 8 月至 2003 年 10 月任广发基金财务总监，2003 年 10 月至 2005 年 3 月任广发基金副总经理，2003 年 11 月至 2014 年 3 月任本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孙女士自 2006 年 3 月起任本公司财务总监，自 2007 年 6 月起任广发基金董事，自 2011 年 4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自 2013 年 8 月起亦为广发控股香港董事；另外，孙女士自 2014 年 12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证通公司监事会主席，自 2018 年 6 月起任证通公司监事。孙女士于 1993 年 7 月取得位于北京的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及于 2007 年 9 月取得位于上海的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非执行董事

尚书志先生自 2001 年 7 月起获委任为我们的非执行董事。尚先生自 1993 年 8 月至今任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上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号：600739，原名辽宁成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其主要工作经历包括：1987 年 12 月至 1991 年 2 月任辽宁省纺织品进出口公司副总经理，1991 年 2 月至 11 月任辽宁省针棉毛织品进出口公司副经理并负责营运工作，1991 年 12 月至 1993 年 7 月任辽宁省针棉毛织品进出口公司总经理，1997 年 1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辽宁成大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尚先生于 1977 年 8 月毕业于位于大连的东北财经大学国际贸易专业。尚先生于 1993 年 9 月自辽宁省人事厅取得高级经济师资格，1994 年 12 月自辽宁省人事厅（现名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取得高级国际商务师资格，2005 年 6 月取得位于大连的东北财经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EMBA)。

李秀林先生自 2014 年 5 月起获委任为我们的非执行董事。李先生自 2000 年 2 月至今任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深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号：000623，原名延边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其主要工作经历包括：1970 年 2 月至 1972 年 6 月为吉林省敦化市大山公社知青，1972 年 6 月至 1982 年 8 月任吉林省延边敦化鹿场医生，1982 年 8 月至 1987 年 12 月任延边敖东制药厂厂长、工程师，1987 年 12 月至 1993 年 2 月任延边州敦化鹿场场长，1993 年 2 月至 2000 年 2 月任延边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998 年 10 月更名为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李先生于 1992 年

6 月取得位于北京的中国共产党中央党校函授学院经济学本科学历证书, 及于 2000 年 2 月至 2000 年 6 月修毕位于北京的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第 28 期工商管理培训课程。

刘雪涛女士自 2017 年 5 月起获委任为我们的非执行董事。刘女士自 2016 年 11 月至今任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深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号：000685）公司董事、总经理。其主要工作经历包括：1989 年 7 月至 1992 年 5 月任化学工业部第三设计院助理工程师；1992 年 5 月至 1996 年 6 月任顺德市容奇城建开发总公司工程师；1996 年 6 月至 2008 年 8 月历任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供水科科长助理、技术管理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及总经理；2008 年 8 月至 2016 年 11 月历任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水务事业部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及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刘女士自 2009 年 7 月起兼任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董事，2011 年 10 月至 2017 年 12 月兼任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董事长及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董事长，2012 年 3 月至 2017 年 8 月兼任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 年 10 月至 2017 年 5 月兼任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7 年 1 月起兼任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 年 3 月起兼任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刘女士于 1989 年 7 月取得合肥工业大学给排水工程学士学位，于 2009 年 3 月至 2011 年 6 月取得武汉科技大学工程硕士学位。

独立非执行董事

杨雄先生自 2014 年 5 月起获委任为我们的独立非执行董事。杨先生现任并自 2011 年 8 月起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管理委员会成员、高级合伙人、立信北方总部总经理。其主要工作经历包括：1995 年至 1998 年 8 月任贵州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1998 年 9 月至 2000 年 11 月任贵州黔元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2000 年 12 月至 2002 年 11 月任天一会计师事务所董事及副主任会计师，2002 年 12 月至 2009 年 10 月任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2009 年 11 月至 2011 年 7 月任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杨先生于 2008 年 7 月至 2014 年 3 月任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上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号：600017）独立董事，于 2009 年 11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深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号：000959）独立董事，于 2008 年 8 月至 2015 年 4 月任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深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号：300284）独立董事，于 2011 年 4 月至 2017 年 4 月任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深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号：002017）独立董事及于 2013 年 9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深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号：000668）独立董事。其亦自 2015 年 8 月起任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深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号：000547）独立董事及自 2017 年 7 月任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上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码：601997）独立董事。杨先生于 1989 年 7 月毕业于武汉测绘科技大学（现已合并至武汉大学）电子工程专业。彼于 1995 年 1 月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

汤欣先生 2014 年 5 月起获委任为我们的独立非执行董事。汤先生现任清华大学法学院教授、清华大学商法研究中心副主任和《清华法学》副主编。汤先生 2008 年 2 月至 2010 年 10 月获选为中国证监会第一、二届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委员。汤先生自 2008 年 7 月至 2014 年 11 月任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公司（一家于上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号：600118）的独立董事，自 2012 年 8 月起任上交所第三届上市委员会委员。汤先生自 2009 年 4 月至 2013 年 9 月任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前称国投华靖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上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号：600886）独立董事；自 2007 年 12 月至 2013 年 12 月任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深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号：000783）独立董事；自 2009 年 5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及自 2012 年 6 月至 2015 年 6 月山东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汤先生亦分别自 2010 年 8 月起任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自 2015 年 11 月起任苏州元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自 2015 年 11 月起任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自 2016 年 3 月起任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汤先生于 2014 年 9 月任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独立董事委员会主任委员。汤先生分别于 1992 年 7 月、1995 年 7 月及 1998 年 6 月取得位于北京的中国人民大学法学学士学位、硕士学位及博士学位。

陈家乐先生自 2014 年 12 月起获委任为发行人的独立非执行董事。陈先生现任香港中文大学商学院院长。其主要工作经历包括：1995 年 6 月至 2014 年 10 月历任香港科技大学财务学系教授、系主任、商学院署理院长。陈先生于 2005 年 7 月至 2011 年 6 月任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风险管理委员会成员，于 2008 年至 2010 年任亚洲金融协会主席。陈先生现任恒生指数顾问委员会委员、香港房屋委员会成员、金融管理局外汇基金咨询委员会辖下的金融基建及市场发展委员会委员、盈富基金监察委员会委员和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咨询委员会委员，中远海运港口有限公司（一家于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码：1199）独立董事，交通银行（香港）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彼于 1985 年 6 月取得香港中文大学社会科学学士学位（主修经济学），并于 1990 年 6 月在美国取得俄亥俄州州立大学博士学位。

范立夫先生自 2018 年 11 月起获委任为我们的独立非执行董事。范先生现任东北财经大学金融学院教授、东北财经大学科研处处长。其主要工作经历包括：1998 年 4 月至 2000 年 12 月任东北财经大学金融学院助教；2001 年 1 月至 2002 年 6 月任东北财经大学金融学院讲师；2002 年 7 月至 2011 年 6 月任东北财经大学金融学院副教授；2009 年 12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东北财经大学科研处副处长；2016 年 12 月至 2019 年 1 月任东北财经大学金融学院副院长。范先生自 2017 年 12 月起任铁岭新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深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码：000809）独立董事。范先生分别于 1995 年 7 月、1998 年 4 月及 2009 年 12 月取得东北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硕士学位及博士学位。

2、监事

张少华先生自 2017 年 9 月起获委任为我们的职工代表监事兼监事长。其主要工作经历包括：1989 年 8 月至 1997 年 3 月历任哈尔滨市人民政府证券管理办公室职员、副处长，1997 年 3 月至 2004 年 1 月任本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2004 年 1 月至 2006 年 3 月任本公司投资银行部总经理，2006 年 3 月起至 2017 年 9 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2006 年 3 月至 2010 年 4 月任本公司北京分公司总经理，2010 年 4 月至 2013 年 3 月任本公司投资银行管理总部总经理，2010 年 6 月至 2013 年 3 月任本公司投资银行部总经理，2011 年 9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广发投资（香港）有限公司董事，2011 年 9 月至 2017 年 9 月任广发投资（开曼）有限公司董事，2011 年 10 月至 2017 年 9 月任广发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2012 年 5 月起至 2017 年 9 月任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张先生 2011 年 7 月起至今任本公司北京代表处首席代表，2017 年 8 月起任本公司工会委员会主席。张先生于 1989 年 8 月取得哈尔滨工业大学工学学士学位。

程怀远先生自 2010 年 2 月起获委任为我们的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其主要工作经历包括：1988 年 8 月至 1999 年 6 月任中国医药集团武汉医药设计院（主要从事医药工程设计及总承包）职员、工艺装备室副主任，自 1999 年 6 月至 2003 年 3 月任本公司发展研究中心研究员、人力资源部副经理，自 2003 年 3 月至 2003 年 12 月任广发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管理部总经理，自 2003 年 5 月至 2004 年 3 月任广发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东监事，自 2004 年 1 月至 2010 年 1 月任党群工作部副总经理（负责全面工作）。程先生自 2010 年 1 月起任党群工作部总经理，自 2004 年 1 月起任本公司工会常务副主席。程先生于 1988 年 7 月在武汉取得华中理工大学（现名华中科技大学）工学学士学位及于 1999 年 6 月取得武汉大学管理学硕士学位。程先生于 2002 年 2 月自广东省人事厅（现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取得高级经济师资格。

谭跃先生自 2016 年 6 月起获委任为我们的监事。谭先生现任暨南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教授、博士生导师。其主要工作经历包括：1981 年 12 月至 1984 年 8 月于株洲基础大学担任助教；1987 年 1 月至 1996 年 8 月于长沙电力学院担任讲师；1996 年 8 月起至今，历任暨南大学金融系副教授、教授、会计系教授、博士生导师，其中 2004 年 10 月至 2015 年 6 月曾任暨南大学会计学系主任、暨南大学会计学系主任兼国际学院副院长、暨南大学管理学院副院长（主持工作）、暨南大学管理学院执行院长。谭先生自 2009 年 9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华安期货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自 2010 年 11 月至 2012 年 11 月任路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自 2010 年 12 月起至 2013 年 12 月任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深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002660）独立董事，自 2016 年 4 月至 2017 年 1 月任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及自 2015 年 7 月至 2017 年 6 月任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深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300297）独立董事。谭先生自 2015 年 1 月起任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深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002572）独立董事，自 2015 年 4 月起任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深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000049）独立董事，自 2016 年 10 月起任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自 2017 年 7 月起任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谭先生于 1982 年 1 月在湘潭取得湘潭大学理学学士学位，于 1987 年 3 月在沈阳取得东北工学院工学硕士学位，于 2007 年 12 月在香港取得香港中文大学财务金融学（哲学）博士学位。

顾乃康先生自 2016 年 6 月起获委任为我们的监事。顾先生现任中山大学管理学院财务与投资系教授、博士生导师。其主要工作经历包括：自 1986 年 7 月至 1988 年 7 月在无锡轻工业学院（现名江南大学）任助教；自 1991 年 9 月至今，历任中山大学管理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博士生导师。顾先生自 2012 年 1 月至 2018 年 3 月任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自 2013 年 1 月至 2018 年 11 月任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深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码：000833，原名广西贵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顾先生自 2014 年 5 月起任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上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600684）独立董事，自 2016 年 7 月起任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深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000429）独立董事，自 2017 年 6 月起任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一家于上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码：601615）独立董事。顾先生于 1986 年 7 月在无锡取得无锡轻工业学院工学学士学位，于 1991 年 7 月在广州取得中山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于 1998 年 12 月在广州取得中山大学管理学博士学位。

蓝海林先生自 2018 年 11 月起获委任为我们的监事。蓝先生现任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华南理工大学中国企业战略管理研究中心主任。其主要工作经历包括：自 1982 年 3 月至 1986 年 7 月任宁夏大学社会科学系助教；自 1986 年 7 月至 1992 年 7 月任华南理工大学社会科学系讲师；自 1992 年 7 月至今历任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副教授，教授，博士生导师；自 1997 年 1 月至 1998 年 12 月任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副院长；自 2000 年 1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院长；自 1990 年 1 月起至今任华南理工大学中国企业战略管理研究中心主任。蓝先生自 2006 年 7 月至 2008 年 1 月任湖南浏阳花炮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上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码：600599）独立董事；自 2001 年 9 月至 2006 年 8 月、2009 年 8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上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码：600499）独立董事；自 2002 年 8 月至 2007 年 10 月、2013 年 5 月至 2016 年 4 月任华帝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深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码：002035）独立董事；自 2016 年 1 月至 2016 年 7 月任广东万家乐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深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码：000533）独立董事。蓝先生自 2013 年 7 月起任广东天龙油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深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码：300063）独立董事；自 2013 年 12 月起任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上交所及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码分别为：601238、2238）独立董事；自 2014 年 8 月起任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深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码：002705）独立董事；自 2016 年 5 月起任江苏双星彩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深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码：002585）独立董事；自 2016 年 8 月起任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深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码：002319）独立董事。蓝先生于 1982 年 1 月在银川取得宁夏大学历史系本科学历证书，于 1990 年 5 月在美国伊利市取得美国 GANNON 大学工商管理学硕士学位，于 2004 年 7 月在广州取得暨南大学产业经济学博士学位。

3、高级管理层

林海海先生、秦力先生和孙晓燕女士的简历请见本节“1、董事”。

欧阳西先生自 2004 年 11 月起获委任为本公司副总经理。其主要工作经历包括：1989 年 7 月至 1992 年 8 月任广东机械学院（现名广东工业大学）图书馆助理馆员。1995 年 7 月至 2001 年 2 月任本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及常务副总经理，2001 年 2 月至 2003 年 1 月任本公司投资自营部总经理，2003 年 1 月至 2004 年 1 月任本公司投资银行总部常务副总经理，2004 年 1 月至 2006 年 3 月任本公司财务总监，2005 年 7 月至 2009 年 11 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2005 年 3 月至 2007 年 6 月任广发基金董事。彼自 2006 年 9 月起任广发控股香港董事。欧阳先生于 1989 年 7 月取得武汉大学理学学士学位及于 1995 年 6 月取得位于广州的暨南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

罗斌华先生自 2009 年 11 月获委任为本公司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其主要工作经历包括：1988 年 6 月至 1991 年 9 月任江西省农村社会经济调查队（现名国家统计局江西调查总队）产量处科员，1993 年 12 月至 2004 年 1 月任本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副总经理及总经理，2004 年 1 月至 2009 年 11 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投资银行总部总经理。彼自 2008 年 12 月至 2010 年 5 月、自 2013 年 8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广发信德董事长及自 2014 年 1 月至 2017 年 5 月任广发资管董事。自 2011 年 7 月起任广发控股香港董事，自 2014 年 11 月起被公司聘为联席公司秘书，及自 2017 年 9 月起任广发乾和董事长。罗先生于 1988 年 7 月取得位于广州的华南农业大学农学学士学位，于 1994 年 6 月取得位于广州的暨南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并于 2012 年 6 月取得香港科技大学高层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杨龙先生自 2014 年 5 月起获委任为本公司副总经理。其主要工作经历包括：1991 年 7 月至 1993 年 8 月任天津市政府研究室科员，1993 年 8 月至 1994 年 6 月任天津水利局办公室科员，1994 年 7 月至 1998 年 1 月任本公司深圳红宝路营业部总经理，1998 年 1 月至 2004 年 3 月任深圳业务总部总经理，2004 年 3 月至 2004 年 10 月任经纪业务总部常务副总经理兼深圳业务总部总经理，2004 年 10 月至 2005 年 3 月任人力资源管理部副总经理，2005 年 3 月至 2005 年 9 月任银证通营销中心总经理，2005 年 10 月至 2008 年 12 月任联通华建网络有限公司顾问，2009 年 1 月至 2014 年 9 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彼同时于 2009 年 10 月至 2012 年 11 月任深圳分公司总经理以及于 2011 年 9 月至 2011 年 12 月任深圳高新南一道证券营业部总经理），2017 年 5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广发资管董事长。杨先生自 2015 年 8 月起任广东广发互联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杨先生于 1988 年 6 月获得位于天津的南开大学经济学士学位，于 1991 年 7 月获得位于北京的中共中央党校经济学硕士学位，于 2003 年 12 月取得位于天津的南开大学管理学博士学位，及于 2013 年 5 月取得香港科技大学高层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武继福先生自 2014 年 5 月获委任为本公司副总经理兼合规总监。其主要工作经历包括：1987 年 7 月至 1993 年 7 月任黑龙江大学经济学院会计系教师，1993 年 7 月至 1995 年 7 月以及 1995 年 7 月至 1997 年 10 月先后任黑龙江大学经济学院会计系副主任及主任，1997 年 10 月至 1998 年 11 月任中国证监会黑龙江省证券监督管理办公室稽查处副处长，1998 年 11 月至 2004 年 2 月任中国证监会哈尔滨市特派办稽查处副处长及综合处负责人，并于 2004 年 3 月至 2006 年 2 月任中国证监会黑龙江监管局综合处处长，2006 年 3 月至

2008 年 7 月任中国证监会黑龙江监管局机构监管处处长；自 2014 年 1 月至 2017 年 8 月任广发资管监事。彼自 2008 年 7 月起担任本公司合规总监，自 2013 年 8 月起任广发控股香港董事。武先生于 1987 年 7 月取得黑龙江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并于 1998 年 6 月取得黑龙江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

张威先生 2014 年 5 月起获委任为本公司副总经理。其主要工作经历包括：于 1998 年 7 月至 2002 年 6 月任安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信托资金部资金经理，2008 年 7 月至 2009 年 2 月任本公司投资银行部业务经理，2009 年 2 月至 2010 年 1 月任本公司债券业务部副总经理，2010 年 1 月至 2013 年 3 月任本公司债券业务部总经理（彼同时于 2010 年 1 月至 2011 年 2 月任投行业务管理总部副总经理以及 2011 年 2 月至 2012 年 5 月任固定收益总部总经理），于 2013 年 4 月至 2014 年 6 月任投行业务管理总部联席总经理，彼自 2011 年 1 月至 2014 年 8 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并于 2014 年 8 月至 2017 年 5 月任广发资管董事长。张先生自 2015 年 5 月起任中证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自 2015 年 6 月起任广发控股香港董事和广发融资租赁董事长，及自 2015 年 8 月起任广发合信董事长。张先生于 1998 年 6 月取得位于合肥的安徽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于 2005 年 6 月取得位于上海的上海复旦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及于 2008 年 7 月取得位于北京的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博士学位。

汤晓东先生自 2018 年 6 月获委任为本公司副总经理。其主要工作经历包括：1995 年 5 月至 1996 年 6 月任美国 Institute for Scientific Information 程序设计软件顾问，1996 年 6 月至 1998 年 8 月任美国 ATI 科技公司软件工程师，2000 年 7 月至 2001 年 10 月任摩根大通复杂信用衍生品交易经理，2001 年 10 月至 2003 年 6 月任荷兰银行北美复杂信用衍生品交易总监，2003 年 6 月至 2004 年 8 月任美国 Mariner Investment Group 主管，2004 年 9 月至 2007 年 5 月任苏格兰皇家银行北美信用衍生品交易负责人，2007 年 5 月至 2009 年 4 月任美国 Great Eastern Advisory 总裁，2009 年 5 月至 2010 年 8 月任中国证监会规划委高级顾问委员，2010 年 8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任中国证监会基金部副巡视员，2013 年 1 月至 2014 年 8 月任中国证监会国际部副主任；2014 年 8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2015 年 8 月至 2018 年 5 月任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汤先生自 2018 年 6 月起任广发控股香港董事、总经理。汤先生于 1991 年 7 月取得中国科技大学理学学士学位，于 1995 年 3 月取得美国德雷克塞尔大学理学硕士学位，并于 2000 年 3 月取得美国芝加哥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辛治运先生自 2018 年 6 月起获委任为本公司首席风险官。其主要工作经历包括：1995 年 7 月至 1998 年 1 月任高等教育出版社软件工程师、编辑；1998 年 2 月至 2008 年 9 月历任中国证监会信息中心主任科员、副处长，中国证监会机构监管部综合处副处长、正处级调研员、正处级调研员（主持工作）、审核处处长；2008 年 10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首席风险官、合规总监，同时兼任安信乾宏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其中 2011 年 8 月至 2013 年 9 月兼任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辛先生于 1992 年 7 月取得北方工业大学工学学士学位，于 1995 年 7 月取得北京师范大学教育学硕士学位，并于 2008 年 1 月取得清华大学工学博士学位。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期间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董事任职情况:				
尚书志	辽宁成大	董事长	1997 年 1 月至今	是
李秀林	吉林敖东	董事长	2000 年 2 月至今	是
刘雪涛	中山公用	董事、总经理	2016 年 11 月至今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期间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孙树明	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5 年 3 月至今	否
刘雪涛	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09 年 7 月至今	否
	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 年 1 月至今	否
	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副董事长	2017 年 3 月至今	否
秦力	易方达基金	董事	2012 年 5 月至今	否
孙晓燕	证通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4 年 12 月至 2018 年 6 月	否
	证通公司	监事	2018 年 6 月至今	否
杨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高级合伙人	2011 年 8 月至今	是
	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 年 8 月至今	是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 年 7 月至今	是
汤欣	清华大学法学院	教授	2015 年 1 月至今	是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0 年 8 月至今	是
	苏州元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 年 11 月至今	是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外部监事	2015 年 11 月至今	是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 3 月至今	是
陈家乐	香港中文大学商学院	院长	2014 年 11 月至今	是
	中远海运港口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 10 月至今	是
	交通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 年 4 月至今	是
范立夫	东北财经大学金融学院	副院长	2016 年 12 月至 2019 年 1 月	是
	东北财经大学科研处	处长	2019 年 1 月至今	是
	铁岭新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 年 12 月至今	是
谭跃	暨南大学管理学院	教授	2003 年 1 月至今	是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 年 4 月至今	是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 年 1 月至今	是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16 年 10 月至今	是
	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17 年 7 月至今	是
顾乃康	中山大学管理学院	教授	2004 年 4 月至今	是
	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 年 5 月至今	是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 7 月至今	是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独立董事	2017 年 6 月至今	是
	广西粤桂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 年 1 月至 2018 年 11 月	是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 年 1 月至 2018 年 3 月	是
蓝海林	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	教授	1997 年 9 月至今	是

	华南理工大学中国企业战略管理研究中心	主任	1990 年 1 月至今	是
	广东天龙油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 年 7 月至今	是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 年 12 月至今	是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 年 8 月至今	是
	江苏双星彩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 5 月至今	是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 8 月至今	是
杨龙	广东广发互联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 年 7 月至今	否
张威	中证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5 月至今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等情况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考核及报酬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的董事、监事与公司没有劳动合同关系的享有津贴，与公司有劳动合同关系的按公司制度领取薪酬。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独立董事在决策过程中按照有关规定履行相应职责。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参照金融行业同类公司的标准，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根据其岗位和绩效挂钩情况确定。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根据公司的薪酬制度，将代扣个人所得税后金额定期支付至个人账户。

《广发证券经营管理层绩效考核与薪酬管理办法》中规定：“公司经营管理层年度绩效薪酬 40%以上应当采取延期支付的方式，且延期支付期限不少于三年。延期支付薪酬的发放应当遵循等分原则。延期支付的具体比例及延期支付期限由董事会审核确定”。公司董事会每年将按照该办法规定制定经营管理层年度绩效薪酬延期支付的具体方案并执行。根据此项规定，公司执行董事、职工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组成包含归属 2018 年计提并发放的薪酬和 2017 年度及以前年度递延发放的薪酬两部分。报告期，上述人员归属 2017 年度及以前年度递延发放的税后薪酬金额分别为：孙树明：914.05 万元；林治海：830.83 万元；秦力：742.83 万元；孙晓燕：687.89 万元；欧阳西：574.97 万元；罗斌华：508.37 万元；杨龙：502.21 万元；武继福：566.17 万元；张威：563.81 万元；汤晓东：0；辛治运：0；张少华：268.84 万元；程怀远：137.99 万元。公司非执行董事、独立非执行董事和股东代表监事的归属 2017 年度及以前年度递延发放的税后薪酬金额为 0。

4、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考核相关情况说明

（1）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考核相关情况说明

独立董事汤欣先生和独立董事杨雄先生出具书面说明：

“本人获悉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5 日收到广东证监局《关于对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广东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9]20 号），广东证监局决定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其中涉及相关董事、高管责任人员问责。

目前，相关人员问责工作正在推进中，鉴于该情形导致对相关人员 2018 年履职考核情况所依据的资料不完整，本人无法对相关事项做出判断，建议延期审议提交 3 月 26 日董事会审议的“《关于董事 2018 年度履职考核的议案》”、“《广发证券 2018 年度董事绩效考核和薪酬情况专项说明》”和“《广发证券 2018 年度经营管理层履职情况、绩效考核情况、薪酬情况专项说明》”三个议案。”

根据上述情况，公司董事会决定将延期审议上述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对上述议案另行审议通过后再次披露。

（2）监事的履职考核由监事自评、监事互评、职工代表大会对职工监事的民主评议及监事会评价等部分构成。

监事的履职考核具体步骤如下：

①监事自评：由监事本人对个人年度履职情况进行评价，参评监事依据“监事履职自评表”对其个人本年度实际履职情况进行评价，自评结果分称职、基本称职或不称职三种情况；

②监事互评：由各位监事对其他参评监事的年度履职情况进行相互评价，参评监事依据“监事履职互评表”对其他监事本年度的实际履职情况进行打分，监事会根据互评规则形成监事互评结果，监事互评结果分称职、基本称职或不称职三种情况；

③职工代表大会对职工监事的民主评议：职工监事向职工代表大会进行述职报告，并接受职工代表的民主评议。民主评议采用职工代表无记名投票方式进行测评。职工监事的民主评议结果分为优秀、称职、基本称职和不称职四种情况；

④监事会评价：监事会评价由监事会审议决定。监事会办公室会同相关部门收集监事年度履职情况，并依据监事年度履职情况协助监事会对“监事履职评价表”进行符合性核对；

⑤监事会审议确定监事履职评价结果：由监事会对参评监事的年度履职情况进行评价考核。监事会根据各位监事的自评结果、互评结果、职工代表大会对职工监事的民主评议结果、以及监事会对“监事履职评价表”的符合性评价结果，按照《广发证券监事会对监事 2018 年度履职监督评价实施方案》规定的规则，审议确定对各位监事的年度履职评价结果（履职评价结果分称职、基本称职或不称职三种情况）；

⑥监事会对每位监事履职情况进行审议时，当事监事应回避表决。

根据监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监事 2018 年度履职考核的议案》，各位监事的考评结果如下：

同意张少华考核结果为称职；

同意程怀远考核结果为称职；

同意谭跃考核结果为称职；

同意顾乃康考核结果为称职；

同意蓝海林考核结果为称职。

公司职工监事的考核及薪酬同时适用公司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及其他相关规定。公司监事长并适用《监事长绩效考核与薪酬管理办法》。

5、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孙树明	执行董事、董事长	男	56	现任	196.44	否
尚书志	非执行董事	男	66	现任	18.00	是
李秀林	非执行董事	男	66	现任	18.00	是
刘雪涛	非执行董事	女	53	现任	18.00	是
林治海	执行董事、总经理	男	55	现任	193.84	否
秦力	执行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男	50	现任	166.20	否
孙晓燕	执行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女	46	现任	159.70	否
杨雄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2	现任	27.00	是
汤欣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47	现任	27.00	是
陈家乐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7	现任	27.00	是
李延喜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49	离任	27.00	是
范立夫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46	现任	2.25	是
张少华	监事长、职工监事	男	53	现任	169.39	否
詹灵芝	监事	女	63	离任	0	否
谭跃	监事	男	59	现任	15.00	是
顾乃康	监事	男	53	现任	15.00	是
蓝海林	监事	男	59	现任	1.25	是
程怀远	职工监事	男	52	现任	99.90	否
欧阳西	副总经理	男	51	现任	164.15	否
罗斌华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联席公司秘书	男	54	现任	162.78	否
杨龙	副总经理	男	54	现任	183.40	否
武继福	副总经理、合规总监	男	53	现任	168.04	否
张威	副总经理	男	43	现任	184.58	否
汤晓东	副总经理	男	50	现任	157.95	否
辛治运	首席风险官	男	48	现任	86.95	否
合计	--	--	--	--	2,288.83	--

注 1：公司不存在支付非现金薪酬的情况。

注 2：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为归属于 2018 年度计提并发放的薪酬。

注 3：报告期内，公司计提的期间任职的关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额参见审计报告附注之相关信息。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0,277 人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902 人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2,179 人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2,178 人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比例
主营业务	10,133	83.20%
风险管理	106	0.87%
法律及合规	103	0.85%
信息技术	747	6.13%
其他	1,090	8.95%
合计	12,179	100.0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比例
博士研究生	151	1.24%
硕士研究生	3,078	25.27%
本科	7,353	60.37%
大专及大专以下	1,597	13.11%
合计	12,179	100.00%
年龄		
年龄类别	数量（人）	比例
30 岁及以下	4,697	38.57%
31 岁至 40 岁	4,974	40.84%
41 岁至 50 岁	2,088	17.14%
51 岁及以上	420	3.45%
合计	12,179	100.00%

注 1：员工统计范围包括内退人员，内退人员 247 人；

注 2：公司无额外需要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2、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外部法律法规，并建立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和流程，包括《广发证券员工劳动合同管理办法》、《广发证券员工福利假管理办法》及《广发证券员工绩效管理实施办法》等，并严格执行，切实保障员工在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工资支付、社会保险、工时管理、休息休假、女职工权益等方面的切身利益。

公司根据市场化原则，建立具备市场竞争力的薪酬机制。公司员工薪酬由固定工资、绩效奖金和福利三部分构成。

公司建立了全面的福利保障体系，包括社会保险、企业年金、住房补贴、住房公积金、补充医疗保险、福利假、公司福利、工会福利、女员工福利等。

3、培训计划

公司高度重视员工培训，把培训工作和学习活动作为人才发展的常规手段，致力于建设高素质人才队伍。公司以培训中心为载体，通过搭建“业务+领导力”的分层级、有针对性的员工培训课程体系，满足员工在专业通道和管理通道上不同职业阶段的发展需求；通过运营广发爱学 APP 等四大学习平台，灵活配合员工在多种场景下的学习需求，帮助员工有效利用个人碎片化时间，引导员工自主学习、积极分享、及时沉淀；通过建立行之有效的培训管理机制，营造有利于引导员工自主学习和分享的氛围，构建学习型组织。贴合战略需求的员工培训，为公司可持续稳健发展提供支持，实现公司业务发展和员工职业发展的“双赢”。

2018 年，紧密围绕新一轮战略规划，以“客户中心导向”和“国际化发展方向”两方面学习内容为重点，公司持续积极推进员工培训与人才发展工作：

一、支持以“客户中心导向”为核心的新一轮战略规划的落地。一方面，通过自上而下、层层推进的战略宣导活动，帮助全体员工将战略规划的内涵入脑、入心；另一方面，通过在主要业务线推行“培训+考核”的资质认证体系，全面提升员工的客户服务能力。

二、推动国际化人才梯队建设。一方面，公司通过开展投行国际业务专题培训、“私人银行”境外专题培训等多个专业培训项目，支持公司业务转型的发展需求；另一方面，持续推进分层级的领导力发展项目，不断优化完善公司人才梯队建设工作。

三、开展学习平台建设与企业文化宣传。一方面，公司注重提升各类学习平台的用户体验，持续推广内容共创和员工自主学习引导机制，探索社交化学习模式，2018 年原创在线专业课程数量和员工在线学时

均大幅提升。在此基础上，公司还逐步探索知识管理平台和知识管理机制的实现路径；另一方面，深入挖掘公司内部企业文化和领导力修炼方面的优秀实践案例，并通过多渠道宣传和分类别企业文化培训，持续强化企业文化和核心价值观的牵引作用。

4、劳务外包情况

目前，公司总部个别部门及分支机构采用劳务外包形式从事非核心的、事务性的及辅助性的工作。公司遵照《合同法》等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与劳务外包公司签订服务协议并对服务质量进行规范管理。

六、董事会下设各类专门委员会构成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及其成员如下：

战略委员会：孙树明（主任委员）、尚书志、李秀林、刘雪涛、林治海；

风险管理委员会：孙树明（主任委员）、汤欣、林治海、秦力、孙晓燕；

审计委员会：杨雄（主任委员）、陈家乐、范立夫；

薪酬与提名委员会：汤欣（主任委员）、杨雄、范立夫、林治海、秦力。

七、委托经纪人从事客户招揽、客户服务相关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有 245 家证券营业部委托经纪人从事客户招揽等业务。经纪人共计 1741 名，其中 1688 人已取得了证券经纪人执业资格，53 人的执业资格正在申请当中。

报告期，公司对经纪人管理，实行“零售业务管理总部——分公司营销管理部门——营业部营销拓展部门”的三级管理体系。零售业务总部下由电子商务部作为总部职能部门，建立证券经纪人管理体系并组织集中培训活动；各分公司对辖区证券经纪人业务的开展进行协调、监督；营业部负责具体实施招聘、培训、执业注册、业务拓展及日常管理活动。

第十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致力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品牌影响力和系统重要性的现代投资银行。作为在中国大陆和中国香港两地上市的公众公司，公司严格按照境内外上市地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不断提高社会认同度和公众美誉度。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治理准则》、《深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香港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不断完善内控管理体系，使内部控制的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逐步增强；公司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的规章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等各司其职、各尽其责，形成良好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通过此治理结构确保了公司根据《企业管治守则》规范运作。公司治理实际情况与中国证监会和香港联交所等有关规定和要求一致。

为同时满足公司作为A+H上市公司的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要求，公司在2015年3月19日的董事会上，批准采纳《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作为规范董事进行本公司上市证券交易的规则，及采纳《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守则》作为规范本公司管治的指引。2015年4月10日，公司发行的H股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并开始上市交易后，公司严格遵照《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守则》及《企业管治报告》（以下简称“《守则》”），全面遵守《守则》中所有条文，同时达到了《守则》中列明的绝大多数建议最佳常规条文的要求。

报告期，公司召开股东大会2次，董事会10次，监事会4次，独立非执行董事年审工作会议2次，审计委员会5次，薪酬与提名委员会3次，战略委员会2次，风险管理委员会2次，共计30次会议。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股权结构比较分散，无控股股东。公司与第一大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董事会、监事会及各职能部门均能独立运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准的经营范围依法自主自主地开展业务，公司已取得经营证券业务所需的相关业务许可资质，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

公司业务运营不受第一大股东等股东单位及关联方的控制和影响，能独立面向市场参与竞争，不存在股东单位及关联方违反公司运作程序、干预公司内部管理和经营决策的行为。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专门的人力资源部，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制度，拥有独立完整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与第一大股东等股东单位完全分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以及《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已取得监管部门批复的证券公司任职资格。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第一大股东等股东单位任职的情形，也未在其他营利性机构兼职或者从事其他经营性活动。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劳动用工、人事管理、薪酬管理和社会保障制度，且与全体员工均依法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拥有独立的劳动用工权力，不存在受股东干涉的情形。

3、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开展证券业务所必备的独立完整的资产，不存在第一大股东等股东单位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产以及损害公司、公司其他股东、公司客户合法权益的情形。公司依法独立经营管理公司资产，拥有业务经营所需的特许经营权、房产、经营设备以及商标等。公司合法拥有该资产的所有权和使用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第一大股东等股东单位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下设的战略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监事会、公司经营管理层及相关经营管理部门（以下简称“三会一层及四个专门委员会”）。“三会一层及四个专门委员会”运作良好，依法在各自职权范围内行使职权。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证券业务经营、管理体系，独立自主地开展业务经营，组织机构的设置和运行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要求。现有的办公机构和经营场所与股东单位完全分开，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况。

5、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金融企业财务规则》等规定建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会计人员，不存在财务会计人员在股东单位兼职的情形。公司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单位及关联方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形。公司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第一大股东等股东单位及关联方共用账户的情形。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主体，办理了独立的税务登记并依法纳税，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纳税的情形。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没有为第一大股东等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

三、同业竞争情况

无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股东通过股东大会依法行使职权。现行《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的权利和义务、股东大会的职权、股东大会的召开、表决、决议等事项进行了规定，确保了公司股东大会的操作规范、运作有效，维护了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根据《公司章程》第七十二条，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在收到请求后10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当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5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请求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者在收到请求后10日内未作出反馈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监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监事会提出请求。监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在收到请求5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提案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监事会未在规定期限内发出股东大会通知的，视为监事会不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连续90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此外，根据《公司章程》第七十七条，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2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否则，召集人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后，不得修改股东大会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二）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	年度股东大会	56.3159%	2018 年 6 月 29 日	1、《广发证券 2017 年度董事会报告》；2、《广发证券 2017 年度监事会报告》；3、《广发证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4、《广发证券 2017 年度报告》；5、《广发证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6、《关于公司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刊登并同时在

				2018 年自营投资额度授权的议案》;7、《关于预计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连交易的议案》; 8、《关于授权公司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需逐项表决); 9、《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关于聘请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1、《关于建议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发行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12、《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13、《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需逐项表决); 14、《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15、《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6、《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17、《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连交易的议案》; 18、《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19、《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20、《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21、《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2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利润分配条款的议案》。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上披露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1.2529%	2018 年 11 月 5 日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2018 年 11 月 6 日	

作为负责任的上市公司,公司切实保护股东权益,保证其充分的知情权,确保信息披露的公平性,并持续以一系列实际行动进一步提升与投资者沟通质量和沟通强度。公司委任了董事会秘书和公司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证券事务代表和董事会办公室协助信息披露工作和维护投资者关系。公司主要通过电话、电子邮件、公司网站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深交所互动易、接待来访、参加投资者见面会、境外路演等形式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股东可于任何时间以书面方式透过公司秘书及董事会办公室,向董事会提出查询及表达意见。在适当的情况下,股东之查询及意见将转交董事会及/或本公司相关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以解答股东之提问,确保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公司联络方式请参阅本报告第二节之“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三）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的有关情况

（一）关于董事、董事会与经营管理层

现行《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的任职资格和义务责任、董事会的职权、董事会的召开、表决、决议等事项进行了规定，确保了董事会的操作规范、运作有效。

1、董事会的组成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监管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聘任和更换董事，董事会依法行使职权，董事会的召开、表决、决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其中4名执行董事、3名非执行董事、4名独立非执行董事。独立非执行董事的数量超过公司董事人数的1/3。

公司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3年，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并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的证券公司董事任职资格批复之日起正式履职。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独立非执行董事每届任期与公司其他董事相同，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但是连任时间不得超过两届。股东大会作出选举董事之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独立非执行董事必须拥有符合《香港上市规则》第3.13条要求的独立性。目前，公司已收到所有独立非执行董事就其独立性做出的书面确认，基于该确认及董事会掌握的相关资料，公司继续确认其独立身份。

2、董事会的职责

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并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股票上市地的证券上市规则及的规定行使职权。董事会主要负责公司战略的制定、企业管治常规的制定、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的实施，以及公司财务等方面的决策。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主要行使以下职权：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定公司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根据董事长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总稽核等；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负责督促、检查和评价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负责；决定公司合规管理目标，对合规管理的有效性承担责任，对合规管理有效性进行评估，督促解决合规管理中存在的问题；确保合规总监的独立性，保障合规总监独立与董事会直接沟通，保障合规总监与监管机构之间的报告路径畅通；审议批准年度合规报告，监督合规政策的实施；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履行审定风险偏好等重大风险管理政策、审议公司定期风险评估报告等相应职责；负责评估及厘定公司达成策略目标时所愿意接纳的风险性质及程度，并确保公司设立及维持合适及有效的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董事会应监督管理层对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的设计、实施及监察，而管理层应向董事会提供有关系统是否有效的确认；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根据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司持续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投保责任险，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职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赔偿责任提供保障，促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充分履行职责。

3、董事会在企业管治方面的主要举措

就企业管治而言，董事会或授权下属专门委员会履行以下职权：制定及检讨公司的企业管治政策及常规，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检讨及监察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及持续专业发展；检讨及监察发行人在遵守法律及监管规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规；检讨发行人遵守《香港上市规则》中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守则》的情况及在附录十四《企业管治报告》内的披露。报告期公司董事会在企业管治方面的主要举措如下：

（1）公司本着“回报社会”、“主动履行社会责任”的文化价值观，积极主动响应各级党委和政府及证券行业监管部门的号召，根据公司精准扶贫、帮扶救助等工作的实际情况，提请股东大会对《公司章程》对外捐赠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

（2）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2012年5月4日颁布的《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2013年11月30日颁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提请股东大会对《公司章程》利润分配条款进行了相应修订；

（3）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2016年10月1日颁布的《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中国证券业协会2016年12月30日颁布的《证券公司全面风险管理规范》等配套规则及并表监管要求，提请股东大会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并同时修订了公司《董事长工作细则》及《总经理工作细则》。

公司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提供专业培训，并每月为其提供公司编制的《董监事通讯》，有助其及时了解证券行业发展动态和公司经营情况，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提供便利。

董事会在本报告公布前，对本报告中的公司治理章节暨企业管治报告进行了审阅，认为该部分内容符合《香港上市规则》中的相关要求。

4、经营管理层的职责

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公司章程》明确界定了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各自的职责范围。经营管理层负责公司业务的日常经营管理，组织实施公司董事会决议和公司的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管理人员和本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董事会必要时亦将其管理及行政管理方面的权力转授予管理层，并就授权行为提供清晰的指引。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聘任和解聘，每届任期三年，任期届满连聘可以连任。

5、董事长及总经理

公司董事长与总经理的角色分开由不同人士担任，以确保授权的均衡，避免权力过度集中。公司董事长由孙树明先生担任，总理由林治海先生担任。《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长工作细则》和《总经理工作细则》对董事长和总经理的职责进行了明确的界定。

董事长是公司法定代表人，领导董事会日常工作，监督董事会决议的实施，确保董事会高效有序地运作。公司总经理主持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

6、本报告期董事会会议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8年3月16日	1、《关于设立战略投行部的议案》；2、《关于同业与产品部更名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2018年3月17日	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刊登并同时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
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8年3月23日	1、《广发证券 2017 年度董事会报告》；2、《广发证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17 年度工作报告》；3、《广发证券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 2017 年度工作报告》；4、《广发证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度工作报告》；5、《广发证券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2017 年度工作报告》；6、《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听取〈2017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的议案》；7、《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听取〈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8、《关于董事 2017 年度履职考核的议案》；9、《广发证券 2017 年度董事绩效考核和薪酬情况专项说明》；10、《广发证券 2017 年度经营管理层履职情况、绩效考核情况、薪酬情况专项说明》；11、《广发证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12、《广发证券 2017 年度报告》；13、《广发证券 2017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14、《广发证券 2017 年度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2018年3月24日	

		企业管治报告》；15、《广发证券 2017 年度合规报告》；16、《广发证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17、《广发证券 2017 年度风险管理报告》；18、《广发证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19、《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20、《关于公司 2018 年自营投资额度授权的议案》；21、《关于预计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连交易的议案》；22、《关于授权公司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2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24、《关于授权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25、《关于 2017 年经营管理层绩效薪酬分配的议案》。			(www.hkexnews.hk) 上披露
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8 年 4 月 24 日	1、《广发证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2、《关于聘请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2018 年 4 月 25 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8 年 5 月 8 日	1、《关于建议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发行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2、《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3、《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4、《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5、《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6、《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7、《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连交易的议案》；8、《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9、《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10、《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11、《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1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利润分配条款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2018 年 5 月 9 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18 年 6 月 25 日	1、《关于聘任汤晓东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2、《关于聘任辛治运先生为公司首席风险官的议案》；3、《关于企业融资发展部更名的议案》；4、《关于修订公司<稽核管理制度>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2018 年 6 月 26 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8 年 8 月 29 日	1、《广发证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2、《广发证券 2018 年半年度风险管理报告》；3、《关于投行业务管理总部组织架构调整的议案》；4、《关于调整公司向广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增资方式的议案》；5、《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6、《关于修订公司<董事长工作细则>的议案》；7、《关于修订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8、《关于授权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2018 年 8 月 30 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8 年 9 月 18 日	1、《关于提名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通过表决	2018 年 9 月 19 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18 年 10 月 26 日	1、《广发证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	议案通过表决	2018 年 10 月 27 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18 年 11 月 5 日	1、《关于选举范立夫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2、《关于选举范立夫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2018 年 11 月 6 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18 年 12 月 26 日	1、《关于设立辽宁分公司的议案》。	议案通过表决	2018 年 12 月 27 日	

7、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良好，对报告期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主要情况如下：

2018 年 6 月 29 日，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广发证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于

2018 年 8 月 15 日前完成了利润分配事宜，以公司当时股本 7,621,087,664 股，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4 元（含税）。

2018 年 6 月 29 日，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议案。2018 年 12 月 26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批复文件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18 年 6 月 29 日，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根据该议案，公司聘请安永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

2018 年 6 月 29 日和 11 月 5 日，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议案。公司在股东大会之后，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向广东证监局递交了核准变更《公司章程》重要条款的申请，并分别于 2018 年 8 月和 2018 年 12 月收到了广东证监局《关于核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公司章程重要条款的批复》，经修订的《公司章程》生效。

（二）本报告期监事会会议情况

1、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现行《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会的组成、职权、召开、会议通知、会议记录等事项进行了规定，确保了监事会的操作规范、运作有效。

2、本报告期监事会会议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8 年 3 月 23 日	1、《广发证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广发证券 2017 年度报告》；3、《关于广发证券 2017 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的议案》4、《广发证券 2017 年度监事会报告》；5、《关于监事 2017 年度履职考核的议案》；6、《广发证券 2017 年度监事履职考核情况、薪酬情况专项说明》；7、《广发证券 2017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8、《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9、《关于监事长 2017 年绩效薪酬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2018 年 3 月 24 日	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刊登并同时 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上披露
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8 年 4 月 24 日	1、《广发证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	议案通过表决	2018 年 4 月 25 日	
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8 年 8 月 29 日	1、《广发证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2、《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2018 年 8 月 30 日	
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8 年 10 月 26 日	1、《广发证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	议案通过表决	2018 年 10 月 27 日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出席董事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职务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投票表决情况	
孙树明	执行董事、董事长	10	6	4	0	0	否	均同意	2/2
尚书志	非执行董事	10	1	9	0	0	否	均同意	0/2
李秀林	非执行董事	10	1	9	0	0	否	均同意	0/2
刘雪涛	非执行董事	10	1	8	1	0	否	均同意	1/2
林治海	执行董事、总经理	10	6	4	0	0	否	均同意	2/2
秦力	执行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10	6	4	0	0	否	均同意	1/2
孙晓燕	执行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10	6	4	0	0	否	均同意	2/2
杨雄	独立非执行董事	10	2	7	1	0	否	均同意	1/2
汤欣	独立非执行董事	10	0	9	1	0	否	均同意	0/2
陈家乐	独立非执行董事	10	1	8	1	0	否	均同意	0/2
李延喜	独立非执行董事	8	1	6	1	0	否	均同意	0/2
范立夫	独立非执行董事	2	0	2	0	0	否	均同意	0/0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1						

注 1：李延喜先生 2018 年任期内，公司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8 次董事会；

注 2：范立夫先生 2018 年取得证券公司董事任职资格后，公司召开了 2 次董事会、未召开股东大会。

报告期，公司非执行董事刘雪涛女士因为工作原因，无法亲自出席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授权公司执行董事孙树明先生代表其出席会议；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杨雄先生因为工作原因，无法亲自出席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授权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汤欣先生代表其出席会议；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汤欣先生因为工作原因，无法亲自出席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授权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李延喜先生代表其出席会议；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陈家乐先生因为工作原因，无法亲自出席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授权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汤欣先生代表其出席会议；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李延喜先生因为工作原因，无法亲自出席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授权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汤欣先生代表其出席会议。刘雪涛女士、杨雄先生、汤欣先生、陈家乐先生、李延喜先生在出具授权委托书之前，向公司说明了其无法出席的原因，并认真研读了董事会会议材料，于授权委托书上做出了具体表决指示，并说明代理人无权按照代理人的意思表决。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非执行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2018 年，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积极参与各次董事会。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履职期间，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会前独立非执行董事均认真审阅了会议材料，并在会上充分发表了专业、独立意见；作出独立判断时，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和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个人的影响。

（1）独立非执行董事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四位独立非执行董事均担任了审计委员会和/或薪酬与提名委员会的委员，并且分别由一名独立非执行董事担任审计委员会及薪酬与提名委员会的主任委员；且有一名独立非执行董事担任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独立非执行董事均亲自出席了上述专门委员会会议，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专业意见和咨询。

（2）定期报告相关工作

独立非执行董事在年度审计工作中，严格遵守《广发证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规定》，保证有足够时间和精力尽职，做到审计前后及时与年审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四位独立非执行董事中有三位是审计委员会委员，以审计委员会委员和独立非执行董事双重身份参与到审计前后与年审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并发表意见。按照前述规定的有关要求，2018 年 12 月 4 日，独立非执行董事听取了公司财务部对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情况（未经审计）的汇报，并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了沟通，同意年度审计工作计划且提醒督促审计机构在审计过程中切实做到审计程序执行到位，公司财务等相关部门予以积极配合审计工作。

2019 年 3 月 21 日，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安永对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初稿，并召开与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见面会，向其征求意见，并沟通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经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充分沟通后，独立非执行董事认为：安永在本年度审计中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及国际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恰当的审计程序，对财务报告发表的标准无保留意见是在充分、适当、有效的审计证据基础上作出的，审计初步结果公允反映了广发证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3）其他履职情况

2018 年 3 月 23 日，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 2017 年经营管理层绩效薪酬分配、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关于预计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连交易、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018 年 4 月 24 日，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

2018 年 5 月 8 日，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2018 年 6 月 25 日，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关于孙树明董事长所提名事项和林治海总经理所提名事项出具了独立意见。

2018 年 8 月 29 日，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出具了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2018 年 9 月 18 日，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关于提名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出具了独立意见。

4、董事培训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董事的持续培训，以确保董事对公司的业务发展及运作有适当的了解，对公司上市地的相关监管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有全面的了解。报告期，公司董事除了参加监管部门定期组织的培训外，还积极参与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研讨会、座谈会等，与同业交流经验，促进履职能力的提升。公司监事会办公室和董事会办公室每月定期编制《董监事通讯》、不定期编制培训专刊，均及时向董事提供，协助董事全面了解公司运营情况、相关决议执行情况、所处行业的最新发展动态、掌握最新的监管法规，有针对性的提高了董事的履职能力。

董事于 2018 年度参加培训的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培训内容
孙树明	执行董事、董事长	1、2018 年 1 月 5 日，参加广发证券《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专题培训班； 2、2018 年 2 月 1 日，参加广发证券《2018 年全球/中国经济展望》专题培训和《广发证券(2017-2021)五年战略规划宣贯》专题培训； 3、2018 年 3 月 23 日，参加广发证券《新金融工具准则专题培训》（德勤主讲）； 4、2018 年 5 月 28 日至 6 月 1 日，参加由军工保密资格审查认证中心举办的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单位安全保密监督管理培训班； 5、2018 年 6 月 12 日，参加广发证券《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专题培训班； 6、2018 年 6 月 28 日，参加广发证券《“七一”纪念与表彰大会专题党课》培训班； 7、2018 年 7 月 17 日，参加由广东证监局举办的广东辖区 2018 年上市公司和拟上市公司董事长培训班； 8、2018 年 11 月 7-8 日，参加由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举办的广东省市厅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精神专题研讨班。
林治海	执行董事、总经理	1、2018 年 1 月 5 日，参加广发证券《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专题培训班； 2、2018 年 2 月 1 日，参加广发证券《2018 年全球/中国经济展望》专题培训和《广发证券(2017-2021)五年战略规划宣贯》专题培训； 3、2018 年 3 月 23 日，参加广发证券《新金融工具准则专题培训》（德勤主讲）； 4、2018 年 5 月 29 日，参加由资本市场学院举办的《证券公司投资银行类业务内部控制指引》高管培训班； 5、2018 年 6 月 12 日，参加广发证券《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专题培训班； 6、2018 年 6 月 28 日，参加广发证券《“七一”纪念与表彰大会专题党课》培训班； 7、2018 年 8 月 28 日，参加广发证券 2018 年度私人银行主题境外培训转培训； 8、2018 年 11 月 28 日，参加由广东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 2018 年第三期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

		理人员培训班。
秦力	执行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1、2018 年 1 月 5 日，参加广发证券《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专题培训班； 2、2018 年 2 月 1 日，参加广发证券《2018 年全球/中国经济展望》专题培训和《广发证券（2017-2021）五年战略规划宣贯》专题培训； 3、2018 年 3 月 23 日，参加广发证券《新金融工具准则专题培训》（德勤主讲）； 4、2018 年 5 月 29 日，参加由资本市场学院举办的《证券公司投资银行类业务内部控制指引》高管培训班； 5、2018 年 6 月 12 日，参加广发证券《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专题培训班； 6、2018 年 6 月 28 日，参加广发证券《“七一”纪念与表彰大会专题党课》培训班； 7、2018 年 11 月 28 日，参加由广东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 2018 年第三期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培训班。
孙晓燕	执行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1、2018 年 2 月 1 日，参加广发证券《2018 年全球/中国经济展望》专题培训和《广发证券（2017-2021）五年战略规划宣贯》专题培训； 2、2018 年 3 月 23 日，参加广发证券《新金融工具准则专题培训》（德勤主讲）； 3、2018 年 6 月 12 日，参加广发证券《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专题培训班； 4、2018 年 11 月 28 日，参加由广东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 2018 年第三期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培训班。
尚书志	非执行董事	1、2018 年 3 月 23 日，参加广发证券《新金融工具准则专题培训》（德勤主讲）； 2、2018 年 12 月 7 日，参加由大连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大连辖区 2018 年度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培训。
李秀林	非执行董事	1、2018 年 3 月 23 日，参加广发证券《新金融工具准则专题培训》（德勤主讲）； 2、2018 年 5 月 16 日，参加由吉林省证券业协会举办的吉林辖区上市公司最新实务培训； 3、2018 年 7 月 17-19 日，参加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举办的十三届全国人大第二期代表学习班。
刘雪涛	非执行董事	1、2018 年 3 月 23 日，参加广发证券《新金融工具准则专题培训》（德勤主讲）； 2、2018 年 8 月 22-23 日，参加由广东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广东辖区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培训班（2018 年第一期）。
杨雄	独立非执行董事	1、2018 年 3 月 23 日，参加广发证券《新金融工具准则专题培训》（德勤主讲）； 2、2018 年 7 月 20 日，参加由上交所举办的第二期上市公司独董后续培训； 3、2018 年 7 月 30 日-8 月 3 日，参加由北京国家会计学院举办的会计师事务所内部治理及文化建设研修班。
汤欣	独立非执行董事	1、2018 年 5 月 11 日，参加由中国证监会法律部举办的存托凭证发行与交易制度专家研讨会； 2、2018 年 9 月 5 日，参加由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专家研讨会。
陈家乐	独立非执行董事	1、2018 年 3 月 23 日，参加广发证券《新金融工具准则专题培训》（德勤主讲）； 2、2018 年 9 月 20 日，参加由香港上市公司商会举办的 CHKLC Director Training Series 2018 - Session 4: Keep Your Data Secure and Achieve Compliance While Going through Digital Transformation(English)； 3、2018 年 9 月 28 日，参加由香港私人财富管理公会举办的 PWMA Wealth Management Summit； 4、2018 年 10 月 3 日，参加由香港金融管理局举办的 Conference for Independent Non-Executive Directors。
范立夫	独立非执行董事	1、2018 年 1 月 10-12 日，参加由深交所举办的独立董事资格培训。 2、2018 年 6 月 16 日，参加由全国金融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举办的第二届中国金融教育发展论坛。 3、2018 年 10 月 20 日，参加由中国投资协会投资学科建设委员会举办的第六届中国投资学年会暨投资学科建设研讨会。 4、2018 年 11 月 24 日，参加由山东省金融工作办公室和青岛大学共同举办的第七届中国公司金融论坛。 5、2018 年 12 月 2 日-8 日，参加由国家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东北财经大学）举办的人社部国家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防范金融风险 增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高级研修班。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各委员会分工明确，权责分明，运作有效，使董事会的决策分工更加细化。各专门委员会在公司的重大决策中较好地发挥了作用。截至报告期末，各专门委员会构成情况请见本报告第八节之“六、董事会下设各类专门委员会构成情况”。

报告期，各专门委员会召开会议情况如下：

1、战略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主要负责拟定公司的中长期战略目标和发展规划，审议公司各业务板块、管理板块的中长期战略目标和发展规划，督导公司战略的执行。战略委员会的具体职责请见公司在深交所、香港联交所和公司网站公布的《广发证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

战略委员会 2018 年主要工作成果包括：2018 年 5 月 8 日，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建议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发行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1) 报告期，战略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	2018 年 3 月 23 日	1、《广发证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17 年度工作报告》。	议案通过表决
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18 年第二次会议	2018 年 5 月 8 日	1、《关于建议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发行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议案通过表决

(2) 战略委员会委员出席会议情况：

委员姓名	职务	出席次数/应出席会议次数
孙树明	执行董事、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	2/2
尚书志	非执行董事	2/2
李秀林	非执行董事	2/2
刘雪涛	非执行董事	2/2
林治海	执行董事	2/2

2、风险管理委员会

风险管理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的整体风险状况进行评估，对公司的总体风险管理进行监督，以确保与公司经营活动相关的各种风险被控制在合理的范围内。风险管理委员会的具体职责请见公司在深交所、香港联交所和公司网站公布的《广发证券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议事规则》。

风险管理委员会 2018 年主要工作成果包括：

- 审议公司半年度和年度风险管理报告以及年度稽核工作报告、合规报告；
- 审议公司定期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审定公司主要业务的规模及风险限额。

(1) 报告期，风险管理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第九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	2018 年 3 月 23 日	1、《广发证券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 2017 年度工作报告》；2、《广发证券 2017 年度风险管理报告》；3、《广发证券 2017 年度合规报告》；4、《广发证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5、《广发证券 2017 年度稽核工作报告》；6、《关于公司 2018 年自营投资额度授权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第九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 2018 年第二次会议	2018 年 8 月 29 日	1、《广发证券 2018 年半年度风险管理报告》。	议案通过表决

(2) 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出席会议情况：

委员姓名	职务	出席次数/应出席会议次数
孙树明	执行董事、风险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	2/2
汤欣	独立非执行董事	2/2
林治海	执行董事	2/2
秦力	执行董事	2/2
孙晓燕	执行董事	2/2

3、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及其实施情况的有效性、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审计委员会的具体职责请见公司在深交所、香港联交所和公司网站公布的《广发证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

报告期，审计委员会及其委员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勤勉尽责，充分发挥审核、监督作用，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提升审计工作质量发挥了重要作用。

审计委员会按照《广发证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要求，充分发挥在年报和财务报告工作中的作用，积极履行在年报和财务报告编制、审议和披露工作中的职责，提高年报和财务报告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

报告期，审计委员会通过审议公司定期财务报告、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年度稽核工作报告、关联/连交易议案等，全面了解公司财务状况、监督审计工作的开展、监督关联/连交易的实施、审查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最终认为：公司财务体系运营稳健，财务状况良好，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执行有效。

审计委员会 2018 年主要工作成果包括：

- 监督年度审计工作，审议公司定期财务报告；
- 审核公司内部稽核工作报告及年度工作计划；
- 就聘请、重新委任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向董事会提供建议、批准外部审计的薪酬及聘用条款；

- 审核和监督关联/连方交易以及评价关联/连方交易的适当性；
- 监督和评估公司外部审计师的独立性、客观性及审计程序的有效性；
- 检讨内部监控系统的效能以及会计与财务汇报功能的充足程度；
- 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

(1) 报告期，审计委员会共召开5次会议：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	2018 年 3 月 23 日	1、《广发证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度工作报告》；2、《关于 2017 年财务报告（财务报表及附注）的意见》；3、《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4、《关于预计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连交易的议案》；5、《广发证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6、《广发证券 2017 年度稽核工作报告》。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8 年第二次会议	2018 年 4 月 24 日	1、《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2、《关于聘请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8 年第三次会议	2018 年 5 月 8 日	1、《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2、《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连交易的议案》；3、《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8 年第四次会议	2018 年 8 月 29 日	1、《广发证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2、《广发证券 2018 年半年度稽核工作报告》。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8 年第五次会议	2018 年 10 月 26 日	1、《广发证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	议案通过表决

(2) 报告期，审计委员会委员勤勉尽职，有充分时间履行职责，均能够亲身出席审计委员会，会前认真审议会议文件，会中积极发表意见、履行职责。审计委员会委员出席会议情况：

委员姓名	职务	出席次数/应出席会议次数
杨雄	独立非执行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5/5
陈家乐	独立非执行董事	5/5
李延喜	独立非执行董事	5/5

注 1：李延喜先生 2018 年任期内，公司召开了 5 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注 2：范立夫先生 2018 年取得证券公司董事任职资格后，公司未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3) 公司审计工作总体情况介绍

安永对公司 2018 年的审计工作主要分预审和年末审计两个阶段。预审阶段，安永根据要求全面开展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对公司层面和流程层面（其中流程层面包括总部和营业部的业务流程）进行了内部控制测试，以评价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以及这些控制是否在审计期间被一贯地有效执行；通过访谈等方式了解公司的控制环境、主要经营情况、业务创新、系统更新情况及欺诈舞弊风险等；对财务报表审计中的重大事项如结构化主体的合并、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估值、各项金融资产减值等，重大科目如金融工具、营业收入、投资收益等科目进行了解分析，执行预审测试；对公司所采用的主要信息系统进行测试和评价，

并就预审发现与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及时沟通。年末审计阶段，安永跟进预审阶段的发现并对所有重大科目执行详细审计程序。对年末的审计发现及时与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沟通。

为做好 2018 年度审计工作，按时出具相关审计报告，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安排财务部与安永就审计工作计划、审计进程、金融工具估值、合并范围等事项进行沟通，并进行了督促和跟进，2018 年 12 月 4 日，审计委员会与安永召开了关于审计计划的沟通会。此外，公司财务部还就预审发现的问题、融资类业务减值准备、金融工具的估值、减值、合并范围、关键审计事项等事项与安永进行了细致的沟通。

2019 年 3 月 21 日，安永向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 2018 年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初稿。

审计委员会对安永的独立客观及审计程序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估，以确保其出具的财务报告能提供客观真实的意见。公司 2018 年财务报表审核开始之前，审计委员会已接获安永就独立性及客观性的书面确认。安永已根据相关职业道德要求的规定采取了必要的防护措施，以防止可能出现的对独立性的威胁。

审计委员会认为，安永按照相关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执行了恰当的审计程序，为发表审计意见获取了充分、适当、有效的审计证据，坚持独立审计准则，保证了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顺利开展。

2019 年 3 月 26 日，审计委员会审议了《广发证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认为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执行有效。有关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评估及相关信息请参阅本章的第十一至第十六节。

4、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薪酬与提名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与考核、公司绩效评价体系和公司整体薪酬制度的评估、完善与监督执行。薪酬与提名委员会的具体职责请见公司在深交所、香港联交所和公司网站公布的《广发证券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

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在董事提名方面担任董事会顾问角色，首先商议新董事的提名人选，然后向董事会推荐，并由董事会决定是否提交股东大会选举。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及董事会主要考虑有关人士的文化及教育背景、专业经验等。

公司的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的内容涉及：公司在设定董事会成员组合时，会从多个方面考虑董事会成员多元化，包括但不限于性别、年龄、文化及教育背景、种族、专业经验、技能、知识及服务任期。董事会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为原则，并在考虑人选时以客观条件充分顾及董事会成员多元化的裨益。最终将按人选的长处及可为董事会提供的贡献而作决定。董事会多元化分析如下：

项目	类别	人数	占董事会成员比例
性别	男性	9	82%
	女性	2	18%
年龄	40 岁至 50 岁	4	36%
	51 岁至 60 岁	5	45%

	61 岁至 70 岁	2	18%
职衔	执行董事	4	36%
	非执行董事	3	27%
	独立非执行董事	4	36%
出任公司董事会成员年资	5 年以内（含 5 年）	7	64%
	5—10 年（不含 5 年，含 10 年）	2	18%
	10 年以上（不含 10 年）	2	18%
证券及金融行业从业年资	20 年以内（含 20 年）	4	36%
	20 年至 30 年（不含 20 年，含 30 年）	5	46%
	30 年以上（不含 30 年）	2	18%
经济/金融/财会专业或特长	不适用	9	82%

公司确认，董事会的构成、成员背景及甄选新董事的程序符合《香港上市规则》中有关董事多元化的规定且符合公司的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的要求。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2018 年主要工作成果包括：

- 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核；
- 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与薪酬管理制度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

（1）报告期，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共召开 3 次会议：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	2018 年 3 月 23 日	1、《广发证券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2017 年度工作报告》；2、《关于董事 2017 年度履职考核的议案》；3、《广发证券 2017 年度董事绩效考核和薪酬情况专项说明》；4、《广发证券 2017 年度经营管理层履职情况、绩效考核情况、薪酬情况专项说明》；5、《关于 2017 年经营管理层绩效薪酬分配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2018 年第二次会议	2018 年 6 月 25 日	1、《关于同意孙树明董事长所提名事项的议案》；2、《关于同意林治海总经理所提名事项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2018 年第三次会议	2018 年 9 月 18 日	1、《关于提名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通过表决

（2）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委员出席会议情况：

委员姓名	职务	出席次数/应出席会议次数
汤欣	独立非执行董事、薪酬与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	3/3
杨雄	独立非执行董事	3/3
李延喜	独立非执行董事	3/3
林治海	执行董事	3/3
秦力	执行董事	3/3

注 1：李延喜先生 2018 年任期内，公司召开了 3 次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注 2：范立夫先生 2018 年取得证券公司董事任职资格后，公司未召开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1、监事参加监事会会议情况

2018 年，遵照《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监事会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要求，紧密围绕公司工作重点，依法开展相关监督工作。

姓名	职务	本报告期应参加监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监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监事会次数	缺席监事会次数	投票表决情况
张少华	职工监事、监事长	4	4	0	0	均同意
詹灵芝	监事	2	2	0	0	均同意
程怀远	职工监事	4	4	0	0	均同意
谭跃	监事	4	4	0	0	均同意
顾乃康	监事	4	4	0	0	均同意
蓝海林	监事	0	0	0	0	—

注 1：詹灵芝女士 2018 年任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2 次监事会会议；

注 2：蓝海林先生 2018 年取得证券公司监事任职资格后，公司未召开监事会会议。

2、监事会组织开展的监督检查等工作

报告期内，监事会围绕中国内地和香港两地的监管要求，监督公司法人治理规范运作。通过出席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等，监督会议的召开程序、议事方式和内容、决议流程等合法合规性；对公司三会决议执行情况、三会制度合规性情况等方面进行跟踪检查；将信息披露监督作为公司法人治理监督的重要内容，落实知情权保障，检查评估公司信息披露相关制度的建设执行情况，监督定期报告、临时报告等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平、及时性，提出监督意见和建议。

报告期内，监事会落实监管要求，认真履行对公司合规管理、全面风险管理等方面的监督职责。组织开展对公司合规管理有效性的年度全面评估工作，出具评估报告，提出意见建议并监督落实；有效发挥监事长办公会议集体讨论议事作用，及时对重要工作进行沟通、决策，对重要合规风险事项提示督促整改等；监事会还牵头整合内部监督资源，推动公司稽核、合规、风险管理、纪检监察等内部监督机构监督力量的集约化运作，提高履职效率和效果。

报告期内，监事会加强调研，服务公司战略发展和推动解决问题。对公司新一轮战略规划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围绕落实“客户中心导向”战略情况开展调研；通过职工监事有效促进公司与职工的沟通，深入开展基层走访调研，引导职工积极围绕公司战略目标和重点任务开展各项工作，收集听取职工意见建议并推动解决问题，保障公司对职工合法权益的保护。

报告期内，公司顺利完成新任监事的选聘工作，保障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行。监事会根据外部法规要求，及时修订了《广发证券监事会议事规则》，进一步明确监事会在全面风险管理等方面工作的监督职责；

持续完善《广发证券监事履职指引》、《广发证券监事会常用法律法规备查手册》，指导、促进监事会和监事规范、有效履职。定期组织编制《董监事通讯》、《内部监督信息共享简报》等材料，及时跟踪监管要求、行业动态、公司重要决策进展及合规、风险管理现状等，保障监事知情权，提升监事会履职能力。

3、监事会就公司 2018 年度有关事项发表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依法依规开展监督工作，在认真监督检查的基础上，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公司的财务状况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等，按照相关规定发表意见。监事会认为：公司规范运作，监事会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股东、公司、职工、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经营管理层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监事会未发现公司存在内幕交易的情形，也未发现损害部分股东的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监事会就公司2018年度有关事项发表的意见详见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报告》。

4、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合规管理体系建设情况和稽核部门稽核情况

1、合规管理体系建设情况

公司建立了“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合规总监—合规与法律事务部—各业务条线”的合规管理组织体系。公司董事会对合规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有效性承担最终责任。董事会对合规管理的总体目标、基本政策、合规部门设置及其职责、合规报告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的合规运营承担主体责任。合规总监作为公司的合规负责人，对公司及其工作人员的经营管理和执业行为的合规性进行审查、监督和检查。公司设立合规与法律事务部协助合规总监工作，并在各业务部门设置合规专、兼职合规管理人员、在各子公司设置合规负责人、在各分公司设置合规风控专员、在各营业部设置专、兼职合规管理人员，确保实现合规管理的全覆盖。其中：

1、总部部门层面：2018 年，公司继续以落实合规管理新规、适当性管理、反洗钱、风险隔离带等事项为切入点，加强总部合规管理人员的建设，并进一步强化对总部业务部门合规管理人员的工作协同力度，深化监督与指导，建立对公司业务部门合规管理人员沟通、授权审查和自查工作机制，完善对其考核评价体系，强化业务流程管控，提高业务部门内部控制能力。

2、分支机构层面：公司在 20 家分公司设立由总部合规部门垂直管理的合规风控专员负责统筹辖区内

的合规管理工作，在 264 家营业部全部设立了合规岗协助分公司合规风控专员开展营业部合规管理工作。公司已实现对合规风控专员的各项工作实施动态化、过程化管理，对营业部合规岗人员的管理也已制度化，并将进一步探索相应机制以充分发挥其第一线合规管理的作用。

3、子公司层面：2018 年，公司继续贯彻落实《证券公司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合规管理办法》及《证券公司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境外设立、收购、参股经营机构管理办法》等监管要求。下发、实施《广发证券子公司合规管理办法（试行）》及《广发证券 2018 年度子公司合规负责人考核方案》，进一步明确子公司合规管理的基本原则与要求，将境外子公司纳入合规统一管理体系，从制度建设和机制建设层面确保合规管理对子公司有效覆盖；继续以隔离墙管理、反洗钱管理、合规事项报告等工作为抓手，推动集团合规管控要求向子公司的渗透。

2、报告期合规管理工作主要内容

（1）合规管理组织体系完善情况：2018 年公司继续促进夯实第一道防线的合规管理职能，落实合规管理新规要求，强化流程管控、提高业务决策效率。一是深化合规管理全覆盖，尤其是加强对投行、交易等业务线的合规管理渗透，督促相关业务部门落实投行、债券等新规整改要求；二是完善零售业务合规管理工作机制，向零售事业部派出合规总监，充分发挥零售业务系统合规风控团队的作用，加强零售业务合规风控管理工作；三是从集团隔离墙、境外子公司合规管理、并表管理等方面不断完善工作机制，以满足公司集团化、全球化发展的管理需要。

（2）合规管理制度及工作流程建设情况：报告期，公司更新（含新制定、修订和废止）规章制度共计约 253 项，涉及零售、投行、研发、证券投资、证券金融、柜台市场交易、资产托管、金融产品管理等多个业务条线及上市公司管理、交易结算、合规风控、稽核审计、信息管理、人力资源、财务资金管理、档案管理等各方面，涵盖业务运行前中后端各个环节。

（3）合规管理信息系统建设情况：公司 2018 年合规部门立项建设了符合公司特色的合同管理系统，提升公司合同管理水平，优化合同签署流程，跟踪监督合同的履行情况，防范与合同有关的合规、法律、操作风险等。合同系统包含了合同范本管理、交易对手方管理、合同项目管理、合同草拟、合同审批、合同盖章和归档、资金收付款方面履约要素的执行和跟踪、合同结束、合规统计查询等模块，实现了对公司合同的全生命周期管理。此外，合规部 2018 年对合规管理系统中的隔离墙、交易行为管理系统、合规检查系统等进行了优化升级。

（4）信息隔离墙管理情况：一方面，根据集团隔离墙管理体系建设需求，完善了隔离墙监测指标，对公司自营、资管账户及提供投资顾问服务的账户之间的债券交易实施了有效监控。此外，将香港子公司隔离墙日常管理纳入公司集团隔离墙管理体系，通过公司隔离墙系统进行项目信息隔离墙报备、名单管理、

跨墙申请等隔离墙日常管理工作，广发资管、广发信德亦可通过公司隔离墙系统实现集团私募资管业务与私募基金业务的隔离墙管理。另一方面，制定并下发《关于加强子公司业务边界及利益冲突管理的通知》，加强对广发资管、广发信德等子公司的业务冲突管理，防范同业竞争或其他利益冲突，确保子公司围绕业务定位实现专业化运营，同时完成公司《集团信息隔离墙管理合规政策手册》的初步编写，便于境内外业务协调统筹、隔离墙系统共建共用。

（5）合规咨询与合规审查：为满足公司业务合规、及时开展的需要，公司合规部门不断加强对合规审核与咨询工作的质量控制，在日常业务复核与重大疑难事项专项会商机制良好运行的基础上，建立每周审核会机制，跟踪监管与行业动态，持续学习，不断提高合规意见的准确性和专业性。针对监控检查及业务审核中发现的合规风险点，公司合规部门督导相关部门进行相应的整改和完善，及时排查风险漏洞，不断夯实合规基础。

（6）合规检查与调查：公司结合监管部门重点关注问题和业务的发展需要及时开展合规检查与监控工作，通过例行合规检查、专项检查等方式，深层次剖析检查发现的问题，进一步强化整改效果，以不断提升合规风险管理能力。

（7）投诉处理：2018 年公司共处理并报送客户投诉 179 余起，整体处理完成率超过 94%。在日常投诉处理过程中，公司切实贯彻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积极配合行业纠纷调解机构，督导、协调各相关部门开展客户纠纷调解处理工作，妥善处理客户纠纷，并紧密跟进未完结投诉及风险事件的后续处理，有效化解及防范相关风险。

（8）反洗钱工作：2018 年公司按照各项监管政策组织开展了系列卓有成效的反洗钱工作：一是根据人行“235 号文”、“164 号文”的要求，组织相关业务条线、相关子公司和分公司齐心协力，完成对非自然人客户受益所有人的穿透识别工作；二是组织开展了我司洗钱风险自评估工作，根据固有风险的评估结果及我司采取反洗钱控制措施的有效性等，确定存在的剩余风险，并拟写和提交了自评估工作报告和建议报告；三是完成了对现行可疑交易监测标准有效性评估工作，对现行监测模型、指标、参数等进行深入分析，合理调整和完善监测指标参数阈值，加强可疑模型的监测有效性；四是开展了系列专题培训和宣传，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9）合规考核与从业人员行为管理：为保障法律法规、监管政策、行业准则以及公司内部制度的有效实施，强化公司合规管理，弘扬合规文化，公司根据《证券公司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合规管理办法》、《证券公司合规管理实施指引》等新规要求，结合公司《合规考核办法》，由合规总监组织开展 2018 年度合规考核工作。

员工执业行为管理方面，2018 年公司持续加强公司员工执业行为管理，在新员工入职合规谈话中重点

强调员工关键设备管理重要性，及时组织对员工关键设备监控报警进行调查核实及问责处理。

(10) 合规培训与合规文化宣导：为全面提高员工的合规意识，宣导稳健经营的合规文化，2018 年公司围绕适当性管理、投行内控指引、员工执业行为、隔离墙管理、反洗钱、产品销售等多方面实时开展合规培训，培训范围实现了公司各业务条线全覆盖。同时，公司针对系统内合规管理人员举行了四场专场合规培训，不断提升合规管理人员履职能力。公司合规部门针对资管新规等重要监管规则以及公司创新业务进行及时全面的解读与培训，总结分析行业监管案例，并下发合规管理建议，为业务部门开展相关业务提供参考。

3、稽核部门稽核情况

报告期，稽核部结合公司业务发展，以风险为导向开展内部审计工作，通过常规稽核、后续审计、专项稽核、离任审计等对总部业务部门、分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进行全面覆盖，并围绕公司新一轮战略规划部署及监管关注重点，开展重点稽核项目。2018 年，稽核部共实施各类稽核项目 162 个。通过上述稽核项目，稽核部对被稽核单位内部控制的健全性和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对稽核发现问题进行了揭示，提出改善意见和建议，并督促整改。

十、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依据《广发证券董事、监事履职考核与薪酬管理办法》、《广发证券经营管理层绩效考核与薪酬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根据岗位和绩效挂钩情况来确定，在现有法律框架内，实行的是年度绩效薪酬激励机制。董事会根据公司取得的经营业绩，给予相应绩效薪酬；董事长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个人绩效薪酬根据年度考核结果进行分配。分配方案须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并由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出具书面意见之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十一、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明确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的职责权限、议事规则和工作程序等，确保了权利机构、决策机构、执行机构和监督机构之间权责分明、规范运作和有效制衡。公司建立了全面风险管理三道防线，其中各业务部门、分支机构及子公司作为全面风险管理的第一道防线，负责及时识别、评估、应对、报告相关风险；风险管理、合规管理等职能部门作为全面风险管理的第二道防线，负责事中风险管理；稽核部作为第三道防线，负责独立、客观的审查和评价。公司根据内外部规定持续完善制度体系，将各种管控机制落实到制度和流程中，加强控制活动的落实。公司建立了内部沟通、汇报及反馈机制。公司明确了董事会、监事会、内控部门及

业务管理部门在内部监督、检查和评价方面的职责和权限。

公司高度重视内部控制制度及相关机制的建设。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深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香港上市规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等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因素，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持续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不断建立健全与公司业务性质、规模和复杂程度相适应的内部控制体系。

结合内外部环境变化和业务开展情况，公司有针对性地对重要环节进行内控流程梳理和评价，及时发现不足，不断完善制度规定，细化流程及措施，持续完善公司整体内部控制。

十二、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董事会通过审议公司风险管理委员会年度工作报告、审计委员会年度工作报告、年度合规报告、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年度风险管理报告，督促、检查和评价公司各项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及其有效性。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营管理层负责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本公司已建立了内部控制监督检查机制，内控缺陷一经识别，本公司将立即采取整改措施。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公司董事会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评价，认为公司内部控制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有效。

2019 年，公司将继续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管治守则》的规定和要求，根据外部环境的变化，结合公司发展的实际需求，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十三、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依据

公司重视与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完善，依据会计法、会计准则及相关财经制度的要求，在业务核算、成本费用支出、财务管理、会计信息系统管理等方面建立了相应的规章制度。公司根据《企

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等规定的要求，通过设置科学的财务会计组织架构、配备合格财务会计专业人员、使用规范严密的财务会计管理系统、选用恰当的会计政策和合理的会计估计等确保公司编制的财务报告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并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公司监事会以及外部审计机构等依据《公司章程》和相关规定对公司财务进行有效地检查监督，并对公司财务报告发表专业的审计意见。

报告期，公司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健全，运行情况良好，能够保障财务报告质量，确保财务信息的高度可靠性。报告期内，公司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

十四、账户规范情况

公司的账户规范工作启动于 2006 年 7 月，是行业内较早开始该项工作的证券公司之一，公司成立了领导挂帅的账户规范领导小组与相关部门骨干员工参与的账户规范工作小组，按照“统一安排、分散实施、平稳推进”的原则，统筹全公司的账户规范工作。通过组织架构、制度安排、培训交流、督导稽核等措施，有力的保障了公司账户规范工作的开展。公司对系统内所有的账户进行了排查，通过各种途径联系客户规范完善账户信息，并根据监管部门要求，对剩余不合格账户进行了限制交易、另库存放处理，平稳的完成了规范工作，并在 2008 年 4 月 16 日，正式通过广东证监局验收，成为首批提前完成账户规范工作的证券公司之一。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剩余不合格账户 6432 户，休眠户 1,486,763 户，风险处置账户 33,418 户。纯资金账户 17,885 户，司法冻结账户 853 户。

账户规范是一项长期的基础性建设工作，在规范历史遗留账户的基础上，公司着手构建与完善账户长效管理机制。根据中登公司关于账户整合工作的相关安排，公司成立账户整合项目工作组，积极协调各相关部门及分支机构，对账户整合后业务流程修订、业务培训、系统测试、组织督导等方面进行全面梳理完善，顺利完成账户整合的相关工作。

十五、内部控制评价情况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 年 3 月 27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 2019 年 3 月 27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公司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的事件或者迹象包括：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存在舞弊行为；更正已经公布的财务报表；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虽然未达到重大缺陷水平，但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认定为重要缺陷。 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内部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	公司非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三重一大”事项未经过集体决策程序；关键岗位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流失严重，影响业务正常开展；重要业务内部控制系统性失效；因内控缺陷致使公司受到严重法律风险；因内控缺陷致使商誉受到重大影响；因内部控制缺陷致使公司受到严重行政处罚；除政策性亏损原因外，公司连年亏损，持续经营受到挑战，未达到上市公司要求，可能面临退市或二级市场并购的风险；重大并购重组失败，或新扩充重大影响下属单位经营难以为继。 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虽然未达到重大缺陷水平，但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认定为重要缺陷。 除上述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之外的，即为一般缺陷。
定量标准	1、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导致错报的影响金额大于年度净利润的5%（含）。 2、重要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导致错报的影响金额大于年度净利润的1%（含）且小于年度净利润5%。 3、一般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导致错报的影响金额小于年度净利润 1%。	1、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导致错报的影响金额大于年度净利润的5%（含）。 2、重要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导致错报的影响金额大于年度净利润的1%（含）且小于年度净利润5%。 3、一般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导致错报的影响金额小于年度净利润 1%。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六、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公司认为，广发证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 年 3 月 27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 2019 年 3 月 27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和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 (www.hkexnews.hk)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	---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是 ☒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 是 ☐ 否

十七、公司治理其他事项

（一）董事就财务报表所承担的责任

以下所载的董事对财务报表的责任声明，应与本报告中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责任声明一并阅读。两者的责任声明应分别独立理解。

本公司董事须负责根据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颁布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及香港公司条例的披露规定编制真实而公平的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董事亦须负责其认为需要使合并财务报表编制不存在由于欺诈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误陈述的内部监控。本公司并无面临可能对本公司持续经营业务之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事件或情况。

（二）核数师的聘任及其酬金

经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聘请安永为公司 2018 年度外部审计师，分别负责按照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提供相关审计服务和审阅服务。公司聘任安永为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任情况及酬金情况请见本报告“第六节、重要事项”之“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三）董事、监事及有关雇员的证券交易

公司制定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加强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及买卖公司股份的行为的申报、披露与监督管理。同时，公司在 2015 年 3 月 19 日的董事会上，批准采纳《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所载《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作为所有董事、监事及有关雇员（定义与《企业管治守则》相同）进行本公司证券交易的行为守则。根据对本公司董事及监事的特定查询后，各董事及监事在本报告期均已严格遵守《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所订之标准。

（四）公司秘书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联席公司秘书的议案》，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罗斌华先生及温家雄先生担任联席公司秘书。公司董事会秘书罗斌华先生及联席公司秘书温家雄先生为公司内部与香港联交所主要联络人。

报告期，为了更好地履行职责，按照《香港上市规则》的要求，公司董事会秘书罗斌华先生共接受了

超过 64 小时的专业培训，包括：香港特许秘书公会第四十七期联席成员强化持续专业发展讲座、中国证券业协会组织的后续职业培训等；公司联席公司秘书温家雄先生共接受了超过 15 小时的专业培训，包括：由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举办的多场研讨会《在股东大会上管理与会者的最佳实践》、《2018 年股东周年大会季度回顾》、《有关上市发行人集资活动的咨询文件总结》等，以及香港证券及投资学会举办的专业培训班。

（五）投资者关系

1、报告期公司制度修订情况

2018 年 6 月，公司本着“回报社会”、“主动履行社会责任”的文化价值观，积极响应各级党委和政府及证券行业监管部门的号召，结合公司精准扶贫、帮扶救助等工作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对外捐赠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同时，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 5 月颁布的《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2013 年 11 月颁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利润分配条款进行了相应修订。2018 年 11 月，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6 年 10 月颁布的《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中国证券业协会 2016 年 12 月颁布的《证券公司全面风险管理规范》等配套规则及并表监管要求，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再次进行了修订，并同时修订了公司《董事长工作细则》及《总经理工作细则》。最新的《公司章程》于 2018 年 12 月 19 日广东证监局核准之日起生效。具体需披露的相关制度可在公司网站进行查询。除此以外，《公司章程》在报告期内无其他重大变动。

2、报告期投资者关系工作开展情况

2018 年，公司依据监管要求和业务发展需要组织了多种形式的投资者及分析师交流活动，公司通过专设的投资者热线、公司网站、电话会议、现场接待、策略会、网上互动、业绩发布会等多种载体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公司经营管理层及投资者关系团队与国内外的机构投资者及分析师召开各种形式的会议 32 次，累计约 80 余场，接待机构投资者 200 余家，组织境内外业绩推介会 4 场，通过深交所互动易回复投资者提问 88 条。

2018 年 3 月，公司年度业绩发布后，为进一步向投资者宣传公司业绩及经营情况，公司在香港现场召开了 2017 年度业绩发布会，邀请分析师深入沟通并邀请投资者逾百人，促进了投资者对公司经营情况和业绩表现的深入了解。公司为进一步加强与市场的沟通，在季度以及半年度业绩发布后，与分析师、投资者进行电话沟通，及时、有效的传递公司经营情况和业绩表现。公司非常重视与中小投资者的沟通，积极回复深交所互动易平台投资者关注问题，并开通两部投资者热线，与投资者保持顺畅有效的沟通。

2019 年，公司将不断优化公司投资者关系网站建设、投资者热线、信箱和网站的功能，以便投资者方

便、快捷、及时和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进一步丰富投资者关系活动的形式，为广大投资者和分析师提供更好的服务。

公司接待投资者的具体情况请见公司 2018 年度报告第五节之“十二、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六）关于公司内幕信息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公司制订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办法》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规程》，进一步规范内幕信息管理，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根据该办法，董事会办公室是公司内幕信息的管理部门及信息披露的具体执行部门，由董事会秘书直接领导。公司与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和董事会办公室具体执行信息披露事务人员均签订了保密协议，要求其承诺在任职期间以及在离任后持续履行保密义务直至有关信息披露为止。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公司的主要股东、中介服务机构等内幕信息知情人积极配合公司完成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定期报告和定期报告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同时报送深交所。

公司日常业务经营过程中，董事长、总经理是公司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副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分管业务和部门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各部门、各分支机构和控股子公司主要负责人是本单位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第一责任人。在开展业务过程中有可能接触到内幕信息的公司业务人员也负有保密责任。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如实、完整记录内幕信息在公开前的编制、传递、审核、披露等各环节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员名单，以及知情人员知悉内幕信息的内容和时间等相关档案，供公司自查和相关监管机构查询并根据具体事项定期向广东证监局互联网监管信息平台报送内幕消息知情人。

公司制定了《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办法》。根据该办法，公司相关部门及控股、参股子公司依据法律法规等的要求对外报送信息前，需要将报送的信息经相关内部程序审批通过后，并由董事会秘书审核批准后方可对外报送。公司对外报送的信息若涉及重大事项，应作为内幕信息，公司相关部门、控股子公司的经办人员应向接收方相关人员送达保密提示函。董事会办公室建立了信息外部使用备案登记制度。由专人按时间顺序逐项备案登记。备案登记的内容主要包括信息传递部门、经办人、信息标题、送达单位、送达时间、送达方式、是否经过审批(如有)、是否提供保密揭示函等。同时要将外部单位及相关人员作为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在案备查。

此外，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上市证券公司监管的规定(2010 年修订)》，每月以临时公告的形式公开披露公司月度经营情况主要财务信息，提高了公开披露频次、缩短了有关信息处在非公开披露状态的时间。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一）关于公司债券发行的股东大会授权情况

2012 年 12 月 26 日、2013 年 1 月 10 日，经公司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 120 亿元（含 120 亿元），期限为不超过 10 年（含 10 年）的公司债券。

2015 年 7 月 21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发行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根据该议案，公司可一次或多次或多期发行公司债券、次级债券、资产证券化等债务融资工具（以上品种合称“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余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亿元，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对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发行上限的要求。

2018 年 6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根据该议案，公司可一次或多次或多期发行公司债券（包括境内公开及非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境外发行的美元、欧元等外币及离岸人民币公司债券、中期票据计划、外币票据、商业票据等境外债务融资工具）、次级债券（含永续次级债券）、资产证券化等债务融资工具（以上品种合称“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后续上述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及授权依据本议案执行；本次决议的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发行余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亿元，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60 个月。

（二）关于公司债券的发行情况

2013 年 5 月 31 日，公司获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725 号）文件，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120 亿元的公司债券。2013 年 6 月 19 日，公司完成公司债券发行工作，共发行三个品种，详情如下：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品种一)	13 广发 01	112181	2013-6-17	2018-6-17	150,000	4.50%	按年付息，利息每 年支付一次，到期 一次还本，最后一 期利息随本金的 兑付一起支付。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品种二)	13 广发 02	112182	2013-6-17	2018-6-17	150,000	4.75%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品种三)	13 广发 03	112183	2013-6-17	2023-6-17	900,000	5.10%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交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发行对象为持有登记公司开立的首位为 A、B、D、F 证券账户的社会公众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和在登记公司开立合格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法					

	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2018 年 6 月 19 日(付息兑付日遇法定节假日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 公司支付“13 广发 01”、“13 广发 02”自 2017 年 6 月 17 日至 2018 年 6 月 16 日期间(最后一个计息年度)的利息及其本金, 支付“13 广发 03”自 2017 年 6 月 17 日至 2018 年 6 月 16 日期间的利息。其中“13 广发 01”的利息 4.50 元(含税)/张; “13 广发 02”的利息 4.75 元(含税)/张; “13 广发 03”的利息 5.10 元(含税)/张。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 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	“13 广发 01”含回售及调整票面利率特殊条款。 回售: 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 3+2 年期品种的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后, 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 3+2 年期品种存续期内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 3+2 年期品种的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 调整票面利率: 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 3+2 年期品种存续期的第 3 年末上调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 3+2 年期品种存续期内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30 个交易日, 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 3+2 年期品种的票面利率以及上调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利率上调权, 则本期债券 3+2 年期品种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公司已于 2016 年 6 月 19 日选择不上调“13 广发 01”的票面利率, 即“13 广发 01”存续期后 2 年的票面利率仍维持 4.50% 不变。公司已根据《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3 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要求发布关于“13 广发 01”票面利率不调整 and 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公告。公告后, 无债券持有人选择将其持有的“13 广发 01”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 报告期内无涉及回售及调整票面利率特殊条款的事项。

2016 年 11 月 18 日, 公司获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741 号)文件, 核准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190 亿元的公司债券。

2017 年 5 月 11 日及 7 月 26 日, 公司完成 2017 年第一期、第二期公司债券发行工作, 详情如下: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7 广发 01	112520	2017-05-09	2020-05-11	600,000	4.60%	按年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7 广发 02	112556	2017-07-24	2020-07-26	600,000	4.50%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交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发行对象为符合《债券管理办法》规定且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合格 A 股证券账户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2018 年 5 月 11 日，公司支付“17 广发 01”自 2017 年 5 月 11 日至 2018 年 5 月 10 日期间的利息，每 10 张“17 广发 01”派发利息人民币 46.00 元（含税）。2018 年 7 月 26 日，公司支付“17 广发 02”自 2017 年 7 月 26 日至 2018 年 7 月 25 日期间的利息，每 10 张“17 广发 02”派发利息人民币 45.00 元（含税）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		无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安排					

2018 年 4 月 27 日及 8 月 24 日, 公司完成 2018 年第一期、第二期公司债券发行工作, 详情如下: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8 广发 01	112690	2018-04-25	2021-04-27	450,000	4.60%	按年计息,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8 广发 02	112751	2018-08-22	2021-08-24	190,000	4.30%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交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发行对象为符合《债券管理办法》规定且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合格 A 股证券账户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付息兑付。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		无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安排					

2018 年 11 月 15 日，公司获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826 号)文件，核准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78 亿元的公司债券。

2019 年 3 月 1 日，公司完成 2019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发行工作，详情如下：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19 广发 03	112857	2019-2-27	2022-3-1	780,000	3.70%	按年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交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发行对象为符合《债券管理办法》规定且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合格 A 股证券账户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付息兑付。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		无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安排。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信息

2013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招商证券大厦 26 楼	联系人	张欢欢、王大为	联系人电话	0755-83081287
报告期内对 2013 年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 760 号安基大厦 8 楼		
2017 年、2018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联系人	ZHOU LEI、王雪	联系人电话	0755-82130833
报告期内对 2017 年、2018 年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 760 号安基大厦 8 楼		
2019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768 号	联系人	江志强、王鲲鹏、孙逸然	联系人电话	021-38676666
对 2019 年公司债券进行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 760 号安基大厦 8 楼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变更的原因、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				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未发生变更。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2013 年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已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2017 年、2018 年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已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019 年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已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期末余额（万元）	2,740,000（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上述公司债券发行时，公司依照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指定专项账户归集募集资金；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已依照募集说明书中的资金运用计划进行运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募集资金使用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四、公司债券信息评级情况

2013 年公司债券发行时，本公司聘请了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证评”）对所发行的公司债券资信情况进行评级。根据中诚信证评出具的《中诚信证评信用等级通知书（信评委函字[2013]001 号）》及《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2013 年公司债券发行时，其信用等级为 AAA，该级别反映了债券的信用质量极高，信用风险极低。

2017 年公司债券发行时，本公司聘请了中诚信证评对所发行的公司债券资信情况进行评级。根据中诚信证评出具的《中诚信证评信用等级通知书（信评委函字[2017]G218-1 号）》、《中诚信证评信用等级通知书（信评委函字[2017]G338-F1 号）》、《广发证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及《广发证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信用评级报告》，2017 年公司债券发行时，其信用等级均为 AAA，该级别反映了债券的信用质量极高，信用风险极低。

2018 年公司债券发行时，本公司聘请了中诚信证评对所发行的公司债券资信情况进行评级。根据中诚信证评出具的《中诚信证评信用等级通知书（信评委函字[2018]G189-F3 号）》、《中诚信证评信用等级通知书（信评委函字[2018]G189-F4 号）》、《广发证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广发证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信用评级报告》，2018 年公司债券发行时，其信用等级均为 AAA，该级别反映了债券还本付息能力很强，安全性很高。

2019 年公司债券发行时，本公司聘请了中诚信证评对所发行的公司债券资信情况进行评级。根据中诚

信证评出具的《中诚信证评信用等级通知书(信评委函字[2019]G119-F1 号)》、《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2019 年公司债券发行时，其信用等级为 AAA，该级别反映了债券安全性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在上述公司债券之债券信用等级有效期内及债券存续期内，中诚信持续关注本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次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对上述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2018 年 4 月 19 日，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对 2013 年及 2017 年公司债券作出最新跟踪评级，维持 AAA 评级不变；报告期内 2018 年公司债券不涉及跟踪评级事项。

五、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上述公司债券无担保条款。

上述公司债券偿债计划如下：债券到期一次还本，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兑付本金，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债券的利息自起息日起每年支付一次，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利息兑付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债券的本金兑付、利息支付将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本金兑付、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公司在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相关公告中加以说明。

上述公司债券偿债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严格的信息披露。此外，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的强制性要求（如适用）采取下列措施：1、在债券存续期间提高任意盈余公积金的比例和一般风险准备金的比例，以降低偿付风险；2、不向股东分配利润；3、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4、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5、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报告期上述公司债券的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

六、报告期内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报告期，本公司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作为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严格依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积极履行受托管理人相关职责，

按规定分别出具了 2017 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和相关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在履行受托管理人相关职责时，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情形。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期变动率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1,440,887.33	1,927,685.86	-25.25%
流动比率	1.52	2.09	-27.27%
资产负债率	73.20%	69.64%	增加 3.56 个百分点
速动比率	1.52	2.09	-27.27%
EBITDA 全部债务比	7.15%	11.22%	减少 4.07 个百分点
利息保障倍数	1.74	2.59	-32.82%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5.65	-3.96	-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79	2.63	-31.94%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

上述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 30%的主要原因

利息保障倍数和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下降幅度超过 30%，主要是本期利润总额减少，同时利息支出增加导致。

九、报告期内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1) 公司对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深交所《关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16]762 号）》及《关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17]63 号）》，共对 6 期短期公司债付息兑付：

债券名称	发行金额（万元）	起息日	债券期限(天)	利率	付息兑付情况
广发 1701	300,000	2017-4-17	270	4.60%	2018 年 1 月 12 日还本付息
广发 1704	450,000	2017-7-10	310	4.75%	2018 年 5 月 16 日还本付息
广发 1705	290,000	2017-7-31	240	4.70%	2018 年 3 月 28 日还本付息
广发 1706	300,000	2017-9-13	365	4.85%	2018 年 9 月 13 日还本付息
广发 1707	220,000	2017-11-7	365	5.07%	2018 年 11 月 7 日还本付息
广发 1708	200,000	2017-11-7	185	4.95%	2018 年 5 月 11 日还本付息

报告期末公司有 5 期短期公司债未到期，余额合计 190 亿元。报告期末未到期短期公司债要素如下：

债券名称	发行金额（万元）	起息日	债券期限(天)	利率
广发 1801	300,000	2018-3-12	365	5.30%
广发 1802	300,000	2018-5-21	365	4.85%
广发 1803	500,000	2018-5-29	330	4.83%
广发 1804	200,000	2018-6-12	330	4.95%
广发 1805	600,000	2018-7-10	360	4.70%

（2）公司对次级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2015 年 7 月 21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发行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根据该议案，公司可一次或多次或多期发行公司债券、次级债券、资产证券化等债务融资工具（以上品种合称“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余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亿元，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对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发行上限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共对 8 期次级债付息兑付：

债券名称	发行金额（万元）	起息日	债券期限（年）	利率	付息兑付情况
16 广发 02	500,000	2016-6-13	2+1	3.50%	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本期次级债券于 2018 年 6 月 13 日到期，发行人支付全部本金及 2017 年 6 月 13 日至 2018 年 6 月 12 日利息
16 广发 03	500,000	2016-6-21	3+2	3.70%	2018 年 6 月 21 日支付 2017 年 6 月 21 日至 2018 年 6 月 20 日利息
16 广发 04	500,000	2016-7-19	2+2	3.35%	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本期次级债券于 2018 年 7 月 19 日到期，发行人支付全部本金及 2017 年 7 月 19 日至 2018 年 7 月 18 日利息
16 广发 05	500,000	2016-8-17	2	3.03%	本期债券于 2018 年 8 月 17 日到期，发行人支付全部本金及 2017 年 8 月 17 日至 2018 年 8 月 16 日利息
16 广发 06	400,000	2016-8-29	3	3.30%	2018 年 8 月 29 日支付 2017 年 8 月 29 日至 2018 年 8 月 28 日利息
16 广发 07	400,000	2016-9-14	3	3.50%	2018 年 9 月 14 日支付 2017 年 9 月 14 日至 2018 年 9 月 13 日利息
17 广发 C1	350,000	2017-10-20	3	5.09%	2018 年 10 月 22 日（付息日 2018 年 10 月 20 日为休息日，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支付 2017 年 10 月 20 日至 2018 年 10 月 19 日利息
17 广发 C2	200,000	2017-10-30	2	5.10%	2018 年 10 月 30 日支付 2017 年 10 月 30 日至 2018 年 10 月 29 日利息

报告期末公司有 6 期次级债未到期，余额合计 231 亿元。报告期末未到期次级债要素如下：

债券名称	发行金额（万元）	起息日	债券期限(年)	利率
16 广发 03	500,000	2016-6-21	3+2	3.70%
16 广发 06	400,000	2016-8-29	3	3.30%
16 广发 07	400,000	2016-9-14	3	3.50%
17 广发 C1	350,000	2017-10-20	3	5.09%
17 广发 C2	200,000	2017-10-30	2	5.10%
18 广发 C1	460,000	2018-11-9	3	4.40%

（3）公司对非公开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对 4 期非公开公司债券付息兑付：

债券名称	发行金额 (万元)	起息日	债券期限 (年)	利率	付息兑付情况
16 广发 08	300,000	2016-11-18	3	3.45%	2018 年 11 月 19 日(付息日 2018 年 11 月 18 日为休息日, 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支付 2017 年 11 月 18 日至 2018 年 11 月 17 日利息
17 广发 03	350,000	2017-8-15	3	4.84%	2018 年 8 月 15 日支付 2017 年 8 月 15 日至 2018 年 8 月 14 日利息
17 广发 04	300,000	2017-8-28	3	4.95%	2018 年 8 月 28 日支付 2017 年 8 月 28 日至 2018 年 8 月 27 日利息
17 广发 05	300,000	2017-9-25	2	5.00%	2018 年 9 月 25 日支付 2017 年 9 月 25 日至 2018 年 9 月 24 日利息

报告期末公司有 4 期非公开公司债未到期, 余额 125 亿元, 要素如下:

债券名称	发行金额 (万元)	起息日	债券期限(年)	利率
16 广发 08	300,000	2016-11-18	3	3.45%
17 广发 03	350,000	2017-8-15	3	4.84%
17 广发 04	300,000	2017-8-28	3	4.95%
17 广发 05	300,000	2017-9-25	2	5.00%

十、报告期内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公司规范经营, 信誉良好, 具备较强的盈利能力和偿付能力, 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 与各大商业银行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 报告期公司获得多家商业银行的授信额度, 包括全国性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城市商业银行、农村商业银行以及外资银行。报告期公司获得的银行授信能够满足公司日常运营和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

报告期本公司未发生银行贷款, 报告期末无未清偿银行贷款。本公司系银行间市场成员, 报告期按时偿付信用拆借本息, 报告期末拆入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90 亿元。

十一、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严格执行上述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各项约定和承诺, 未发生因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不力、从而对债券投资者造成负面影响的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 公司借款余额为 1,977.44 亿元, 累计新增借款金额 276.25 亿元, 累计新增借款占上年末净资产比例为 31.17%, 超过 20%。因 2018 年 4 月公司偿还借款, 截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公司累计新增借款占上年末净资产比例降至 20%以内。截至 2018 年 5 月 31 日, 公司借款余额为 1,963.45 亿元, 累计新增借款金额 262.26 亿元, 累计新增借款占上年末净资产比例为 29.59%, 超过 20%。

公司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公开披露, 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 2017 年、2018 年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出

具了《公司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除上述事项外，报告期公司未发生《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列示的重大事项。

十三、公司债券是否存在保证人

否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9 年 3 月 2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安永华明（2019）审字第 61266642_G01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赵雅、何彦仪

审计报告正文（附后）。

二、财务报表

公司财务报表及附注（附后）。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年度报告文本。
- （二）载有公司负责人、财务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五）其他有关资料。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树明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六日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已审财务报表

2018年度

12. 目 录

	页 次
审计报告	1 – 7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8 – 9
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	10
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1
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2 – 13
财务报表附注	14 – 146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19）审字第 61266642_G01 号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对下述每一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描述也以此为背景。

我们已经履行了本报告“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阐述的责任，包括与这些关键审计事项相关的责任。相应地，我们的审计工作包括执行为应对评估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而设计的审计程序。我们执行审计程序的结果，包括应对下述关键审计事项所执行的程序，为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19）审字第 61266642_G01 号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一）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	
对于没有活跃市场报价的金融工具，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贵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而估值技术中常包括依赖主观判断的假设和估计，尤其是那些包括了重大不可观察参数的估值技术。采用不同的估值技术或假设，将可能导致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估计存在重大差异。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总额分别为人民币 1,961.29 亿元和人民币 218.13 亿元，占总资产和总负债比例分别为 50.4%和 7.3%。在估值中采用重大不可观察参数的金融工具，因其估值存在更高的不确定性，被划分为公允价值计量的第三层次。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等第三层次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占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9.6%和 58.9%。考虑金额的重要性，且估值存在不确定性，涉及较多的主观判断，尤其是未上市的股权和私募股权基金投资、以及场外衍生交易等，我们将其作为一项关键审计事项。 相关披露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四、1 及附注十二。	我们评估并测试了与金融工具估值相关的关键控制的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我们执行了审计程序对贵集团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参数和假设进行评估，包括对当前市场上同业机构常用的估值技术，将所采用的可观察参数与可获得的外部市场数据进行核对，获取不同来源的估值结果进行比较分析等。 对于在估值中采用了重大不可观察参数的金融工具，比如未上市的股权投资、私募股权基金投资及衍生金融工具等，我们利用我所内部估值专家对估值模型进行评估，并重新执行独立的估值。 我们评估并测试了与贵集团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相关披露的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19）审字第 61266642_G01 号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二）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融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贵集团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采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并根据该准则要求将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 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进行减值测算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以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融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于2018年12月31日上述金融资产合计人民币1,685.82亿元，占总资产的43.3%；上述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合计为人民币8.20 亿元。由于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涉及较多判断和假设，且考虑金额的重要性，我们将其作为一项关键审计事项。 相关披露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四、2及附注七、3、8、11、12、21。	我们评估并测试了与金融工具投资审批、投后管理、信用评级、押品管理以及金融工具减值测试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包括相关的数据质量和信息系统； 利用我们内部专家对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及相关参数和假设的合理性进行评估，包括阶段划分、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暴露等，并评估其中所涉及的关键管理层判断的合理性； 我们评估并测试了与贵集团预期信用损失相关披露的控制和执行的有效性。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19）审字第 61266642_G01 号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三）结构化主体的合并	
贵集团在开展金融投资、资产管理等业务过程中，持有很多不同的结构化主体的权益，比如资产管理计划、基金、信托计划等。贵集团需要综合考虑拥有的权力、享有的可变回报及两者的联系等，判断对每个结构化主体是否存在控制，从而应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贵集团发起设立并持有权益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投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59.77 亿元。 贵集团在逐一分析是否对结构化主体存在控制时需要考虑诸多因素，包括每个结构化主体的设立目的、贵集团主导其相关活动的的能力、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权益及回报、以及获取的管理业绩报酬等。对这些因素进行综合分析并形成控制与否的结论，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和估计。考虑到该事项的重要性以及管理层判断的复杂程度，我们将其作为一项关键审计事项。 相关披露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六、2 及附注八、3。	我们评估并测试了对结构化主体控制与否的判断相关的关键控制的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我们根据贵集团对结构化主体拥有的权力、从结构化主体获得的可变回报的量级和可变动性的分析，评估了贵集团对其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的分析和结论。我们还检查了相关的合同文件以分析贵集团是否有法定或推定义务最终承担结构化主体的风险损失，以及贵集团与结构化主体之间交易的公允性等； 我们评估并测试了与贵集团对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相关披露的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19）审字第 61266642_G01 号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四、其他信息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19）审字第 61266642_G01 号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就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19）审字第 61266642_G01 号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赵 雅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何彦仪

中国 北京

2019年3月26日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1	60,436,038,452.97	56,910,758,509.16	48,534,796,681.42	45,586,357,496.66
其中: 客户存款	1	39,515,213,771.10	48,356,454,197.43	32,501,589,011.23	41,823,553,682.67
结算备付金	2	17,899,886,594.26	17,652,948,318.56	14,829,376,165.18	15,865,647,091.64
其中: 客户备付金	2	15,734,443,129.75	14,313,291,768.94	12,811,986,100.76	12,717,075,160.88
融出资金	3	45,355,306,230.74	61,750,191,315.06	42,039,625,556.13	57,505,384,096.86
衍生金融资产	4	17,536,655,451.25	5,450,741,845.31	31,723,924.43	240,715,245.90
存出保证金	5	6,284,998,135.55	4,700,753,337.46	1,092,939,332.26	859,907,298.50
应收款项	6	4,283,667,847.60	3,509,676,183.22	628,808,733.38	688,725,510.44
合同资产		28,684,137.60	-	28,684,137.60	-
应收利息	7	-	2,934,832,055.76	-	2,360,073,034.6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	36,813,068,427.57	33,667,402,360.98	34,991,321,585.37	33,381,102,336.98
金融投资:		185,492,307,601.84	155,833,321,788.63	145,474,512,398.24	113,842,999,572.5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资产	9	-	63,238,922,628.55	-	37,748,240,969.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	88,285,110,841.97	-	53,031,503,546.10	-
债权投资	11	6,900,138,789.32	-	6,214,798,872.31	-
其他债权投资	12	79,513,047,678.27	-	75,482,481,899.66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	10,794,010,292.28	-	10,745,728,080.17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	-	92,594,399,160.08	-	76,094,758,602.98
长期股权投资	13	5,249,003,748.05	4,336,479,926.70	18,487,024,205.71	17,280,638,246.44
投资性房地产	14	20,065,908.96	21,802,164.20	20,065,908.96	21,802,164.20
固定资产	15	883,557,231.56	940,624,652.33	631,855,633.40	692,824,536.66
在建工程	16	1,429,391,564.14	1,072,743,226.51	1,429,391,564.14	1,072,743,226.51
无形资产	17	560,264,917.60	593,086,353.96	503,845,627.87	545,343,432.88
商誉	18	2,273,754.98	2,169,175.75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	1,085,525,670.41	428,495,855.91	664,582,184.40	272,114,577.95
其他资产	20	5,745,250,679.33	7,098,611,107.17	2,528,758,023.61	2,491,333,972.16
资产总计		389,105,946,354.41	356,904,638,176.67	311,917,311,662.10	292,707,711,840.95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8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负债	七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23	5,504,514,625.36	7,349,536,364.33	-	-
应付短期融资款	24	24,049,740,113.17	25,101,447,000.00	24,049,740,113.17	25,101,447,000.00
拆入资金	25	11,667,618,950.08	4,953,655,549.04	11,554,256,388.87	1,3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6	-	4,853,999,224.14	-	1,659,501,99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27	1,933,862,278.30	-	-	-
衍生金融负债	4	19,879,028,074.45	5,439,112,526.83	191,304,274.76	291,812,371.2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8	85,993,800,443.45	55,516,408,036.08	81,311,807,384.36	52,620,370,401.73
代理买卖证券款	29	58,445,148,318.66	65,026,117,190.86	43,178,135,770.89	53,211,363,487.50
代理承销证券款		-	53,999,996.80	-	53,999,996.80
应付职工薪酬	30	5,093,451,427.43	7,050,313,008.23	3,501,359,865.74	5,230,121,496.63
应交税费	31	916,062,464.45	1,188,593,136.25	549,630,865.04	636,298,212.22
应付款项	32	10,200,861,935.69	10,615,613,630.43	1,905,883,312.91	1,021,992,322.17
合同负债		39,635,974.08	-	32,054,199.66	-
应付利息	33	-	1,939,204,420.19	-	1,909,091,985.40
预计负债	34	33,360,000.00	33,360,000.00	33,360,000.00	33,360,000.00
长期借款	35	5,472,645,877.86	4,525,492,111.80	-	-
应付债券	36	68,697,053,762.11	72,672,720,280.85	68,697,053,762.11	72,672,720,280.8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	138,467,224.50	88,441,255.28	-	-
其他负债	37	2,411,520,298.53	1,871,042,542.97	1,051,356,575.41	985,452,360.89
负债合计		300,476,771,768.12	268,279,056,274.08	236,055,942,512.92	216,727,531,905.45
股东权益					
股本	38	7,621,087,664.00	7,621,087,664.00	7,621,087,664.00	7,621,087,664.00
资本公积	39	31,864,816,413.52	31,864,816,413.52	31,677,902,101.69	31,677,902,101.69
其他综合收益	40	682,019,604.97	2,244,539,408.89	601,316,955.12	1,463,742,127.09
盈余公积	41	5,751,819,837.74	5,360,597,212.09	5,736,489,467.79	5,345,266,842.14
一般风险准备	42	13,063,057,982.07	11,995,306,804.86	11,719,939,714.16	10,937,335,171.34
未分配利润	43	26,035,215,406.08	25,767,855,022.98	18,504,633,246.42	18,934,846,029.2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合计		85,018,016,908.38	84,854,202,526.34	-	-
少数股东权益		3,611,157,677.91	3,771,379,376.25	-	-
股东权益合计		88,629,174,586.29	88,625,581,902.59	75,861,369,149.18	75,980,179,935.5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89,105,946,354.41	356,904,638,176.67	311,917,311,662.10	292,707,711,840.9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 8 页至第 146 页的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2018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7 年
一、营业总收入		15,270,373,023.59	21,639,300,625.74	9,588,600,010.98	13,711,724,367.40
利息净收入	44	3,688,581,428.26	469,783,802.56	3,351,988,407.14	616,697,076.98
其中:利息收入		11,938,695,380.83	8,017,629,621.91	10,416,045,632.39	7,180,521,284.75
利息支出		8,250,113,952.57	7,547,845,819.35	7,064,057,225.25	6,563,824,207.7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5	8,618,616,734.14	11,228,226,766.83	4,310,280,987.12	6,706,599,303.32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3,452,973,199.81	4,335,555,515.64	3,041,621,491.16	3,918,807,433.15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216,115,546.57	2,754,540,228.11	1,138,607,827.33	2,660,762,809.94
资产管理及基金管理业务手续费净		3,742,853,954.91	3,982,022,540.01	-	-
投资收益	46	3,357,694,063.04	9,406,190,754.95	2,739,428,417.49	6,572,235,009.0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6	494,905,925.83	453,186,788.27	360,131,735.66	365,493,170.89
其他收益	47	706,099,546.56	440,865,565.87	459,283,239.61	108,527,955.9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48	(2,291,707,915.67)	43,894,010.23	(1,275,464,807.83)	(304,482,197.21)
汇兑收益(亏损)		(20,987,690.02)	2,366,420.28	(12,532,958.83)	(5,495,850.23)
其他业务收入	49	1,210,623,530.58	45,837,113.89	13,910,146.86	15,285,553.91
资产处置收益		1,453,326.70	2,136,191.13	1,706,579.42	2,357,515.68
二、营业总支出		9,217,943,775.19	9,986,971,131.23	4,883,915,214.26	6,120,034,412.15
税金及附加	50	105,883,906.59	125,781,486.55	73,886,711.18	97,218,033.24
业务及管理费	51	7,621,473,381.98	9,461,188,721.67	4,579,725,907.39	5,910,935,875.04
资产减值损失	52	31,099.54	398,264,667.77	50,000.00	110,144,248.63
信用减值损失	53	303,292,472.56	-	228,516,340.45	-
其他业务成本		1,187,262,914.52	1,736,255.24	1,736,255.24	1,736,255.24
三、营业利润		6,052,429,248.40	11,652,329,494.51	4,704,684,796.72	7,591,689,955.25
加:营业外收入	54	9,510,384.83	35,695,553.35	2,517,911.05	35,522,519.19
减:营业外支出	55	57,601,399.09	43,999,537.66	30,399,637.21	19,506,814.96
四、利润总额		6,004,338,234.14	11,644,025,510.20	4,676,803,070.56	7,607,705,659.48
减:所得税费用	56	1,372,293,191.22	2,560,654,705.82	764,576,814.07	1,542,114,489.33
五、净利润		4,632,045,042.92	9,083,370,804.38	3,912,226,256.49	6,065,591,170.15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4,632,045,042.92	9,083,370,804.38	3,912,226,256.49	6,065,591,170.15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00,126,341.29	8,595,399,060.76		
少数股东损益		331,918,701.63	487,971,743.6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7	(945,228,601.10)	529,657,088.09	(903,942,132.18)	904,343,372.5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54,872,788.94)	395,211,540.19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93,881,154.88)	-	(1,289,045,984.22)	-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93,881,154.88)	-	(1,289,045,984.22)	-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9,008,365.94	395,211,540.19	385,103,852.04	904,343,372.5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8,147,337.27)	84,258,096.22	(45,745,776.39)	24,339,594.34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7,894,179.44	-	349,374,177.05	-
3.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111,584,605.31	-	81,475,451.38	-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679,922,430.32	-	880,003,778.16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47,676,918.46	(368,968,986.35)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644,187.84	134,445,547.90		
七、综合收益总额		3,686,816,441.82	9,613,027,892.47	3,008,284,124.31	6,969,934,542.65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345,253,552.35	8,990,610,600.9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41,562,889.47	622,417,291.52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58	0.56	1.13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58	0.56	1.1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七	合并		母公司	
		2018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7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17,205,069,849.57	-	16,154,705,723.85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472,677,967.18	-	3,822,579,025.02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8,292,542,719.13	20,152,272,076.37	12,606,945,973.58	14,563,309,798.24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6,609,675,871.37	-	10,200,000,000.00	-
代理承销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53,999,996.80	-	53,999,996.8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27,283,704,880.17	-	26,966,400,627.73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1)	3,415,600,245.38	1,188,981,786.06	1,244,270,071.13	289,204,574.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806,593,565.62	21,867,931,826.41	67,172,322,396.29	18,729,093,394.87
购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10,734,235,519.07	-	13,972,278,019.82	-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	2,976,208,466.97	-	1,545,526,414.48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372,475,308.97	3,786,546,052.11	2,991,451,896.49	3,094,498,218.69
代理买卖证券支出的现金净额		6,905,442,498.12	20,269,844,175.46	10,006,882,859.46	16,902,988,428.84
代理承销证券支出的现金净额		53,999,996.80	-	53,999,996.80	-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	5,485,154,821.86	-	8,100,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	6,755,910,674.85	-	7,262,613,809.9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821,706,233.66	6,834,872,530.28	4,908,919,454.54	5,188,429,150.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09,226,305.58	3,662,987,185.74	1,530,205,863.26	2,463,999,832.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2)	8,270,372,765.57	10,739,070,623.42	1,612,268,970.21	4,078,729,678.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567,458,627.77	60,510,594,530.69	35,076,007,060.58	48,636,785,532.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39,134,937.85	(38,642,662,704.28)	32,096,315,335.71	(29,907,692,137.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976,276,828.10	1,996,745,120.94	5,156,739,626.41	-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1,986,431,360.23	-	1,961,578,402.0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319,552,755.88	3,721,919,713.78	4,154,466,905.75	3,225,790,624.0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10,052.74	3,135,497.21	2,184,512.61	3,052,329.5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5,662,080.88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3)	-	132,402,495.23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03,901,717.60	7,840,634,187.39	9,313,391,044.77	5,190,421,355.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970,045,185.30	2,246,464,382.00	24,910,280,792.02	100,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6,558,015.50	538,474,378.12	569,275,094.80	464,215,932.1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4)	-	45,840,843.34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616,603,200.80	2,830,779,603.46	25,479,555,886.82	564,215,932.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12,701,483.20)	5,009,854,583.93	(16,166,164,842.05)	4,626,205,423.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6,255,300.00	455,900,000.00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26,255,300.00	455,900,000.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25,439,651.92	5,438,906,942.35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9,997,639,265.89	53,092,695,076.92	29,997,639,265.89	53,092,695,076.9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5)	13,058,095,820.89	18,848,990,712.24	12,837,783,000.00	18,723,867,045.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307,430,038.70	77,836,492,731.51	42,835,422,265.89	71,816,562,122.5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995,544,933.46	48,426,117,888.20	35,600,000,000.00	47,8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795,139,589.24	7,056,029,528.21	7,160,813,270.09	6,695,831,318.6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28,626,873.03	75,567,047.83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6)	14,571,794,999.67	16,046,338,827.57	14,099,970,000.00	15,996,998,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362,479,522.37	71,528,486,243.98	56,860,783,270.09	70,492,829,318.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55,049,483.67)	6,308,006,487.53	(14,025,361,004.20)	1,323,732,803.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2,330,556.26	(316,152,500.44)	(12,532,958.83)	(5,495,850.2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1)	2,093,714,527.24	(27,640,954,133.26)	1,892,256,530.63	(23,963,249,760.52)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399,156,362.73	102,040,110,495.99	61,336,168,258.71	85,299,418,019.23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2)	76,492,870,889.97	74,399,156,362.73	63,228,424,789.34	61,336,168,258.7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合并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一、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621,087,664.00	31,864,816,413.52	2,244,539,408.89	5,360,597,212.09	11,995,306,804.86	25,767,855,022.98	3,771,379,376.25	88,625,581,902.59
加：会计政策变更（附注十三、2）	-	-	(607,647,014.98)	-	-	474,642,910.27	(25,942,424.81)	(158,946,529.52)
二、 2018 年 1 月 1 日余额	7,621,087,664.00	31,864,816,413.52	1,636,892,393.91	5,360,597,212.09	11,995,306,804.86	26,242,497,933.25	3,745,436,951.44	88,466,635,373.07
三、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954,872,788.94)	391,222,625.65	1,067,751,177.21	(207,282,527.17)	(134,279,273.53)	162,539,213.2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954,872,788.94)	-	-	4,300,126,341.29	341,562,889.47	3,686,816,441.82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345,467,179.86)	(345,467,179.86)
1、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126,255,300.00	126,255,300.00
2、 其他	-	-	-	-	-	-	(471,722,479.86)	(471,722,479.86)
（三） 利润分配	-	-	-	391,222,625.65	1,067,751,177.21	(4,507,408,868.46)	(130,374,983.14)	(3,178,810,048.74)
1、 提取盈余公积（附注七、41）	-	-	-	391,222,625.65	-	(391,222,625.65)	-	-
2、 提取交易风险准备（附注七、42）	-	-	-	-	482,919,018.71	(482,919,018.71)	-	-
3、 提取其他风险准备（附注七、42）	-	-	-	-	584,832,158.50	(584,832,158.50)	-	-
4、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3,048,435,065.60)	(130,374,983.14)	(3,178,810,048.74)
四、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621,087,664.00	31,864,816,413.52	682,019,604.97	5,751,819,837.74	13,063,057,982.07	26,035,215,406.08	3,611,157,677.91	88,629,174,586.29
一、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621,087,664.00	31,864,053,298.29	1,849,327,868.70	4,754,038,095.07	10,453,777,447.86	21,987,925,118.64	2,823,126,457.65	81,353,335,950.21
二、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763,115.23	395,211,540.19	606,559,117.02	1,541,529,357.00	3,779,929,904.34	948,252,918.60	7,272,245,952.3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395,211,540.19	-	-	8,595,399,060.76	622,417,291.52	9,613,027,892.47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763,115.23	-	-	-	-	399,847,089.19	400,610,204.42
1、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455,900,000.00	455,900,000.00
2、 其他	-	763,115.23	-	-	-	-	(56,052,910.81)	(55,289,795.58)
（三） 利润分配	-	-	-	606,559,117.02	1,541,529,357.00	(4,815,469,156.42)	(74,011,462.11)	(2,741,392,144.51)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606,559,117.02	-	(606,559,117.02)	-	-
2、 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	-	-	-	721,617,447.40	(721,617,447.40)	-	-
3、 提取其他风险准备	-	-	-	-	819,911,909.60	(819,911,909.60)	-	-
4、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2,667,380,682.40)	(74,011,462.11)	(2,741,392,144.51)
三、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621,087,664.00	31,864,816,413.52	2,244,539,408.89	5,360,597,212.09	11,995,306,804.86	25,767,855,022.98	3,771,379,376.25	88,625,581,902.59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母公司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621,087,664.00	31,677,902,101.69	1,463,742,127.09	5,345,266,842.14	10,937,335,171.34	18,934,846,029.24	75,980,179,935.5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41,516,960.21	-	-	(120,176,805.24)	(78,659,845.03)
二、 2018 年 1 月 1 日余额	7,621,087,664.00	31,677,902,101.69	1,505,259,087.30	5,345,266,842.14	10,937,335,171.34	18,814,669,224.00	75,901,520,090.47
三、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903,942,132.18)	391,222,625.65	782,604,542.82	(310,035,977.58)	(40,150,941.2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903,942,132.18)	-	-	3,912,226,256.49	3,008,284,124.31
(二) 利润分配	-	-	-	391,222,625.65	782,604,542.82	(4,222,262,234.07)	(3,048,435,065.6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391,222,625.65	-	(391,222,625.65)	-
2、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	-	-	-	391,222,625.65	(391,222,625.65)	-
3、提取其他风险准备	-	-	-	-	391,381,917.17	(391,381,917.17)	-
4、对股东的分配	-	-	-	-	-	(3,048,435,065.60)	(3,048,435,065.60)
四、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621,087,664.00	31,677,902,101.69	601,316,955.12	5,736,489,467.79	11,719,939,714.16	18,504,633,246.42	75,861,369,149.18
一、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621,087,664.00	31,679,140,892.48	559,398,754.59	4,738,707,725.12	9,723,994,644.82	17,356,535,185.03	71,678,864,866.04
二、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1,238,790.79)	904,343,372.50	606,559,117.02	1,213,340,526.52	1,578,310,844.21	4,301,315,069.4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904,343,372.50	-	-	6,065,591,170.15	6,969,934,542.65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1,238,790.79)	-	-	-	-	(1,238,790.79)
1、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2、其他	-	(1,238,790.79)	-	-	-	-	(1,238,790.79)
(三) 利润分配	-	-	-	606,559,117.02	1,213,340,526.52	(4,487,280,325.94)	(2,667,380,682.4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606,559,117.02	-	(606,559,117.02)	-
2、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	-	-	-	606,559,117.02	(606,559,117.02)	-
3、提取其他风险准备	-	-	-	-	606,781,409.50	(606,781,409.50)	-
4、对股东的分配	-	-	-	-	-	(2,667,380,682.40)	(2,667,380,682.40)
三、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621,087,664.00	31,677,902,101.69	1,463,742,127.09	5,345,266,842.14	10,937,335,171.34	18,934,846,029.24	75,980,179,935.50

一、 基本情况

原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广发证券”)的前身是 1991 年成立的广东发展银行证券营业部,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经中国人民银行银复[1993]432 号文和中国人民银行广东省分行粤银发[1994]28 号文批准, 广东广发证券公司作为广东发展银行下属独资的专业证券公司正式成立,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 亿元。经中国人民银行非银司[1995]93 号文批准, 广东广发证券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2 亿元。经中国人民银行银复[1996]328 号文批准, 广东广发证券公司增资扩股, 更名为“广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8 亿元。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1999]90 号文批复, 广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广东发展银行脱钩, 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8 亿元增至人民币 16 亿元。经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1999]126 号文核准, 广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成为综合类证券公司, 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号为 Z25644000。经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粤办函[2001]267 号文、广东省经济贸易委员会粤经贸监督[2001]382 号文及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2001]86 号文批准, 广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1 年 7 月 25 日整体变更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 亿元。2009 年 1 月 6 日, 原广发证券工商注册地址由广东省珠海市吉大海滨南路光大国际贸易中心 26 楼 2611 室变更为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183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

2010 年 2 月 5 日,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164 号文件核准, 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延边公路”)定向回购股份及以新增股份换股吸收合并原广发证券。吸收合并完成后, 原广发证券依法注销, 延边公路更名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并依法承继原广发证券(含分支机构)的各项证券业务资格, 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2,507,045,732.00 元。2010 年 2 月 12 日, 本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复牌交易, 证券简称由“S 延边路”变更为“广发证券”, 证券代码 000776 不变。

2011 年 8 月 16 日,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843 号文《关于核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 本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 10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了 45,26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后, 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2,959,645,732.00 元。

根据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广发证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本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每 10 股转增 10 股。本次资本公积共转增股本人民币 2,959,645,732.00 元, 转增股本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959,645,732.00 元变更为人民币 5,919,291,464.00 元。中国证监会以《关于核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1204 号)核准本公司上述注册资本变更事项。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347 号文《关于核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核准, 本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0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通过公开发售及国际配售的方式发行了 1,479,822,800 股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 后又于 2015 年 4 月 20 日超额配售发行 221,973,400 股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 本次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合计 1,701,796,200 股。本次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后, 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7,621,087,664.00 元。

2017 年 5 月, 本公司工商注册地址由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183-187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4301-4316)房变更为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 2 号 618 室。

本公司的经营范围包括: 证券经纪; 证券投资咨询; 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 证券承销与保荐; 证券自营; 融资融券; 证券投资基金代销; 证券投资基金托管; 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 代销金融产品; 股票期权做市。(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 基本情况(续)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设立了 20 家分公司, 并拥有证券营业部 264 家, 均为经批准设立的分公司及证券营业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员工总人数为 10,277 人, 其中包括关键高级管理人员 11 人。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3 月 26 日决议批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 本年度变化情况参见附注六。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 除某些金融工具外, 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 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 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 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 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 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 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 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 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 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 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持续经营

本集团对自 2018 年 12 月 31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 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 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为金融企业，不具有明显可识别的营业周期。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的重大企业合并均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及商誉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报，并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 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子公司的合并起始于本集团获得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 终止于本集团丧失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

对于本集团处置的子公司, 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其自购买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起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的所有重大账目及交易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 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 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 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 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 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 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 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损益, 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 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 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 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 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 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集团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9.1 外币业务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 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 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 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 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 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 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9.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为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的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的股东权益项目按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所有项目及反映利润分配发生额的项目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 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 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股东权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 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 作为调节项目, 在现金流量表中以“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单独列示。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 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 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 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 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金融工具（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0.1 实际利率法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集团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10.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业务模式

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

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是指金融工具合同约定的、反映相关金融资产经济特征的现金流量属性。本集团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其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

10.2.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1)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2)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含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等。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金融工具（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续)

10.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续)

10.2.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1)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2)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

10.2.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及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本集团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交易性的：(1) 取得相关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或回购；(2) 相关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3) 相关金融资产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10.3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金融资产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 (2) 租赁应收款；
- (3) 合同资产。合同资产是指《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后)》定义的可明确区分的合同资产；
- (4) 本集团发行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和满足一定条件的财务担保合同。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金融工具（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续)

10.3 金融资产减值(续)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摊余成本中确认其损失准备, 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 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预期信用损失, 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本集团以概率加权平均为基础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计量。信用损失, 是指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 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集团按下列方法确认其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和租赁应收款项, 信用损失为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 信用损失为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承诺的情况下, 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 信用损失为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 减去本集团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的差额的现值;
-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在估计现金流量时, 本集团考虑金融工具在整个预计存续期的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等)。本集团所考虑的现金流量包括出售所持担保品获得的现金流量, 以及属于合同条款组成部分的其他信用增级所产生的现金流量。本集团合理估计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在极少数情况下, 如果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无法可靠估计, 本集团在计算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时, 基于该金融工具的剩余合同期间。

除了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和应收款项以及购买时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以外,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 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 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 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 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 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金融工具（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续)

10.3 金融资产减值(续)

如果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时，考虑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而不是预期信用损失金额的变化，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和应收款项，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关于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假设等披露参见附注十一、2。

10.4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金融工具（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续)

10.5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及计量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除下列各项外，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3) 不属于以上(1)和(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1)低于市价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10.5.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负债：(1) 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或回购；(2) 相关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3) 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 符合条件的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合同。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集团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0.5.2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0.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金融工具（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续)

10.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续)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包括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商品期货、利率互换、权益互换、场内期权、场外期权及信用违约互换等。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因境内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商品期货、债券远期及部分利率互换合约等每日无负债结算确认的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与业务相关的暂收暂付款之间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本集团不从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于金融工具准则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且满足下列条件，本集团从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不紧密相关，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的，本集团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

10.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0.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金融工具（适用于 2017 年度）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1.1 实际利率法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集团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11.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11.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1)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2)初始确认时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1)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本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符合条件的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内的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以及类似主体持有的、在初始确认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金融工具（适用于 2017 年度）(续)

11.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续)

11.2.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1.2.3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集团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1.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

11.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各项事项：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本集团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金融工具（适用于 2017 年度）(续)

11.3 金融资产减值(续)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 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 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 (7) 权益工具发行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9)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 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 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 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但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 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 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 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 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 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 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时, 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 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金融工具（适用于 2017 年度）(续)

11.4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5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及计量

本集团将发行的金融工具根据该金融工具合同安排的实质以及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确认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1.5.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负债：(1)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回购；(2)初始确认时即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可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和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本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负债所在的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符合条件的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金融工具（适用于 2017 年度）(续)

11.5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及计量(续)

11.5.2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外的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1.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包括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商品期货、利率互换、权益互换及场内期权。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因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商品期货及部分利率互换合约每日无负债结算确认的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与业务相关的暂收暂付款之间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1.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应收款项

本集团2017年度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如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集团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认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其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的情况下，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本集团 2018 年 1 月 1 日起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10。

13、长期股权投资

13.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依据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13.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13.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3.3.1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母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主体。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长期股权投资(续)

13.3.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 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 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 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 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 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 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 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 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 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 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 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 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 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 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 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 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 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13.3.3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 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 原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 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因处置终止采用权益法的, 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 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4、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 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集团的投资性房地产为已出租的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 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 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 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投资性房地产(续)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5、固定资产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5.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15.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30-35 年	2.86-3.33
机器设备及家具	5-11 年	9.09-20.00
通讯设备及电脑设备	5 年	20.00
运输设备	4-6 年	16.67-25.00
固定资产装修	5 年	20.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本集团预计净残值率为 0%。

15.3 其他说明

当固定资产处置时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6、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使工程达到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借款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 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 开始资本化; 当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 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 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 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8、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计算机软件、交易席位费等。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 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各类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年)
土地使用权	直线法	40
计算机软件	直线法	5
交易席位费	不予摊销	不确定
其他	直线法	5

本集团预计净残值率为 0%。

年末,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必要时进行调整。

19、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 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 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 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并计入当期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9、长期资产减值(续)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 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即, 自购买日起将商誉的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到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如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到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 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 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21、买入返售与卖出回购款项

21.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根据协议承诺将于未来某确定日期返售的金融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确认。买入该等资产所支付的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列示。买入价与返售价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 计入利息收入。

21.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根据协议承诺将于未来某确定日期回购的已售出的金融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终止确认。出售该等资产所得的款项, 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列示。售价与回购价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 计入利息支出。

22、融资融券

融资融券业务, 是指本集团向客户出借资金供其买入证券或者出借证券供其卖出, 并由客户交存相应担保物的经营活动。本集团发生的融资融券业务, 分为融资业务和融券业务两类。

22.1 融资业务

本集团对于融出的资金, 确认应收债权, 并确认相应利息收入。

22.2 融券业务

本集团对于融出的证券, 不终止确认该证券, 但确认相应利息收入。

本集团对融出的资金和融出的证券定期进行减值评估。当在客户未按期补足担保品而被强制平仓时, 本集团对于尚需向客户收取的款项, 按照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计提减值准备。

本集团对客户融资融券并代客户买卖证券时, 作为证券经纪业务进行会计处理。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3、转融通业务

转融通业务是指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将自有或者依法筹集的资金或证券出借给本集团，供本集团办理融资融券业务的经营活动。本集团发生的转融通业务包括转融资业务和转融券业务。

23.1 转融资业务

本集团对于融入的资金，确认对出借方的负债，并确认相应利息费用。

23.2 转融券业务

本集团对于融入的证券，由于其主要收益或风险不由本集团享有或承担，不确认该证券，并确认相应利息费用。

24、职工薪酬

24.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集团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确认相应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4.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4.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4.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 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 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 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26、收入(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26.1 收入的确认

本集团收入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 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指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 是指客户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履约义务是指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提供服务的承诺。既包括合同中明确的承诺, 也包括客户基于本集团已公开宣布的政策、特定声明或以往的习惯做法等于合同订立时合理预期本集团将履行的承诺。

本集团于合同开始日, 对合同进行评估, 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 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 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 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否则, 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 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 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 若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 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 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26.2 收入的计量

本集团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 是指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 本集团将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 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 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
额。

利息收入按照使用本集团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本集团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

合同资产

本集团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合同负债

本集团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如企业在转让承诺的商品之前已收取的款项。

本集团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消后以净额列示。

28、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的，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集团对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集团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1）减（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9、收入（适用于 2017 年度）

29.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于服务已经提供且收取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其中：

- (1) 代买卖证券业务收入在代买卖证券交易日确认为收入。
- (2)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于承销服务已经提供且收取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承销协议约定的金额或比例确认收入。
- (3) 资产管理及基金管理业务手续费收入在相关服务提供后，按合同约定方式确认当期收入或损失。

29.2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照使用本集团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9.3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在服务提供时，按照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3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均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0.1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主要为企业地方经济发展贡献奖励等，该等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31.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 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31.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 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 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 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 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 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本集团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 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根据税法规定, 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 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 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 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 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1.3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 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 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31.3 所得税的抵销(续)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2、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32.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3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3、利润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附注中单独披露。

34、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5、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集团于 2018 年 1 月 1 日开始采用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此外, 本财务报表还按照中国证券业协会 2018 年 7 月 27 日下发的《关于建议使用<证券公司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中证协发[2018]181 号)和《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 号)要求编制。

新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 确定了三个主要的计量类别: 摊余成本;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企业需考虑自身业务模式, 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进行上述分类。权益类投资需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但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 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及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对于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并按其账面余额 (即未扣除减值准备) 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二阶段: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 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并按其摊余成本 (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 也即账面价值) 和实际利率计量。

本集团于 2018 年 1 月 1 日起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本集团未重述比较信息, 因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引起的差异调整直接计入 2018 年 1 月 1 日的所有者权益期初余额。本集团在首次执行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前后的分类和计量调节表、对本集团年初所有者权益的影响以及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调节表的相关信息详见附注十三。

收入准则

新收入准则为规范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建立了新的收入确认模型。根据新收入准则, 确认收入的方式应当反映主体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模式, 收入的金额应当反映主体因向客户转让该等商品和服务而预计有权获得的对价金额。同时, 新收入准则对于收入确认的每一个环节所需要进行的判断和估计也做出了规范。按照准则要求, 首次执行本准则的企业, 应当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 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企业可以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此次变更对本集团当期及前期的净利润、总资产和净资产不产生重大影响。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5、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2019 年 1 月 1 日生效的企业会计准则的影响

于 2018 年 12 月, 财政部颁布了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该准则的核心变化是, 取消承租人关于融资租赁与经营租赁的分类, 要求承租人对所有租赁(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并分别确认折旧和利息费用。在出租人方面, 该准则基本沿袭了现行租赁准则的会计处理规定, 但改进了出租人的信息披露, 要求出租人披露对其保留的有关租赁资产的权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战略、为降低相关风险所采取的措施等。

本集团将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采用新租赁准则。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根据与出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 不可撤销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参见附注十四。本集团已经进行了评估, 上述新租赁准则的采用, 会增加本集团的总资产和总负债, 但不会对本集团的所有者权益产生重大影响。

财务报表列报方式变更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和《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 号)要求, 资产负债表中, 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确认利息收入和利息费用。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应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 并反映在相关“金融投资: 债权投资”、“金融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应付债券”、“长期借款”等项目, 而不应单独列示“应收利息”项目或“应付利息”项目。“应收利息”科目和“应付利息”科目应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或应支付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或尚未支付的利息, 通常由于金额相对较小, 应在“其他资产”或“其他负债”项目中列示。利润表中, “利息收入”项目, 反映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相关规定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其他项目的利息收入不得计入本项目; 应计入本项目的利息收入金额也不得计入“投资收益”等其他项目。

该列报方式变更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四、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集团在运用附注三所描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 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 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 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 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 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 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 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四、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续)

- 会计估计中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1、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本集团对没有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包括现金流量折现法、市场乘数法等在内的各种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模型的相关假设、参数、数据来源和计量程序均需要本集团的专业判断，本集团需根据可获得的市场数据和其他信息，选择更为恰当的估值技术，评估估值技术中使用的输入值是否更容易在市场上观察到或者只需作更少的调整，对诸如可比公司、流动性折扣率、自身和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这些相关因素假设的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2、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开展融资类业务（含融资融券、约定购回、股票质押回购等）形成的资产，以及货币市场拆出（借出）资金或证券、应收款项和应收融资租赁款等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基于上述金融工具的分类与性质，结合自身风险管理实践及减值指引的相关要求，以概率加权平均为基础，综合考虑货币时间价值和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建立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量上述金融工具的减值损失。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相关假设、参数、数据来源和计量程序均需本集团作出专业的判断，这些相关因素假设的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结果产生影响。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如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3、所得税以及递延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确认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四、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续)

- 会计估计中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续)

4、合并范围的确定

评估本集团是否作为投资者控制被投资企业时须考虑所有事实及情况。控制的定义包含以下三项要素：(a)拥有对被投资者的权力；(b)通过参与被投资者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及(c)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者的权力影响其回报的金额。倘若有事实及情况显示上述一项或多项要素发生了变化，则本集团需要重新评估其是否对被投资企业构成控制。

对于本集团管理的结构化主体(如基金及资产管理计划等)，本集团会评估其所持有结构化主体连同其管理人报酬所产生的可变回报的最大风险敞口是否足够重大以致表明本集团对结构化主体拥有控制权。若本集团对管理的结构化主体拥有控制权，则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对于本集团以外各方持有的结构化主体份额，因本集团作为发行人具有合约义务以现金回购其发售的份额，本集团将其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应付款项。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注 1)	按销售额乘以适用 税率扣除当期可抵扣进项税后的余额 或销售额乘以征收率计算	6%、11%或 17% 3%或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额	3%
企业所得税(注 2)	应纳税所得额	25%

注 1：根据《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范围，计缴增值税。根据《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 号)，将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 17%和 11%税率的，税率分别调整为 16%、10%，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执行。

注 2：本公司及全部下属分支机构按照国家税务总局[2012]57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跨地区经营汇总纳税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办法〉的公告》的规定，实行就地预缴、汇总清算的企业所得税缴纳政策。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说明：

本集团设立于香港地区的子公司适用 16.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设立于英国的子公司适用 19%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设立于加拿大的子公司适用 26%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六、 合并财务报表

1、 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出资额 人民币	直接/间接 持股比例 %	表决权 比例 %	是否 合并报表
广发期货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商品期货经纪, 金融期货经纪	人民币 140,000.00 万元	128,849.36 万元	100.00	100.00	是
广发商贸有限公司	(注 1)	上海	上海	贸易及贸易代理	人民币 20,000.00 万元	20,000.00 万元	100.00	100.00	是
广发期货(香港)有限公司	(注 1)	香港	香港	期货代理买卖等	港币 77,700.00 万元	65,014.42 万元	100.00	100.00	是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	人民币 310,350.00 万元	310,350.00 万元	100.00	100.00	是
珠海乾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 2、注 9)	广州	珠海	投资管理、项目投资、投资咨询	人民币 65,000.00 万元	65,000.00 万元	100.00	100.00	是
广发合信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珠海	项目投资、股权投资等	人民币 10,000.00 万元	10,000.00 万元	100.00	100.00	是
广发合信(山东)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 10)	济南	济南	受托管理股权投资企业、自有资金投资	人民币 1,000.00 万元	1,000.00 万元	100.00	100.00	是
GF International Asset Management(UK) Company Limited	(注 3)	英国伦敦	英国伦敦	资产管理	英镑 700.01 万元	6,225.20 万元	100.00	100.00	是
广发纳正(上海)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注 3、注 6)	上海	上海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美元 100.00 万元	-	100.00	100.00	是
广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控股等	港币 560,000.00 万元	465,562.70 万元	100.00	100.00	是
广发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注 4)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港币 500.00 万元	405.35 万元	100.00	100.00	是
广发融资(香港)有限公司	(注 4)	香港	香港	就机构融资提供意见等	港币 13,000.00 万元	11,125.65 万元	100.00	100.00	是
广发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注 4)	香港	香港	资产管理等	港币 32,500.00 万元	27,193.15 万元	100.00	100.00	是
广发证券(香港)经纪有限公司	(注 4)	香港	香港	证券交易等	港币 280,000.00 万元	230,920.35 万元	100.00	100.00	是
广发财富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注 4)	香港	香港	财富管理	港币 1500.00 万元	1,282.77 万元	100.00	100.00	是
广发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注 4)	香港	香港	咨询服务	港币 380.00 万元	308.07 万元	100.00	100.00	是
广发金控(深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 4)	深圳	深圳	投资顾问	人民币 1,000.00 万元	1,000.00 万元	100.00	100.00	是
广发证券(加拿大)有限公司	(注 4)	加拿大	加拿大	财富管理	加币 1,640.00 万元	8,511.03 万元	100.00	100.00	是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续)

1、 子公司情况(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出资额 人民币	直接/间接 持股比例 %	表决权 比例 %	是否 合并报表
广发信德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注 4、注 6)	香港	英属维京群岛	股权投资	-	-	100.00	100.00	是
GF Bright Investment Limited	(注 4、注 6)	香港	英属维京群岛	股权投资等	-	-	100.00	100.00	是
GF Energy Investment Limited	(注 4)	香港	英属维京群岛	股权投资等	美元 1.00 元	6.12 元	91.85	91.85	是
GF Wise Ltd.	(注 4)	香港	英属维京群岛	股权投资等	美元 5.00 万元	32.11 万元	100.00	100.00	是
广发投资(开曼)有限公司	(注 4)	香港	开曼群岛	咨询服务	美元 60.00 万元	378.05 万元	100.00	100.00	是
广发合伙有限公司	(注 4)	香港	开曼群岛	投资交易	美元 1.00 元	6.30 元	51.00	51.00	是
广发中国优势基金(有限合伙)	(注 4)	香港	开曼群岛	股权投资	美元 2,000.44 万元	11,448.89 万元	57.12	57.12	是
广发全球资本有限公司	(注 4)	香港	香港	投资交易	港币 160,000.00 万元	138,536.00 万元	100.00	100.00	是
SF Project(Cayman) Limited	(注 4)	香港	开曼群岛	股权投资	美元 0.1 元	0.7 元	100.00	100.00	是
Canton Fortune Limited	(注 4)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美元 651.04 万元	4,534.70 万元	100.00	100.00	是
GF GTEC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	(注 4)	香港	开曼群岛	资产管理	美元 100.00 元	685.84 元	100.00	100.00	是
GF Qianheng I Limited	(注 4、注 6)	香港	英属维京群岛	股权投资	-	-	100.00	100.00	是
GF Global Partners Limited	(注 4)	香港	开曼群岛	投资控股	美元 0.01 元	0.07 元	100.00	100.00	是
GFGI Limited	(注 4)	香港	开曼群岛	股权投资	美元 0.01 元	0.07 元	100.00	100.00	是
GF Global Investment Fund I, L.P.	(注 4)	香港	开曼群岛	股权投资	美元 4,067.84 万元	13,788.91 万元	50.44	50.44	是
Horizon Holdings	(注 4)	香港	开曼群岛	股权投资	美元 1.00 元	6.53 元	72.54	72.54	是
GF Canad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注 4)	加拿大	加拿大	控股等	加币 300.00 万元	1,538.32 万元	100.00	100.00	是
GF Asset Management (Canada) Company Limited	(注 4)	加拿大	加拿大	资产管理	加币 300.00 万元	1,538.32 万元	100.00	100.00	是
Ever Glory Limited	(注 4)	香港	开曼群岛	投资交易	美元 1.00 元	6.32 元	100.00	100.00	是
Ever Alpha Fund L.P.	(注 4、注 8)	香港	开曼群岛	股权投资	美元 7,035.00 万元	9,485.00 万元	21.32	(注 8)	是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续)

1、 子公司情况(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出资额 人民币	直接/间接 持股比例 %	表决权 比例 %	是否 合并报表
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	乌鲁木齐	投资管理、为客户提供股权投资服务等	人民币 280,000.00 万元	280,000.00 万元	100.00	100.00	是
深圳前海广发信德中山公用并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 5)	深圳	深圳	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等	人民币 1,000.00 万元	600.00 万元	60.00	60.00	是
珠海广发信德敖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 5)	广州	珠海	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等	人民币 2,000.00 万元	1,200.00 万元	60.00	60.00	是
上海广发永胥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 5)	上海	上海	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等	人民币 500.00 万元	255.00 万元	51.00	51.00	是
珠海广发信德新界泵业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注 5)	广州	珠海	股权投资	人民币 10,000.00 万元	4,000.00 万元	40.00	(注 7)	是
广发信德智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 5)	广州	珠海	股权投资、受托管理股权投资	人民币 10,000.00 万元	10,000.00 万元	100.00	100.00	是
广发信德医疗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注 5)	广州	珠海	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等	人民币 5,000.00 万元	1,650.00 万元	55.00	55.00	是
珠海广发信德敖东医药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注 5)	广州	珠海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	人民币 47,600.00 万元	28,560 万元	60.00	60.00	是
中山广发信德公用环保夹层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注 5)	广州	中山	股权投资	人民币 35,000.00 万元	21,040.00 万元	60.11	60.11	是
珠海乾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 5)	广州	珠海	项目投资	人民币 3,000.00 万元	2,000.00 万元	66.67	66.67	是
珠海乾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 5)	广州	珠海	项目投资	人民币 2,500.00 万元	2,000.00 万元	80.00	80.00	是
珠海广发信德今缘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注 5)	广州	珠海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	人民币 21,018.75 万元	12,611.25 万元	60.00	60.00	是
珠海横琴金投广发信德厚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 5)	广州	珠海	股权投资	人民币 5,825.00 万元	3,825.00 万元	65.67	65.67	是
上海广发永胥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 5)	上海	上海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	人民币 10,020.00 万元	9,920.00 万元	99.00	99.00	是
上海广发永胥医疗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注 5)	上海	上海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	人民币 10,520.00 万元	9,520.00 万元	90.49	90.49	是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广州	珠海	证券资产管理	人民币 100,000.00 万元	100,000.00 万元	100.00	100.00	是
广东新动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州	广州	权益类投资	人民币 100,000.00 万元	100,000.00 万元	100.00	100.00	是

六、 合并财务报表(续)

1、 子公司情况(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注 1: 广发期货有限公司的下设子公司。

注 2: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的下设子公司。

注 3: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下设子公司。

注 4: 广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的下设子公司。

注 5: 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信德”)的下设子公司。

注 6: 广发纳正(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广发信德资本管理有限公司、GF Bright Investment Limited 和 GF Qianheng I Limited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完成出资。

注 7: 珠海广发信德新界泵业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界泵业基金”)系由广发信德作为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与第三方共同设立的子公司。根据协议, 除广发信德以外的其他合伙人无法达到无条件罢免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条件, 因此广发信德对新界泵业基金拥有控制权, 故将其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注 8: 根据 Ever Alpha Fund L.P. 合伙协议, 本公司之子公司 Ever Glory Limited 为 Ever Alpha Fund L.P. 唯一的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 决定合伙企业经营活动、投资及管理, 因此对其拥有控制权, 故将其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注 9: 于 2018 年 2 月 12 日, 珠海乾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850,000,000.00 元变更为人民币 650,000,000.00 元。

注 10: 广发合信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下设子公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续)

1、 子公司情况(续)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出资额 人民币	直接/间接 持股比例 %	表决权 比例 %	是否 合并报表
GF Financial Markets (UK) Limited	(注 1、注 5)	英国	英国	大宗商品及期货经纪	英镑 5,596.90 万元	54,636.05 万元	100.00	100.00	是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	珠海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 资产管理等	人民币 12,688.00 万元	21,396.96 万元	51.13	51.13	是
广发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 2)	香港	香港	资产管理	港币 50,000.00 万元	42,036.30 万元	100.00	100.00	是
瑞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注 2)	广州	珠海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 及投资咨询	人民币 7,500.00 万元	5,410.85 万元	53.39	53.39	是
珠海瑞元祥和股权投资 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 2)	广州	珠海	非上市公司投资	人民币 5,400.00 万元	2,260.00 万元	41.85	(注 4)	是
广发融资租赁(广东)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等	人民币 80,000.00 万元	80,000.00 万元	100.00	100.00	是
深圳市大河信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注 3)	深圳	深圳	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人民币 45,360.00 万元	45,360.00 万元	100.00	100.00	是

注 1: 广发期货有限公司的下设子公司。

注 2: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下设子公司。

注 3: 广发信德的下设子公司。

注 4: 根据珠海瑞元祥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瑞元祥和”)合伙协议, 本公司之子公司瑞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为瑞元祥和唯一的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 决定合伙企业经营活动、投资及管理, 因此对其拥有控制权, 故将其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注 5: 于 2018 年 1 月 31 日, GF Financial Markets (UK) Limited 注册资本由英镑 30,000,000.00 元变更为英镑 33,500,000.00 元; 于 2018 年 9 月 3 日, GF Financial Markets (UK) Limited 注册资本由英镑 33,500,000.00 元变更为英镑 55,969,014.00 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续)

2、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及子公司作为广发证券通润 23 号特定多个客户资产管理计划及证券行业支持民企发展系列之广发资管 FOF 单一资产管理计划的主要投资人或管理人, 能够对上述结构化主体实施控制, 故将其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由于本集团之子公司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作为广发金管家睿利债券分级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及广发全球稳定收益债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管理人或主要投资人, 能够对上述结构化主体实施控制, 故将其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由于本集团之子公司广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持有 GTEC Neutron Equity Market Neutral Fund SP、GTEC Pandion Multi-Strategy Fund SP 及 GFEC Proton Equity Fund SP 的份额, 并对其实施控制, 因而将上述基金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由于本集团之子公司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并投资 GFI China Investment Fund、瑞元资本璟宸股权投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瑞元天洁环境股权投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广发品牌消费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珠海盈诺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GFI Global Total Return Fixed Income Fund SP、广发量化多因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广发汇平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广发可转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及广发多因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并对其实施控制, 故将其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由于本集团之子公司广发期货有限公司作为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并投资易方达资产商汇 1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和广发期货期胜一期资产管理计划并对其实施控制, 故将其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13,075,779,635.25 元(年初数: 人民币 15,949,407,862.16 元), 本集团享有的权益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4,455,414,445.72 元(年初数: 人民币 4,328,956,378.95 元), 本集团以外各方所持上述结构化主体的权益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8,620,365,189.53 元(年初数: 人民币 11,620,451,483.21 元)。对于本集团以外各方所持上述结构化主体的权益, 本集团确认为应付款项或交易性金融负债。

六、 合并财务报表(续)

3、 本年合并范围的变动

(1) 本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广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本年设立子公司 GF Canad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故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广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通过 GF Canad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设立子公司 GF Asset Management (Canada) Company Limited，故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广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通过广发信德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设立子公司 Ever Glory Limited，故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广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通过 Ever Glory Limited 设立 Ever Alpha Fund L.P.，因对其控制，故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年发起设立广东新动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第三方合伙人尚未参与，故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 本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下设子公司珠海乾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本年内注销，故 2018 年末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下设子公司新疆广发信德稳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本年内注销，故 2018 年末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下设子公司宁波广发信德奥园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本年内清算，故 2018 年末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1) 按类别列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624,482.66	720,837.91
银行存款	60,417,851,500.86	56,821,052,133.16
其中：客户存款	39,515,213,771.10	48,356,454,197.43
公司存款	20,902,637,729.76	8,464,597,935.73
其他货币资金	16,562,469.45	88,985,538.09
合计	60,436,038,452.97	56,910,758,509.16

(2) 按币种列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元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元
①库存现金						
人民币	1,624,450.15	1.0000	1,624,450.15	714,119.70	1.0000	714,119.70
港币	37.10	0.8762	32.51	8,037.10	0.8359	6,718.21
库存现金合计			1,624,482.66			720,837.91
②银行存款						
客户存款						
客户资金存款						
人民币	29,612,087,854.17	1.0000	29,612,087,854.17	39,290,538,438.51	1.0000	39,290,538,438.51
港币	4,181,114,749.60	0.8762	3,663,492,743.60	3,978,069,992.27	0.8359	3,325,268,706.50
美元	272,480,413.22	6.8632	1,870,087,572.01	201,783,637.89	6.5342	1,318,506,132.33
其他			16,855,958.00			21,378,370.42
小计			35,162,524,127.78			43,955,691,647.76
客户信用资金存款(注 1)						
人民币	4,352,689,643.32	1.0000	4,352,689,643.32	4,400,762,549.67	1.0000	4,400,762,549.67
客户存款合计			39,515,213,771.10			48,356,454,197.43
公司存款						
公司自有资金存款						
人民币	19,122,076,978.84	1.0000	19,122,076,978.84	7,159,336,937.36	1.0000	7,159,336,937.36
港币	501,799,309.45	0.8762	439,676,554.94	452,783,803.23	0.8359	378,421,012.55
美元	158,832,516.48	6.8632	1,090,099,327.11	126,976,226.18	6.5342	829,666,570.99
其他			250,784,868.87			97,173,414.83
公司存款合计			20,902,637,729.76			8,464,597,935.73
银行存款合计			60,417,851,500.86			56,821,052,133.16
③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16,562,469.45	1.0000	16,562,469.45	88,985,538.09	1.0000	88,985,538.09
合计			60,436,038,452.97			56,910,758,509.16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 货币资金（续）

注 1：客户信用资金存款反映本集团存入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开展融资融券业务的客户资金款项和客户为融资融券存入的担保资金款项。

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1,834,541,887.32元。本集团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主要为风险准备金、用于广发证券大厦工程的保证金和用于股票/基金的申购款。

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货币资金的预期信用损失减值准备为人民币860,715.79元。

2、 结算备付金

(1) 按类别列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客户备付金	15,734,443,129.75	14,313,291,768.94
公司备付金	2,165,443,464.51	3,339,656,549.62
合计	<u>17,899,886,594.26</u>	<u>17,652,948,318.56</u>

(2) 按币种列示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元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元
①客户备付金						
客户普通备付金						
人民币	14,443,887,321.37	1.0000	14,443,887,321.37	12,453,312,034.75	1.0000	12,453,312,034.75
港币	44,541,356.08	0.8762	39,027,136.20	98,134,299.65	0.8359	82,030,461.08
美元	11,116,655.24	6.8632	76,295,828.24	14,814,141.45	6.5342	96,798,563.06
小计			<u>14,559,210,285.81</u>			<u>12,632,141,058.89</u>
客户信用备付金						
人民币	1,175,232,843.94	1.0000	1,175,232,843.94	1,681,150,710.05	1.0000	1,681,150,710.05
客户备付金合计			<u>15,734,443,129.75</u>			<u>14,313,291,768.94</u>
②公司备付金						
公司自有备付金						
人民币	2,165,443,464.51	1.0000	2,165,443,464.51	3,339,656,549.62	1.0000	3,339,656,549.62
合计			<u>17,899,886,594.26</u>			<u>17,652,948,318.56</u>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融出资金

(1) 按类别列示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境内		
其中：个人	37,841,628,033.50	53,462,767,343.26
机构	4,300,956,573.25	4,111,277,089.37
减：减值准备	102,959,050.62	68,660,335.77
账面价值小计	42,039,625,556.13	57,505,384,096.86
境外		
其中：个人	1,498,647,472.73	2,440,874,773.37
机构	1,863,612,173.50	1,804,074,735.63
减：减值准备	46,578,971.62	142,290.80
账面价值小计	3,315,680,674.61	4,244,807,218.20
账面价值合计	45,355,306,230.74	61,750,191,315.06

(2) 担保物公允价值

① 融资融券业务融出资金及限制性股权激励融资

客户因融资融券业务融出资金及限制性股权激励融资向本公司提供的担保物之公允价值，详见附注十五、2。

② 孖展融资

担保物类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股票	25,486,079,343.40	26,379,537,831.40

本年度，阶段一转至阶段二及阶段三的本金人民币 659,823,034.96 元，相应减值准备人民币 106,523.52 元；阶段二转至阶段一的本金人民币 204,116,699.78 元，相应减值准备人民币 13,253,251.70 元；其他阶段转移金额不重大。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阶段一、阶段二及阶段三的减值准备分别为人民币 53,074,970.41 元、人民币 17,194,962.29 元和人民币 79,268,089.54 元。

融出资金中无向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融出的资金。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衍生金融工具

类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非套期工具			非套期工具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利率互换业务	270,785,302,255.90	732,083,019.74	8,265,724.92	155,303,024,564.77	229,201,942.71	259,947,485.65
利率期权业务	(注 1) 270,766,027,255.90	732,083,019.74	8,265,724.92	80,625,500,000.00	225,513,103.93	229,224,658.12
标准债券远期	(注 1) 19,275,000.00	-	-	74,677,524,564.77	3,688,838.78	30,722,827.53
货币衍生工具	1,061,190,583,877.67	16,349,869,535.53	18,370,516,781.21	631,708,583,544.15	5,192,971,499.41	5,114,135,652.56
权益衍生工具	19,402,184,324.73	58,927,086.65	64,736,132.35	16,528,614,910.58	18,014,178.05	63,561,619.68
股指期货业务	(注 1) 1,994,575,920.30	2,788,991.17	336,451.99	1,333,411,548.60	125,803.48	493,222.80
场外期权业务	16,257,044,000.89	35,628,925.58	42,530,817.96	14,104,337,121.98	7,227,378.44	50,735,886.34
收益凭证业务	(注 2) -	-	5,058,715.99	-	-	2,378,274.62
场内期权业务	1,150,564,403.54	20,509,169.90	16,810,146.41	1,090,866,240.00	10,660,996.13	9,954,235.92
信用衍生工具	1,233,500,908.50	785,924.83	727,150,501.91	1,306,879,496.00	-	1,434,072.26
信用违约互换	1,233,500,908.50	785,924.83	727,150,501.91	1,306,879,496.00	-	1,434,072.26
其他衍生工具	88,297,243,474.16	394,989,884.50	708,358,934.06	8,471,245,554.73	10,554,225.14	33,696.68
国债期货业务	(注 1) 7,014,520,874.79	-	4,240,504.91	6,582,731,318.62	7,902,334.03	-
商品期货业务	(注 1) 1,203,844,375.00	-	-	1,832,842,200.00	-	-
方差互换	62,810,903,915.78	393,058,772.73	574,567,923.87	-	-	-
其他	17,267,974,308.59	1,931,111.77	129,550,505.28	55,672,036.11	2,651,891.11	33,696.68
合计	1,440,908,814,840.96	17,536,655,451.25	19,879,028,074.45	813,318,348,070.23	5,450,741,845.31	5,439,112,526.83

注 1：在当日无负债结算制度下，本集团于本年末所持有的境内股指期货、境内国债期货、境内商品期货、境内债券远期以及部分利率互换合约产生的持仓损益，已经结算并包括在结算备付金中。因此，衍生金融工具项下的境内股指期货、境内国债期货、境内商品期货、境内债券远期以及部分利率互换合约形成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与相关业务的暂收暂付款(结算所得的持仓损益)之间按抵销后的净额为零列示。年度结算日的结余来自香港的股指期货、国债期货。

2018 年末抵销前衍生金融资产与相关暂收款金额均为人民币 110,535,745.84 元(2017 年：人民币 79,467,747.93 元)。

注 2：收益凭证的合同本金已实际交付，因而嵌入衍生工具名义金额为零。

5、存出保证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元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元
交易保证金			6,062,960,684.08			4,488,631,060.60
人民币	3,696,324,448.04	1.0000	3,696,324,448.04	3,826,104,319.85	1.0000	3,826,104,319.85
港币	208,719,798.16	0.8762	182,880,287.15	52,620,362.02	0.8359	43,985,360.61
美元	318,101,584.61	6.8632	2,183,194,795.50	94,276,915.08	6.5342	616,042,783.00
其他			561,153.39			2,498,597.14
信用保证金			40,466,762.11			56,769,084.30
人民币	40,466,762.11	1.0000	40,466,762.11	56,769,084.30	1.0000	56,769,084.30
履约保证金			181,570,689.36			155,353,192.56
人民币	181,570,689.36	1.0000	181,570,689.36	155,353,192.56	1.0000	155,353,192.56
存出保证金账面价值			6,284,998,135.55			4,700,753,337.46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存出保证金的预期信用损失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145,029.50 元。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应收款项

(1) 按明细列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清算款	3,150,184,343.53	1,602,944,850.06
应收资产管理费	720,254,578.17	774,199,164.51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257,890,316.39	451,682,301.55
基金快速赎回垫资款	-	321,200,000.00
待弥补单资金及休眠账户资金	26,455,457.68	26,455,457.68
其他	238,578,119.54	403,465,788.49
合计	4,393,362,815.31	3,579,947,562.29
减：坏账准备（按简化模型计提）	109,694,967.71	70,271,379.07
应收款项账面价值	4,283,667,847.60	3,509,676,183.22

(2) 账龄情况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108,741,649.75	95.92	3,409,517,575.60	97.15
1至2年	128,512,023.74	3.00	69,215,262.45	1.97
2至3年	18,153,312.37	0.42	3,992,521.54	0.11
3年以上	28,260,861.74	0.66	26,950,823.63	0.77
合计	4,283,667,847.60	100.00	3,509,676,183.22	100.0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0,390,183.45	3.65	105,687,761.79	65.89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232,972,631.86	96.35	4,007,205.92	0.09
合计	4,393,362,815.31	100.00	109,694,967.71	2.50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款项	3,179,565,139.81	88.82	36,505,882.46	1.15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款项	400,382,422.48	11.18	33,765,496.61	8.43
合计	3,579,947,562.29	100.00	70,271,379.07	1.96

(4) 应收款项金额前五单位名称/性质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占应收款项 总额比例 %
CITIBANK, N.A.	1,650,630,808.61	1 年以内	待清算款	37.57
BANK OF AMERICA NA CREDIT SUISSE SECURITIES (EUR) LTD	328,631,867.13	1 年以内	待清算款	7.48
CREDIT SUISSE AG DUBLIN BRANCH	328,074,466.52	1 年以内	待清算款	7.47
JP MORGAN SECURITIES PLC	184,717,429.59	1 年以内	待清算款	4.20
合计	62,812,646.23	1 年以内	待清算款	1.43
	2,554,867,218.08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应收款项（续）

(5) 应收关联方款项，详见附注十、6。

应收款项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7、 应收利息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投资	-	1,878,003,237.89
融资融券	-	850,929,596.71
存放金融同业	-	91,015,111.46
买入返售	-	87,029,847.95
其他	-	27,854,261.75
合计	-	2,934,832,055.76

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按金融资产类别列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	23,057,329,011.72	27,655,953,060.98
债券	13,970,068,945.27	6,115,464,936.67
减：减值准备	214,329,529.42	104,015,636.67
合计	36,813,068,427.57	33,667,402,360.98

(2) 按业务类别列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约定购回式证券	617,019,849.73	1,074,293,988.51
股票质押式回购	22,440,309,161.99	26,581,659,072.47
债券质押式回购	12,700,740,068.50	5,660,199,024.00
债券买断式回购	1,269,328,876.77	455,265,912.67
合计	37,027,397,956.99	33,771,417,997.65
减：减值准备	214,329,529.42	104,015,636.67
账面价值	36,813,068,427.57	33,667,402,360.98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续)

(3) 约定购回式证券的剩余期限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内	397,490,146.61	78,208,087.05
1 至 3 个月	143,144,380.44	410,466,774.81
3 个月至 1 年	76,385,322.68	585,619,126.65
合计	617,019,849.73	1,074,293,988.51
减：减值准备	2,626,981.17	3,988,853.58
账面价值	614,392,868.56	1,070,305,134.93

(4) 股票质押式回购的剩余期限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已逾期	80,338,021.18	-
1 个月内	1,409,294,242.09	973,554,140.00
1 至 3 个月	1,853,063,723.25	2,540,262,422.30
3 个月至 1 年	13,638,435,605.47	14,188,323,772.17
1 年以上	5,459,177,570.00	8,879,518,738.00
合计	22,440,309,161.99	26,581,659,072.47
减：减值准备	211,548,351.07	100,026,783.09
账面价值	22,228,760,810.92	26,481,632,289.38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取的担保物公允价值

担保物类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	57,067,783,312.36	73,738,096,014.92
债券	15,399,664,960.61	6,331,812,111.90
合计	72,467,448,272.97	80,069,908,126.82
其中：可出售或可再次向 外抵押的担保物	3,166,183,945.41	446,361,330.00
其中：已出售或已再次 向外抵押的担保物	2,843,795,017.66	345,910,540.00

本年度, 阶段一转至阶段二的本金人民币 791,347,727.16 元, 相应减值准备人民币 2,060,680.47; 阶段二转至阶段三的本金人民币 200,376,562.60 元, 相应减值准备人民币 15,888,385.50 元; 其他阶段转移金额不重大。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阶段一、阶段二及阶段三的减值准备分别为人民币 122,171,018.10 元、人民币 47,772,202.66 元和人民币 44,386,308.66 元。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初始成本
交易性金融资产	61,739,183,064.84	61,692,673,579.73
其中：债券	39,879,975,705.49	40,190,995,381.82
基金	10,011,710,397.66	10,007,220,232.51
股票	4,878,586,598.01	4,564,447,152.29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3,162,925,878.89	3,117,498,216.00
银行理财产品	805,261,244.54	803,900,000.00
其他	3,000,723,240.25	3,008,612,597.11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99,739,563.71	1,441,297,042.15
其中：可转换债务工具	446,958,778.11	430,383,880.30
可交换债务工具	59,879,638.30	58,513,000.00
权益工具	992,901,147.30	952,400,161.85
合计	63,238,922,628.55	63,133,970,621.88
其中：融出证券	554,475,839.50	579,340,125.33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为卖出回购业务而设定质押及转让过户的债券之公允价值，详见附注七、22。

本集团管理层将符合条件的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以及符合条件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的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情况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初始成本
债券	38,131,323,546.65	37,869,240,640.43
基金	22,598,365,463.37	22,987,791,750.85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10,910,092,887.71	11,170,296,103.06
股票	6,440,693,038.04	6,900,554,468.44
非上市股权投资	5,258,702,649.25	4,924,062,191.56
银行理财产品	950,346,676.94	945,505,207.00
可转换优先股	544,721,958.33	472,011,365.15
可转换债务工具	288,722,174.45	268,287,000.00
信托计划	263,423,494.17	253,936,600.00
其他	2,898,718,953.06	2,911,230,506.47
合计	88,285,110,841.97	88,702,915,832.96
其中：融出证券	445,909,306.65	478,446,217.38

本集团交易性金融资产中为卖出回购业务而设定质押及转让过户的债券之公允价值，详见附注七、22。

(2) 存在限售期限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集团年末持有的存在限售期限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包括存在限售期限的股票以及本集团运用自有资金投资本集团管理的基金。

① 股票

		年末账面价值
股票		408,138,943.66
明细如下：		
证券名称	限售解禁日	年末账面价值
股票 A	2019/7/8	237,049,098.45
股票 B	2019/6/17	74,749,642.30
股票 C	2020/2/21	96,340,202.91
合计		408,138,943.66

② 基金

根据《基金管理公司固有资金运用管理暂行规定》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集团本年末因持有期限未满 6 个月或者未满 3 年而流通受限的本集团管理的基金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22,205,248.68 元。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交易性金融资产(续)

(3) 有承诺条件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集团年末持有的有承诺条件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为本集团以自有资金参与的本集团受托管理的资产管理计划。本年末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244,512,712.28 元。其中: 年末本集团持有的以自有资金参与且约定先行承担亏损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账面价值合计人民币 18,215,386.37 元。由于该部分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年末累计单位净值高于份额面值, 因此本集团无须计提预计负债。

(4) 已融出证券的担保物公允价值

客户因融券业务向本公司提供的担保物之公允价值, 详见附注十五、2。

11、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的金融资产情况: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初始成本	利息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地方债	3,213,629,365.00	51,591,183.61	(1,419,846.03)	3,263,800,702.58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1,230,817,254.83	13,827,587.61	(8,425,885.43)	1,236,218,957.01
贷款	815,960,525.57	15,237,676.91	(205,908,821.94)	625,289,380.54
公司债	658,082,339.31	16,974,842.33	(1,567,536.24)	673,489,645.40
委托贷款	61,031,626.29	316,260.27	(1,297,350.09)	60,050,536.47
企业债	49,339,523.50	2,792,098.94	(13,424.11)	52,118,198.33
其他	969,680,032.64	23,317,694.34	(3,826,357.99)	989,171,368.99
合计	6,998,540,667.14	124,057,344.01	(222,459,221.83)	6,900,138,789.32

债券按外部评级的分析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AAA+	2,114,153,899.47
AA+~A-	1,085,104,508.75
未评级	1,779,321,507.08
合计	4,978,579,915.30

本年度, 债权投资在三个阶段之间无重大转移。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阶段一、阶段二及阶段三的减值准备分别为人民币 19,636,133.23 元、人民币 422,920.18 元和人民币 202,400,168.42 元。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其他债权投资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初始成本	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累计减值准备
其他债权投资					
金融债	39,411,724,673.56	704,482,078.94	122,312,361.05	40,238,519,113.55	(44,956,125.08)
公司债	17,355,210,655.35	342,205,401.10	(172,672,339.11)	17,524,743,717.34	(160,052,223.16)
地方债	7,762,116,030.17	114,027,447.37	(17,658,331.34)	7,858,485,146.20	(3,887,311.23)
企业债	3,612,703,429.37	62,864,224.93	42,449,550.74	3,718,017,205.04	(9,206,048.90)
国债	3,197,319,998.51	62,385,502.13	22,566,601.50	3,282,272,102.14	-
其他	6,699,303,346.90	139,864,998.93	51,842,048.17	6,891,010,394.00	(15,724,316.33)
合计	78,038,378,133.86	1,425,829,653.40	48,839,891.01	79,513,047,678.27	(233,826,024.70)

债券按外部评级的分析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AAA+	51,554,135,188.18
AA+~A-	10,209,194,989.38
BBB+~B-	2,900,640,277.48
未评级	14,849,077,223.23
合计	79,513,047,678.27

本年度, 其他债权投资在三个阶段之间无重大转移。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阶段一、阶段二及阶段三的减值准备分别为人民币 121,049,098.71 元、人民币 86,236,252.82 元和人民币 26,540,673.17 元。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初始成本	公允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注 1):		
证金公司投资(注 2)	10,310,300,000.00	10,070,728,719.60
证通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0	80,000,000.00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7,899,827.07	624,999,360.57
其他	27,086,715.14	18,282,212.11
合计	10,475,286,542.21	10,794,010,292.28
其中: 融出证券	41,659.57	142,857.00

注 1: 本集团将特殊投资目的专户投资、战略性投资和拟长期持有目的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年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累计利得和损失无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于 2018 年度, 本集团持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股利收入详见附注七、46 投资收益。

注 2: 为本公司对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证金公司”)专户的投资。根据本公司与证金公司签订的相关合同, 该专户由证金公司进行统一运作与投资管理, 由本公司与其他投资该专户的证券公司按投资比例分担投资风险和分享投资收益。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累计公允 价值变动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按公允价值计量：				
债券	61,466,271,761.91	(237,601,387.05)	-	61,228,670,374.86
基金	4,963,494,926.70	55,233,648.78	35,092,627.68	4,983,635,947.80
股票	2,937,610,729.25	2,052,388,765.04	80,134,748.55	4,909,864,745.74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6,315,670,927.52	52,430,526.18	83,570,904.90	6,284,530,548.80
银行理财产品	48,800,000.00	-	-	48,800,000.00
其他	10,780,593,852.19	1,136,645,796.77	384,000.00	11,916,855,648.96
按成本计量：				
权益工具	3,508,866,240.25	-	286,824,346.33	3,222,041,893.92
合计	90,021,308,437.82	3,059,097,349.72	486,006,627.46	92,594,399,160.08
其中：融出证券	872,697.19	2,431,406.81	63,170.81	3,240,933.19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包括本公司对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证金公司”专户的投资。）根据本公司与证金公司签订的相关合同，本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7 月和 2015 年 9 月出资人民币 10,310,300,000.00 元和人民币 3,553,490,000.00 元投入该专户。该专户由证金公司进行统一运作与投资管理，由本公司与其他投资该专户的证券公司按投资比例分担投资风险和分享投资收益。本公司于 2017 年内已收回部分投资。截至 2017 年末，该专户的投资成本为人民币 10,310,300,000.00 元，本公司根据证金公司提供的资产报告确定该专户投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1,439,924,831.64 元。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为人民币 76,094,758,602.98 元，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包括股票、基金和其他)为人民币 13,763,166,971.87 元。

本集团其他债权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为卖出回购业务而设定质押及转让过户的债券之公允价值，详见附注七、22。

13、长期股权投资

(1) 按类别列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联营企业	3,906,948,022.78	3,404,518,417.44
合营企业	1,342,055,725.27	931,961,509.26
合计	5,249,003,748.05	4,336,479,926.7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长期股权投资(续)

(2) 长期股权投资详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7 年	本年增减变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投资	减少投资	在当期损益中 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权益变动	现金红利	12 月 31 日
一、合营企业							
北京新动力优质企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	400,000,000.00	-	-	-	-	400,000,000.00
Global Health Science Fund I,L.P.	172,905,421.31	-	(6,881,390.80)	43,865,468.45	9,880,443.95	-	219,769,942.91
珠海广发信德国际生命科学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5,708,580.83	-	-	(2,075.90)	-	-	205,706,504.93
Global Health Science Fund II,L.P.	-	133,811,885.74	-	238,286.53	8,389.58	-	134,058,561.85
珠海中兵广发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5,790,268.78	-	-	(12,148,080.26)	(69,705,109.22)	-	113,937,079.30
其他	357,557,238.34	3,362,489.35	(26,541,406.69)	65,366,198.26	(79,576,985.51)	(51,583,897.47)	268,583,636.28
小计	931,961,509.26	537,174,375.09	(33,422,797.49)	97,319,797.08	(139,393,261.20)	(51,583,897.47)	1,342,055,725.27
二、联营企业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782,649,787.61	-	-	340,415,996.50	(45,609,071.39)	(90,000,000.00)	1,987,456,712.72
中证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	245,251,141.86	-	-	17,837,145.38	110,787.95	(8,000,000.00)	255,199,075.19
广东广发互联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32,206,998.72	-	-	4,328,344.02	-	-	236,535,342.74
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12,234,006.02	-	-	3,190,603.97	(247,492.95)	-	215,177,117.04
广发信德汇金(龙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724,414.82	125,990,000.00	(1,000,000.00)	(3,077,039.20)	-	-	171,637,375.62
珠海广发信德环保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6,298,738.95	-	-	(7,042,350.66)	63,535,484.31	-	142,791,872.60
广州信德厚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31,870,000.00	-	(922,214.72)	-	-	130,947,785.28
广发信德(珠海)医疗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73,956,593.35	-	(56,613,603.94)	26,943,629.24	-	(29,508,112.15)	114,778,506.50
珠海广发信德科技文化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05,278,203.52	-	(1,852,007.45)	2,526,002.51	-	(2,866,742.55)	103,085,456.03
深圳市有棵树科技有限公司	82,119,865.45	-	-	18,550,180.22	-	-	100,670,045.67
其他	434,798,667.14	108,979,634.53	(56,239,246.73)	(5,164,168.51)	(4,711,644.05)	(28,994,508.99)	448,668,733.39
小计	3,404,518,417.44	366,839,634.53	(115,704,858.12)	397,586,128.75	13,078,063.87	(159,369,363.69)	3,906,948,022.78
合计	4,336,479,926.70	904,014,009.62	(149,127,655.61)	494,905,925.83	(126,315,197.33)	(210,953,261.16)	5,249,003,748.05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长期股权投资(续)

本年末，被投资单位向本集团转移资金的能力未受到限制。

本年度，本集团认为无需对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损失。本年末，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准备余额为零。

14、投资性房地产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一、 账面原值合计	52,087,657.96	-	-	52,087,657.96
房屋及建筑物	52,087,657.96	-	-	52,087,657.96
二、 累计折旧合计	30,285,493.76	1,736,255.24	-	32,021,749.00
房屋及建筑物	30,285,493.76	1,736,255.24	-	32,021,749.00
三、 投资性房地产 账面净值合计	21,802,164.20			20,065,908.96
房屋及建筑物	21,802,164.20			20,065,908.96
四、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 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五、 投资性房地产 账面价值合计	21,802,164.20			20,065,908.96
房屋及建筑物	21,802,164.20			20,065,908.96

15、固定资产

(1) 账面价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原值	2,197,568,566.15	2,180,472,855.59
减：累计折旧	1,313,479,011.59	1,239,315,880.2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32,323.00	532,323.00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883,557,231.56	940,624,652.33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5、 固定资产(续)

(2) 固定资产增减变动表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及家具	通讯设备及电脑设备	运输设备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7 年 12 月 31 日	827,514,787.26	177,577,630.99	932,210,016.28	136,332,334.45	106,838,086.61	2,180,472,855.59
2.本年增加金额	-	13,586,813.49	103,075,826.29	14,588,867.50	9,382,858.42	140,634,365.70
(1)购置	-	13,345,827.75	100,646,229.33	14,430,032.87	8,493,058.81	136,915,148.76
(2)其他增加	-	240,985.74	2,429,596.96	158,834.63	889,799.61	3,719,216.94
3.本年减少金额	159,285.00	15,102,835.96	95,616,056.70	10,605,898.27	2,054,579.21	123,538,655.14
(1)处置或报废	159,285.00	13,353,238.09	85,365,644.40	10,605,898.27	2,044,379.90	111,528,445.66
(2)其他减少	-	1,749,597.87	10,250,412.30	-	10,199.31	12,010,209.48
4.2018 年 12 月 31 日	827,355,502.26	176,061,608.52	939,669,785.87	140,315,303.68	114,166,365.82	2,197,568,566.15
二、累计折旧						
1. 2017 年 12 月 31 日	364,739,400.97	126,924,073.57	568,311,711.56	86,799,503.16	92,541,191.00	1,239,315,880.26
2.本年增加金额	28,587,567.48	18,169,586.99	122,116,877.05	14,426,452.50	7,352,666.64	190,653,150.66
(1)本年计提	28,587,567.48	17,943,270.85	120,317,301.02	14,332,069.86	6,406,024.07	187,586,233.28
(2)其他增加	-	226,316.14	1,799,576.03	94,382.64	946,642.57	3,066,917.38
3.本年减少金额	90,628.44	14,171,237.59	89,615,182.19	10,593,398.35	2,019,572.76	116,490,019.33
(1)处置或报废	90,628.44	13,184,934.89	85,220,631.14	10,593,398.35	2,019,454.96	111,109,047.78
(2)其他减少	-	986,302.70	4,394,551.05	-	117.80	5,380,971.55
4.2018 年 12 月 31 日	393,236,340.01	130,922,422.97	600,813,406.42	90,632,557.31	97,874,284.88	1,313,479,011.59
三、减值准备						
1.2017 年 12 月 31 日	532,323.00	-	-	-	-	532,323.00
2.本年增加	-	-	-	-	-	-
3.本年减少	-	-	-	-	-	-
4.2018 年 12 月 31 日	532,323.00	-	-	-	-	532,323.00
四、账面价值						
1.年初账面价值	462,243,063.29	50,653,557.42	363,898,304.72	49,532,831.29	14,296,895.61	940,624,652.33
2.年末账面价值	433,586,839.25	45,139,185.55	338,856,379.45	49,682,746.37	16,292,080.94	883,557,231.56

(3)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018 年末：				
机器设备及家具	278,272.69	260,496.97	-	17,775.72
通讯设备及电脑设备	650,089.56	590,927.52	-	59,162.04
合计	928,362.25	851,424.49	-	76,937.76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5、 固定资产(续)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7,873,661.45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年末 账面价值	未办妥 产权证书原因
北京市月坛大厦 18 楼	10,565,004.96	历史原因
天津市河西区体院北华昌大厦 C,D 座 3,4 楼	2,867,391.83	历史原因
其他	1,504,958.23	历史原因
合计	14,937,355.02	

16、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账面价值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广发证券大厦	1,429,391,564.14	-	1,429,391,564.14	1,072,743,226.51	-	1,072,743,226.51

(2)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资金来源	2017 年 12 月		本年减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31 日
广发证券大厦	自有资金	1,072,743,226.51	356,648,337.63	-	-	1,429,391,564.14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7、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交易席位费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7 年 12 月 31 日	385,108,655.00	635,941,857.31	76,470,672.51	1,368,000.00	1,098,889,184.82
2.本年增加金额	-	79,747,662.43	35,464.00	-	79,783,126.43
(1)购置	-	68,983,771.52	-	-	68,983,771.52
(2)其他	-	10,763,890.91	35,464.00	-	10,799,354.91
3.本年减少金额	-	8,619,375.74	-	-	8,619,375.74
(1)处置	-	8,619,375.74	-	-	8,619,375.74
4.2018 年 12 月 31 日	385,108,655.00	707,070,144.00	76,506,136.51	1,368,000.00	1,170,052,935.51
二、累计摊销					
1.2017 年 12 月 31 日	77,021,730.99	353,998,852.67	46,547,616.73	768,000.00	478,336,200.39
2.本年增加金额	9,627,716.37	102,602,492.05	-	-	112,230,208.42
(1)计提	9,627,716.37	98,320,917.51	-	-	107,948,633.88
(2)其他	-	4,281,574.54	-	-	4,281,574.54
3.本年减少金额	-	8,295,021.37	-	-	8,295,021.37
(1)处置	-	8,295,021.37	-	-	8,295,021.37
4.2018 年 12 月 31 日	86,649,447.36	448,306,323.35	46,547,616.73	768,000.00	582,271,387.44
三、减值准备					
1.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27,466,630.47	-	27,466,630.47
2.本年增加金额	-	-	50,000.00	-	50,000.00
(1)计提	-	-	50,000.00	-	50,000.00
3.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27,516,630.47	-	27,516,630.47
四、账面价值					
1.年初账面价值	308,086,924.01	281,943,004.64	2,456,425.31	600,000.00	593,086,353.96
2.年末账面价值	298,459,207.64	258,763,820.65	2,441,889.31	600,000.00	560,264,917.60

18、 商誉

形成商誉的事项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商誉账面原值				
购买营业部商誉	76,574,393.92	-	-	76,574,393.92
购买子公司商誉	2,169,175.75	104,579.23	-	2,273,754.98
合计	78,743,569.67	104,579.23	-	78,848,148.90
商誉减值准备				
购买营业部商誉	76,574,393.92	-	-	76,574,393.92

(1) 本集团对于购买营业部形成的商誉已于以前年度对其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2) 购买子公司商誉是本集团之子公司广发期货(香港)有限公司购买 GF Financial Markets (UK) Limited 形成，本年增加数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	33,870.09	-	135,480.36
其他债权投资及其他权益				
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	47,880,061.80	-	191,520,247.18	-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				
公允价值变动	357,680,711.10	-	1,430,722,844.38	-
应付职工薪酬	635,624,296.85	919,190,704.37	2,542,497,187.40	3,676,723,396.85
资产减值准备	150,128,734.57	166,353,304.48	602,606,958.04	667,525,236.89
其他	111,800,004.91	73,926,142.95	486,531,097.69	298,884,727.33
合计	1,303,113,809.23	1,159,504,021.89	5,253,878,334.69	4,643,268,841.43

本集团认为在未来年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因此确认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	690,294,822.25	-	2,765,072,085.65
其他债权投资及其他权益				
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	191,213,914.58	-	764,855,658.30	-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				
公允价值变动	87,137,167.39	92,527,849.74	348,548,669.56	383,970,482.36
固定资产折旧	14,974,293.87	14,700,640.26	59,993,155.14	58,946,829.88
固定资产评估增值	18,149,525.06	19,133,471.90	72,598,100.24	76,533,887.60
其他	44,580,462.42	2,792,637.11	178,321,849.67	11,170,548.44
合计	356,055,363.32	819,449,421.26	1,424,317,432.91	3,295,693,833.9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互抵金额	抵销后余额	互抵金额	抵销后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7,588,138.82	1,085,525,670.41	731,008,165.98	428,495,855.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7,588,138.82	138,467,224.50	731,008,165.98	88,441,255.28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0、 其他资产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融资租赁款	(1)	4,896,304,288.19	4,116,238,320.67
长期待摊费用	(2)	116,864,371.78	114,854,038.37
其他应收款	(3)	440,400,682.54	242,325,640.66
委托贷款		-	59,577,623.01
应收款项类投资		-	2,529,291,360.84
其他		353,232,554.18	114,764,701.82
其他资产余额		5,806,801,896.69	7,177,051,685.37
减：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61,551,217.36	78,440,578.20
合计		5,745,250,679.33	7,098,611,107.17

(1) 应收融资租赁款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最低租赁收款额	5,369,896,900.28	4,574,765,872.38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473,592,612.09	458,527,551.71
应收融资租赁款余额	4,896,304,288.19	4,116,238,320.67
减：坏账准备	54,792,773.03	21,548,156.12
应收融资租赁款账面价值	4,841,511,515.16	4,094,690,164.55

注：2018 年末应收融资租赁款中为银行借款和场外卖出回购业务而设定质押的情况，详见附注七、22。

① 最低租赁收款额按到期日年限分析如下：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180,749,202.48	40.62	1,459,339,164.10	31.90
1 至 2 年	1,621,386,508.78	30.19	1,255,965,070.59	27.45
2 至 3 年	928,507,868.28	17.29	836,429,114.67	18.28
3 年以上	639,253,320.74	11.90	1,023,032,523.02	22.37
合计	5,369,896,900.28	100.00	4,574,765,872.38	100.00

本年度，应收融资租赁款在三个阶段之间无重大转移。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阶段一及阶段二的减值准备分别为人民币 53,742,947.58 元和人民币 1,049,825.45 元。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0、其他资产(续)

(2) 长期待摊费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其他变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租入固定资产					
改良支出	98,945,648.67	39,100,176.75	35,481,514.51	(414,929.56)	102,149,381.35
电脑网络工程	15,493,229.90	3,096,531.88	5,776,126.53	115,079.68	12,928,714.93
电话卫星通讯	57,862.23	15,340.00	50,567.29	2,830.19	25,465.13
其他	357,297.57	2,639,332.17	1,469,676.42	233,857.05	1,760,810.37
合计	114,854,038.37	44,851,380.80	42,777,884.75	(63,162.64)	116,864,371.78

(3) 其他应收款

① 按明细列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440,400,682.54	242,325,640.66
减: 坏账准备	6,308,016.83	6,381,407.05
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	434,092,665.71	235,944,233.61

② 按账龄列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98,138,639.94	121,646,839.06
1 至 2 年	65,653,084.86	66,042,727.81
2 至 3 年	28,872,251.98	11,359,722.63
3 年以上	41,428,688.93	36,894,944.11
合计	434,092,665.71	235,944,233.61

注: 年末账龄 3 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主要为租赁押金。

③ 按评估方式列示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40,400,682.54	100.00	6,308,016.83	1.43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款项	133,885,357.87	55.25	5,208,476.72	3.89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款项	108,440,282.79	44.75	1,172,930.33	1.08
合计	242,325,640.66	100.00	6,381,407.05	2.63

④ 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1、资产减值准备

	会计政策			本年减少		外币报表差异及 其他变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变更	本年增加	转回	转销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68,802,626.57	77,345,721.37	87,982,052.77	(91,487,978.20)	-	6,895,599.73	149,538,022.2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减值准备	104,015,636.67	40,552,110.35	152,178,477.13	(82,806,689.73)	-	389,995.00	214,329,529.42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70,271,379.07	8,483,708.75	31,275,954.08	(496,782.98)	-	160,708.79	109,694,967.71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	183,548,389.47	73,959,682.02	(37,615,001.41)	-	2,566,151.75	222,459,221.83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 准备		95,082,935.59	195,992,738.92	(58,841,696.04)	-	1,592,046.23	233,826,024.7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减值准备	486,006,627.46	(486,006,627.46)	-	-	-	-	-
应收利息减值准备	-	5,307,663.35	-	-	-	(5,307,663.35)	-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	-	115,862.40	-	-	-	115,862.40
其他金融资产减值 准备	78,381,451.29	(48,617,466.92)	33,780,239.92	(744,386.32)	(312,685.95)	69,810.63	62,556,962.65
金融工具及其他项目 信用减值准备小计	807,477,721.06	(124,303,565.50)	575,285,007.24	(271,992,534.68)	(312,685.95)	6,366,648.78	992,520,590.9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32,323.00	-	-	-	-	-	532,323.00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7,466,630.47	-	50,000.00	-	-	-	27,516,630.47
商誉减值准备	76,574,393.92	-	-	-	-	-	76,574,393.92
贸易业务款项坏账 损失	59,126.91	-	133,283.86	(152,184.32)	(40,226.45)	-	-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小计	104,632,474.30	-	183,283.86	(152,184.32)	(40,226.45)	-	104,623,347.39
合计	912,110,195.36	(124,303,565.50)	575,468,291.10	(272,144,719.00)	(352,912.40)	6,366,648.78	1,097,143,938.34

金融工具及其他项目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项目	2018 年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减值）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53,074,970.41	17,194,962.29	79,268,089.54	149,538,022.2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22,171,018.10	47,772,202.66	44,386,308.66	214,329,529.42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9,636,133.23	422,920.18	202,400,168.42	222,459,221.83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21,049,098.71	86,236,252.82	26,540,673.17	233,826,024.70
应收融资租赁款减值准备	53,742,947.58	1,049,825.45	-	54,792,773.03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	115,862.40	-	115,862.40
应收款项减值准备	-	4,007,205.92	105,687,761.79	109,694,967.71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1,005,745.29	6,758,444.33	-	7,764,189.62
合计	370,679,913.32	163,557,676.05	458,283,001.58	992,520,590.95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2、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为质押式回购业务而设定质押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11,277,062,838.88	6,697,994,373.36
其中：为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业务而设定质押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284,616,681.41	164,952,954.05
为质押式回购业务而设定质押的其他债权投资	49,689,392,801.12	-
其中：为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业务而设定质押的其他债权投资	18,719,615.38	-
为质押式回购业务而设定质押的债权投资	3,706,876,934.44	-
其中：为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业务而设定质押的债权投资	1,356,130.04	-
为质押式回购业务而设定质押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20,364,314,217.43
其中：为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业务而设定质押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42,620,742.40
为质押式回购业务而设定质押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33,254,715.64	-
为买断式回购业务而转让过户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697,675,688.80	3,453,770,411.01
为买断式回购业务而转让过户的其他债权投资	1,632,686,673.43	-
为买断式回购业务而转让过户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0,930,024,100.00
为买断式回购业务而转让过户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52,555,780.00
为融资融券业务而转让过户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445,909,306.65	554,475,839.50
为融资融券业务而转让过户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2,857.00	-
为融资融券业务而转让过户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3,240,933.18
为转融通业务而设定质押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11,489,085.48	-
为转融通业务而设定质押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79,937,357.69
为债券借贷业务而设定质押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3,561,104,452.99	4,600,839,075.00
为债券借贷业务而设定质押的其他债权投资	11,615,616,677.67	-
为债券借贷业务而设定质押的债权投资	379,257,118.94	-
为债券借贷业务而设定质押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0,505,523,360.00
为债券借贷业务而设定质押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99,655,160.00	193,354,760.00
为利率互换业务而设定质押的其他债权投资	-	-
为利率互换业务而设定质押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20,060,160.00
为质押借款而设定质押和保理的应收融资租赁款收益权	6,494,834,442.68	3,267,385,561.09
为场外回购业务而设定质押的应收融资租赁款收益权	59,465,500.03	172,751,433.15
为拆入资金业务而设定质押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885,142.02	-
为拆入资金业务而设定质押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39,858,942.15	-
为拆入资金业务而设定质押的其他债权投资	181,992,936.00	-
为拆入资金业务而设定质押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7,708,482,731.43
合计	93,237,161,273.92	68,704,710,092.84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3、短期借款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4,825,513,993.31	5,087,639,095.09
质押借款(注 1)	550,296,516.34	2,098,537,332.24
保证借款(注 2)	-	163,359,937.00
保理借款(注 3)	128,704,115.71	-
合计	5,504,514,625.36	7,349,536,364.33

注 1: 为短期借款而设定质押的融资租赁款收益权情况详见附注七、22。

注 2: 保证借款为子公司广发金融交易(英国)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伦敦分行的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为该笔融资出具融资性保函, 并由本公司为上述融资性保函提供担保, 该笔保证借款已于 2018 年偿还。

注 3: 保理借款为子公司广发融资租赁以附有追索权的应收融资租赁款为质押, 从无锡财信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取得的保理借款。

24、应付短期融资款

类型	债券名称	面值 (人民币亿元)	起息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票面利率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短期公司债	广发 1701	30.00	2017/4/17	270 天	3,000,000,000	4.60%	3,000,000,000.00	101,665,761.64	3,101,665,761.64	-
短期公司债	广发 1704	45.00	2017/7/10	310 天	4,500,000,000	4.75%	4,500,000,000.00	181,541,250.00	4,681,541,250.00	-
短期公司债	广发 1705	29.00	2017/7/31	240 天	2,900,000,000	4.70%	2,900,000,000.00	89,621,890.00	2,989,621,890.00	-
短期公司债	广发 1706	30.00	2017/9/13	365 天	3,000,000,000	4.85%	3,000,000,000.00	145,500,000.00	3,145,500,000.00	-
短期公司债	广发 1707	22.00	2017/11/7	365 天	2,200,000,000	5.07%	2,200,000,000.00	111,540,000.00	2,311,540,000.00	-
短期公司债	广发 1708	20.00	2017/11/7	185 天	2,000,000,000	4.95%	2,000,000,000.00	50,178,000.00	2,050,178,000.00	-
短期公司债	广发 1801	30.00	2018/3/12	365 天	3,000,000,000	5.30%	-	3,128,506,849.33	-	3,128,506,849.33
短期公司债	广发 1802	30.00	2018/5/21	365 天	3,000,000,000	4.85%	-	3,089,691,780.84	-	3,089,691,780.84
短期公司债	广发 1803	50.00	2018/5/29	330 天	5,000,000,000	4.83%	-	5,143,576,712.36	-	5,143,576,712.36
短期公司债	广发 1804	20.00	2018/6/12	330 天	2,000,000,000	4.95%	-	2,055,060,274.00	-	2,055,060,274.00
短期公司债	广发 1805	60.00	2018/7/10	360 天	6,000,000,000	4.70%	-	6,135,205,479.45	-	6,135,205,479.45
小计							17,600,000,000.00	20,232,087,997.62	18,280,046,901.64	19,552,041,095.98
收益凭证							7,501,447,000.00	21,825,696,017.19	24,829,444,000.00	4,497,699,017.19
合计							25,101,447,000.00	42,057,784,014.81	43,109,490,901.64	24,049,740,113.17

注: 本公司于本年共发行 2,641 期期限小于一年的收益凭证, 未到期产品的固定收益率为 2.70% 至 7.20%。

25、拆入资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拆入资金	9,007,293,888.87	1,300,000,000.00
转融通融入资金(注 1)	2,546,962,500.00	-
其他(注 2)	113,362,561.21	3,653,655,549.04
合计	11,667,618,950.08	4,953,655,549.04

注 1: 本集团的转融通融入资金将于 1 至 3 个月内到期, 年利率为 5.10%。

注 2: 期末余额为本集团境外子公司通过主经纪商(Prime broker)从事信用交易而获取的融资。为该融资业务而设定质押的资产之公允价值, 详见附注七、22。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负债	4,397,831,232.03
其中：第三方在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注 1）	2,403,257,011.64
债券	1,659,501,990.00
基金	151,837,245.38
股票	183,234,985.01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56,167,992.11
其中：权益互换（注 2）	456,167,992.11
合计	4,853,999,224.14

注 1：本集团将自身作为主要责任人而持有的结构化主体(如基金及资产管理计划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由于本集团作为结构化主体发行人具有合约义务以现金回购结构化主体份额或者在结构化主体清算时有义务按比例支付净资产，因此本集团将本集团以外各方持有的结构化主体份额确认为交易性金融负债。

注 2：本集团与第三方签订权益互换协议，将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和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27、 交易性金融负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账面余额
第三方在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注 1)	1,366,356,906.21
股票	107,975,648.87
权益互换	459,529,723.22
合计	1,933,862,278.30

注 1：本集团将自身作为主要责任人而持有的结构化主体(如基金及资产管理计划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由于本集团作为结构化主体发行人具有合约义务以现金回购结构化主体份额或者在结构化主体清算时有义务按比例支付净资产，因此本集团将本集团以外各方持有的结构化主体份额确认为交易性金融负债。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 按金融资产种类列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84,470,266,839.60	51,850,051,226.08
租赁的黄金	1,121,149,101.39	3,415,839,810.00
融资租赁款收益权	41,367,986.30	99,750,000.00
其他	361,016,516.16	150,767,000.00
合计	<u>85,993,800,443.45</u>	<u>55,516,408,036.08</u>

(2) 按业务类别列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式卖出回购	78,600,266,384.80	33,177,097,634.35
买断式卖出回购	4,060,496,325.00	18,628,941,591.73
场外协议回购	1,930,742,257.16	99,750,000.00
黄金租赁	1,121,149,101.39	3,415,839,810.00
质押式报价回购	281,146,375.10	194,779,000.00
合计	<u>85,993,800,443.45</u>	<u>55,516,408,036.08</u>

本集团为卖出回购业务而设定质押及转让过户的自有债券类别和公允价值，以及融资租赁款收益权的公允价值，详见附注七、22。

本集团为卖出回购业务而将部分通过借入方式取得的债券设定质押及转让过户，年末由通过借入债券担保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0,911,128,125.38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13,249,607,461.48 元)，已转让和质押债券的类别和公允价值详见附注十五、3。

(3) 质押式报价回购融入资金的剩余期限和利率区间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剩余期限		
1 个月内	259,862,221.69	159,958,000.00
1 至 3 个月	8,492,753.28	16,648,000.00
3 个月至 1 年	12,791,400.13	18,173,000.00
合计	<u>281,146,375.10</u>	<u>194,779,000.00</u>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质押式报价回购融入资金的利率区间为 1.80%至 5.88%(2017 年 12 月 31 日：2.00%至 3.20%)。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续)

(4) 担保物的账面价值

担保物类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91,215,718,480.01	56,153,239,007.74
黄金	1,138,400,000.00	3,336,060,000.00
其他	344,082,181.44	337,704,387.20
合计	92,698,200,661.45	59,827,003,394.94

29、 代理买卖证券款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① 普通经纪业务	53,295,192,652.28	59,471,466,016.18
-个人	43,064,228,188.97	48,114,139,282.47
-机构	10,230,964,463.31	11,357,326,733.71
② 信用业务	5,149,955,666.38	5,554,651,174.68
-个人	4,749,795,428.66	5,275,630,924.27
-机构	400,160,237.72	279,020,250.41
合计	58,445,148,318.66	65,026,117,190.86

30、 应付职工薪酬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短期薪酬及长期薪金	6,900,257,251.19	4,201,935,694.71	6,201,813,048.47	4,900,379,897.43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257,227.69	492,803,240.58	491,430,242.70	3,630,225.57
(3)内退人员薪酬	147,798,529.35	68,278,346.88	26,635,571.80	189,441,304.43
合计	7,050,313,008.23	4,763,017,282.17	6,719,878,862.97	5,093,451,427.43

本公司 2018 年度实际发放的关键管理人员任职期间薪酬总额(含以前年度)人民币 125,351,381.89 元(2017 年: 263,942,671.61 元)。

(1) 短期薪酬及长期薪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834,370,506.24	3,529,470,372.80	5,510,089,253.85	4,853,751,625.19
职工福利费	1,501,121.77	232,102,156.94	230,887,074.28	2,716,204.43
社会保险费	480,493.08	146,410,509.03	146,416,776.80	474,225.31
其中: 医疗保险费	406,215.27	129,028,722.26	129,033,908.98	401,028.55
工伤保险费	34,778.56	3,593,379.87	3,587,079.84	41,078.59
生育保险费	39,499.25	13,788,406.90	13,795,787.98	32,118.17
住房公积金	556,380.88	151,020,408.14	151,116,942.91	459,846.11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3,584,816.52	77,791,516.98	81,069,686.37	30,306,647.13
其他	29,763,932.70	65,140,730.82	82,233,314.26	12,671,349.26
合计	6,900,257,251.19	4,201,935,694.71	6,201,813,048.47	4,900,379,897.43

2018年12月31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项目中包含的长期薪金余额为2,056,321,253.46元(2017年12月31日: 2,449,605,580.30元)。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0、应付职工薪酬(续)

(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1,326,570.36	311,452,659.79	310,168,906.64	2,610,323.51
失业保险费	170,479.30	9,198,948.98	9,202,057.87	167,370.41
企业年金缴费	760,178.03	172,151,631.81	172,059,278.19	852,531.65
合计	2,257,227.69	492,803,240.58	491,430,242.70	3,630,225.57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 根据该等计划, 本集团每月分别按员工参保地政府机构的规定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 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年末计提应缴存而未缴存的费用已于报告期后支付。

本集团还为符合条件的员工缴纳企业年金, 详见附注十五、4。

31、应交税费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515,204,082.30	806,078,686.70
个人所得税	227,604,339.82	313,956,646.99
增值税	155,687,782.37	59,528,349.91
城市维护建设税	9,351,536.38	4,533,132.15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6,674,521.11	3,245,113.52
其他	1,540,202.47	1,251,206.98
合计	916,062,464.45	1,188,593,136.25

32、应付款项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管理计划其他参与人款项(注)	7,764,305,204.22	9,461,584,295.43
开放式基金及待交收清算款	2,065,064,383.33	947,042,878.58
股票大宗交易业务保证金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权益互换业务应付保证金	170,220,311.60	13,821,448.79
其他	101,272,036.54	93,165,007.63
合计	10,200,861,935.69	10,615,613,630.43

注: 本集团以自有资金参与本集团受托管理的若干分级资产管理计划并持有重大财务权益。根据合同, 本集团有能力对以上资产管理计划实施控制, 且具有合约义务在一定期限后按照约定收益率回购资产管理计划的份额。因此, 本集团将该等资产管理计划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并将本集团以外各方持有的份额确认为应付款项。

应付款项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3、 应付利息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债券	-	1,256,568,630.14
应付短期融资款	-	426,646,970.92
黄金租赁	-	82,428,690.34
卖出回购	-	52,910,498.73
银行借款	-	15,724,056.39
拆入资金	-	7,936,406.12
其他	-	96,989,167.55
合计	-	1,939,204,420.19

34、 预计负债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预计赔偿及罚没损失	33,360,000.00	-	-	33,360,000.00

35、 长期借款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1)	2,269,106,350.99	2,261,160,000.00
质押借款	(2)	2,061,711,411.35	1,749,922,387.82
保理借款	(3)	619,000,411.92	384,409,723.98
保证借款	(4)	419,493,487.49	130,000,000.00
其他	(5)	103,334,216.11	-
合计		5,472,645,877.86	4,525,492,111.80

(1) 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2,207,880,000.00 元的信用借款将于一年内到期，年利率为 Hibor+2.09% 或 4.75%，其余信用借款将于二年内到期，年利率为 4.75%。

(2) 质押借款年末余额将于五年内到期，年利率为 4.75%至 7.36%。

(3) 保理借款年末余额将于二至四年内到期，年利率为 4.75%至 7.13%。

(4) 保证借款年末余额将于三至四年内到期，年利率为 4.85%至 7.25%。

(5) 其他借款年末余额将于五年内到期，年利率为 7.09%。

注：为长期借款而设定质押和保理的融资租赁款收益权情况详见附注七、22。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8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6、 应付债券

类型	债券名称	面值 (人民币亿元)	起息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票面利率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公司债	13 广发 01	15.00	2013/06/17	3+2 年期	1,497,283,250.00	4.50%	1,499,751,398.77	67,748,601.23	1,567,500,000.00	-
公司债	13 广发 02	15.00	2013/06/17	5 年期	1,497,283,250.00	4.75%	1,499,751,398.77	71,498,601.23	1,571,250,000.00	-
公司债	13 广发 03	90.00	2013/06/17	10 年期	8,983,699,500.00	5.10%	8,991,103,946.30	709,621,819.94	459,000,000.00	9,241,725,766.24
公司债	16 广发 08	30.00	2016/11/18	3 年期	3,000,000,000.00	3.45%	3,000,000,000.00	115,976,712.30	103,500,000.00	3,012,476,712.30
公司债	17 广发 01	60.00	2017/05/11	3 年期	5,995,000,000.00	4.60%	5,996,012,320.15	455,425,999.71	276,000,000.00	6,175,438,319.86
公司债	17 广发 02	60.00	2017/07/26	3 年期	5,997,695,076.92	4.50%	5,998,010,819.81	388,403,676.11	270,000,000.00	6,116,414,495.92
公司债	17 广发 03	35.00	2017/08/15	3 年期	3,500,000,000.00	4.84%	3,500,000,000.00	233,911,232.88	169,400,000.00	3,564,511,232.88
公司债	17 广发 04	30.00	2017/08/28	3 年期	3,000,000,000.00	4.95%	3,000,000,000.00	199,763,013.73	148,500,000.00	3,051,263,013.73
公司债	17 广发 05	30.00	2017/09/25	2 年期	3,000,000,000.00	5.00%	3,000,000,000.00	190,273,972.57	150,000,000.00	3,040,273,972.57
公司债	18 广发 01	45.00	2018/04/27	3 年期	4,498,271,307.69	4.60%	-	4,639,855,848.33	-	4,639,855,848.33
公司债	18 广发 02	19.00	2018/08/24	3 年期	1,899,270,107.69	4.30%	-	1,928,455,388.97	-	1,928,455,388.97
小计							36,484,629,883.80	9,000,934,867.00	4,715,150,000.00	40,770,414,750.80
次级债	16 广发 02	50.00	2016/06/13	2+1 年期	5,000,000,000.00	3.50%	5,000,000,000.00	175,000,000.00	5,175,000,000.00	-
次级债	16 广发 03	50.00	2016/06/21	3+2 年期	5,000,000,000.00	3.70%	5,000,000,000.00	283,328,767.16	185,000,000.00	5,098,328,767.16
次级债	16 广发 04	50.00	2016/07/19	2+2 年期	5,000,000,000.00	3.35%	5,000,000,000.00	167,500,000.00	5,167,500,000.00	-
次级债	16 广发 05	50.00	2016/08/17	2 年期	5,000,000,000.00	3.03%	5,000,000,000.00	151,500,000.00	5,151,500,000.00	-
次级债	16 广发 06	40.00	2016/08/29	3 年期	4,000,000,000.00	3.30%	4,000,000,000.00	177,205,479.48	132,000,000.00	4,045,205,479.48
次级债	16 广发 07	40.00	2016/09/14	3 年期	4,000,000,000.00	3.50%	4,000,000,000.00	181,808,219.15	140,000,000.00	4,041,808,219.15
次级债	17 广发 C1	35.00	2017/10/20	3 年期	3,500,000,000.00	5.09%	3,500,000,000.00	213,779,999.99	178,150,000.00	3,535,629,999.99
次级债	17 广发 C2	20.00	2017/10/30	2 年期	2,000,000,000.00	5.10%	2,000,000,000.00	119,605,479.42	102,000,000.00	2,017,605,479.42
次级债	18 广发 C1	46.00	2018/11/09	3 年期	4,600,000,000.00	4.40%	-	4,629,389,589.06	-	4,629,389,589.06
小计							33,500,000,000.00	6,099,117,534.26	16,231,150,000.00	23,367,967,534.26
收益凭证（注）							2,688,090,397.05	4,524,982,008.37	2,654,400,928.37	4,558,671,477.05
合计							72,672,720,280.85	19,625,034,409.63	23,600,700,928.37	68,697,053,762.11

注：本公司于本年共发行 209 期期限超过一年的收益凭证，未到期产品的固定收益率为 4.00%至 5.10%。

37、 其他负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1)	1,236,581,660.14	1,017,771,251.13
应付基金销售佣金及相关费用		418,621,436.52	341,549,882.22
应付票据		339,505,365.16	120,886,353.38
期货风险准备金	(2)	128,934,549.64	117,391,360.86
基金专项风险准备金	(3)	136,507,723.20	98,319,383.58
代理兑付证券款		861,460.56	861,460.56
其他	(4)	150,508,103.31	174,262,851.24
合计		2,411,520,298.53	1,871,042,542.97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7、 其他负债(续)

(1) 其他应付款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代垫工程款	①	692,518,412.29	692,518,412.29
采购款项		54,871,260.64	70,218,897.21
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	②	36,762,521.58	57,051,606.52
工程履约保证金	③	40,000,000.00	40,000,000.00
期货投资者保障基金	④	389,846.22	380,652.92
应付融资租赁保证金		154,384,966.67	81,049,666.67
其他		257,654,652.74	76,552,015.52
合计		1,236,581,660.14	1,017,771,251.13

- ① 代垫工程款为应付广州富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代建本公司广发证券大厦项目所代垫的工程款项。
- ② 本公司及子公司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本报告期内按照营业收入的 0.75%计提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
- ③ 工程履约保证金为本公司收到广州富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代建本公司广发证券大厦项目的履约保证金。
- ④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6]27 号《关于修改〈关于期货交易所、期货公司缴纳期货投资者保障基金有关事项的规定〉的决定》，本集团自 2016 年 12 月 8 日起按照代理交易额的亿分之五点五计提期货投资者保障基金。

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年末大额的其他应付款项除工程履约保证金及代垫工程款外账龄全部在 1 年以内。

(2) 期货风险准备金

期货风险准备金是本集团之子公司广发期货有限公司按照代理手续费收入减去应付期货交易所手续费后的净收入的 5%计提。

(3) 基金专项风险准备金

基金专项风险准备金主要是本集团之子公司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计提的社保基金专项风险准备金。社保基金专项风险准备金是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按照《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境内委托投资风险准备金管理办法》(社保基金发[2015]211 号)的规定,对管理的社保基金,按当年收取的委托资产组合管理费的 20%提取的专项风险准备金,专项用于弥补社保基金投资亏损。当社保基金专项风险准备金余额达到委托资产组合年末净值的 10%时不再提取。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7、 其他负债(续)

(4) 其他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预提手续费支出	38,361,483.84	58,002,186.38
预提房租水电费	22,632,634.40	20,477,794.17
预提专业服务费	4,708,816.45	9,336,229.61
预提邮电通讯费	9,206,815.29	8,760,734.02
其他	75,598,353.33	77,685,907.06
合计	150,508,103.31	174,262,851.24

38、 股本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变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5,919,291,464.00	-	-	-	-	-	5,919,291,464.00
2.境外上市外资股	1,701,796,200.00	-	-	-	-	-	1,701,796,20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7,621,087,664.00	-	-	-	-	-	7,621,087,664.00
股份总数	7,621,087,664.00	-	-	-	-	-	7,621,087,664.00

39、 资本公积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31,864,816,413.52	-	-	31,864,816,413.52
其中：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31,863,915,937.92	-	-	31,863,915,937.92
其他	900,475.60	-	-	900,475.6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0、 其他综合收益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末余额
	2017 年末余额	会计政策变更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不能重分类至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530,722,841.68	(1,723,563,149.63)	-	(429,681,994.75)	(1,293,881,154.88)	-	236,841,686.80
将重分类至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44,539,408.89	(2,138,369,856.66)	486,231,452.34	(24,731,498.97)	162,310,397.53	339,008,365.94	9,644,187.84	445,177,918.17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5,866,859.40	-	(137,965,229.38)	-	19,252,957.95	(158,147,337.27)	929,149.94	(22,280,477.87)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含减值)	-	(76,144,720.30)	367,804,725.36	(24,731,498.97)	143,057,439.58	249,478,784.75	-	173,334,064.4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062,225,136.36	(2,062,225,136.36)	-	-	-	-	-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6,447,413.13	-	256,391,956.36	-	-	247,676,918.46	8,715,037.90	294,124,331.59
合计	2,244,539,408.89	(607,647,014.98)	(1,237,331,697.29)	(24,731,498.97)	(267,371,597.22)	(954,872,788.94)	9,644,187.84	682,019,604.97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末余额
	2017 年年初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将重分类至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49,327,868.70	2,519,032,033.99	1,639,514,964.17	349,859,981.73	395,211,540.19	134,445,547.90	2,244,539,408.89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51,608,763.18	84,258,096.22	-	-	84,258,096.22	-	135,866,859.4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382,302,706.04	2,812,120,805.88	1,639,514,964.17	350,098,595.17	679,922,430.32	142,584,816.22	2,062,225,136.3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15,416,399.48	(377,346,868.11)	-	(238,613.44)	(368,968,986.35)	(8,139,268.32)	46,447,413.13
合计	1,849,327,868.70	2,519,032,033.99	1,639,514,964.17	349,859,981.73	395,211,540.19	134,445,547.90	2,244,539,408.89

41、 盈余公积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5,191,169,480.92	391,222,625.65	-	5,582,392,106.57
任意盈余公积金	169,427,731.17	-	-	169,427,731.17
合计	5,360,597,212.09	391,222,625.65	-	5,751,819,837.74

法定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本公司的亏损、扩大本公司生产经营或转增本公司股本。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为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42、 一般风险准备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风险准备金	6,312,707,644.87	584,832,158.50	-	6,897,539,803.37
交易风险准备金	5,682,599,159.99	482,919,018.71	-	6,165,518,178.70
合计	11,995,306,804.86	1,067,751,177.21	-	13,063,057,982.07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2、一般风险准备(续)

本集团的一般风险准备金包括了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其他风险准备金和交易风险准备金。

本公司根据《金融企业财务规则》的规定, 按本公司净利润之 10%提取其他风险准备金, 并参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风险准备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 每月按照不低于基金托管费收入的 2.5%提取其他风险准备金。本公司根据《证券法》的规定, 按本公司净利润之 10%提取交易风险准备金。

本公司之子公司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计提相应的其他风险准备金和交易风险准备金。

43、未分配利润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前年初未分配利润		25,767,855,022.98	21,987,925,118.6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474,642,910.27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6,242,497,933.25	21,987,925,118.64
加: 本年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4,300,126,341.29	8,595,399,060.76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	391,222,625.65	606,559,117.0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	1,067,751,177.21	1,541,529,357.00
分配普通股股利	(2)	3,048,435,065.60	2,667,380,682.40
年末未分配利润		26,035,215,406.08	25,767,855,022.98

- (1)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金融企业财务规则》以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公司税后净利润在弥补以前年度未弥补亏损后, 按 10%的比例分别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交易风险准备金和其他风险准备金, 剩余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由董事会提出利润分配预案报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本公司提取的交易风险准备金及其他风险准备金, 用于弥补证券交易的损失; 法定盈余公积金用于弥补本公司的亏损、扩大本公司生产经营或转增股本。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为注册资本 50%以上的, 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转为股本时, 所留存的该项盈余公积金不得少于转增前本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 (2) 经 2018 年 6 月 29 日股东大会批准, 本公司以全部普通股股份 7,621,087,664 股为基数, 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人民币 4.00 元(含税), 分派红利总额为人民币 3,048,435,065.60 元。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4、 利息净收入

	2018 年	2017 年
利息收入	11,938,695,380.83	8,017,629,621.91
其中：货币资金及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2,059,218,947.38	2,142,406,522.89
拆出资金利息收入	-	2,322,222.22
融出资金利息收入	4,073,805,548.25	4,350,337,384.7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1,756,918,924.36	1,248,120,365.51
其中：约定购回利息收入	58,200,671.38	60,464,246.06
股票质押回购利息收入	1,541,871,046.97	1,117,923,471.12
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666,090,297.18	-
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2,919,217,470.57	-
融资租赁利息收入	374,211,557.30	222,075,748.31
其他	89,232,635.79	52,367,378.23
利息支出	8,250,113,952.57	7,547,845,819.35
其中：短期借款利息支出	321,366,459.16	181,070,731.39
应付短期融资款利息支出	1,216,139,630.29	1,049,345,712.67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531,617,671.25	509,368,155.69
其中：转融通利息支出	269,741,339.29	233,567,177.3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支出	2,168,528,057.82	1,907,098,478.28
其中：报价回购利息支出	6,499,044.57	13,235,605.09
代理买卖证券款利息支出	185,627,913.35	227,467,128.24
长期借款利息支出	237,991,585.04	121,302,065.99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3,047,225,127.18	2,793,382,235.43
其中：次级债券利息支出	1,030,647,808.24	1,554,326,529.68
资产管理计划优先级参与人利息支出	383,733,559.79	483,798,314.64
其他	157,883,948.69	275,012,997.02
利息净收入	3,688,581,428.26	469,783,802.56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18 年	2017 年
证券经纪业务净收入	3,116,951,175.56	3,998,627,962.13
其中：证券经纪业务收入	3,344,375,309.55	4,252,901,409.77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2,755,919,971.33	3,650,285,029.23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437,477,747.12	479,093,300.41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1)	150,902,964.00	123,101,765.70
证券经纪业务支出	227,424,133.99	254,273,447.64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226,724,852.93	253,671,718.35
期货经纪业务净收入	336,022,024.25	336,927,553.51
其中：期货经纪业务收入	336,022,024.25	336,927,553.51
投资银行业务净收入	1,216,115,546.57	2,754,540,228.11
其中：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1,238,147,862.06	2,804,597,016.30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883,335,385.02	1,965,900,837.61
证券保荐业务	72,782,386.50	204,460,313.77
财务顾问业务 (2)	265,563,104.99	618,785,883.78
投资银行业务支出	22,032,315.49	50,056,788.19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19,872,413.89	48,652,413.85
证券保荐业务	1,093,867.92	1,213,679.24
财务顾问业务 (2)	1,066,033.68	190,695.10
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1,163,134,747.61	1,646,665,732.58
其中：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3)	1,163,190,318.41	1,647,270,106.25
资产管理业务支出 (3)	55,570.80	604,373.67
基金管理业务净收入	2,579,719,207.30	2,335,356,807.43
其中：基金管理业务收入	2,579,719,207.30	2,335,356,807.43
基金管理业务支出	-	-
投资咨询业务净收入	81,101,011.79	84,483,433.75
其中：投资咨询业务收入	81,549,140.86	84,483,433.75
投资咨询业务支出	448,129.07	-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25,573,021.06	71,625,049.32
其中：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69,396,352.51	102,945,744.32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3,823,331.45	31,320,695.00
合计	8,618,616,734.14	11,228,226,766.83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合计	8,912,400,214.94	11,564,482,071.3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合计	293,783,480.80	336,255,304.50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续)

(1)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2018 年			2017 年		
	销售总金额	赎回总金额	代销收入	销售总金额	赎回总金额	代销收入
基金	30,120,909,022.79	30,940,759,811.11	123,927,795.18	21,401,548,309.81	21,847,339,790.27	74,649,325.30
信托	13,251,704,792.76	5,615,502,338.48	6,742,794.44	-	127,248,441.61	213,378.80
其他	540,179,679,052.62	538,167,560,199.12	20,232,374.38	463,743,657,396.36	469,936,267,951.01	48,239,061.60
合计	583,552,292,868.17	574,723,822,348.71	150,902,964.00	485,145,205,706.17	491,910,856,182.89	123,101,765.70

(2) 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2018 年	2017 年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		
业务净收入-境内上市公司	96,885,397.59	313,721,697.99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		
业务净收入-其他	1,618,263.66	290,566.04
其他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165,993,410.06	304,582,924.65
合计	264,497,071.31	618,595,188.68

(3) 资产管理业务开展情况及收入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定向资产管理业务	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合计
年末产品数量	142.00	432.00	68.00	642.00
年末客户数量	400,963.00	432.00	211.00	401,606.00
其中：个人客户	399,774.00	68.00	1.00	399,843.00
机构客户	1,189.00	364.00	210.00	1,763.00
年初受托资金	245,911,180,556.50	256,124,024,770.77	23,632,525,577.94	525,667,730,905.21
其中：自有资金投入	2,887,336,348.10	-	89,541,608.02	2,976,877,956.12
个人客户	132,687,143,046.34	8,219,390,794.32	9,519,636.32	140,916,053,476.98
机构客户	110,336,701,162.06	247,904,633,976.45	23,533,464,333.60	381,774,799,472.11
年末受托资金	171,502,379,976.31	177,166,914,782.86	25,655,652,432.94	374,324,947,192.11
其中：自有资金投入	2,332,370,557.90	-	-	2,332,370,557.90
个人客户	109,188,298,201.98	5,221,759,584.27	-	114,410,057,786.25
机构客户	59,981,711,216.43	171,945,155,198.59	25,655,652,432.94	257,582,518,847.96
年末主要受托资产初始成本	207,865,458,762.42	185,584,220,016.51	25,647,148,647.06	419,096,827,425.99
其中：股票	7,283,261,046.69	21,083,067,441.51	514,415,277.23	28,880,743,765.43
国债	1,335,276,898.13	10,184,920.00	3,235,132.36	1,348,696,950.49
其他债券	165,357,520,360.30	37,869,938,904.68	1,855,705,952.24	205,083,165,217.22
基金	7,273,550,001.03	30,121,562,074.08	487,835,535.32	37,882,947,610.43
信托	-	27,633,975,321.04	-	27,633,975,321.04
银行承兑汇票	1,883,896,382.19	568,216,723.17	-	2,452,113,105.36
委贷资产和逆回购	11,812,231,282.00	45,175,942,798.95	-	56,988,174,080.95
期货	183,264,929.12	18,509,457.25	77,618.42	201,852,004.79
协议或定年存款	4,308,220,000.00	1,500,000,000.00	-	5,808,220,000.00
其他	8,428,237,862.96	21,602,822,375.83	22,785,879,131.49	52,816,939,370.28
当年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950,694,789.66	201,934,501.85	10,505,456.10	1,163,134,747.61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6、 投资收益

	2018 年	2017 年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94,905,925.83	453,186,788.2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7,063,337.60	220,784,700.62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2,765,724,799.61	8,732,213,010.06
其中：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4,049,879,646.61	6,305,554,680.4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93,795,794.11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	2,857,569,849.30
-交易性金融工具	3,156,083,852.50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3,268,409,570.16
-应收款项类投资	-	179,575,260.97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	(1,284,154,847.00)	2,426,658,329.63
-其他债权投资	112,419,543.91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	420,878,590.08
-交易性金融工具	(1,425,531,105.87)	-
-衍生金融工具	28,956,714.96	(119,755,185.4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2,124,207,533.70
-应收款项类投资	-	1,415,451.32
-其他	-	(88,060.00)
其他	-	6,256.00
合计	3,357,694,063.04	9,406,190,754.95

交易性金融工具投资收益明细表：

交易性金融工具	2018 年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期间收益 3,156,083,852.50 处置取得收益 (1,443,187,598.99)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处置取得收益 17,656,493.12

2018 年度本集团无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投资收益。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详见附注七、13。

本集团的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7、 其他收益

	<u>2018 年</u>	<u>2017 年</u>
财政扶持及奖励款	678,719,566.62	377,213,406.60
代扣代缴手续费	27,379,979.94	63,652,159.27
合计	<u>706,099,546.56</u>	<u>440,865,565.87</u>

4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u>2018 年</u>	<u>2017 年</u>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的来源：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26,236,720.8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90,477,230.94)	-
其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46,246,247.09)
-交易性金融负债	77,808,906.65	-
其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工具	(379,039,591.38)	116,376,978.17
合计	<u>(2,291,707,915.67)</u>	<u>43,894,010.23</u>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9、 其他业务收入

	2018 年	2017 年
贸易业务收入(注)	1,186,513,186.49	1,985,290.07
租赁收入	6,516,876.22	9,030,452.01
其他	17,593,467.87	34,821,371.81
合计	1,210,623,530.58	45,837,113.89

注：贸易业务收入的成本在其他业务成本中核算。

50、 税金及附加

	2018 年	2017 年
城市维护建设税	55,632,428.79	66,872,467.05
教育费附加	23,906,250.76	28,931,753.09
房产税	7,173,057.57	7,193,843.10
土地使用税	248,435.39	274,205.93
车船使用税	308,251.03	283,383.82
印花税	1,609,513.78	1,945,620.76
其他税费	17,005,969.27	20,280,212.80
合计	105,883,906.59	125,781,486.55

51、 业务及管理费

	2018 年	2017 年
职工薪酬	4,763,017,282.17	6,836,366,851.75
基金及资产管理计划代销费用	696,237,191.93	590,437,654.63
房租水电费	422,222,108.23	398,030,839.13
邮电通讯费	200,205,015.65	188,354,615.87
固定资产折旧费	187,586,233.28	172,331,731.11
差旅费	158,282,423.98	130,677,860.09
业务接待费	138,171,462.92	140,194,528.59
业务宣传费	129,696,160.98	109,387,535.71
无形资产摊销	107,948,633.88	96,244,536.77
会员费	90,372,858.62	93,554,333.52
证券及期货投资者保护基金	79,965,379.28	109,485,440.78
其他	647,768,631.06	596,122,793.72
合计	7,621,473,381.98	9,461,188,721.67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 资产减值损失

	2018 年	2017 年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50,000.00	50,000.00
其他资产坏账损失	(18,900.46)	41,399,276.2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	323,779,831.59
融出资金减值损失(转回)	-	(21,816,745.5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	27,411,622.60
应收款项坏账损失	-	27,440,682.90
合计	31,099.54	398,264,667.77

53、 信用减值损失

	2018 年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137,151,042.8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69,371,787.40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36,344,680.61
应收款项坏账损失	30,779,171.10
融出资金减值损失(转回)	(3,505,925.43)
其他	33,151,716.00
合计	303,292,472.56

54、 营业外收入

	2018 年	2017 年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9,510,384.83	35,695,553.35	9,510,384.83
合计	9,510,384.83	35,695,553.35	9,510,384.83

55、 营业外支出

	2018 年	2017 年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捐赠支出	37,764,911.17	16,958,551.54	37,764,911.17
违约和赔偿支出	8,676,975.96	23,131,209.23	8,676,975.96
其他	11,159,511.96	3,909,776.89	11,159,511.96
合计	57,601,399.09	43,999,537.66	57,601,399.09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6、 所得税费用

	2018 年	2017 年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689,425,511.88	2,598,509,853.19
递延所得税调整	(317,132,320.66)	(37,855,147.37)
合计	<u>1,372,293,191.22</u>	<u>2,560,654,705.82</u>
会计利润	6,004,338,234.14	11,644,025,510.20
按 25%的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01,084,558.54	2,911,006,377.5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42,975,128.14	81,637,176.48
免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470,315,305.17)	(431,435,607.43)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131,231,675.77	56,561,220.21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3,252,422.41)	(10,589,600.38)
在其他地区的子公司税率不一致的影响	67,767,940.30	(43,326,876.22)
其他	2,801,616.05	(3,197,984.39)
合计	<u>1,372,293,191.22</u>	<u>2,560,654,705.82</u>

57、 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40。

58、 每股收益

(1)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为：

	2018 年	2017 年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年净利润	<u>4,300,126,341.29</u>	<u>8,595,399,060.76</u>

(2)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为：

	2018 年 股	2017 年 股
年末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数	<u>7,621,087,664</u>	<u>7,621,087,664</u>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8、每股收益(续)

(3) 每股收益

	2018 年	2017 年
按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	0.56	1.13

因本公司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故本公司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59、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8 年	2017 年
营业外收入及其他收益收到的现金	709,122,224.48	480,430,465.68
收到开放式基金及待交收清算款	1,450,124,009.52	-
存出保证金年末余额净减少	-	386,324,348.00
收到的产品增值税及附加	531,557,432.42	-
基金快速赎回垫款减少	320,000,000.00	-
其他	404,796,578.96	322,226,972.38
合计	3,415,600,245.38	1,188,981,786.06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8 年	2017 年
基金快速赎回垫资款	-	129,943,901.73
业务及管理费现金支出	2,525,298,217.54	2,555,490,039.15
开放式基金及待交收清算款	-	2,645,950,418.54
资产管理计划优先级参与人款项	1,575,545,985.00	3,329,513,283.00
应收融资租赁款及保理业务净流出	910,027,561.64	1,724,012,504.73
存出保证金年末余额净增加	1,492,015,255.20	-
其他	1,767,485,746.19	354,160,476.27
合计	8,270,372,765.57	10,739,070,623.42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8 年	2017 年
合并结构化主体收到的现金	-	132,402,495.23
合计	-	132,402,495.23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8 年	2017 年
结构化主体不再纳入合并范围而减少的现金	-	45,840,843.34
合计	-	45,840,843.34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9、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续)

(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8 年	2017 年
应付票据	201,228,163.28	125,123,666.64
收益凭证业务收到的现金	12,837,783,000.00	18,723,824,000.00
其他	19,084,657.61	43,045.60
合计	<u>13,058,095,820.89</u>	<u>18,848,990,712.24</u>

(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8 年	2017 年
收益凭证业务支付的现金	14,099,970,000.00	15,996,998,000.00
其他	471,824,999.67	49,340,827.57
合计	<u>14,571,794,999.67</u>	<u>16,046,338,827.57</u>

6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2018 年	2017 年
①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632,045,042.92	9,083,370,804.38
加：资产减值准备	303,323,572.10	398,264,667.77
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89,322,488.52	174,067,986.35
无形资产摊销	107,948,633.88	96,244,536.7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2,777,884.75	42,141,834.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	(1,501,603.13)	(2,213,079.8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2,322,775,913.58	(98,458,940.30)
财务费用	1,245,786,033.63	4,147,727,635.26
汇兑损失(收益)	20,987,690.02	(2,366,420.28)
投资损失(收益)	(1,598,184,601.46)	(6,247,497,501.0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	(268,107,252.11)	17,589,483.0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	(1,145,006.75)	(55,444,630.4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13,015,096,322.28)	(22,892,159,129.3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u>39,258,202,464.18</u>	<u>(23,303,929,951.64)</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3,239,134,937.85</u>	<u>(38,642,662,704.28)</u>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2018 年	2017 年
②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76,492,870,889.97	74,399,156,362.73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74,399,156,362.73	102,040,110,495.9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u>2,093,714,527.24</u>	<u>(27,640,954,133.26)</u>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2018 年	2017 年
现金	76,492,870,889.97	74,399,156,362.73
其中：库存现金	<u>1,634,482.66</u>	<u>720,837.91</u>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8,599,717,543.55	56,741,052,133.1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44,539.44	4,435,073.1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结算备付金	17,891,374,324.32	17,652,948,318.5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76,492,870,889.97</u>	<u>74,399,156,362.73</u>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 持股比例 %	本年归属于 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 宣告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 股东权益余额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u>48.87</u>	<u>252,988,094.01</u>	<u>62,000,000.00</u>	<u>2,832,506,764.72</u>

(2)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重要财务信息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合计		负债合计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851,085,363.56		1,925,116,380.83	
	2018 年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268,088,134.38	451,134,351.37	465,342,402.99	3,626,639.14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人民币万元	持股比例 %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珠海市	广州市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 资产管理	12,000.00	25.00	权益法

本集团在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与持股比例一致。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2017 年
资产合计	11,698,423,562.97	21,243,268,576.00
负债合计	3,730,894,460.22	14,088,595,977.00
净资产	7,967,529,102.75	7,154,672,599.00
少数股东权益	16,442,520.23	16,147,982.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7,951,086,582.52	7,138,524,617.0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987,771,645.63	1,784,631,154.25
其他调整	(314,932.91)	(1,981,366.64)
账面价值	1,987,456,712.72	1,782,649,787.61
	2018 年	2017 年
营业收入	5,304,208,747.98	4,642,324,168.00
净利润	1,364,579,786.05	1,401,832,714.00
其他综合收益	(191,723,281.72)	97,102,144.00
综合收益总额	1,172,856,504.33	1,498,934,858.00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3) 不重要的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2018 年	2017 年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919,491,310.06	1,621,868,629.8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57,170,132.25	88,742,321.39
其他综合收益	42,223,078.37	(5,074,875.12)
综合收益总额	99,393,210.62	83,667,446.27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342,055,725.27	931,961,509.2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97,319,797.08	16,898,600.57
其他综合收益	(154,761,344.25)	65,592,753.53
综合收益总额	(57,441,547.17)	82,491,354.10

3、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集团发起设立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本集团发起设立的投资基金和资产管理计划，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赚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本集团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主要包括直接持有投资或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赚取管理费收入。

年末由本集团发起设立并持有财务权益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363,387,238,990.14 元，其中，本集团享有的权益在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资产项目账面价值及最大损失风险敞口列示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最大损失敞口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976,507,543.67	15,976,507,543.67

本年本集团从由本集团发起设立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且资产负债表日在该结构化主体中没有权益的投资基金及资产管理计划中获取的管理费收入为人民币 2,280,562,702.38 元。

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长期股权投资

		<u>2018 年 12 月 31 日</u>	<u>2017 年 12 月 31 日</u>
子公司		15,993,772,694.18	15,003,772,694.18
联营企业		<u>2,493,251,511.53</u>	<u>2,276,865,552.26</u>
合计		<u>18,487,024,205.71</u>	<u>17,280,638,246.44</u>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长期股权投资(续)

(1) 长期股权投资详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投资	本年增减变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在当期损益中 确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综合收益及 资本公积调整	现金红利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782,649,787.61	-	340,415,996.50	(45,609,071.39)	(90,000,000.00)	1,987,456,712.72
广东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注 1)	36,730,616.77	-	(1,312,010.19)	-	-	35,418,606.58
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 司	212,234,006.02	-	3,190,603.97	(247,492.95)	-	215,177,117.04
中证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	245,251,141.86	-	17,837,145.38	110,787.95	(8,000,000.00)	255,199,075.19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509,652,131.81	-	-	-	-	1,509,652,131.81
广发期货有限公司	1,288,493,562.37	-	-	-	-	1,288,493,562.37
广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4,655,627,000.00	-	-	-	-	4,655,627,000.00
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800,000,000.00	-	-	-	-	2,800,000,000.00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	3,750,000,000.00	(648,328,693.29)	-	-	-	3,101,671,306.71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	-	-	-	1,000,000,000.00
广东新动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	990,000,000.00	-	-	-	990,000,000.00
广发合信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100,000,000.00	-	-	-	100,000,000.00
广发融资租赁（广东）有限公司	-	548,328,693.29	-	-	-	548,328,693.29
合计	17,280,638,246.44	990,000,000.00	360,131,735.66	(45,745,776.39)	(98,000,000.00)	18,487,024,205.71

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 长期股权投资(续)

(1) 长期股权投资详细情况（续）

注 1：于 2018 年 7 月，广东金融高新区股权交易中心和广州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采用新设合并的方式共同发起设立广东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以持有的广东金融高新区股权交易中心的股权作价出资参与发起设立广东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本年末，被投资单位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未受到限制。

本年度，本公司认为无需对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损失。本年末，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准备余额为零。

重要联营企业的基本情况，详见附注八、2。

联营企业的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无重大差异。

2、 应付职工薪酬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短期薪酬及长期薪金	5,080,241,180.41	2,667,553,547.30	4,436,289,799.30	3,311,504,928.41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81,786.87	389,140,844.59	389,293,603.28	1,929,028.18
(3)内退人员薪酬	147,798,529.35	66,427,382.60	26,300,002.80	187,925,909.15
合计	5,230,121,496.63	3,123,121,774.49	4,851,883,405.38	3,501,359,865.74

(1) 短期薪酬及长期薪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022,740,776.17	2,155,658,785.46	3,902,741,716.87	3,275,657,844.76
职工福利费	-	164,744,352.80	164,744,352.80	-
社会保险费	432,904.53	120,389,854.39	120,388,483.54	434,275.38
其中：医疗保险费	362,732.25	106,218,332.22	106,216,142.73	364,921.74
工伤保险费	33,497.26	2,960,551.06	2,954,060.64	39,987.68
生育保险费	36,675.02	11,210,971.11	11,218,280.17	29,365.96
住房公积金	425,134.56	114,119,578.73	114,089,370.18	455,343.11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6,878,432.46	61,974,489.12	65,236,954.86	23,615,966.72
其他	29,763,932.69	50,666,486.80	69,088,921.05	11,341,498.44
合计	5,080,241,180.41	2,667,553,547.30	4,436,289,799.30	3,311,504,928.41

2018年12月31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项目中包含的长期薪金余额为1,527,379,274.71元（2017年12月31日：2,300,899,415.66元）

(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1,154,369.70	234,961,862.53	235,204,396.58	911,835.65
失业保险费	167,239.14	7,674,984.20	7,677,562.46	164,660.88
企业年金缴费	760,178.03	146,503,997.86	146,411,644.24	852,531.65
合计	2,081,786.87	389,140,844.59	389,293,603.28	1,929,028.18

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 利息净收入

	2018 年	2017 年
利息收入	10,416,045,632.39	7,180,521,284.75
其中：货币资金及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1,609,501,749.56	1,698,567,055.94
拆出资金利息收入	-	2,322,222.22
融出资金利息收入	3,793,049,321.53	4,131,136,889.0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1,712,789,344.06	1,243,530,691.03
其中：约定购回利息收入	58,200,671.38	60,464,246.06
股票质押回购利息收入	1,541,213,651.90	1,117,923,471.12
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502,269,481.19	-
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2,677,106,764.19	-
其他	121,328,971.86	104,964,426.50
利息支出	7,064,057,225.25	6,563,824,207.77
其中：应付短期融资款利息支出	1,216,139,630.29	1,049,345,712.67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461,430,466.85	452,113,824.22
其中：转融通利息支出	269,741,339.29	233,567,177.3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2,030,674,120.36	1,797,353,650.36
其中：报价回购利息支出	6,499,044.57	13,235,605.09
代理买卖证券款利息支出	166,186,207.69	204,473,382.68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3,047,225,127.18	2,793,382,235.43
其中：次级债券利息支出	1,030,647,808.24	1,554,326,529.68
其他	142,401,672.88	267,155,402.41
利息净收入	3,351,988,407.14	616,697,076.98

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18 年	2017 年
经纪业务净收入	3,041,621,491.16	3,918,807,433.15
其中：证券经纪业务收入	3,208,461,540.54	4,114,448,527.38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2,609,987,373.81	3,504,653,008.84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437,477,747.12	479,093,300.41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160,921,792.51	130,280,903.70
证券经纪业务支出	166,840,049.38	195,641,094.23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166,140,768.32	195,039,364.94
投资银行业务净收入	1,138,607,827.33	2,660,762,809.94
其中：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1,159,861,666.42	2,695,866,641.62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855,558,378.12	1,908,528,478.91
证券保荐业务	59,617,567.74	197,366,883.62
财务顾问业务 (1)	231,040,256.81	574,521,297.95
投资银行业务支出	21,253,839.09	35,103,831.68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19,093,937.49	33,699,457.34
证券保荐业务	1,093,867.92	1,213,679.24
财务顾问业务 (1)	1,066,033.68	190,695.10
投资咨询业务净收入	81,153,488.87	84,072,605.51
其中：投资咨询业务收入	81,601,617.94	84,072,605.51
投资咨询业务支出	448,129.07	-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8,898,179.76	42,956,454.72
其中：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3,036,526.60	51,800,989.40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138,346.84	8,844,534.68
合计	4,310,280,987.12	6,706,599,303.32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502,961,351.50	6,946,188,763.9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92,680,364.38	239,589,460.59

(1) 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2018 年	2017 年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		
业务净收入-境内上市公司	96,885,397.59	313,721,697.99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		
业务净收入-其他	1,618,263.66	290,566.04
其他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131,470,561.88	260,318,338.82
合计	229,974,223.13	574,330,602.85

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5、 投资收益

		2018 年	2017 年
子公司分红	(1)	364,880,000.00	364,88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	360,131,735.66	365,493,170.89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2,014,416,681.83	5,841,861,838.12
其中：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2,606,271,769.95	4,670,681,230.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	1,884,272,229.96
交易性金融工具		1,712,475,975.84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93,795,794.11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2,786,409,000.94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		(591,855,088.12)	1,171,180,607.2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	250,837,994.84
交易性金融工具		(1,105,669,874.33)	-
其他债权投资		188,303,887.82	-
衍生金融工具		325,510,898.39	18,798,643.9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901,543,968.39
合计		2,739,428,417.49	6,572,235,009.01

交易性金融工具投资收益明细表：

	2018 年	
	持有期间收益	处置取得收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12,475,975.84	(1,118,576,132.46)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2,906,258.13

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5、 投资收益（续）

本公司的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1) 子公司分红

被投资单位	2018 年	2017 年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4,880,000.00	64,880,000.00
广发期货有限公司	-	100,000,000.00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
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0,000,000.00
合计	<u>364,880,000.00</u>	<u>364,880,000.00</u>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2018 年	2017 年	本期比上年增减变动的原因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40,415,996.50	347,545,866.31	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变动
广东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1,312,010.19)	98,133.28	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变动
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3,190,603.97	3,621,554.53	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变动
中证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	<u>17,837,145.38</u>	<u>14,227,616.77</u>	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变动
合计	<u>360,131,735.66</u>	<u>365,493,170.89</u>	

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2018 年	2017 年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202,551,880.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95,683,915.97)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61,596,000.67)
-交易性金融负债	(6,629,127.79)	-
-衍生金融工具	26,848,235.93	(40,334,315.78)
合计	<u>(1,275,464,807.83)</u>	<u>(304,482,197.21)</u>

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7、 业务及管理费

	2018 年	2017 年
职工薪酬	3,123,121,774.49	4,567,521,082.42
房租水电费	294,574,374.07	284,937,526.33
邮电通讯费	162,013,590.43	156,341,069.98
固定资产折旧费	148,460,586.97	133,028,277.26
业务接待费	93,178,103.59	97,852,299.64
差旅费	90,766,975.21	74,175,897.59
无形资产摊销	88,311,815.84	80,101,558.81
业务宣传费	84,506,622.85	75,950,750.12
会员费	83,530,342.69	87,689,650.25
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	67,157,492.54	95,524,803.51
其他	344,104,228.71	257,812,959.13
合计	<u>4,579,725,907.39</u>	<u>5,910,935,875.04</u>

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2018 年	2017 年
①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912,226,256.49	6,065,591,170.15
加：资产减值准备	228,566,340.45	110,144,248.63
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50,196,842.21	134,764,532.50
无形资产摊销	88,311,815.84	80,101,558.8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3,481,970.99	34,851,193.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	(1,754,855.85)	(2,434,404.3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1,306,260,170.74	250,204,793.14
财务费用	1,086,960,686.59	3,843,310,560.90
汇兑损失(收益)	12,532,958.83	5,495,850.23
投资损失(收益)	(1,807,111,417.59)	(4,418,326,140.2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	(32,302,144.38)	69,025,359.7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915,977,672.37	(10,393,149,412.3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26,202,969,039.02	(25,687,271,448.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2,096,315,335.71</u>	<u>(29,907,692,137.69)</u>
②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63,228,424,789.34	61,336,168,258.71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u>61,336,168,258.71</u>	<u>85,299,418,019.23</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u>1,892,256,530.63</u>	<u>(23,963,249,760.52)</u>

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18 年	2017 年
现金	63,228,424,789.34	61,336,168,258.71
其中：库存现金	1,469,666.22	544,772.6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8,403,979,952.28	45,469,976,394.4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结算备付金	14,822,975,170.84	15,865,647,091.6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228,424,789.34	61,336,168,258.71

十、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1、 子公司相关信息详见附注六所述。
- 2、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详见附注七、13 和附注九、1。
- 3、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91210000117590366A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91222400243805786K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914420001935372689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之子公司	91210000738792171J

- 4、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 5、 本集团及本公司与关联方在本年发生了如下重大关联交易：

(1) 本集团持有关联方的股权：

关联方名称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持有股份	市值	持有股份	市值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3,430,482	626,701,855.26	43,430,482	977,185,845.00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58,600	612,956.00	58,900	1,036,640.00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4,105,692	52,511,800.68	3,727,375	62,731,721.25

本年收到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金红利人民币 13,029,144.60 元,收到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现金红利人民币 10,551.24 元和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分红人民币 1,827,846.00 元。

本集团持有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本年变动系买卖一揽子沪深 300 指数成份股所致。

十、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本集团及本公司与关联方在本年发生了如下重大关联交易(续):

(2) 本集团持有关联方的债券:

关联方名称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持有张数	市值	持有张数	市值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28,041.00	98,748,115.25	-	-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	-	1,000,000	97,914,200.00

(3) 本集团持有联营企业产品:

联营企业	产品品种	2018 年末 持有份额	2018 年末 市值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中证海外互联 ETF	9,315,853.00	9,818,909.06
	易方达香港恒生综合小型股 A	73,703.00	80,336.27
	易方达 MSCI 中国 A 股国际通 ETF	7,435,600.00	6,156,676.80
	易方达黄金 ETF	431,679.00	1,213,881.35
	易方达沪深 300 非银 ETF	95,155.00	151,296.45
	易方达沪深 300ETF	8,371,378.00	10,899,534.16
	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 ETF	50,844,895.00	55,420,935.55
	易方达上证中盘 ETF	244,487.00	770,134.05
	易方达深证 100ETF	1,231,308.00	4,073,166.86
	易方达基金-交行-广发证券 1 号 资产管理计划	2,493,026,888.49	2,516,795,649.42
	易方达月月利 B	507,355,456.39	508,274,764.18
	易方达安心回报 B	10,000,450.00	14,720,662.40
	易方达中小盘混合型基金	894,208.81	2,933,541.42
	易方达货币 A	2,117,071.04	2,130,552.28
	E FUND US DOLLAR MONEY MARKET FUND CLASS I	89,138.80	62,591,825.52
	易方达医疗保健行业混合	11,911,256.70	16,568,558.07
	易方达天天 B	1,172,172,888.30	1,172,394,326.51
	易方达高等级信用债 C	7,444,168.73	9,245,657.56
	易方达财富快线 B	16,837,678.92	16,837,678.92
			<u>4,411,078,086.83</u>

十、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本集团及本公司与关联方在本年发生了如下重大关联交易(续):

(3) 本集团持有联营企业产品(续):

联营企业	产品品种	2017 年末 持有份额	2017 年末 市值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交行-广发证券 1 号 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2,493,026,888.49	2,473,722,979.92
	易方达深证 100ETF	2,577,912.00	12,928,228.68
	易方达上证中盘 ETF	339,582.00	1,368,515.46
	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 ETF	59,045,023.00	72,920,603.41
	易方达沪深 300 非银 ETF	769,768.00	1,581,103.46
	易方达沪深 300ETF	2,032,759.00	3,471,952.36
	易方达货币 B	250,355,299.13	250,355,299.13
	易方达量化精选 1 号资产 管理计划	15,000,000.00	14,520,000.00
	易方达月月利理财债券 B	7,500,000.00	7,500,000.00
	易方达中证海外互联 ETF	2,354,600.00	3,520,127.00
	易方达黄金 ETF	100,000.00	271,300.00
	易方达天天理财 B	50,808,802.08	50,808,802.08
	易方达香港恒生综合小型股	1,014,681.00	1,099,914.20
	易方达货币 A	2,066,931.99	2,066,931.99
	易方达安心回报 B	10,000,450.00	16,380,737.10
	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 A	1,309,744.45	1,706,727.99
			<u>2,914,223,222.78</u>

(4) 本公司持有联营企业产品:

联营企业	产品品种	2018 年末 持有份额	2018 年末 市值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中证海外互联 ETF	9,315,853.00	9,818,909.06
	易方达香港恒生综合小型股 A	73,703.00	80,336.27
	易方达 MSCI 中国 A 股国际 通 ETF	7,435,600.00	6,156,676.80
	易方达黄金 ETF	431,679.00	1,213,881.35
	易方达沪深 300 非银 ETF	95,155.00	151,296.45
	易方达沪深 300ETF	8,371,378.00	10,899,534.16
	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 ETF	50,844,895.00	55,420,935.55
	易方达上证中盘 ETF	244,487.00	770,134.05
	易方达深证 100ETF	1,231,308.00	4,073,166.86
	易方达天天 B	607,728,982.70	607,950,420.91
	易方达基金-交行-广发证券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2,493,026,888.49	2,516,795,649.42
	易方达月月利 B	507,355,456.39	508,274,764.18
			<u>3,721,605,705.06</u>

十、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本集团及本公司与关联方在本年发生了如下重大关联交易(续):

(4) 本公司持有联营企业产品(续):

联营企业	产品品种	2017 年末 持有份额	2017 年末 市值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交行-广发证券 1 号 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2,493,026,888.49	2,473,722,979.92
	易方达深证 100ETF	2,577,912.00	12,928,228.68
	易方达上证中盘 ETF	339,582.00	1,368,515.46
	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 ETF	59,045,023.00	72,920,603.41
	易方达沪深 300 非银 ETF	769,768.00	1,581,103.46
	易方达沪深 300ETF	2,032,759.00	3,471,952.36
	易方达量化精选 1 号资产 管理计划	15,000,000.00	14,520,000.00
	易方达中证海外互联 ETF	2,354,600.00	3,520,127.00
	易方达黄金 ETF	100,000.00	271,300.00
	易方达香港恒生综合小型股	1,014,681.00	1,099,914.20
			<u>2,585,404,724.49</u>

(5) 本集团向关联方提供如下服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 类型及内容	关联交易 定价方式 及决策程序	2018 年		2017 年	
			金额	占同类 交易金额 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 交易金额 的比例 %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收入 及代销基金手续费收入	市场原则	31,978,182.34	5.43	31,813,968.41	5.28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费	市场原则	292,128.01	0.56	-	-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承销收入	市场原则	3,277,358.49	0.37	-	-
广发信德汇金(龙岩)股权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费收入	市场原则	18,084,775.40	0.70	1,406,114.25	0.06
广发信德(珠海)医疗产业投资 中心(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费收入	市场原则	8,394,811.32	0.33	8,394,811.32	0.36
珠海广发信德环保产业投资 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费收入	市场原则	10,894,339.62	0.42	11,211,650.49	0.48
珠海广发信德科技文化产业股权 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费收入	市场原则	10,566,037.74	0.41	9,282,269.32	0.40
广州信德创业营股权 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费收入	市场原则	7,550,529.85	0.29	3,532,437.32	0.15
珠海广发信德智能创新升级 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费收入	市场原则	2,189,519.25	0.08	-	-
广州信德厚峡股权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费收入	市场原则	4,200,697.86	0.16	-	-
珠海广发信德盈远二期 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费收入	市场原则	217,110.37	0.01	-	-

十、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本集团及本公司与关联方在本年发生了如下重大关联交易(续):

(5) 本集团向关联方提供如下服务(续):

关联方	关联交易 类型及内容	关联交易 定价方式 及决策程序	2018 年		2017 年	
			金额	占同类 交易金额 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 交易金额 的比例 %
广州广发信德一期健康产业 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费收入	市场原则	5,698,113.21	0.22	3,047,347.81	0.13
广州广发信德一期互联网改造 传统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费收入	市场原则	2,735,849.06	0.11	2,735,849.06	0.12
珠海广发信德高成长现代服务 业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费收入	市场原则	3,897,699.66	0.15	1,680,938.23	0.07
珠海广发信德工场文化传媒产业 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费收入	市场原则	-	-	293,615.92	0.01
珠海广发信德高成长现代服务 业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销售服务费收入	市场原则	-	-	1,320,754.72	1.07
广州南鑫珠海港股权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费收入	市场原则	1,273,326.44	0.05	-	-
广东金融高新区股权交易中心 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咨询费收入	市场原则	96,466.78	0.12	325,410.31	1.43
Horizon Partners Fund, L.P.	其他业务收入	市场原则	837,247.36	4.76	-	-
GHS Investment Management (Cayman) Company Limited	贷款利息收入	市场原则	471,345.07	0.07	-	-
珠海中兵广发投资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基金销售服务费收入	市场原则	-	-	474,158.14	0.39
中证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承销收入	市场原则	-	-	1,716,981.14	0.09
			<u>112,655,537.83</u>		<u>77,236,306.44</u>	

(6) 关联方向本集团提供如下服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 类型及内容	关联交易 定价方式 及决策程序	2018 年		2017 年	
			金额	占同类 交易金额 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 交易金额 的比例 %
广发钧策海外投资基金管理 (上海)有限公司	租金	市场原则	3,085,061.43	0.68	2,826,810.81	0.66
Global Health Science Fund I, L.P.	票据利息支出	市场原则	2,365,058.68	0.05	2,044,276.98	0.05
Horizon Partners Fund, L.P.	票据利息支出	市场原则	216,558.91	0.00	-	-
Global Health Science Fund II, L.P.	票据利息支出	市场原则	2,052,732.81	0.04	-	-
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尾随佣金支出	市场原则	6,896,331.14	0.99	465,118.38	0.08
			<u>14,615,742.97</u>		<u>5,336,206.17</u>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本公司 2018 年关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额为人民币 33,869,474.68 元。

十、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本集团关联方应收款项

关联方名称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应收席位佣金及尾随佣金	6,688,195.81	8,658,509.59
珠海广发信德智能创新升级 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应收基金管理费	2,320,890.41	-
广州广发信德一期互 联网改造传统产业投 资企业(有限合伙)	应收基金管理费	1,450,000.00	-
珠海广发信德盈远二期 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应收基金管理费	230,136.99	-
广发信德汇金(龙岩) 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应收基金管理费	140,069.04	1,490,481.10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92,000.00	-
广州广发信德一期 健康产业投资企业 (有限合伙)	应收基金管理费	-	3,230,188.68
广州信德创业营 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应收基金管理费	945,205.48	3,744,383.56
Horizon Partners Fund, L.P.	其他应收款	13,724,446.32	-
GHS Investment Management (Cayman) Company Limited	其他应收款	7,744,236.43	-

7、 本集团关联方应付款项

关联方名称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Global Health Science Fund II, L.P.	应付票据	264,727,222.09	-
Global Health Science Fund I, L.P.	应付票据 应付利息	71,125,620.70 -	120,886,353.38 1,509,436.67
Horizon Partners Fund, L.P.	应付票据	3,652,522.38	-

十、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7、 本集团关联方应付款项(续)

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1,754,211.29	253,415.41
广州广发信德一期互联网改造传统 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预收基金管理费	-	1,450,000.00

十一、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1) 风险管理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确保公司承担的风险与监管标准、发展战略、资本实力及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实现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在设定的风险容忍度范围内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计量、监测、报告和应对，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本集团秉承“审慎经营风险、三道防线各司其职、以人为核心”的三大风险管理理念，遵循“全面管理、客观公正、独立制衡、权责分明、公开透明”的五项基本原则。

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本集团制定了相应的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和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指标、风险限额、风险政策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信息系统持续监控来管理上述各类风险。

(2) 风险管理组织架构

本集团实行“董事会及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及相关专业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投资银行业务内核管理委员会及资产配置委员会)、各控制与支持部门、各业务部门”的四级风险管理组织体系，在公司的主要业务部门都设立了一线的风控组织，各级组织和人员在授权范围内履行风险管理的职责，分工明晰，强调相互协作。其中，业务部门、风险管理部、合规与法律事务部、稽核部是本集团的主要风险管理部门，分工协作，各有侧重，共同发挥事前识别与防范、事中监测与控制、事后监督与评价的三道防线功能，分层次、全方面、持续地监控与管理本集团面临的各类风险，共同为公司业务发展保驾护航。

风险管理部主要负责本集团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的独立评估和管控，以及操作风险管理体系的建立，并与各部门协同管理操作风险、模型风险及声誉风险；对公司风险资本管理情况进行评估、监控、报告和建议；作为公司风险控制委员会常设机构，处理公司风险控制委员会日常事宜；作为公司常设内核机构，履行相应风险管理职责等。合规与法律事务部是本集团合规与法律风险管理的职能部门，主要负责本集团合规与法律风险管理政策的制定、合规与法律风险的独立评估与管控，与各部门协同管理操作风险，并对本集团经营管理活动和员工执业行为进行合规检查与管理等。稽核部履行风险管理第三道防线职责，对公司的内部控制、风险管理、治理程序以及经营管理绩效进行检查、监督、评价，并进行相关内部审计咨询。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2、 信用风险

(1) 本集团面临的信用风险及其具体表现情况

信用风险是指债务人、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义务或由于信用评级的变动和履约能力的变化导致债务的市场价值变动，从而对本集团造成损失的可能性。本集团面临信用风险的资产主要包括：1)固定收益类金融资产；2)融资类业务形成的资产，包括融出资金、应收融资租赁款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主要由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和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形成)。

固定收益类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款项、债券投资等，其信用风险主要指交易对手违约风险和标的证券发行主体违约风险，最大的信用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融资类业务方面，融资融券业务、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和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等业务的信用风险来自于交易对手未能及时偿还债务本息而违约的风险。2018 年末，本集团所有融资融券有负债客户的平均维持担保比例为 230.45%(2017 年末：265.46%)，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客户的平均履约保障比例为 164.10%(2017 年末：207.17%)，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资金融出方为证券公司)客户的平均履约保障比例为 228.20% (2017 年末：248.55%)，提交担保品充足，融资类业务信用风险可控。

(2) 对信用风险进行管理

本集团对债券投资业务信用风险的管理主要借助评级管理、交易限额、持仓限额、发行人敞口限额等手段。

本集团对场外衍生品业务交易对手信用风险的管理措施包括运用 DVP 交收、抵押品、担保、净扣协议、信用衍生工具等措施进行交易对手风险的缓释甚至消除，及通过评级管理、客户准入条件设定、授信额度控制、单笔交易权限设置、投资限额控制等相关交易对手信用风险进行管理。

本集团对融资类业务的信用风险的管理主要通过：1)通过风险政策建立严格的业务尽职调查要求，制定业务准入标准，于业务开展前对交易对手的信用状况和业务资质进行审查，初步识别和评估业务信用风险；2)研究制定业务审核流程，对拟开展业务的交易对手、担保品和其他交易要素进行独立审慎评估，有针对性地采取风险缓释措施；3)业务开展后对交易对手、担保品及交易协议的实际履行情况进行持续跟踪管理，定期搜集业务相关信息资料并评估风险，发生风险事件时及时采取应对处理措施。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2、 信用风险(续)

(2) 对信用风险进行管理(续)

本年内，本集团评估减值的方法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为依据。本集团应用简易方法计量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应用一般方法计量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存出保证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和应收融资租赁款的预期信用损失。

根据简易方法，本集团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按照一般方法，本集团基于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的信用风险变动，按下列三个阶段予以计量：第 1 阶段，十二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第 2 阶段，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第 3 阶段，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集团在评估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违约风险是否大幅增加时，兼顾定量及定性资料以及基于本集团过往经验及专家风险评估的分析，包括前瞻性资料。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集团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集团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债务人的违约天数超过一定天数、盯市指标不满足一定要求
-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集团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2、 信用风险(续)

(2) 对信用风险进行管理(续)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集团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本集团的违约概率以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部评级模型结果为基础进行调整，加入前瞻性信息，以反映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下债务人违约概率；
-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集团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集团应被偿付的金额。

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对不同的业务类型有所不同。本集团在此过程中应用了专家判断，根据专家判断的结果，对经济指标进行预测，并通过进行回归分析确定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2、信用风险(续)

(2) 对信用风险进行管理(续)

若不考虑担保品和其他信用增级, 除衍生金融资产外,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即, 扣除减值准备后的净额)。本集团最大信用风险敞口金额列示如下:

	2018 年	2017 年
货币资金	60,436,038,452.97	56,910,758,509.16
结算备付金	17,899,886,594.26	17,652,948,318.56
存出保证金	6,284,998,135.55	4,700,753,337.46
融出资金	45,355,306,230.74	61,750,191,315.0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注 1)	-	48,073,857,941.86
其中: 货币基金	-	7,132,567,980.45
融出证券	-	554,475,839.50
交易性金融资产(注 1)	73,677,904,254.76	-
其中: 货币基金	19,833,047,188.67	-
融出证券	445,909,306.65	-
债权投资(注 2)	6,900,138,789.32	-
其他债权投资(注 3)	79,513,047,678.27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注 4)	142,857.00	-
其中: 融出证券	142,857.00	-
衍生金融资产(注 5)	17,536,655,451.25	6,757,621,341.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6,813,068,427.57	33,667,402,360.98
应收款项	4,283,667,847.60	3,509,676,183.22
应收利息	-	2,934,832,055.7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注 1)	-	67,094,036,358.86
其中: 货币基金	-	1,371,631,226.18
融出证券	-	3,240,933.19
应收款项类投资	-	2,479,137,360.84
应收融资租赁款及应收保理款	5,049,771,207.52	4,094,690,164.55
其他金融资产	334,878,620.44	312,450,483.71
合计	354,085,504,547.25	309,938,355,731.33

注 1: 上述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仅包含债券投资、货币基金、债券类理财产品投资和融出证券业务下融出给客户的证券。

注 2: 上述债权投资仅包含债券投资、贷款、委托贷款、债券类理财产品投资。

注 3: 上述其他债权投资仅包含债券投资。

注 4: 上述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仅包含融出证券业务下融出给客户的证券。

注 5: 衍生金融资产的最大风险敞口包含信用风险违约工具的最大风险敞口。

总体上看, 本集团对各业务的信用风险进行了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控管理, 并采取相应的信用风险缓释措施和应对手段将信用风险控制在合理的范围之内。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市场风险

本集团涉及的市场风险指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管理层确定了本集团所能承担的最大市场风险敞口政策，该风险敞口的衡量和监察根据本集团风险偏好、资本状况、风险承受能力、业务规模情况综合制定。本集团根据风险敞口制定相关的投资规模限额和风险限额并分解到各投资部门，通过投资交易控制、风险价值、敏感性分析、压力测试、风险绩效评估以及盈亏、集中度、流动性的监控的综合使用来管理市场风险。

本集团由独立于业务部门的风险管理部对本集团整体的市场风险进行全面的评估、监测和管理，并将评估、监测结果向各业务部门、公司管理层和风险管理委员会进行汇报。在具体实施市场风险管理的过程中，前台业务部门作为市场风险的直接承担者和一线管理人员，动态管理其持仓部分所暴露出的市场风险，并在风险暴露较高时主动采取降低风险敞口或风险对冲等操作；而风险管理部的相关监控人员则会持续地直接与业务部门的团队沟通风险信息，讨论风险状态和极端损失情景等。同时，通过定期风险报告及时向公司管理层汇报公司整体及各业务部门的市场风险状况以及变化情况。

风险管理部使用一系列量化方法来估计可能的市场风险损失，既包括在市场正常波动状况下的可能损失，也包括市场极端变动状况下的可能损失。风险管理部主要通过 VaR 和敏感性分析的方式对正常波动情况下的短期可能损失进行衡量，本集团 VaR 值采用历史模拟法计量，置信区间为 95%。本集团清楚地了解 VaR 值作为一种风险指标，存在一定的局限性，对于极端情况下的可能损失，则采用压力测试等方法进行评估

本集团和本公司按风险类别分类的 1 日 95%置信区间下的 VaR 值分析概况如下：

本集团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		
		平均	最低	最高
股价敏感型金融工具	12,148	13,357	5,458	17,352
利率敏感型金融工具	5,104	4,736	3,457	6,861
汇率敏感型金融工具	3,801	3,948	1,284	5,175
商品敏感型金融工具	53	120	21	424
整体组合	12,561	14,617	7,289	17,867

单位：人民币万元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市场风险(续)

本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		
		平均	最低	最高
股价敏感型金融工具	9,387	9,123	4,284	12,022
利率敏感型金融工具	4,936	4,441	3,153	6,708
汇率敏感型金融工具	15	90	0	340
商品敏感型金融工具	44	109	21	273
整体组合	10,166	10,471	7,215	13,365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的生息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及债权投资等。本集团固定收益投资主要是央票、国债、中期票据、优质短期融资券、企业信用债、国债期货和利率互换等，主要采用风险价值 VaR、压力测试和敏感度指标，每日计量监测固定收益投资组合久期、凸性、DV01 等指标来衡量固定收益投资组合的利率风险。

本集团年末按合同约定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以较早者为准)列示的承担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如下，列示于“非生息”栏的金额及未包括在下表中的其他金融工具为不计息或不涉及利率风险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市场风险(续)

利率风险(续)

	2018 年						合计
	1 个月以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非生息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52,755,175,883.25	1,718,572,200.00	5,600,690,785.06	-	-	361,599,584.66	60,436,038,452.97
结算备付金	17,877,630,860.71	-	-	-	-	22,255,733.55	17,899,886,594.26
拆出资金	-	-	-	-	-	-	-
融出资金	8,999,911,837.46	9,565,889,843.86	25,869,483,708.72	170,717,200.12	-	749,303,640.58	45,355,306,230.74
交易性金融资产	9,101,493,369.39	15,809,094,356.13	22,458,490,878.25	17,879,455,272.89	3,725,992,227.02	19,310,584,738.29	88,285,110,841.97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17,536,655,451.25	17,536,655,451.2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425,749,510.46	2,058,543,061.69	13,635,856,479.30	6,555,965,571.27	-	136,953,804.85	36,813,068,427.57
存出保证金	1,302,027,980.18	-	-	-	-	4,982,970,155.37	6,284,998,135.55
其他债权投资	784,665,999.99	7,142,256,471.47	27,281,501,683.90	40,089,300,781.16	2,774,860,124.85	1,440,462,616.90	79,513,047,678.27
债权投资	261,889,682.06	1,017,925,099.33	3,151,761,523.84	2,161,789,053.74	-	306,773,430.35	6,900,138,789.32
应收款项	444,510,177.02	-	-	-	-	3,839,157,670.58	4,283,667,847.6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10,794,010,292.28	10,794,010,292.28
应收融资租赁款及保理款	151,694,711.62	455,827,688.64	1,473,233,340.44	2,900,615,551.92	-	68,399,914.90	5,049,771,207.52
小计	106,104,750,012.14	37,768,108,721.12	99,471,018,399.51	69,757,843,431.10	6,500,852,351.87	59,549,127,033.56	379,151,699,949.30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4,710,445,504.70	369,575,142.78	413,843,353.78	-	-	10,650,624.10	5,504,514,625.36
应付短期融资券	1,292,260,000.00	5,020,620,000.00	17,121,940,000.00	-	-	614,920,113.17	24,049,740,113.17
拆入资金	9,113,071,751.43	2,500,000,000.00	-	-	-	54,547,198.65	11,667,618,950.08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1,933,862,278.30	1,933,862,278.30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19,879,028,074.45	19,879,028,074.45
应付款项	2,598,175,586.36	5,104,560,091.28	61,569,526.58	-	-	2,436,556,731.47	10,200,861,935.6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84,309,585,439.89	858,580,903.15	709,784,542.40	-	-	115,849,558.01	85,993,800,443.45
代理买卖证券款	47,792,512,059.20	-	-	-	-	10,652,636,259.46	58,445,148,318.66
长期借款	2,245,728,756.74	328,353,324.42	900,868,626.73	1,977,313,665.76	-	20,381,504.21	5,472,645,877.86
应付债券	1,480,000.00	61,890,000.00	23,123,940,000.00	44,282,600,641.18	-	1,227,143,120.93	68,697,053,762.11
小计	152,063,259,098.32	14,243,579,461.63	42,331,946,049.49	46,259,914,306.94	-	36,945,575,462.76	291,844,274,379.14
净头寸	(45,958,509,086.18)	23,524,529,259.49	57,139,072,350.02	23,497,929,124.16	6,500,852,351.87	22,603,551,570.81	87,307,425,570.17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市场风险(续)

利率风险(续)

	2017 年						
	1 个月以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非生息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50,365,712,371.53	4,866,052,200.00	1,497,000,000.00	-	-	181,993,937.63	56,910,758,509.16
结算备付金	17,634,274,348.80	-	-	-	-	18,673,969.76	17,652,948,318.56
融出资金	8,235,380,213.45	12,485,815,805.01	40,674,500,882.62	354,494,413.98	-	-	61,750,191,315.0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796,800,959.05	11,385,667,623.96	8,706,352,293.12	23,476,236,802.30	5,407,382,056.97	11,466,482,893.15	63,238,922,628.55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5,450,741,845.31	5,450,741,845.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015,768,848.41	3,087,150,570.93	14,718,377,832.65	8,846,105,108.99	-	-	33,667,402,360.98
存出保证金	553,105,935.29	-	-	-	-	4,147,647,402.17	4,700,753,337.4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798,752,364.65	9,076,173,213.60	23,059,994,933.78	31,672,148,422.02	1,525,219,429.61	22,462,110,796.42	92,594,399,160.08
应收款项	-	-	-	-	-	3,509,676,183.22	3,509,676,183.22
应收款项类投资	-	285,262,027.84	2,138,147,333.00	55,728,000.00	-	-	2,479,137,360.84
委托贷款	-	-	14,973,052.15	44,306,682.74	-	-	59,279,734.89
应收融资租赁款	110,999,347.67	238,617,680.76	926,640,487.57	2,818,432,648.55	-	-	4,094,690,164.55
小计	91,510,794,388.85	41,424,739,122.10	91,735,986,814.89	67,267,452,078.58	6,932,601,486.58	47,237,327,027.66	346,108,900,918.66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6,709,536,364.33	105,000,000.00	535,000,000.00	-	-	-	7,349,536,364.33
应付短期融资款	6,137,407,000.00	3,742,890,000.00	15,221,150,000.00	-	-	-	25,101,447,000.00
拆入资金	4,953,655,549.04	-	-	-	-	-	4,953,655,549.0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	4,853,999,224.14	4,853,999,224.14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5,439,112,526.83	5,439,112,526.8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1,822,019,951.62	160,625,274.46	3,492,512,810.00	41,250,000.00	-	-	55,516,408,036.08
代理买卖证券款	57,111,218,305.99	-	-	-	-	7,914,898,884.87	65,026,117,190.86
代理承销证券款	53,999,996.80	-	-	-	-	-	53,999,996.80
应付款项	3,066,968,177.09	6,009,149,452.34	385,466,666.00	-	-	1,154,029,335.00	10,615,613,630.43
长期借款	71,500,000.00	132,785,400.16	543,089,856.46	3,778,116,855.18	-	-	4,525,492,111.80
应付债券	-	-	20,516,242,797.54	43,155,483,139.96	8,991,103,946.30	9,890,397.05	72,672,720,280.85
小计	129,926,305,344.87	10,150,450,126.96	40,693,462,130.00	46,974,849,995.14	8,991,103,946.30	19,371,930,367.89	256,108,101,911.16
净头寸	(38,415,510,956.02)	31,274,288,995.14	51,042,524,684.89	20,292,602,083.44	(2,058,502,459.72)	27,823,449,659.77	90,000,799,007.50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市场风险(续)

利率风险(续)

利率敏感性分析

以下敏感性分析基于计息资产及负债的利率风险。该分析假设年末结余的计息资产及负债一直持有至到期，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增减 100 个基点对所得税前利润及所得税前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下述正数表示所得税前利润及所得税前其他综合收益增加，负数表示所得税前利润及所得税前其他综合收益减少。

利率变动	本年		上年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上升 100 个基点	(893,613,708.38)	(944,645,689.12)	(697,059,293.73)	(545,427,901.01)
下降 100 个基点	936,380,170.65	981,622,454.77	723,701,109.95	544,668,046.19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面临的汇率变动风险主要与本集团的经营活动(当收支以不同于本集团记账本位币的外币结算时)及其于境外子公司的投资净额有关。

年末，本集团境外外币资产及负债主要为全资子公司广发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资产及承担的负债，汇率发生波动时，境外经营资产及负债面临一定的汇率风险。境外经营净资产占本集团净资产的比例较小，本集团面临的汇率风险相对可控。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为股票及基金价格、衍生金融工具价格、产品价格和商品价格等的不利变动使本集团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面临的价格风险主要来自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工具的价格波动。除了监测持仓、交易和盈亏指标外，本集团主要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在日常监控中计量和监测证券投资组合的风险价值 VaR、风险敏感度指标、压力测试指标。

其他价格敏感性分析

以下分析假设其他变量维持不变的情况下，股权证券、基金、可转换债券、衍生工具及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等的价格增加或减少 10%对所得税前利润及所得税前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下述正数表示所得税前利润及所得税前其他综合收益增加，负数表示所得税前利润及所得税前其他综合收益减少。

	本年		上年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市价上升 10%	946,654,915.60	1,071,401,029.23	691,450,878.76	1,924,006,890.25
市价下降 10%	(961,905,101.81)	(1,071,401,029.23)	(729,111,506.76)	(1,924,006,890.25)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4、流动性风险

(1) 本集团面临的流动风险及其具体表现情况

证券公司的流动性风险是指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 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的风险。在本集团业务经营中, 流动性风险的诱发因素包括如下几方面: 经营不善、资产流动性不足、资产负债期限错配严重、融资渠道受阻、融资负债期限结构不合理、市场流动性紧张、声誉受损以及其他风险类型向流动性风险的传导。流动性风险事件扩散性强、波及面广, 一旦发生流动性风险事件, 集团必须在短时间内响应, 进行应急决策与处置。

本年末, 本集团持有的现金及银行存款合计人民币 586.01 亿元, 货币基金、国债、短期融资券等金融资产合计人民币 245.71 亿元, 迅速变现的能力强, 能应付可预见的融资负债偿付及业务用资的需求。因此, 本集团认为面临的流动性风险不重大。

(2) 对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

本集团实施稳健的流动性风险偏好管理策略, 通过科学的资产负债管理和资金管理、多层次的流动性储备、有效的流动性应急处置和流动性风险指标监控预警等措施及手段, 确保公司在正常及压力状态下均具备充足的流动性储备及筹资能力, 以谨慎防范流动性风险。本集团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包括: 本集团整体严格按照《证券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指引》的要求, 建立以流动性覆盖率(LCR)和净稳定资金率(NSFR)为核心指标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框架, 基于 LCR 及 NSFR 的监控与测算, 保证各项经营活动符合监管规定的流动性风险要求; 基于灵活调整的资产配置及资产负债结构安排以防范公司期限错配风险; 建立多层次的优质流动性资产体系, 并实施持续监控, 维持充足的流动性储备; 构建了包括资本杠杆、融资负债期限结构与集中度、流动性储备管理在内的风险限额体系, 日常对指标实施监测与控制。目前, 本集团构建了由资金管理部与风险管理部构成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二道防线, 资金管理部主要负责统筹资金来源, 安排资金需求、建立并完善融资策略, 实施日间流动性管理等, 并主动防范流动性风险。风险管理部负责本集团流动性风险进行独立的识别、评估、计量与监控, 结合市场风险和信用风险的管理工作, 持续关注其他类别风险向流动性风险的转化等。本集团大规模的资金配置和运作均需要经过资产配置委员会和风险控制委员会的集体决策。对于金融工具的变现风险, 本集团主要采取集中度控制、交易限额控制以及监测所持有金融工具的市场流动性状况。此外, 本集团对流动性的风险管理严格依照监管要求, 主动建立了多层次、全方面、信息化的管理体系, 使得整体流动性风险处于可测、可控状态。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2) 对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续)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18 年					合计	账面价值
	即期	小于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及 5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961,957,631.48	4,148,396,513.06	422,192,763.37	-	-	5,532,546,907.91	5,504,514,625.36
应付短期融资款	-	6,541,045,283.46	17,875,381,388.40	-	-	24,416,426,671.86	24,049,740,113.17
拆入资金	113,362,561.21	11,573,537,500.00	-	-	-	11,686,900,061.21	11,667,618,950.08
交易性金融负债	423,963,353.65	290,375,036.96	268,846,952.31	950,676,935.38	-	1,933,862,278.30	1,933,862,278.3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55,256,323.58	84,864,102,855.14	723,798,515.35	-	-	86,043,157,694.07	85,993,800,443.45
代理买卖证券款	58,273,961,982.37	171,186,336.29	-	-	-	58,445,148,318.66	58,445,148,318.66
长期借款	2,103,888,642.65	517,979,430.66	1,014,815,805.63	2,107,884,556.09	-	5,744,568,435.03	5,472,645,877.86
应付债券	-	67,537,363.49	21,041,606,207.18	53,723,767,475.95	-	74,832,911,046.62	68,697,053,762.11
其他金融负债	3,212,566,987.60	8,533,710,106.58	629,204,071.43	125,507,766.67	-	12,500,988,932.28	12,461,908,540.46
合计	65,544,957,482.54	116,707,870,425.64	41,975,845,703.67	56,907,836,734.09	-	281,136,510,345.94	274,226,292,909.45
衍生金融负债	1,094,268.09	2,841,162,219.11	6,971,398,443.89	10,065,870,940.11	-	19,879,525,871.20	19,879,028,074.45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4、流动性风险(续)

(2) 对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续)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到期期限分析如下(续):

	2017 年					合计	账面价值
	即期	小于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及 5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	6,829,024,158.18	545,279,568.05	-	-	7,374,303,726.23	7,349,536,364.33
应付短期融资款	-	10,149,770,299.74	15,846,084,692.08	-	-	25,995,854,991.82	25,101,447,000.00
拆入资金	3,653,655,549.04	1,301,232,194.44	-	-	-	4,954,887,743.48	4,953,655,549.0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084,156,496.63	434,496,025.04	1,109,055,396.01	226,291,306.46	-	4,853,999,224.14	4,853,999,224.1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52,053,314,605.43	3,571,975,823.67	41,780,938.36	-	55,667,071,367.46	55,516,408,036.08
代理买卖证券款	65,026,117,190.86	-	-	-	-	65,026,117,190.86	65,026,117,190.86
长期借款	-	251,566,334.60	679,752,587.35	3,964,922,043.52	-	4,896,240,965.47	4,525,492,111.80
应付债券	-	-	13,598,181,691.26	58,784,758,860.45	9,459,000,000.00	81,841,940,551.71	72,672,720,280.85
代理承销证券款	53,999,996.80	-	-	-	-	53,999,996.80	53,999,996.80
其他金融负债	2,089,055,465.07	9,685,173,727.26	543,359,539.03	80,049,666.67	-	12,397,638,398.03	12,327,788,508.47
合计	73,906,984,698.40	80,704,577,344.69	35,893,689,297.45	63,097,802,815.46	9,459,000,000.00	263,062,054,156.00	252,381,164,262.37
衍生金融负债	1,002,459.65	87,921,187.29	5,173,529,174.96	261,538,770.44	1,607,289.11	5,525,598,881.45	5,439,112,526.83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5、 金融资产的转移

在日常业务中，本集团部分交易将已确认的金融资产转让给第三方或客户，但本集团尚保留该部分已转让金融资产的风险与回报，因此并未于资产负债表中终止确认此类金融资产。

卖出回购协议

本集团通过质押或转让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买断式买入返售过户债券等予交易对手取得款项，并与其签订回购上述资产的协议。根据协议，交易对手拥有收取上述证券协议期间合同现金流和再次将上述证券用于担保的权利，同时承担在协议规定的到期日将上述证券归还本集团的义务。本集团认为上述金融资产的风险与回报均未转移，因此并未于资产负债表中终止确认上述金融资产。

本集团通过转让应收融资租赁款收益权予交易对手取得款项，并与其签订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本集团转让予交易对手的应收融资租赁款收益权为融资租赁款本金及约定利息等本集团在相关合同项下可能取得的任何财产收益，回购期满后交易对手将上述收益权回售本集团。本集团认为上述金融资产的风险与回报均未转移，因此并未于资产负债表中终止确认上述金融资产。

已转让但未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及相关负债如下：

2018 年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 收益权	合计
转让资产的 账面价值	11,974,738,527.69	3,706,876,934.44	51,322,079,474.55	2,033,254,715.64	59,465,500.03	69,096,415,152.35
相关负债的 账面价值	10,615,781,319.76	3,644,010,976.54	48,029,974,334.51	1,529,555,827.82	41,367,986.30	63,860,690,444.93
净头寸	1,358,957,207.93	62,865,957.90	3,292,105,140.04	503,698,887.82	18,097,513.73	5,235,724,707.42

2017 年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买入 返售金融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 收益权	合计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	10,151,764,784.37	31,294,338,317.43	152,555,780.00	172,751,433.15	41,771,410,314.95
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	8,655,319,821.91	29,943,467,419.40	152,423,523.29	99,750,000.00	38,850,960,764.60
净头寸	1,496,444,962.46	1,350,870,898.03	132,256.71	73,001,433.15	2,920,449,550.35

融出证券

本集团与客户订立协议，融出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予客户，以客户的证券或现金为抵押，由于本集团仍保留有关证券的全部风险，因此并未于资产负债表中终止确认该等证券。已融出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详见附注七、10。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6、 金融资产和负债的抵销

(1) 涉及抵销、可执行总互抵销协议或类似协议的金融资产

2018 年	确认金融资产 总额	于合并资产负债表 抵销所确认 金融负债总额	于合并资产 负债表列示的 金融资产净额	未于合并资产负债表抵销的相关金额		
				金融工具	已收抵押	净额
金融资产						
融出资金	3,818,978,510.03	(503,297,835.42)	3,315,680,674.61	-	(3,315,680,674.61)	-
应收款项	3,627,646,648.42	(691,355,745.74)	2,936,290,902.68	(390,210,013.25)	-	2,546,080,889.43
合计	7,446,625,158.45	(1,194,653,581.16)	6,251,971,577.29	(390,210,013.25)	(3,315,680,674.61)	2,546,080,889.43

2017 年	确认金融资产 总额	于合并资产负债表 抵销所确认 金融负债总额	于合并资产 负债表列示的 金融资产净额	未于合并资产负债表抵销的相关金额		
				金融工具	已收抵押	净额
金融资产						
融出资金	5,161,035,123.16	(916,227,904.96)	4,244,807,218.20	-	(4,244,807,218.20)	-
应收款项	2,482,116,594.28	(1,064,655,770.62)	1,417,460,823.66	(56,838,451.70)	-	1,360,622,371.96
合计	7,643,151,717.44	(1,980,883,675.58)	5,662,268,041.86	(56,838,451.70)	(4,244,807,218.20)	1,360,622,371.96

(2) 涉及抵销、可执行总互抵销协议或类似协议的金融负债

2018 年	确认金融负债 总额	于合并资产负债表 抵销所确认 金融资产总额	于合并资产 负债表列示的 金融负债净额	未于合并资产负债表抵销的相关金额		
				金融工具	已付抵押	净额
金融负债						
代理买卖证券款	4,047,263,941.92	(503,297,835.42)	3,543,966,106.50	(231,934,145.99)	-	3,312,031,960.51
应付款项	1,003,315,580.69	(691,355,745.74)	311,959,834.95	(158,275,867.27)	-	153,683,967.68
合计	5,050,579,522.61	(1,194,653,581.16)	3,855,925,941.45	(390,210,013.26)	-	3,465,715,928.19

2017 年	确认金融负债 总额	于合并资产负债表 抵销所确认 金融资产总额	于合并资产 负债表列示的 金融负债净额	未于合并资产负债表抵销的相关金额		
				金融工具	已付抵押	净额
金融负债						
代理买卖证券款	4,050,167,875.82	(916,227,904.96)	3,133,939,970.86	-	-	3,133,939,970.86
应付款项	1,169,498,121.64	(1,064,655,770.62)	104,842,351.02	(56,838,451.70)	-	48,003,899.32
合计	5,219,665,997.46	(1,980,883,675.58)	3,238,782,321.88	(56,838,451.70)	-	3,181,943,870.18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6、 金融资产和负债的抵销(续)

下表为上述于合并资产负债表列示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净额与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相应科目金额的核对：

	<u>2018 年</u>	<u>2017 年</u>
融出资金：		
按上述抵销后的融出资金	3,315,680,674.61	4,244,807,218.20
不在抵销范围内的金额	42,039,625,556.13	57,505,384,096.86
合计	45,355,306,230.74	61,750,191,315.06
	<u>2018 年</u>	<u>2017 年</u>
应收款项：		
按上述抵销后的应收款项	2,936,290,902.68	1,417,460,823.66
不在抵销范围内的金额	1,347,376,944.92	2,092,215,359.56
合计	4,283,667,847.60	3,509,676,183.22
	<u>2018 年</u>	<u>2017 年</u>
代理买卖证券款：		
按上述抵销后的代理买卖证券款	3,543,966,106.50	3,133,939,970.86
不在抵销范围内的金额	54,901,182,212.16	61,892,177,220.00
合计	58,445,148,318.66	65,026,117,190.86
	<u>2018 年</u>	<u>2017 年</u>
应付款项：		
按上述抵销后的应付款项	311,959,834.95	104,842,351.02
不在抵销范围内的金额	9,888,902,100.74	10,510,771,279.41
合计	10,200,861,935.69	10,615,613,630.43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

1、金融工具计量基础分类表

		2018 年末账面价值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60,436,038,452.97	-	-	-
结算备付金	17,899,886,594.26	-	-	-
融出资金	45,355,306,230.74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88,285,110,841.97
衍生金融资产	-	-	-	17,536,655,451.2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6,813,068,427.57	-	-	-
应收款项	4,283,667,847.60	-	-	-
存出保证金	6,284,998,135.55	-	-	-
债权投资	6,900,138,789.32	-	-	-
其他债权投资	-	79,513,047,678.27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10,794,010,292.28	-
应收融资租赁款及保理款	5,049,771,207.52	-	-	-
其他资产（金融资产）	334,878,620.44	-	-	-
合计	183,357,754,305.97	79,513,047,678.27	10,794,010,292.28	105,821,766,293.22

		2018 年末账面价值	
金融负债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5,504,514,625.36	-	-
应付短期融资款	24,049,740,113.17	-	-
拆入资金	11,667,618,950.08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1,933,862,278.30
衍生金融负债	-	-	19,879,028,074.4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5,993,800,443.45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58,445,148,318.66	-	-
应付款项	10,200,861,935.69	-	-
长期借款	5,472,645,877.86	-	-
应付债券	68,697,053,762.11	-	-
其他负债(金融负债)	2,276,631,456.31	-	-
合计	272,308,015,482.69	-	21,812,890,352.75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本报告年末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不重大。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下表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085,621,588.29	45,939,041,406.54	8,260,447,847.14	88,285,110,841.97
-债务工具	8,786,840,658.39	28,185,734,796.66	1,447,470,266.05	38,420,045,721.10
-权益工具	3,329,209,177.63	2,723,697,386.06	6,191,211,081.93	12,244,117,645.62
-基金	21,969,571,752.27	628,793,711.10	-	22,598,365,463.37
-其他	-	14,400,815,512.72	621,766,499.16	15,022,582,011.88
其他债权投资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4,119,328,385.67	56,107,729,584.88	80,000,000.00	90,307,057,970.55
-债务工具	33,494,329,025.10	46,018,718,653.17	-	79,513,047,678.27
-权益工具	624,999,360.57	11,968,966.80	80,000,000.00	716,968,327.37
-其他	-	10,077,041,964.91	-	10,077,041,964.91
衍生金融资产	23,298,161.07	6,963,572,610.85	10,549,784,679.33	17,536,655,451.25
资产合计	68,228,248,135.03	109,010,343,602.27	18,890,232,526.47	196,128,824,263.77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续)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交易性金融负债	856,093,047.38	618,239,507.70	459,529,723.22	1,933,862,278.30
-第三方在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利	748,117,398.51	618,239,507.70	-	1,366,356,906.21
-权益互换	-	-	459,529,723.22	459,529,723.22
-股票	107,975,648.87	-	-	107,975,648.87
衍生金融负债	21,738,043.58	7,478,332,397.60	12,378,957,633.27	19,879,028,074.45
负债合计	877,831,090.96	8,096,571,905.30	12,838,487,356.49	21,812,890,352.75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835,861,000.11	30,007,387,477.86	2,395,674,150.58	63,238,922,628.55
(1)交易性金融资产	30,835,861,000.11	30,007,387,477.86	895,934,586.87	61,739,183,064.84
-债务工具	18,336,588,590.36	21,543,387,115.13	-	39,879,975,705.49
-权益工具	2,905,158,339.08	1,077,493,672.06	895,934,586.87	4,878,586,598.01
-基金	9,594,114,070.67	417,596,326.99	-	10,011,710,397.66
-其他	-	6,968,910,363.68	-	6,968,910,363.68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1,499,739,563.71	1,499,739,563.71
-债务工具	-	-	506,838,416.41	506,838,416.41
-权益工具	-	-	992,901,147.30	992,901,147.3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5,632,455,745.16	47,200,843,220.87	6,539,058,300.13	89,372,357,266.16
-债务工具	28,270,103,606.44	32,958,566,768.42	-	61,228,670,374.86
-权益工具	2,475,079,798.92	401,388,966.51	2,033,395,980.31	4,909,864,745.74
-基金	4,887,272,339.80	96,363,608.00	-	4,983,635,947.80
-其他	-	13,744,523,877.94	4,505,662,319.82	18,250,186,197.76
衍生金融资产	18,689,133.64	5,429,487,699.28	2,565,012.39	5,450,741,845.31
资产合计	66,487,005,878.91	82,637,718,398.01	8,937,297,463.10	158,062,021,740.02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续)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66,061,846.10	3,731,769,385.93	456,167,992.11	4,853,999,224.14
(1)交易性金融负债	666,061,846.10	3,731,769,385.93	-	4,397,831,232.03
-第三方在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利	330,989,615.71	2,072,267,395.93	-	2,403,257,011.64
-债券	-	1,659,501,990.00	-	1,659,501,990.00
-股票	183,234,985.01	-	-	183,234,985.01
-基金	151,837,245.38	-	-	151,837,245.38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456,167,992.11	456,167,992.11
-权益互换	-	-	456,167,992.11	456,167,992.11
衍生金融负债	10,447,458.72	5,426,812,621.34	1,852,446.77	5,439,112,526.83
负债合计	676,509,304.82	9,158,582,007.27	458,020,438.88	10,293,111,750.97

本年和上年本集团按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在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之间无重大转移。

3、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集团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的市价为交易所等活跃市场年末时点收盘价。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4、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中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是采用相关债券登记结算机构估值系统的报价。相关报价机构在形成报价过程中采用了反映市场状况的可观察输入值。

对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负债、其他债权投资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不存在公开市场的债务、权益工具投资及资管计划，其公允价值以近期成交价、做市商报价或采用估值技术确定。估值技术所需的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但不限于收益率曲线、投资标的市价和中证指数公司提供的流动性折扣等估值参数。

对于衍生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是根据不同的估值技术来确定的。利率互换、货币远期根据每个合约的条款和到期日，采用类似衍生金融工具的市场利率或汇率将未来现金流折现，以验证报价的合理性。场外期权合约的公允价值是采用相关标的工具波动率输入期权定价模型确定的。商品期权、货币互换和货币期权的公允价值采用做市商报价来确定。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12 个月期间，本集团上述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变更。

5、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限售股票、非上市股权投资、其他投资、金融负债及衍生金融工具，本集团从交易对手处询价或者采用估值技术来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现金流折现法、市价折扣法、市场乘数法、风险定价模型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其公允价值的计量采用了重要的不可观察参数，比如信用价差、违约损失率、波动率、流动性折扣等。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对这些不可观察输入值的合理变动无重大敏感性。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12 个月期间，本集团上述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变更。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5、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续)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量化信息如下: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的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	对公允价值的影响
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5,058,584,640.48	市场乘数法	缺乏流通性折扣	折扣越高, 公允价值越低
权益工具	1,212,626,441.45	市价折扣法	缺乏流通性折扣	折扣越高, 公允价值越低
债务工具	288,722,174.45	现金流量折现法	信用差价风险 及购期权价值	信用差价风险越高, 公允价值越低及 购股权价值越高, 公允价值越高
债务工具	1,158,748,091.60	现金流量折现法	违约损失率	违约损失率越高, 公允价值越低
其他	621,766,499.16	现金流量折现法	提前偿付率/	违约损失率越高, 公允价值
越低			违约损失率	
利率互换	726,870,395.22	估值定价模型	标的工具价格的波动率	标的工具价格的波动率越高, 公允价值越高
货币远期	25,716.18	期权定价模型	标的工具波动率	标的工具波动率越高, 公允价值越高
货币期权	9,398,485,040.90	期权定价模型	标的工具波动率	标的工具波动率越高, 公允价值越高
权益互换	30,811,498.58	期权定价模型	标的工具波动率	标的工具波动率越高, 公允价值越高
方差互换	393,058,772.73	期权定价模型	标的工具波动率	标的工具波动率越高, 公允价值越高
信用违约 互换	533,255.72	估值定价模型	标的工具价格的波动率	标的工具价格的波动率越高, 公允价值越高
合计	18,890,232,526.47			
金融负债				
权益工具	459,529,723.22	标的工具定价法	标的工具价格	标的工具价格越高, 公允价值越高
收益凭证	200,000.00	风险定价模型	违约损失率	违约损失率越高, 公允价值越低
利率互换	3,944,730.52	估值定价模型	标的工具价格的波动率	标的工具价格的波动率越高, 公允价值越高
货币互换	1,885,560.51	期权定价模型	标的工具波动率	标的工具波动率越高, 公允价值越高
货币期权	11,065,235,606.84	期权定价模型	标的工具波动率	标的工具波动率越高, 公允价值越高
权益互换	7,049,118.89	期权定价模型	标的工具波动率	标的工具波动率越高, 公允价值越高
方差互换	574,567,923.87	期权定价模型	标的工具波动率	标的工具波动率越高, 公允价值越高
信用违约 互换	726,074,692.64	估值定价模型	标的工具价格的波动率	标的工具价格的波动率越高, 公允价值越高
合计	12,838,487,356.49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5、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续)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量化信息如下(续):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的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	对公允价值的影响
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1,911,662,508.67	市价折扣法	缺乏流通性折扣	折扣越高, 公允价值越低
权益工具	1,457,128,979.17	协议转让价格	缺乏流通性折扣	折扣越高, 公允价值越低
权益工具	553,440,226.64	市场乘数法	缺乏流通性折扣	折扣越高, 公允价值越低
债务工具	506,838,416.41	现金流量折现法	信用差价风险 及购期权价值	信用差价风险越高, 公允价值越低 购股权价值越高, 公允价值越高
其他	4,505,662,319.82	现金流量折现法	提前偿付率 及违约损失率	提前偿付率越高, 公允价值越低 违约损失率越高, 公允价值越低
衍生金融资产				
-认股权证	2,565,012.39	期权定价模型	标的工具波动率	标的工具波动率越高, 公允价值越高
合计	8,937,297,463.10			
金融负债				
权益互换	456,167,992.11	标的工具定价法	标的权益工具价格	标的工具价格越高, 公允价值越高
衍生金融负债				
-收益凭证	1,852,446.77	风险定价模型	违约损失率	违约损失率越高, 公允价值越低
合计	458,020,438.88			

6、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年初与年末账面价值之间的调节信息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负债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395,674,150.58	6,539,058,300.13	2,565,012.39	(1,852,446.77)	(456,167,992.11)
准则转换影响	5,436,230,336.27	(6,459,058,300.13)	(2,565,012.39)	-	-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1,134,663,558.97)	-	424,429,243.21	(766,772,385.46)	(3,361,731.11)
-计入损益	(1,134,663,558.97)	-	424,429,243.21	(766,772,385.46)	(3,361,731.11)
购买(发行)	1,936,620,035.23	-	10,125,355,436.12	(11,615,857,584.06)	-
出售和结算	(424,677,832.15)	-	-	5,524,783.02	-
转入第三层次	1,611,514,130.57	-	-	-	-
转出第三层次	(1,560,249,414.39)	-	-	-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8,260,447,847.14	80,000,000.00	10,549,784,679.33	(12,378,957,633.27)	(459,529,723.22)
对于在报告年末持有的 资产和负债, 计入损益 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 损失的变动	(940,180,613.49)	-	424,429,243.21	(766,400,049.21)	(3,361,731.11)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7、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集团管理层认为，除以下项目外，本集团财务报表中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接近该等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差异	公允价值 计量层次
应付债券-公司债	40,770,414,750.80	41,285,359,956.12	514,945,205.32	第二层次
应付债券-次级债	23,367,967,534.26	23,453,757,887.46	85,790,353.20	第二层次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差异	公允价值 计量层次
应付债券-公司债	36,484,629,883.80	36,138,259,714.00	(346,370,169.80)	第二层次
应付债券-次级债	33,500,000,000.00	32,868,488,237.23	(631,511,762.77)	第二层次

十三、新金融工具准则首次执行日转换情况

1、将资产负债表中的余额从原金融工具准则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调节表

金融资产	按原准则列示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准则列示	
	分类	账面价值		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	分类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贷款及应收款项	56,910,758,509.16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56,910,758,509.16
结算备付金	贷款及应收款项	17,652,948,318.56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17,652,948,318.56
融出资金	贷款及应收款项	61,750,191,315.06	-	(77,345,721.37)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61,672,845,593.6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贷款及应收款项	33,667,402,360.98	-	(40,552,110.35)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33,626,850,250.63
应收款项	贷款及应收款项	3,509,676,183.22	-	(8,483,708.75)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3,501,192,474.47
应收利息	贷款及应收款项	2,934,832,055.76	-	(5,307,663.35)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929,524,392.41
存出保证金	贷款及应收款项	4,700,753,337.46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4,700,753,337.46
其他资产-金融资产部分	贷款及应收款项	2,791,587,844.55	(2,538,417,095.73)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53,170,748.82
转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¹			(58,513,000.00)	-	-		
转至：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			(2,479,904,095.73)	-	-		
其他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	贷款及应收款项	4,094,690,164.55	-	(1,834,421.20)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4,092,855,743.3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			14,158,689,352.64	(49,525,596.45)	28,351,904.8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14,137,515,661.05
转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⁵			11,678,785,256.91	(29,996,168.34)	28,351,904.86		
转自：其他资产-金融资产部分			2,479,904,095.73	(19,529,428.11)	-		
	贷款及应收款项	188,012,840,089.30	11,620,272,256.91	(183,049,221.47)	28,351,904.8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199,478,415,029.6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61,739,183,064.84	-	-	(11,254,111.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1,727,928,953.2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423,751,744.68	-	(26,029,800.4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397,721,944.25
转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²			15,903,142,466.09	-	(26,029,800.43)		
转自：其他资产-金融资产部分 ¹			58,513,000.00	-	-		
转自：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⁶			1,459,531,266.20	-	-		
转自：衍生金融资产			2,565,012.39	-	-		

十三、新金融工具准则首次执行日转换情况(续)

1、将资产负债表中的余额从原金融工具准则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调节表(续)

	按原准则列示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准则列示	
	分类	账面价值		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	分类	账面价值
金融资产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99,739,563.71	(1,459,531,266.20)	-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0,208,297.51
转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⁶			(1,459,531,266.20)	-	-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5,450,741,845.31	(2,565,012.39)	-	-	衍生金融资产	5,448,176,832.92
转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565,012.3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8,689,664,473.86	15,961,655,466.09	-	(37,283,912.0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4,614,036,027.9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2,594,399,160.08	(92,594,399,160.08)				
转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²			(15,903,142,466.09)				
转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债权投资 ³			(52,496,193,095.61)				
转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投资 ⁴			(12,516,278,341.47)				
转至：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 ⁵			(11,678,785,256.9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2,594,399,160.08	(92,594,399,160.08)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债权投资			52,496,193,095.61	(95,082,935.59)	95,082,935.5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债权投资	52,496,193,095.61
转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³			52,496,193,095.61	(95,082,935.59)	95,082,935.59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投资			12,516,278,341.47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投资	12,516,278,341.47
转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⁴		-	12,516,278,341.47	-	-		-
		-	(27,581,927,723.00)	(95,082,935.59)	95,082,935.5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65,012,471,437.08

十三、新金融工具准则首次执行日转换情况(续)

1、将资产负债表中的余额从原金融工具准则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调节表(续)

金融负债	按原准则列示		重新计量	按新准则列示	
	分类	账面价值		分类	账面价值
短期借款	摊余成本	7,349,536,364.33	-	摊余成本	7,349,536,364.33
应付短期融资款	摊余成本	25,101,447,000.00	-	摊余成本	25,101,447,000.00
拆入资金	摊余成本	4,953,655,549.04	-	摊余成本	4,953,655,549.0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摊余成本	55,516,408,036.08	-	摊余成本	55,516,408,036.08
代理买卖证券款	摊余成本	65,026,117,190.86	-	摊余成本	65,026,117,190.86
代理承销证券款	摊余成本	53,999,996.80	-	摊余成本	53,999,996.80
应付款项	摊余成本	10,615,613,630.43	-	摊余成本	10,615,613,630.43
应付利息	摊余成本	1,939,204,420.19	-	摊余成本	1,939,204,420.19
长期借款	摊余成本	4,525,492,111.80	-	摊余成本	4,525,492,111.80
应付债券	摊余成本	72,672,720,280.85	-	摊余成本	72,672,720,280.85
其他负债-金融负债部分	摊余成本	1,710,665,441.38	-	摊余成本	1,710,665,441.3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总计		249,464,860,021.76	-		249,464,860,021.76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853,999,224.14	(6,082,978.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847,916,245.34
衍生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5,439,112,526.83	-	衍生金融负债	5,439,112,526.8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总计		10,293,111,750.97	(6,082,978.80)		10,287,028,772.17

注 1：于 2018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将部分未通过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应收款项类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并未将任何此前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类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注 2：于 2018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将未通过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注 3：于 2018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已评估此前分类为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本集团认为，除了注释 2 的描述以外，这些债务工具在通过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金融资产而实现其目标的业务模式中进行管理。因此，本集团将这些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

注 4：本集团使用选择权将部分此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权益工具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

注 5：于 2018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将部分此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金融工具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这些工具符合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测试标准，不存在活跃交易的记录，目标为持有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而非出售。

注 6：原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新准则下符合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分类要求，亦不再需要通过指定来消除错配，故新准则下取消指定。

十三、新金融工具准则首次执行日转换情况(续)

2、 从原金融工具准则过渡至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于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余额调节
其他综合收益	
原金融工具准则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年末余额	2,244,539,408.8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影响	28,351,904.8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影响	(908,503,144.7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确认预期信用损失的影响	95,082,935.59
以上对递延所得税的影响	177,421,289.35
新金融工具准则下 2018 年 01 月 01 日的年初余额	1,636,892,393.91
未分配利润	
原金融工具准则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年末余额	25,767,855,022.9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影响	908,503,144.78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确认预期信用损失的影响	(274,446,416.09)
其他	(9,159,872.10)
以上对递延所得税的影响	(150,253,946.32)
新金融工具准则下 2018 年 01 月 01 日的年初余额	26,242,497,933.25
少数股东权益变动	(25,942,424.81)
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后的所有者权益变动总额	(158,946,529.52)

3、 将减值准备余额从原金融工具准则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调节表

类别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 计提的减值准备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贷款及应收款项/以摊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	-	-	-
结算备付金	-	-	-	-
融出资金	68,802,626.57	-	77,345,721.37	146,148,347.9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4,015,636.67	-	40,552,110.35	144,567,747.02
应收款项	70,271,379.07	-	8,483,708.75	78,755,087.82
应收利息	-	-	5,307,663.35	5,307,663.35
其他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	21,548,156.12	-	1,834,421.20	23,382,577.32
其他资产-其他应收款等	6,440,533.96	-	-	6,440,533.96
证券投资	50,451,888.12	-	19,529,428.11	69,981,316.2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摊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投资	83,570,904.90	-	29,996,168.34	113,567,073.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投资	-	-	95,082,935.59	95,082,935.5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投资	402,435,722.56	(402,435,722.56)	-	-

十四、 承诺事项

（一） 本集团的承诺事项

1、 资本承诺

	<u>2018 年 12 月 31 日</u>	<u>2017 年 12 月 31 日</u>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已签约但尚未于 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u>606,975,361.47</u>	<u>714,807,659.68</u>

2、 经营租赁承诺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集团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如下：

	<u>2018 年 12 月 31 日</u>	<u>2017 年 12 月 31 日</u>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 租赁付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271,657,366.57	244,050,542.04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175,695,304.19	165,490,415.47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92,285,479.39	90,912,160.65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以上	127,969,036.58	100,347,745.08
合计	<u>667,607,186.73</u>	<u>600,800,863.24</u>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承诺事项。

（二） 本公司的承诺事项

1、 资本承诺

	<u>2018 年 12 月 31 日</u>	<u>2017 年 12 月 31 日</u>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已签约但尚未于 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u>580,738,340.67</u>	<u>690,845,194.02</u>

2、 经营租赁承诺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如下：

	<u>2018 年 12 月 31 日</u>	<u>2017 年 12 月 31 日</u>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175,257,957.08	178,048,631.43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119,678,266.17	122,358,798.1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74,696,195.52	73,746,722.24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以上	107,246,809.92	91,126,992.34
合计	<u>476,879,228.69</u>	<u>465,281,144.11</u>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承诺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报告

(1) 分部报告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 5 个经营分部，本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集团确定了 5 个报告分部即投资银行业务、财富管理业务、交易及机构业务、投资管理业务及其他。

本集团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服务分别如下：

- 投资银行业务涵盖股权融资、债务融资、财务顾问和企业解决方案等；
- 财富管理业务涵盖零售证券经纪、期货经纪、金融产品代销、融资融券及回购交易融资服务、融资租赁等；
- 交易及机构业务涵盖为机构客户提供证券研究、资产托管服务、销售及投资交易(包括自营和其他对客交易服务)、另类投资等；
- 投资管理业务涵盖资产管理、公募基金管理、私募基金管理等；
- 其他主要为公司总部运营。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披露，这些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续)

1、 分部报告(续)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u>投资银行业务</u>	<u>财富管理业务</u>	<u>交易及机构业务</u>	<u>投资管理业务</u>	<u>其他</u>	<u>分部间相互抵减</u>	<u>合计</u>
	<u>2018 年</u>	<u>2018 年</u>	<u>2018 年</u>	<u>2018 年</u>	<u>2018 年</u>	<u>2018 年</u>	<u>2018 年</u>
一、营业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184,405,778.22	2,931,885,551.74	662,019,918.22	3,823,968,649.00	16,336,836.96	-	8,618,616,734.14
投资收益（损失）	-	59,354,556.26	1,972,658,227.87	1,256,810,610.44	68,870,668.47	-	3,357,694,063.04
其他收入	19,504,851.16	5,307,697,889.96	(1,773,771,295.71)	(836,521,832.19)	577,152,613.19	-	3,294,062,226.41
营业收入合计	1,203,910,629.38	8,298,937,997.96	860,906,850.38	4,244,257,427.25	662,360,118.62	-	15,270,373,023.59
二、营业支出	432,882,906.51	4,268,663,643.95	805,968,205.93	2,379,708,971.78	1,330,720,047.02	-	9,217,943,775.19
三、营业利润(亏损)	771,027,722.87	4,030,274,354.01	54,938,644.45	1,864,548,455.47	(668,359,928.40)	-	6,052,429,248.40
四、资产总额							389,105,946,354.41
分部资产	650,190,981.60	72,066,693,997.76	128,478,485,791.20	55,452,369,674.93	132,783,680,238.51	(1,411,000,000.00)	388,020,420,684.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85,525,670.41
五、负债总额							300,476,771,768.12
分部负债	147,276,268.29	59,490,027,673.70	62,106,108,388.83	36,429,021,174.94	142,165,871,037.86	-	300,338,304,543.6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8,467,224.50
六、补充信息：							
1. 折旧和摊销费用	8,278,728.36	168,372,603.82	18,404,401.36	43,103,812.92	101,889,460.69	-	340,049,007.15
2.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	(18,900.46)	-	-	50,000.00	-	31,099.54
3. 信用减值损失	(1,122,362.98)	127,401,871.63	151,702,773.88	6,611,232.36	18,698,957.67	-	303,292,472.56
4. 资本性支出	4,380,340.59	120,366,628.18	19,371,239.35	46,496,346.23	416,784,084.36	-	607,398,638.71
其中：购置固定资产支出	1,797,299.08	75,423,041.72	2,109,288.59	23,957,207.13	33,628,312.24	-	136,915,148.76
购置无形资产支出	2,583,041.51	9,868,991.81	17,112,002.00	13,604,001.87	25,815,734.33	-	68,983,771.52
在建工程支出	-	-	-	-	356,648,337.63	-	356,648,337.63
长期待摊费用支出	-	35,074,594.65	149,948.76	8,935,137.23	691,700.16	-	44,851,380.80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续)

1、 分部报告(续)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续)

	投资银行业务	财富管理业务	交易及机构业务	投资管理业务	其他	分部间相互抵减	合计
	2017 年	2017 年	2017 年	2017 年	2017 年	2017 年	2017 年
一、营业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687,235,269.97	3,707,988,699.09	810,271,645.48	4,001,865,577.66	20,865,574.63	-	11,228,226,766.83
投资收益（损失）	-	42,957,745.50	6,150,178,583.64	3,145,482,506.17	67,571,919.64	-	9,406,190,754.95
其他收入	30,704,298.30	4,279,922,749.78	(3,826,621,882.27)	(104,983,515.49)	625,861,453.64	-	1,004,883,103.96
营业收入合计	2,717,939,568.27	8,030,869,194.37	3,133,828,346.85	7,042,364,568.34	714,298,947.91	-	21,639,300,625.74
二、营业支出	1,104,844,903.00	3,182,252,265.42	892,073,059.75	2,906,287,838.06	1,901,513,065.00	-	9,986,971,131.23
三、营业利润(亏损)	1,613,094,665.27	4,848,616,928.95	2,241,755,287.10	4,136,076,730.28	(1,187,214,117.09)	-	11,652,329,494.51
四、资产总额							356,904,638,176.67
分部资产	1,812,567,809.47	80,725,544,700.10	99,934,518,782.96	45,663,173,499.11	129,751,337,529.12	(1,411,000,000.00)	356,476,142,320.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8,495,855.91
五、负债总额							268,279,056,274.08
分部负债	419,154,932.07	68,609,149,186.91	44,881,472,012.43	23,211,793,706.99	131,069,045,180.40	-	268,190,615,018.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88,441,255.28
六、补充信息：							
1.折旧和摊销费用	2,204,303.14	123,065,859.93	14,545,623.09	37,992,791.98	134,645,779.94	-	312,454,358.08
2.当前确认的减值损失	3,406,400.55	45,449,672.63	128,054,530.88	221,283,308.71	70,755.00	-	398,264,667.77
3.资本性支出	2,098,945.35	135,719,690.21	21,365,620.55	39,148,806.80	499,220,089.90	-	697,553,152.81
其中：购置固定资产支出	1,339,852.95	69,245,673.88	4,713,130.56	16,768,553.48	106,539,008.34	-	198,606,219.21
购置无形资产支出	759,092.40	43,441,834.96	16,649,601.22	15,124,438.26	37,504,318.43	-	113,479,285.27
在建工程支出	-	-	-	-	345,744,373.85	-	345,744,373.85
新增长期待摊费用支出	-	23,032,181.37	2,888.77	7,255,815.06	9,432,389.28	-	39,723,274.48

注：根据 2018 年 6 月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和 2018 年 9 月《关于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关于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列报的规定，上表调整了 2017 年营业收入的金额，调整后“其他收益”包含了“代扣代缴税款手续费”项目的金额。
上述分部收入主要系来源于本国(包括港澳台地区)的对外交易收入，非流动资产所在地主要在本国境内(包括港澳台地区)。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续)

2、 融资融券业务

(1) 融资业务情况

本公司

	<u>2018 年</u>	<u>2017 年</u>
融出资金净值	<u>42,039,625,556.13</u>	<u>57,505,384,096.86</u>

本集团融出资金的情况，详见附注七、3。

(2) 融券业务情况

本公司

	<u>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u>	<u>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u>
融出证券	<u>457,873,860.25</u>	<u>601,038,938.11</u>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u>3,240,933.19</u>
交易性金融资产	<u>445,909,306.65</u>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554,475,839.5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2,857.00	-
转融通融入证券	11,821,696.60	43,322,165.42
转融通融入证券总额	<u>21,825,186.00</u>	<u>92,247,892.00</u>

(3) 融资融券业务担保物公允价值

本公司

<u>担保物类别</u>	<u>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u>	<u>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u>
股票	108,649,528,806.29	174,243,853,996.88
资金	5,149,955,666.38	5,554,651,174.68
基金	1,432,231,961.40	888,145,301.93
债券	24,456,556.56	83,433,449.06
其他	9,787,418.40	43,933,730.97
合计	<u>115,265,960,409.03</u>	<u>180,814,017,653.52</u>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续)

3、 债券借贷

本公司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平台向银行借入债券的类别及公允价值具体如下:

债券类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国债	15,854,607,100.00	14,871,864,950.00
金融债	527,071,330.00	2,113,926,660.00
地方政府债	7,056,682,800.00	2,396,085,300.00
合计	23,438,361,230.00	19,381,876,910.00

注: 本年末, 本公司通过借入方式取得的债券中为卖出回购业务而设定质押及转让过户的债券公允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20,559,047,979.60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8,460,431,161.01 元)及人民币 1,825,333,530.00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6,259,101,918.99 元)。

4、 企业年金计划

本公司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方案》(以下简称“年金方案”)。本公司按照上一年度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计提企业年金, 并为符合年金方案条件的职工缴纳企业年金。

根据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的确认函》(粤人社(年金)[2011]66 号), 本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于 2011 年 8 月 26 日正式成立。该年金计划的托管人及账户管理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人包括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 2013 年 9 月 23 日起至今)、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 2013 年 12 月 23 日起至今)和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2018 年 9 月 5 日至今); 受托管理人于 2016 年 4 月 30 日由本公司企业年金理事会变更为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受托管理人与各投资管理人签订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基金投资管理合同》规定, 由各投资管理人于合同存续期间内, 负责企业年金基金的投资管理运作。

5、 社会责任支出

	2018 年	2017 年
教育捐助	4,500,000.00	500,000.00
慈善捐助	33,264,911.17	16,392,027.36
救灾捐款	-	30,000.00
其他	-	36,524.18
合计	37,764,911.17	16,958,551.54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续)

6、或有事项

本集团旗下的投资基金 GTEC Pandion Multi-Strategy Fund SP (以下简称“该基金”), 为 2016 年在开曼群岛注册设立, 是一只以衍生品对冲策略为主的多元策略基金, 由集团的两家全资子公司分别担任基金管理人及投资顾问 (“集团有关子公司”)。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广发投资 (香港) 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持有该基金 99.90% 权益。2018 年度, 由于外汇剧烈波动和相关市场流动性缺乏等原因, 该基金遭受了投资亏损。

该基金收到主经纪商追加保证金的通知,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金额为 1.29 亿美元 (含初始保证金 0.30 亿美元)。

根据开曼律师事务所 Campbells 的法律意见, 该基金的投资人以其在该基金的投资金额为限承担有限责任。

由于上述事宜, 集团有关子公司后续存在潜在诉讼或潜在被诉讼的可能性。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述潜在诉讼或潜在被诉讼的结果未能确定, 财务影响尚无法可靠计量, 因此未予计提负债。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1 日完成 2019 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 (第一期) 的发行, 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40 亿元, 票面利率为 4.15%, 期限为 3 年。
- 2、本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拟以合计不超过 15 亿元的价格分别受让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458% 股权 (以下简称 “交易事项一”) 以及普宁市信宏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广东广发互联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2% 股权 (以下简称 “交易事项二”)。交易事项一需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审批后实施; 交易事项二需取得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后实施。详情可参见本公司公告《关于公司与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和普宁市信宏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告》与《关联交易公告: I. 从康美药业收购广发基金 9.458% 股权 II. 从普宁信宏收购广发互联小贷 22% 股份》。
- 3、本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1 日完成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的发行, 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30 亿元, 票面利率为 3.90%, 期限为 3 年。
- 4、本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1 日完成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二期) 的发行, 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40 亿元, 票面利率为 4.00%, 期限为 3 年。
- 5、本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 日完成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的发行, 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78 亿元, 票面利率为 3.70%, 期限为 3 年。
- 6、本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5 日完成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三期) 的发行, 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32 亿元, 票面利率为 4.00%, 期限为 3 年。

财务报表结束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01,603.13	4,403,888.9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78,719,566.62	377,213,406.6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759,310.75)	55,271,286.2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8,278,346.88)	(23,707,917.27)
减: 所得税影响额	147,798,326.82	103,961,740.2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6,046,411.07	61,345,114.01
合计	397,338,774.23	247,873,810.29

本集团持有交易性金融工具和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投资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以及处置其他债权投资、交易性金融工具和衍生金融工具取得的投资收益不作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而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 原因为: 本集团作为证券经营机构, 上述业务均属于本集团的正常经营业务。

本集团之子公司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持有长期股权投资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以及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不作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而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 原因为: 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主要包括投资管理,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为项目投资、投资管理, 上述业务均属于正常经营业务。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表是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0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编制。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07	0.56	0.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60	0.51	0.51

因本公司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故本公司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